

日用萬事顧問

黃警視題



版出局書華新海上



日用萬事顧問

版權有所不準翻印

中華民國廿二年一月 出版

全書二厚冊……定價銀三元

編輯者 新華編輯部

出版者 新華書局

發行者 新華書局

經售處 全國大書局

三十六位專門技師聯合研究的結晶

中西工藝



不用求人。個個能自立

不要推薦。人人有飯吃

依法舉辦一種

數元資本

立成巨富

技能在身

應用無窮

元一價特

半角一費寄購函埠外

國家麥路馬四海上

新華書局發行

象皮飯碗

一目錄書金科百造製藝工
十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編編編編編編編編編
圖文畜玩西中服化飲食農業
器具美具藥裝概料品業藝

種百六法造製藝工有部全

日用萬事顧問總目（下卷）

第十二編 農業顧問

第十九編 公事顧問

第十三編 樹藝顧問

第二十編 契據顧問

第十四編 畜養顧問

第二十一編 束帖顧問

第十五編 工藝顧問

束帖顧問

第十六編 手藝顧問

第廿二編 檻聯顧問

第十七編 商業顧問

第廿三編 文件顧問

第十八編 保險顧問

第廿四編 書信顧問

第十一編

農業

△種穀要訣

稻性宜水。說文謂之稌。沛國謂之稊。（音糯）黏者爲糯。又謂之秫。不黏者爲秔。（音耕）又謂之粳。汜勝之云。三月種秔。四月種無芒粳。有芒粳之小者爲秔。秔早熟。故曰早稻。粳晚熟。故曰晚稻。京口大稻謂之粳。小稻謂之秔。其粒細長而白者爲箭子。其粒大而芒紅皮赤。五月種九月熟者爲六旬秔。遲者爲八旬秔。又遲者爲百日秔。其粒尖色紅而性硬。四月種而七月熟者爲金城稻。其粒長而色斑者。謂之勝紅蓮。性硬而皮莖俱白者。謂之稻稭稻。其粒大白色稭（音敢）軟而有芒者。爲雪裏揀。其粒白無芒而稭矮者。爲師姑秔。其粒亦而稭芒白。八月熟者爲早白稻。松江謂之小白。四明謂之細白。九月熟者爲晚白。又謂之蘆花白。松江謂之大白。其三月種六月

熟者爲麥爭場。其再蒔而晚熟者爲烏口稻。色黑而耐寒。謂之冷水結。其粒白而大。四月種八月熟者爲中秋稻。又謂之閃西風。其粒白而穀紫者爲紫芒稻。其秀最易者爲下馬看。又謂之三朝齊。其七月熟粒小濡柔。有紅芒白芒之別者。爲香秔。其粒小色斑。以一撮和米炒之。馨香異常。爲香子。又謂之香糯。其一穗三百餘粒者。爲三穗子。其粒長而釀酒倍多者。爲金釵糯。其色白而性軟者。爲羊脂糯。其芒長而穀多白斑者。爲胭脂糯。或謂之硃砂糯。其厚稭紅黑斑者。爲虎皮糯。其粒最長。白稭而有芒。四月種七月熟者。爲趕陳糯。又謂之秕糯。其粒大而色白者。爲矮兒糯。而色白。芒長而熟早。釀酒極美者。爲蘆黃糯。俗謂之

泥裏變。言其不待日之晒也。其粒圓白而粹黃。大暑而收。不宜於釀酒者。爲秋風糯。可以代粳輸租。文謂之膳官糯。松江謂之冷粒糯。其不耐風水。四月種八

月熟者。爲小娘糯。其色烏而香者。爲香糯。其稈挺而直者。爲鐵梗。芒如馬鬃而色赤者。爲赤馬鬃糯。(浸種)早稻清明前。晚稻穀雨後。將稻種揀去粒長色紅者。河水浸之。瓦器盛之。晝夜收芽。長二三分。候晴。明天氣。抖鬆撒種。蓋以稻草灰。農書云。以雪水浸種。倍收且不生蟲。(壅田)河泥灰糞爲上。麻餅豆餅次之。先勻入田內。然後種秧。各隨土性所宜。或灌鹽漬。或壅鹽草灰。或用石灰及蝦螺蚌礦蛤之灰。或用人畜糞。用人畜糞壅田。禾草皆茂。蠅灰則草死禾茂。(插蒔)芒種後三日內。拔秧洗根去泥。揀除稗草。趁天陰時候。急忙插蒔。約六莖爲一叢。六叢爲一排。排行宜直。以便耘耥。淺插則易發。稗與秧宜辨。葉上光滑色微黑者。爲稗。葉有鋒芒色微黃者。爲秧。(耘耥)稻初發時。用耥鉢於田中。搜鬆稻根。則易

旺。耥所橫根。則根直生向下。五六日耘去稗草。再停五六日。又耘一次。至後如仍有草。則祇可以手拔除之矣。

麥 大小麥。秋種冬長。春秀夏熟。具四時中和之氣。北人漫撒。南人撮撒。北麥花晝發。故宜人。南麥花夜發。故發病。白露後。將田鋤熟。掘深溝。以灰拌勻。密種。諺云。無灰不種麥。又云。大麥不過年。小麥不過冬。收穫時。如麥芒入目。煮大麥湯洗之。○大麥小麥。皆禾本科植物也。大麥有二稜四稜六稜三種。小麥分有芒無芒二種。大麥適於溫帶地方。氣候乾燥者。若種之於溫暖多雨之地。則徒長莖葉。而結實不充。寒冷多濕者。其害尤大。故生長期間。以少雨爲利。小麥習性略同大麥。惟抗寒力較強耳。大麥喜有腐植質之輕鬆壤土。小麥則以黏質壤土爲宜。

蕎麥 一名烏麥。莖弱而赤。花繁而小。實有三稜。老則烏黑也。立秋前後下種。稠密撒子。結實則多。稀則少。八九月收刈。性畏霜畏寒。宜早種。收穫時烈日晒

令乾。開春取作飯。亦可磨麵。北人作煎餅及餅餌。日用以供常食。其梗燒灰淋汁。洗馬牛瘡癩。

黍穄。黍一名秬。一名秌穄。一名稷。一名粢。陶宏景曰。穄米與黍米相似而粒殊大。李時珍曰。黍有赤白黃黑數種。春分前後。將灰土和子種之。黍心初生畏露。每早將苗麻散絰長繩上。令兩人對持於黍上牽拽。拔去其露。諺云。刈黍欲早。刈穄欲晚。黍可釀酒。穄可作飯。

蘆穄。一名蜀黍。一名蘆粟。一名高粱。春月種。秋月收。莖高丈許。似蘆荻而內實。葉亦似蘆。穗大如帶。粒大如椒。紅黑色。米性堅實。黏者可和糯米釀酒。不粘者可作糕糲粥。稍可作筭。莖可織箔編席籬。

芝麻。一名脂麻。一名巨勝。即胡麻也。有黑黃白三色。莖方花白。節節結角。四稜六稜者。房小而子少。八稜七稜者。房大而子多。宜肥地。春夏俱可下種。榨油存滓。可打餅壅田。

△種菜要訣

菜隨處皆有。種類甚多。總謂之蔬。食之腸胃宣暢。有疏通之義焉。又以其四時不萎。有松之操。故名菘。春曰春菜。又名白菜。夏曰菘菜。秋曰葵菜。種於秋起於冬。則為冬葵。早冬者家家醃藏過冬。曰藏菜。此有二種。一名箭筈菜。幹甚長而白葉少。一名梵菜。幹扁短而青葉多。宜潮地。鎮江出者極大。一棵有數斤。味美無滓。晚冬者為踢菜。愈經霜雪。其味愈甜。燕都以菜入窖內。以馬糞澆之。苗芽皆嫩黃色。曰黃芽菜。蓋倣韭黃法也。又一種。四月收。因其子多油。種者甚廣。芥菜。芥菜有幾種。八九月下子。十月移栽。濃糞頻澆。則茂。

菠菜。四月收子。八月種肥地。此菜性與他物不同。種後必遇月朔乃生。假如今月初一二種。與二十六七日種者。皆過來月初一方出驗之信然。

莧菜。莧有紅白兩種。八月收子。二月初旬先鋤地成隴。將子拌細泥同撒。稍長。摘嫩葉煮食。老則無味。

矣。野莧菜比家莧味更勝。馬齒莧葉青莖赤花黃根白子黑。一名薔薢草。徧地有之。

萐苣。六月收子。八月下種。十月分栽。冬間濃糞澆七八次。培壅其本肥大。起土後削皮和鹽浸。或入醬作蔬。

韭菜。一名起陽草。隨處皆有。七月下種。八月分根。葉高三寸便剪。剪忌日中。一歲不過五剪。收子者只可一剪。冬盡春初生芽。謂之韭黃。黃乃未出土者。薤與韭同類。薤之美在白。韭之美在黃。

黃芽韭。臘月間割去韭葉。覆以爛草薦。上壅浮泥。至春初韭葉抵出。萌芽拳曲。味極鮮美。

芹菜。植於水邊濕地。莖有稜。中空。葉爲羽狀複葉。互生。夏日開小白花。嫩葉供食爲春初之佳品。舊名楚葵。俗作水芹。而名堇菜爲旱芹以別之。

番椒。俗名辣椒。爲重要常蔬之一。其性喜溫暖氣候。以礫質及砂質壤爲宜。忌濕地。春分前播種苗床。五月上旬移植。行間三尺。株間七八寸。肥料用腐熟

廐肥人糞尿爲基肥外。更補肥二三次。除草宜勤。更宜設支柱以防風害。

大蒜。因別有一種小蒜。故以名別之。八月初鋤地成隴。分瓣排種。糞水澆之。春食苗。夏食薹。五月食根。秋時收取再種。

蔥。冬葱無子。漢葱春末開花。子黑色。龍爪葱。莖上生根。不拘時種。先去冗鬚。疏行密排。以猪糞澆之。一名和事草。

薑。宜沙地。清明後三日。取母薑植之。培以籜沙。壅以灰糞。立夏後蓋大眠時。芽出。覆以蘆棚。以蔽烈日。風雨。秋社採之。遲則老成絲矣。

草菇。用糯米煮飯撒布地上。再以新鮮稻草鋪其上。草之厚薄不必拘定。草上再用竹罩。草席覆之。時常灑以清水。令其常常濕潤。數日之後。地上即生草菇。

木耳。法以接骨木。楮木。桑木。柿木。柳木等截爲三尺長之小段。揀不甚潮濕之地。排列之。然後取木耳

種子研成細末置盆中。以扇用力扇動使種子飛散附於木再用稻草覆之。以蔽風雨。三月間布種。至四五五月時須常用淘米水灑之。至秋或翌年夏日木上

遂生多數木耳。採下曬乾即與肆中售者無異。

黃芽菜 將白菜摘去梗葉止留菜心離地二寸許。以糞土壅平。用大缸覆之。缸外以土密壅勿令透氣。半月後取食其味最佳。

山藥 山藥種法先將肥地鋤極鬆。揀取美種。以竹刀切段約二寸許。排列種之。覆土五寸許。旱則澆水。牛糞及麻餅壅之。忌人糞。生苗後以竹扶之。紫莖綠葉有三尖。開花成穗。淡紅色子亦可食。

芋 一名蹲鴟。有水旱二種。旱芋山地種。水芋水田種。水芋味勝。種法先於向南處掘坑。以磚糠鋪底。將芋種放下。用稻草蓋之三月埋肥地。苗發數葉移栽近水處。區行欲寬。寬則透風。芋本欲深。深則根大。壅以河泥。或用灰糞。霜降採葉。使液歸根。當心出苗者爲芋頭。四邊附之而生者爲芋子。

香蕷 咸淡甘。大者如雞卵小者如彈丸。種法二月鋤地成溝入種。用雞糞蓋。夏間發藤以竹引之。十月起土煮數滾點茶甚好。

山芋 山芋原產熱帶各地方。宿根蔓性植物也。有花無實。蔓之各節易生不定根。繁植者皆利用之。根部肥大。富有養分。生食熟食皆宜。其性喜高溫。初生時宜濕。漸長則宜漸燥。土質宜輕鬆。凡壤土砂質壤土。壤質砂土皆宜之。海邊含鹽之地種植此物亦善。因鹽能使其塊莖肥大也。但乾燥或濕潤之黏重土則宜避去。栽培法。溫暖地方埋種芋於土內。任其發芽可矣。雖然普通皆須育苗溫床中。廿四中下種肥料用廐肥糠麥麩等。四月發芽。五月移植本圃。畦闊二尺。株間尺許。肥料宜堆肥木灰米糠骨粉及磷酸肥料等。夏日並敷草於地。防蔓受傷。若蔓發育太甚。則撓之加以抑制。是謂之反蔓。宜數次爲之。同時兼除草中耕。十月間視其葉稍萎。掘取之可也。惟成實早者。七八月間即可採食。

馬鈴薯。俗稱洋芋。爲一種備荒食物。最好種在寒地砂土之上。即土質不肥亦能生長。新墾地力更易栽種。當栽種時宜擇中等大馬鈴薯之塊莖。形狀整齊無疾病。及芽眼較淺者爲佳。若大形之塊莖可剖成兩半栽種之。因此法能吸收塊莖液汁。免得霉爛。未下種之前。宜行深耕。畦之寬窄。由二尺至二尺五寸。株間距離。由七寸至一尺三寸。覆土以二三寸爲度。因覆土過深。則收成減少。覆土過淺。則大薯難得下種。後過十天二十天。地面就發出新芽。從此至開花時。可中耕二三次。隨時割除雜草。培土根際。大率二三月種者。六七月可熟。稍後種者。九月可收。燙地早種者。一年可收二次。至所用肥料。以腐熟之堆肥混有草木灰者爲最宜。人糞不可多用。因爲多用人糞。徒長莖葉。塊莖亦多含水分。減少澱粉。其味因而不佳。馬鈴薯之塊莖可製澱粉。可造酒精。可供食用。可作飼料。莖葉之新鮮者。混入雜草。可爲堆肥。莖葉之乾燥者。可備柴薪。

蘿蔔。一名菜菔。六月下種。以疏爲良。秋採苗。冬掘根。太湖邊出者甘而鬆。又一種紅皮者。辣而實。毗陵間有之。鬆土頻澆。易活。帶露勿鋤。犯則生蟲。胡蘿蔔。元時始自胡地來。宜潮沙地。六月下子。七月分栽。十月取根。生熟皆可啖。根有黃赤二種。開碎白花。攢簇如金子。如蛇床子。

茄。茄處處有之。夏蔬中之珍品也。其種大別爲長圓橢三類。每類中又有數種。性喜高溫。故北緯四十度以北。即不能栽培。土質以富於有機質之壤土或砂質壤土爲宜。如黏重之土。則其所最忌也。生長期間。自春迄秋。下種於三月上旬。初下於發熱堆肥內。促其發芽。二晝夜取出。播於熱約三十度內之溫床中。數日芽生。密則分之。每株約離四五分。五月上旬。移栽本圃。畦闊三尺。株間一尺左右。基肥用堆肥人糞。尿木灰等補肥。用稀薄液肥。生長期中。中耕除草數次。如有腋芽發生。速行摘去。以免消耗養分。收穫自六月以迄十月。隨時均可爲之。

△種豆要訣

大豆一種類大小扁圓不一。其色有青。有黃。有黑。有白。有褐。更因成實之先後。有早種晚種之別。土壤以多石灰質之壤土爲最相宜。粘重之土亦佳。肥料以磷酸加里石灰。草木灰。過磷酸石灰。骨粉等爲宜。二月至四月皆可下種子。其種法以點種爲最佳。肥地宜疎。瘦地宜密。未種之前。土地略事耕鋤。其種於麥田四周者。則待刈麥後復耕之。其餘應施農工之手續。苗出即耘。有草即剗。倘其生過盛。則摘芽以殺其勢。以免不實。其實成熟。皆自下而上。故視近根處豆角若已焦黃。即成熟可採矣。

菉豆三四月下種。六月收子再種。八月再收子。早種者爲摘菉。可頻摘也。遲種者爲拔菉。一拔而已。圓小者良用之最廣。一名綠豆。以色名也。古驗書云。其年李不蛀。則此豆有收。

豌豆豆科植物中應用最廣者爲豌豆。以其含窒

素多而宜於滋養。也種類有紫豌玉豌之別。紫豌花紫。玉豌花白。九月下種。苗弱如蔓葉兩面對生。花形似蛾。性惡濕喜溫。然不畏寒。無地不宜。以砂質土壤爲最佳。至冬寒之時。宜用草木灰培其根株。忌連種。春時則不可耕鋤矣。

蠶豆分大粒小粒二種。以點種爲最善。豆莢狀如老蠶。又以其蠶時始熟。故名。方莖中空。一枝三葉。二月開花。如蛾狀。紫白色。結莢乃連綴如大豆。一面開花多收。三面開花少實。實可充飢。楷可壅田。其性喜溫嗜濕。然能耐寒。故於秋日種之。來春收穫。土壤最宜重粘之地。肥料以堆肥。木灰爲佳。苗生再壅二三次。

赤豆夏至後種。小而赤黯色者入藥。其稍大而鮮紅淡紅色者。並不治病。但可作粥飯團餅餡耳。

扁豆一名羊眼豆。清明下種。以灰覆之。不宜土蓋。其枝蔓生。紫花紫豆白花白豆。花如小蛾。莢生花下。白者入藥。又一種狀如龍爪。殼色淡白。子則無異。摘

煮湯。湯與豆味皆香美。宜點種於圃邊籬下。或爲之作架獨種。每作一穴。入種子二三粒。口向上。不可偏側。上蓋輕灰。木灰。芽生成苗。亦可分栽。

豇豆 種類甚多。統分爲長莢短莢二種。亦有以硬莢軟莢爲別者。其莢之色。則有青紅白黑斑紫六種。籬下圃側無地不可。因其蔓生。亦有以竹作架者。清明時點種。每穴二三粒。肥料宜木灰堆肥人糞等。刀豆 清明時鋤地作穴。每穴下種一粒。以灰蓋之。芽出方以糞澆。其枝蔓生。花如蛾形。莢扁長似刀。嫩時煮食密煎。皆好醬漬尤佳。凡豆俱食子。惟豇豆與刀豆連莢食。而刀豆味全在莢。

△種瓜要訣

西瓜 西瓜性喜高溫濕潤氣候。土壤宜排水之砂質土。瓜苗幼時易受蟲害。宜先育於苗床。然後移植。畦闊六尺。株間五尺。先於早春整好種地。施多量之肥料。至四月中旬浸種一晝夜。而後下之。半月發芽。

胡瓜 胡瓜性喜溫和。忌多雨。二月下種苗床。發生三四葉時。移植本圃。畦闊三尺。株間二尺。移植後四五日。爲設支柱扶持之。摘去其頭。使養分專供結果之用。六月初旬以後。隨時可摘採。

瓠瓜 瓢瓜有綠有黃。香而小者佳。二三月下種。蔓生。五六月開花黃色。至七月方熟。

是時須覆以棕櫚毛。而防蟲害。發生本葉三四枚時。乃摘心。防其陡長。花謝後四十日左右。結實成熟。即可採矣。

冬瓜 冬瓜性喜高溫。肥沃黏土爲最宜。預先育苗。移植後覆糞護之。本葉發生四五枚時。摘心。五月中旬定植。株間約六尺平方。肥料用灰糞。花後四十日。瓜上見白粉。是爲成熟之徵。

南瓜 瓜地以土質輕鬆而肥沃者爲佳。預先育苗。本葉發生四五枚時。移植。畦闊六尺。株間三尺。移植後覆糞護之。稍長。摘心。留強健之芽。二生長期內。宜補施人糞尿二次。

王瓜 王瓜本名黃瓜。蔓生。結實時有青白二色。三月間先育苗。本葉發生三四枚時。再行分植。畦闊四尺。株間二尺。至瓜蔓放長。宜互搭竹架。以助其上繞。初植期中。加灰糞等肥料二次。至開花時。土不可燥。宜常以水澆之。

生瓜 生瓜亦蔓生。有青白二種。白者色類扁蒲。青者色類田雞。種法與王瓜同。

菜瓜 菜瓜亦名醬瓜。圓者如瓠瓜之狀。甜醬漬之。爲蔬中佳品。育苗移植。壅以灰糞。蔓生就地。最易結果實。

絲瓜 絲瓜細長。老則大如杵。筋絡如織。可滌釜器。未老時啖之頗有味。種法與菜瓜同。其蔓上升。最宜於籬角圍側分植之。

瓠 本名葫子。其種不一種。法掘坑深二三寸許。每坑納子十餘粒。蔓長。搭架引之。結實經霜後。可以用爲器。其圓扁者。嫩時可作羹。或切絲晒乾。同鷄肉共煮。味極甘美。

第十二編 農業

第十二編 樹藝

▲藝花法

牡丹

牡丹之種類無慮百數。以黃紫爲最貴。將其種植管理之法大略述之。土質須用乾燥篩過之細沙土。根底須用白蕨末拌細熟土壅之。土宜鬆不宜緊。根處宜推土成小堆。擁之不令動搖。故不可過疎。不可過密。初冬宜用稻草遮蓋。或用草簾覆之。不著霜雪寒風。有花房溫室。則置之花房尤佳。冬末春初。紅芽漸透。視天氣和暖。用雨水或晒熱水。緩緩澆一二。次爲止。二三月宜多澆兩三次。及花將開則不可澆。花蕾透成彈子大時。捻之中虛軟弱者摘去。止摘中心。強大者留二三朵。則開時花大逾恆。色亦鮮豔。花盛開用棚遮日。可經久。花將落。即剪去其蒂。勿令結子。奪落矣。

牡丹其氣。則來春花尤茂。花前宜用極熟豆汁草汁澆之。忌用糞汁。有死鼠。搗爛埋入根際。開花尤肥大。牡丹接換。可用單葉牡丹。或芍藥作砧。有用椿樹接成樓子牡丹者。今絕少見。其奇妙者。常於立春日。取牡丹嫩條。有二三芽者。接活於茄根上。當年閏一二月。花便爛熳。求其花色變幻者。須用明礬小塊。拌和土中。分成兩層。敷於盆底。則不傷根。能變爲青色紫色。或青紫色。殊見奇麗。又用白朮末埋置根下。則各花皆變腰金。卽所謂金邊牡丹也。白牡丹初開時。用筆蘸礬水描過一次。乾後以臘黃和粉調成淡黃。再描。卽成黃牡丹。後以清礬水描洗一次。色即不爲兩所透。剪牡丹花枝作插瓶等用者。枝不可過長。剪時

須用利刀急剪。切斷處第一要光滑無疵。以蠟封好。庶免損傷。剪下一枝。先用火炙枯其下部。怨有害菌。塞其切口。水不得入。花立枯萎也。養花瓶水。宜先沸過。待冷用之。或用蜂蜜插養。尤能經久鮮豔。如已萎者。可用竹篾匡架起花朵。用菜葉裹好。安置篾籠中。雖數百里外可遞寄不敗也。牡丹根易招虫蛙。宜用白薑末埋根下避之。或用硫黃尋蛀孔塞之亦可。

芍藥

芍藥之種植類似牡丹。土欲肥而鬆。根欲深而植須在隔年臘間移栽。用肥河泥拌牛羊糞種之。自驚蟄至清明。逐日須澆水一次。則根益深。花益盛。花蕾將發時。澤頂頭牀蓄留一二朵。(新裁者)或五六朵。(已栽一二年者)旁小枝蕾悉去之。花更肥大。開時扶以竹。花不傾倒。有雨遮以宿。則耐久。花將落。急剪其蒂盤屈其枝條。縛以線。使不離散。則明春發苗必盛。變幻花色之法。與牡丹同。或用雞糞和土培花叢。

一建蘭

蕙蘭之種類甚多。一莖常排多花。以每莖開九花者爲正格。七八花者爲異品。十數以上下品矣。蘭宜用黃砂土種。羊鹿糞拌之。防蟻蝨傷根。故常用水盆座盆。隔不得入水面結浮膜。宜換清水。否則蟻於水面渡過也。或用四碗盛水。墊置盆架四脚亦可。花盆宜置於陽光四射之處。則四面抽花。最忌西風與溼氣。根下尤不宜過肥。時用冷茶沃之。葉面不令生白斑。有則用魚腥水洗之。遇雨則移置避雨通風處。葉間有蛛網。則拂去之。花後速剪去其莖。澆肥水養其力。暑月更宜多澆冷茶。則來春新芽迸發益盛。

蘭花

蕙蘭之種類甚多。一莖常排多花。以每莖開九花者爲正格。七八花者爲異品。十數以上下品矣。蘭宜用黃砂土種。羊鹿糞拌之。防蟻蝨傷根。故常用水盆座盆。隔不得入水面結浮膜。宜換清水。否則蟻於水面渡過也。或用四碗盛水。墊置盆架四脚亦可。花盆宜置於陽光四射之處。則四面抽花。最忌西風與溼氣。根下尤不宜過肥。時用冷茶沃之。葉面不令生白斑。有則用魚腥水洗之。遇雨則移置避雨通風處。葉間有蜘蛛網。則拂去之。花後速剪去其莖。澆肥水養其力。暑月更宜多澆冷茶。則來春新芽迸發益盛。

建蘭種類名目不下百數。花色有紫白兩種。以紫梗

青花爲上。青梗青花次之。紫梗紫花又次之。種植之土必須先取黃沙和溝泥堆枯草燙過。或入淨鍋炒焦堆置過性。然後入盆用分盆時須將竹刀剪盡爛根老根細細分開勿傷細根。取有竅新盆以皮屑瓦片填底。再用煉過熟土覆上每三箇作一盆。分三方向植之。盆面覆以瘦沙泥少許。勿用手捺實恐根不得舒。種定澆清水一勺以固其根。蘭盆宜置向日背風之處。時時掃除蛛網剪削敗葉。盆面沙燥則澆以肥水。有芳草則除之。花時枝上含苞太多宜擇瘦者略摘去一二。以養成大花。澆肥水以河水雨水皮屑水魚腥水鷄毛水浴湯豆汁冷茶爲宜。澆時須在日未出時與黃昏時共兩次。須四面勻灌勿濺及葉恐生黃斑也。梅雨時土溼勿宜過澆。多大雨宜置背日之處。遇驕陽則罩以篾絲籠。花自繁茂而葉自蒙茸也。

二、白蘭花

即廣心樹俗稱白蘭花。又名木蘭。樹之高大者可數丈。尋常木本皆三四尺。春夏時開花極香亦有四季開者。其色有紅黃白紫數種。性喜暖不宜過溼。最宜肥土畏風雨故宜置溫室中。澆灌宜用草汁豆汁惟過肥則花蕾易落故宜慎之。

桃花

碧桃名係接本。用單葉桃花作砧。千葉碧桃作接條。或將兩種異色之碧桃相接。則其花能開兩色。種植甚易性喜暖。土質不可過肥。以多沙爲佳。肥壅亦不宜多。每年在開花前澆豆汁草汁等一次。花後更澆一次。又可用明礬塊與土拌和埋於樹根四周。則得變色之花效果甚佳。桃樹佳種最易變劣。春前將花時宜剪伐其長枝葉枝枯枝等使樹性短矮。又須用刀斷樹榦使出桃油則不致脹死最好隔五六年接

換一次。可免其變種。否則二三年換土移植一次。亦可經久不變。花開更甚也。倘隔數年不花。而枝葉茂盛者。宜掘開根土。剪伐其根。殺滅生勢。翌年自能發花。若生毛虫。須用洋油與肥皂煮成之白汁。以細眼噴水器噴洒之。俗傳則用多年竹燈籠懸之樹梢。其虫自落。甚見效驗云。

月季花

月季花又名月月紅。每月常開。有紅白黃桃紅諸色。黃者品最高。白月季宜種背陰處。不可見日。見日則變粉紅。置之陰地。則色帶水綠。甚美。易於變色。可用明礬水洒其花蕾。則花有青紫色點如洒金。或用鹽液(極稀洋瀉鹽水)沃之。則白花可變赤色。盆土須肥澤。澆用草汁豆汁米泔最佳。有虫則澆以魚腥水。並細細捕盡之。亦可接換以薔薇玫瑰木香十姊妹等爲砧。四季中隨時皆可接換。惟春秋兩季尤佳。

薔薇

薔薇有千葉單葉之分。大抵紅白兩種。黃者不多觀。枝條柔軟而長。須用竹竿成棚扶之。或攀附牆壁亦可。性喜陰好溼土。不可過肥。壅以枯草敗葉最佳。老枝每年剪修一次。促生新枝。則來春花開益茂。花後便可修剪。扦其殘枝於陰溼處。隨插隨活。分殖極易。但佳種年久易變。亦以接換爲宜。白薔薇如寶相花。較難開花。黃薔薇亦然。而種尤佳。治虫蛀法。與月季同。餘如木香十姊妹白茶蘿。亦俱三四月間之花草。其栽植管理之法。與薔薇同。

玫瑰

玫瑰香氣最濃。用處轉多。春花中最佳之品。性喜暖。須陽光直射。置之溫室中。花開不絕。香尤濃郁。種宜肥澤。帶沙土。澆忌糞溺。須用浴堂洗衣水。魚腥水。米泔水等。污穢物澆灌。春初分根。應用腐草敗葉壅之。

但根太肥。則樹易憔悴。保存玫瑰色香之法。或晒乾貯藏。或製玫瑰糖漿等均可。惟花形不全。花色亦淡。

退今有改良保存乾花之法。兼色香花形而俱全。法取純淨細砂晒乾之。烘乾亦可。另用木箱或鉛皮深箱亦可。（洋油箱可代用）如無。則厚紙匣亦可代用。取玫瑰一枝。先直立箱中。然後用前備之乾沙緩緩裝入。不令損及花朵。以貯滿箱。遮過花頭六七分厚為止。另用一厚洋紙或板。穿滿小孔。遮置箱口。晒

箱於日光中。或火烘乾。經三四日。自沙中挖花視之。花已乾。而花之色香不變。頗為佳妙。且此種保色法。惟紫色花為最佳。故玫瑰花用之。尤為合格也。

百合

紅者。名卷丹花。小白者。花大而奇麗。名白花百合。變種亦極多。色香兼備。早開者在初夏。晚者六七月間。種之須用肥沃沙土。早春便可分種。如用雞糞培壅。花發尤盛。花期中仍須時用肥水沃之。

玉蟬花

又稱花菖蒲。顏色有種種變化。品劣者。四五月間開花。須用帶沙肥土栽之。灌以豆渣糞水。或用木灰為肥培。及開花前。更澆肥水約四次。則花必更大。花後再澆數次。便可分株栽植矣。

杜鵑

深紅千葉。春花中亦推治艷之品。惟最喜陰而惡肥。宜植牆陰或樹下。益種者亦宜置避陰處。每晨宜用河水澆灌。不可用糞水。祇宜壅豆汁耳。

洛陽花

花與石竹花翦春羅相似。變種甚多。花色亦豔麗絕倫。性不喜過肥。土質以多沙者為當。自開花時至落花後。俱可扦插。以乾燥為宜。

麗春花

卽虞美人草。花極豔麗。惟單瓣者多。須於上年秋間下種於熟肥土中。及春時芽長。再施以豆汁草汁或稀糞水。及已透花蕾。則不可澆糞。花後再糞可再開。如是殷勤培壅。花發愈大。或竟可得千葉也。

櫻花

此種來自東洋。品類極多。顏色有紅白兩種。可盆栽。須用肥土和沙土種之。土中宜更加豆餅渣。培壅得宜。常能開好花。花落之後。卽行分栽。或取其子再種。亦可望得新種。

三色香堇

此係西洋最適用之花草。一花中常開黃紫白三色。草身甚矮。隨時可以播種。宜先種盆中。後移植他處。性好肥沃。溼潤之沙土。而忌陽光過烈。宜多以草汁。

鬱金香

腐熟灰草等。開花頗早。而能持久。花形極大。各色俱備。花期亦甚長。其根如百合。結成球體。卽用以種植。不甚費管理。生長頗易。如用篩細田土。混豆餅渣種之。花色尤佳。施肥惟在隔冬時一次。至花開之前。更施一次已足。此花所可慮者。其球根易於腐敗。在黃梅時尤甚。故宜早日掘出。置籃中。風乾。或晒乾之。如久陰。則可於室內生炭火烘乾貯藏之。

藍菊

藍菊早種。春末開花。晚種。夏間開花。色有紅黃紫白諸種。最易變換。隔秋便須下種。地內宜堆馬糞踏堅。再用篩細土敷之下。子後須用稻草遮護。及初春種植他處。施以豆餅渣。至開花前。再澆肥一次。花必佳美矣。如常沃以礬水。則紅者變青紫色。紫黃色者。俱

變青色。如沃以瀉鹽液。可令變成鮮紅色。惟此等藥。
濫用反致害耳。

芭蕉

蕉性喜暖。故冬日宜用稻草密扎枯莖。勿凍死。春和
後。將透新葉。卽去稻草可也。性又喜燥。不宜肥。行根
則甚淺。故土堅實不必澆灌。盆中景宜取根邊小株。
連根拔出。以髮針橫刺根際。成兩小孔。則永不長大。
最合盆種也。

鳳尾蕉

或稱蘇鐵。高大者可植庭中。矮者可種盆中。每年透
新葉一箇。不費灌溉。但用鐵屑和泥種之。自茂。初夏
開花結子。亦可播種。葉勢萎黃。可將鐵釘燒紅。釘其
根上。則勢復茂盛。法頗見效。但兩次之後。而葉仍凋
枯者。不能再用此法。須修根換泥換盆重栽之。

仙人掌

種類甚多。性皆好肥喜暖。土宜潤澤。根宜淺。祇種盆
景。一葉半片。均能透芽。栽培管理。俱不甚費力也。

棕櫚

棕櫚可盆景。可庭種。惟盆景者。宜莖矮葉多。庭種則
反是。栽須用鬆肥細土。每月灌河水一次。其黑子落
地即生。小樹可移植盆中。隨意取玩也。

虎刺

盆景之佳品。值頗昂。種植亦頗難。惟畏日喜陰。常宜
置陰背處。分栽宜用山泥沙土。忌用糞澆。當以雨水
冷茶沃之。盆中置石或蒼苔。以補幽景。

風蘭

風蘭不須土種。又不須灌肥。惟枯木置籃中。以棕繩

或髮絲結蘭其上。懸籃於無日通風溫暖之處。常時不可見水。在梅天必懸雨中。吸足水溼。又宜置蒼苔於籃中。以保溼氣。用盆種者。其法亦同。水晶蘭與風蘭略似。惟於春末夏初開小白花。如蘭頗香。種法如風蘭。但每日必須洒水。或冷茶沃之。此其異也。

水仙花

水仙六朝人呼爲雅蒜。故屬於單子葉類之石蒜科。爲宿根草本。亦稱球根植物。葉長厚。叢苗自鱗莖。根有薄皮。及春而花。花朵大如簪頭。色黃白者多有紅色者。唐玄宗嘗以之賜虢國夫人。或曰水仙有單瓣千瓣之分。單瓣者名水仙。千瓣者名玉玲瓏。又據近世學者曰。水仙有重瓣單瓣及紅黃白之別。外花蓋白而內花蓋之邊緣及蜜槽紅色者。曰紅水仙。不論蜜槽者。爲最普通。然此等種類名稱。固無研究之價。

值不若就其培養法而一論之也。
曩之言種植者。自五月卽收根。浸於便溺中。一晝夜。晒乾後。和溼土。懸之空處。八月取出。分瓣植之。唯土中須加猪糞。不可缺水。起種不可犯鐵器。恐其不開花也。佳種既得。植以精盆。置盆於日光常見處。卽能生活。至開花前。以腐水肥二三次。便能著美大之花。但普通不以泥植。都用水植。以磁盆。積小石子。將半植水仙根於其中。盛水約三分之一。每日換水一次。日中置陽光常射處。夜間收之室中。卽易芽而葉。但盛水不宜過多。否則葉早發達。卽早黃落。花穗早長。及花時。反致傾折之慮。且葉穗長。能分瘦花勢。或含蕊不吐。或吐焉而不怒放。或放而未久。奄奄即枯。如花繁葉茂。此植水仙者所不可不知者也。
近有所謂蟹爪水仙者。葉短而捲。發育似較遜。而姿勢則特奧妙。故價亦昂貴。其實乃爲一種。不過施以人工。使之稍異其形耳。欲言其法。卽水仙頭微苞葉。

芽時用小刀橫切去球根之四分之一。此時須留心。

仙亦宜。

勿切傷球根中之花蕊花穗。卽花蕊外之包皮亦不可略著刀痕。否則其蕊卽不能吐放。若葉則必須切。

儘可割去每葉面直徑之半。他日其葉長成。卽捲之如爪。甚或如螺旋形。

切割既竟。置淺磁盆中。或淺玻璃皿中。填以小石子半灌水及根石子有紅黃藍白黑諸色。亦有花紋者種類不一。須視盆之如何。與夫水仙之種類如何。以適宜配置之。

球根之割切處。近花蕊之周圍者。擁護以棉。所以妨花蕊爲寒氣侵襲而不成育也。每當晴日陳之暗前。俾飽受日光之溫暖。以促助其長成。

比至開花時。其花穗亦不如普通之長。現今一般盆栽家。以其葉雖捲如爪形。而仍嫌其花穗粗直。不能畢肖。故有縛以線索而使彎曲者。是亦巧奪天功之徵也。試將花盆列之案頭。極結構之玲瓏姿態之活潑。驟視之宛如橫行介士。卽在目前。名之爲蟹爪水

鳳仙

鳳仙屬雙子葉類。離瓣區鳳仙花科。爲一年生草本。婦女常采其花及葉。搗而染色於指。故名染指甲草。長二三尺。莖有紅白二色。肥者大如拇指。中空而脆。葉披針形。極間開花。或名金鳳。有重瓣單瓣之別。單瓣者易結實。開花較早。有於五月黃梅節中。卽著花者。俗稱黃梅鳳仙。重瓣者不易結實。開花都在盛夏。花色不一。有紅紫黃白碧雜色。或白瓣上夾紅斑點者。尤綺麗。故一般家庭多植之。且繁殖極易。隨時可以再種。卽嚴寒氣候。種之溫室。亦能生長。但此不過爲好異者偶爾試之耳。若論其正當栽培法。仍於三四月間下種於地。至苗長二三寸時。更移植於空地。若爲盆栽。亦可於此時分植他盆中。唯其性宜於多用肥料。無論盆栽園植。均以多施肥養分爲妙。否則不能著美大之花。且好溼氣高燥之地。雖亦能生長。

然不若溼地爲宜。故植鳳仙。每晚非灌水一次不可。花落後。結實似蘿蔔子而小。呈褐色。外有包皮似筍。初綠色。俟黃熟後可採取之。藏於燥處。留作種子。唯此時最宜留意。因種子成熟時。觸之即自裂。皮捲如拳。種子星散。至難收拾。非預盛以物不可。歐美人有呼之曰（不可觸手）者。亦趣極矣。

雞冠花

雞冠屬雙子葉類離瓣區花科。爲一年生草木。以其花酷似雄雞之冠。故名雞冠。然其內分爲掃帚雞冠。扇面雞冠數種。莖略帶赤或帶青。似白莧菜花。色有深紅淺紅純白淺黃四色。又有一花面紅黃各半者。名鶯鷯雞冠。或黃白粉紅三色相雜。或五色并呈。最佳者名壽星雞冠。扇面一類宜於低掃帚一類宜於高。隨處可以栽培。三月生苗。入夏高者五六尺。矮者才數寸。六七月間開花。絢爛奪目。又頗持久。論其栽培法。春期播種子於床地。覆以薄土。土面更被以稻。

麥之藁。所以防土之過燥也。不久即能發芽。至本葉生二三枚時。假植於他牀地。如爲盆栽者。即於此時移植鉢內。

最初自鉢內下種者。須以其鉢置於水槽之上。鉢內實以盛沙壤土。自排水口吸收水分。至本葉出二三枚時。再分植他鉢。肥料用油粕人糞尿堆肥米泔汁等。又喜植於肥溼之地。變種頗多。有矮性者僅五寸。至長亦不滿尺。是即所謂壽星雞頭。花似圓錐形者。即所謂掃帚雞頭。球形者曰珠雞頭。圓而細長者曰青箱子。如拂垂而細長者曰老槍殺（仙人穀）花。梗之先端分歧者曰槍雞頭。高三四尺。葉帶紅黃綠紫等色者曰雁來紅。其種類雖至繁縝。而栽培之法。實則無大差異。

牽牛花

牽牛花屬雙子葉類含瓣區旋花科。爲一年生之纏繞植物。莖葉密生細毛。葉通常三尖狀。葉柄長。莖繞

支柱而上昇。至夏日自葉腋出花梗開花。萼爲合片。有深裂五花。冠由五枚組成。爲合瓣花冠。成漏斗狀。雄蕊有五本。附生花冠。雌蕊一本。花柱頗長。柱頭僅三裂。其果實爲球形蒴果。內有三室。室容種子二顆。種子含有毒分。

牽牛花人僉稱之爲夏花之王。栽培之法。因花之種類而異。不可拘守一法。蓋總稱牽牛花者。中含大輪變種二類也。

大輪者。花形圓。爲普通所常見。變種者。則花非圓形。成種種形狀。單就花言。有牡丹孔雀櫻梅等形狀。分二十四種。若就葉言之。有蜻蜓葉雞足葉芙蓉葉葡萄葉法螺貝葉握雨龍葉等五十種。其花形葉態愈化愈多。斯種類愈複雜。茲不贅論。但舉大輪與變種兩種栽培法言之。

欲得大輪之花。非選充實新鮮之大粒種子不可。固夫人知之矣。唯其播種期之早遲。亦有關係。大概自四月中旬至五月初旬最爲適當。其地有無日光。亦

不必問。總以溫暖沃地爲佳。用篩過之耕土。除去一切石子木片。設一牀地。闊三尺。長短宜適中。細分花之種類。於晴日中播種既畢。並給以輕薄如露之清水。蓋給水過多。反不佳也。

播種無論瓦鉢木箱皆可。用瓦鉢播種者。鉢之直徑約五寸。穴須用瓦片塞之。鉢之下半。用似豆粒大之土。另有培養土。以溝泥乾燥而篩過者充之。表面每距離約二寸。掘土深約二三分。播種子一粒。最上再覆以河沙。若是者。凡十二三日。芽漸次萌發矣。要之牽牛花決無一齊發芽者。必也今日萌一芽。明日又一芽。合三數日。則生五六芽矣。蓋其芽皆由漸而苗。彼不諳栽培法者。慮芽不怒發。常攪調其土面。期其將來如何發育。是無異挖苗助長也。雖然欲促進發芽力。亦自有法。爲吾人所不可不知者。最好於播種土上撒布糲糠。可保持溼氣。不特可促進發芽力。且拔取苗時。可不傷其根。至發芽後生第一葉時。即移植之。須擇晴天傍晚時爲佳。次將移植之心得。

說明如左。

如植於園地。須擇日光常至之沃土。粘質地則不甚合宜。俟良地既得。植時又須加堆肥。或於去地面一尺以下埋置魚腸。更以篩過之淖泥混合之。如移植於鉢。則鉢內須入土五合。更於沃土中混合木灰油

粕於腐熟養土中。再和河砂。移植時。每一本先以指掘穴而植。此際更施油粕。其深度以不出地面為度。否則蒸熱時。有害蟲發生也。

移植之最初二三日。須設棚遮日。及能生育後。可撤去棚面。使受陽光。遮棚之意。既不使烈日直射。且能得夕陽斜射。故於植物為最相宜。

女竹。或用割竹。其形有種種。最普通者。形如提燈。其他有如櫓形。如船形。不等。此成育後之處理。亦栽培家所宜注意也。

花凋後不可摘去。須俟其結實。不然則來年無美大之花。可供玩賞。

至於變種之栽培法。較上述尤宜格外周至。以其為佳種也。選種與大輪相反。宜用小粒。彼熟而不充分。或皮外帶皺。惡劣不堪者。亦可用之。此何以故。曰。以如斯之種子植之。取其容易變化。成為異品也。據有經驗者言。惡種勿給肥料。則力弱。力弱則易變化。變化則目的達。知此則可與言變種栽培法矣。

播種時期。以五月中旬至六月初旬為適宜。鉢之口徑約七八寸。或木箱亦可。高約五寸。底鑿數泄水孔。並鋪石子炭屑等。約當全容積四分之一。上盛河砂。與養土混合之土。更覆以篩過之培養土。播種方法。與大輪種同。至生葉一枚時。假植於大鉢內。至生四五葉時。更移植於本地。移植最初之二三日。須避每枝附二三花蕾。纏繞性於支柱之上。支柱之材料用

日光法亦與大輪無異也。

盆蓮

夏天花卉。蓮花爲最。出汚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其味清甘。其色研豔。周蓮溪稱爲花中君子。誠不誣也。種之者或於池沼。或以盆盎。頗足爲夏日清玩之品。種之之法。於清明節前。將舊根挖出。不可毀傷。用清水洗濯清淨。中有腐爛之處。用刀削去。然後用磁盆一盆。底置新泥少許。而蓋雞毛數叢。(不可過多。過多則太燥)。將蓮根芽尖向上。放入盆中。(每盆約蓮根二枝)。復將新泥蓋滿。加以清水。以滿爲度。種畢。置於陽光多到之處。以其性喜熱也。若置於陰乾之地。非特不花。而蓮根亦將腐敗矣。宜常灌漑。勿使乾枯。

蓮根旣發荷錢將生。硬梗之時。須加牛膠少許於根際。(每盆約一錢。不可過多。過多太肥而不花)。則花肥澤。若葉多繁。可將敗葉除去。則花葉扶蘇。益覺美。

豔。

蓮花既經開放。須善爲防護。若遇大雨傾盆。可用雨傘。或其他之蓬罩。可以禦雨者遮蔽之。則花可多經數日。不然。一任風雨飄搖。則凋謝零落。不可收拾矣。蓮花種類。不外紅白二種。白者除單葉之外。別無他類。紅者則有單葉千葉重台三品。諸名數者之中。以味則白者爲佳。以色則三品爲上。其餘諸種各有其妙。不可以一例看也。

蓮花秋後。則必枯萎。可將其莖葉剪去。不可挖掘。俟次年春初。復如前法種之。若善加栽培。一盆蓮根。不數年。可分數十盆矣。

盆梅

松竹梅爲歲寒三友。世人以其久榮不枯。寓吉慶意。故新春之月。以三品並列庭前。蓋有所取。謂竹報三多。梅開五福。松則終年蒼翠。有不老長生之相。三者俱徵祥兆。用爲歲首祝品。固極相宜。且不失雅入深

致也。松竹盆栽二法。另有專篇。茲但就梅之盆栽法一述之。

嘗聞江甯之龍蟠。蘇州之鄧尉。杭州之西溪。皆盛產梅。梅固文人畫家所樂於栽培也。以其姿容清麗。豔而不妖。且枝幹具蒼古。鑠氣象。植之盆中。頗饒趣。

味論其種類。有紅白兩種。一則豔冶。一則清豔。然其姿勢。則以曲爲美。直則無姿。以欹爲上。正則無景。以疎爲貴。密則無態。精於是道者。類能知之。近今學術日昌。園藝之法。遂大進步。關於繁殖上種種研究。如實蔣插木接木等法。尤吾所宜注意。就中以實蔣法爲開花較遲。樹色不易衰老。不若行普通接木法。以次。

二三年之實生苗。如姆指大時行之。翌年移植盆中。若行插木法。須經三年後。移植盆中。皆較實蔣爲優也。又自栽培上言之。其性喜肥料。俟落花後。必移植於肥土三四分。真土六七分之混合土中。經若干時。再移作盆栽。欲年年開花。非時行翻種及剪除老根不可。平時用普通陳瓦盆。埋入土中。至開花時掘起。

梅翻種時。應將老根老枝切去。留新芽二三枝。移植時。以篩過之土。擁入根際。而壓實於盆底。但不傷其根。復與以相當水分。毋置烈日中。及發芽時。施肥一次。易以淺盆。俾成珍品。然盆不宜過窄。過窄則不敷。伸長。花開必少。

晚近盆栽家植梅。或構成蛟龍蟠圍狀。或構成負嶠

猛虎狀。令見者爭誇其清高蒼老。覺心曠神怡。每流連而不忍去。如此者殆爲上品。非行人工培植法不可。

新樹之發芽。較老樹爲盛。宜每年翻種一次。去其老根。而毋傷其新根。翻種之最初一月。須置於陰地。常使潤溼。開花後應切斷其枝。多施肥料。七八月間。不可多行灌溉。

黃梅與臘梅

黃梅。蔓性植物也。花五瓣。色黃。花形葉態及樹容。與梅全然不同。由實蕊而得。苗質頗健。無論壓條插木。皆可行之。土用三和土移植時期。以梅雨前爲最宜。其他培養法與梅無異也。

臘梅。舊歷十二月間開花。故稱之曰臘梅花。五瓣。頗妖艷。培養法與梅同。

梅花耐寒。冒雪而開。愈寒則愈盛。嗚呼。松柏後凋。梅亦耐寒。凜然不撓。爲羣花之首。一如國中之英雄。不

避艱難。孤行一意。求達其獨立經營之目的。殆猶梅之不屑與凡卉爲伍。可廣同調乎。吾於是慨然有感矣。

盆石榴

石榴。一名丹若。本出塗休安石國。漢張騫使西域。得其種以歸。故名安石榴。今已隨處有之。葉綠色。狹而長。梗紅。五月開花。花分大紅粉紅黃白四色。又有重台石榴。其中心花瓣如樓台高起。花頭較大。色更深紅。其他有紅花白緣。或白花紅緣者。乃異品也。果碩大。外包作古銅色。內皮嫩黃。呈凹凸狀。酷類蜂窠。其子實層疊而生。嫣然作緋紅色。故石榴之花之果。均足資賞玩。宜其愛之者衆也。

用石榴枝爲盆栽。其法不一。或以子種。或折其條盤之土中。使生新根。故無論接木插木壓條諸法。皆可行之。行木插法。則於二三月間。切其枝大如拇指長尺許。插於肥沃土中。至五月生根。樹勢剛強。樹易繁

育。但遇寒則不能十分遂其生育。故寒時宜藏之溫室。即平時亦宜常置溫處。其對於水與日光之關係。

與普通樹木略同。唯此種植物宜植於堅實之地。不宜用虛膨之土。最適宜者為真土。山土與忍土之混合土。壓之使堅實。或以真土六分。肥土四分。混合而植之。亦易結實。肥料用油粕下肥。但結實後。多用肥料。反無益有害。簡言之。即肥料過多不能結實。且少韻致。故耳。

移植之最適宜時期。為春至發芽時。若秋間移植。宜早。以此樹懼嚴寒也。若行切枝根法。祇限於春季。不論盆栽壇植。入秋後須防霜雪侵害。不可忽也。

石榴盆栽之目的。不外幹偉壯。葉細纖。色彩美豔。盤根曲節數者。他如冬枯石榴一種。其盆栽之法。可於秋令略切其根本。移植盆內。周圍撒布肥料。與以米泔水油粕汁。泊小春天氣風日回和。出陳架上。別饒風韻。亦頗足觀也。

暮春三月。天氣晴朗。桃源柳岸。頗多遊人足跡。其所以樂此不疲者。良以其景色絕佳。有足供一盼。價値也。近世園藝學日益進步。凡奇花瑞草。無不可移植。供人清玩。桃柳二者。何獨不然。茲特將其盆栽法。分別述之。

植桃行實薄。則開花遲。不合於盆栽之用。最好於早春行接木法。肥料用燐肥骨粉油粕人糞尿。養土用真土六分砂一分。肥土三分。

在一般觀賞用樹類。多秋季入於瓦盆。施肥於根際。埋置第二花壇。至結實後。即移盆於他方。桃當盆養時。多有樹脂流出。園養家每將其根部樹皮縱裂之。即可防止。但行於盆栽。因風致上關係。不甚適用。不如節施肥料。或截切其根。又或砧木以巴旦杏為之。皆消極的防止法也。

桃之發育力最盛。果實專生於新梢。一次結實之後。

其枝即不生花芽。培養家須注意於切枝法。可於其根將發育未發育時行之。施以適量之水。至入梅前爲止。得梅雨之後。盆中宜常保乾燥。尤須常見日光。入梅後如不見日光。至生出所謂土用芽者。結果必不良也。

柳爲易生之木。雖縱橫頗倒植之。皆能生長。故用爲盆栽。無不相宜。除應用實生法外。以插木接木二法爲主。最普通者。尤爲插木一法。即切去早春柳枝。約七八寸。插於有溼氣之粘土中。其根端略用火燒之。成績尤佳。但插木須深。周圍壓實。常注意勿使之乾燥。久之。其根幹抽出新芽。新芽至四五寸時。已能十分生活。切其餘者。獨留一本。以竿縛之使植。俾得有良好發育。因枝以曲折爲妙。此際須另加人工。自春徂秋。俟根已充分發育時。即可移植盆內。而固實其根。移植之際。先可切縮其根。即將老根切去。然後移植盆內。養土隨種類而異。如爲垂枝柳。則用真土五分。赤土二分五厘。肥土二分五厘。混合用之。如珠

柳、岩柳。並不如垂枝柳之性喜肥土。但以真土五分。赤土二分五厘。腐葉土二分五厘。混合用之。即可移入盆栽後。不可多施肥料。蓋盆栽之價值。以葉肥莖壯爲上品。故當假植時。宜用淖泥油粕蒸製骨粉等肥料。一自移植盆中後。則一切肥料皆不可用。且盆栽之柳。決勿使最初之芽伸長。去其一二三次新芽。至第四次芽。使之成育。其枝必纖柔。如其葉亦渺小。頗爲美觀。其幼枝有時向上。宜卽時修正。務使始終嫋嫋下垂。保其姿勢。因盆栽爲縮形之物。枝條既不得充分發育。所伸長者。不過幹之一部。若欲強不垂而下垂。非用整枝法不爲功。法以鐵絲或棉線繫錢於枝之梢端。枝受錢之重量。自然下垂。此後解去所繫之錢。則目的達矣。

又柳性喜溼。盆中之土。宜常使潤溼。勿晒太陽。然絕不使見陽光。亦未爲可。最好夏日覆以遮陽。使享受間接之日光。較爲適宜也。

盆松

松以青高蒼老見珍。風韻不凡。自非春蘭秋菊之可比。而終年翠綠壽命獨長。尤其特點。古所謂歲寒。然後知松柏後彫一語。良非誣也。松之移植。在十月至十一月間爲宜。松有極細之白髮根。吸收滋養物性喜乾燥。忌溼氣。溼氣多則易腐。故灌漑宜少。灌漑須易於排泄。栽植以盆。宜多用小砂。根之周圍。宜鋪花岡巖砂。切勿根幹深埋土中爲佳。盆勿置於地上。須高置盆台或石磴。擇日光多到之處。但更有要點須注意者。如在室中陳飾。經數日。速還原處。否則於樹有損。然其根部又有一種害虫。宜急除去。法用烏賊魚三四尾。加水一升。五合煎之。煎餘之汁。傾注於根之周圍。害虫即可驅絕。此不獨松樹爲然。即一般樹皆可作爲驅除害虫之妙藥也。其肥料以小麥煎後水中之腐物爲佳。餘者人糞油粕等雖可。但盆栽則不宜也。施肥法。將小麥與水煎過後。久經日光曝露。

卽腐敗發酵。彷彿麥酒然。於是酌量傾注於根之周圍可也。松不喜水。然又不可因此而廢水。要知植物皆恃水氣生長。特松之吸水力不如他種植物之甚耳。故灌漑亦宜每日舉行。蓋灌漑疏怠。泥土乾硬。雖有滋養料。亦無力吸入。但灌後務使水分易於排泄爲要。惟松之盆栽。須加以整容。否則榛莽荒穢。任其所至。勢必粗直不雅。故整容法不可不施也。法分根葉枝三種。詳述如左。

(一) 根 根爲植物之基礎。盆栽較狹窄。滋養料亦較少。若培根一不得法。則不僅枝幹發育不盛。且足以致枯槁。故培養家無不注意培根。每二三年必須換種一次。泥中和入細砂少許。所以鬆疎其土。使根鬚發達也。

(二) 枝 盆栽之所以珍奇。全在枝幹之結構。結構不良。失爲珍品。然結構出自天然者。往往不良。於是又不得不假力人工。採用曲枝法。其法用繩或銅線索縛。如不能曲者。當以手代彎之。務使枝幹一如

頭有足有肩有面有裏。不能成形者。用細棕梠繩和木片夾縛。或以火燒銅線至赤。則不期曲而曲矣。細枝兩週即成。大枝經一月亦能成。如枝过大。銅線不能爲力。可用鋸截痕。再用銅線攀縛。亦不難達其所欲也。

(三)葉 盆栽之葉。當視其枝與枝之距離。而定葉之長短。葉長即葉與之距離密。過密則濁。亦不甚雅觀。葉之長短。在於灌溉與肥料之作用。水與肥料充足。葉即易長。且作黑色。黑色則不鮮麗。故灌水施肥當有節制。而於盆栽尤宜從稀薄爲佳。葉濃可行摘葉法。酌量採摘其葉。又因雨滴致葉爲泥塵染污者。用筆毛蘸水洗拭。則葉雅觀矣。

盆竹

古人愛竹成癖。至有甯可食無肉。不可居無竹之句。可想見竹之價值之高矣。但彼淇園嶺谷間。千竿玉峙。皆任其自然生長。未嘗加以人工培養。近世園藝

之術。日益精進。至取各種花木移植盆內。供之案頭。悅性怡情。雖曰雅人樂事。亦學術上之進步也。竹之盆栽。極饒趣味。但培植不易。雖熟練之盆栽家。猶不免枯槁之病。然則培養得法。使娟娟弱質。生機暢達。不至玉隕香消者。獨不謂之盆栽大家也。得乎。益植之竹。種類不一。其主要者爲水竹。金剛竹。麒麟竹。與鳳尾竹等。水竹本水盆中物。可供觀賞。若離水而種之土中。亦可以其性剛強易移植也。金剛竹甚短小。宜栽之石間。任其枝枒長及七八寸。其性剛強。即切其根。移植淺栽。亦可生長。如本年六月間。掘其根。移植盆中。翌年四五月間。即發生新簇。成爲珍品。麒麟竹。與盆栽中似無可觀之價值。特以其性質剛強。易於分布。苟處理得當。亦可備一格。但欲得上等佳品。無論幾何心力。終屬勞而無功。若鳳尾竹之清雅。宜人。良不多觀。故上流人士多愛好之。且竹之用。於盆栽者。尙宜添配。卷石增其幽韻。或撒以細砂。使平原風景。宛在目前。又或鋪以蘚苔。不勞跬步。如入

幽谷景緻不一。趣味盎然。一任栽培者之如何配置。但用盆宜淺。竹根不宜深入。若以深盆栽竹。不特爲賤品。且乏雅趣也。

竹之移植。以梅雨時爲最宜。以其天陰氣溼。較晴日爲易活也。其法卽切取地下莖。毋傷其死根。毋去其原土。如法分布於盆中。盆底置砂礫與炭片混合。計至翌年。約加油柏二三次。夏季置於清涼之處。冬季置於溫暖之處。待至來年。卽出簡矣。

盆竹之筍。比盆中之竹。尤爲雅觀。但爲期甚促。待四五日後。竹節卽見長大。便少風趣。欲保存之。可行左之縮節法。

此法不難於行。視筍之適宜長短時。輕輕剝開其皮。洩其內含溼氣。筍失潤。卽不生長。竹葉之點班法。乃以人工之巧。變竹葉之性質。取悅於人者也。其法卽以硼砂綠礬礬石灰和混。研爲細末。溶解於水。以筆任意描葉上。俟乾燥後。以水洗之。其班立見。此雖曰好事者之所爲。然一般園藝家。嘗卽此問題。大加

研究。或謂爲一種疾病。至難辨其真僞。不知此爲葉綠粒之關係也。蓋葉中所含葉綠粒。藉光線以造或養分。班葉者。較綠葉之勢力薄弱。故呈異常現象。證之學理。其說益信。嗚呼。此可見一枝之微。動關學術。人可漠不加察耶。

▲藝果法

梅

青而可食者曰消梅。脆梅。綠萼梅。消梅爲上。以其入口即消也。熟而可食者曰鶴頂梅。品最佳。以其紅大如鶴頂也。春間取核埋之。糞地。俟長二三寸許。以桃接之。移植時沃以溝泥。無不活者。高齊檐。便花實。尺餘。待長三尺許。移栽。不宜鹵地。以煮豬頭汁冷澆。

桃

宜擇向陽處作坑。春間以核埋其中。尖頭向下。覆土。任意描葉上。俟乾燥後。以水洗之。其班立見。此雖

之。則子不蛀。以年久竹燈檠掛樹上。則蟲自落。凡種桃淺則出。深則不生。故其根淺不耐久。十年後多枯。於初結實次年。斫去其樹。復生又斫。如此數次。始令其長成。則其根入地深而矯結自固。

楊桃

楊桃之秧。概用接枝。先用種子養成實生之砧木。然後換接之。法先選適當之地爲苗圃。掘土起畦。乃疏

播種子。薄蓋泥土。更以禾草之類覆之。時灌以水。發芽後。去禾草。施以水糞。過密者拔去劣苗。而間疏之。時除草穢。冬間移栽。長至三四年。高有數尺。即選良種之枝條爲接穗。以刀切傷其接口之半。砧木亦以刀斜截其上部。使與接穗互相貼切。即以麻線之類緊束之。更以常綠之葉包裹。以線束之。三兩月後。接穗與砧本互相生合而爲一。即割斷接穗之下部。而佳良之接穗。遂與實生之砧木互生而爲一矣。於是將樹秧移於適當之地。使發育略茂。然後定植。定植

之地。掘深大之穴。下施腐熟之堆肥。落以肥土。即將秧正植於穴中。種不宜太深。與在苗圃時不相上下。足矣。種後築實泥土。即立竹木柱支持之。不得搖動。種植距離。每株一丈五至二丈。以廣爲佳。勿惜費地。隨時刈除野草。並施堆灰水糞。至三四年後。開始結果。宜剪去其向天之徒長硬枝。以免妄奪養液。

李

樹能耐久。臘月中取根上旁出小枝。移植別地。古書云。樹李接桃。則爲李桃。結實紅甘。諺云。種桃宜密。種李宜稀。如少實。於元旦五更。以火把四面照之。當年便生。謂之嫁李。

杏

將核帶肉埋於糞土中。至春移栽。不移則實小味苦。栽宜近人家。不可密。俗云。將處子裙擊樹上。結子無數。陝西出者。爲八達杏。惟取其仁。又一種金杏。大如

梨黃如橘。

梨

春分下種。三尺許移栽。或分根上小棵栽之。下種唯一二子生梨。餘皆生杜。杜卽棠梨也。必須棠梨桑樹接過者結子早而佳。上已無風則結實好。

楊梅

種法六月間糞池浸核。取出收曆。二月鉏種。待長尺許。次年三月移栽。三四年後接以別樹。生子移時多留宿土。臘月開溝於根旁。離四五尺許。以糞土壅之。不宜着根。每遇雨肥水滲下。則結子肥大。

林檎

俗呼爲花紅。臘月將嫩條移栽。接法與接梨同。樹似柰。二月開粉紅花。子亦如柰而差圓。五月中熟。樹生毛蟲。埋蠶屎於其下。或澆以魚腥水。卽止。

紫者名馬乳。味甘。白者名水晶。味濃。江南產者。終不如北。二月間取籐枝插肥地。蔓長作架承之。結子時剪去繁葉。使受雨露之潤。則子易肥大。

葡萄

銀杏

北人稱爲白果。南人稱爲靈眼。春初種肥地。過年移栽。葉如鴨脚。其花夜開晝落。人罕見之。實大如枇杷。八九月熟。積而腐之。獨取其核。卽銀杏也。其木有雌雄。雄者三稜。雌者兩稜。須雌雄同種方結實。或將雌樹鑿一孔。以雄木填之。

橘

春初時。將橘核播於溫床。待苗高三四寸許。可移植於通風向日乾燥之地方。至三四年樹高三四尺。纔可以移栽於本園。株間行間相距各八九尺。堆土二

三尺。每年八九月間。堆土一次。以壤土爲良。施肥分二三月。八九月二次。人糞、尿、過磷酸石灰均可。剪枝在八九月間。秋末冬初。當預防蚜蟲及天牛之害。

棗

春間擇味好者種。待葉生而移栽。長大後候蠶入簇時。以杖擊其枝間。振去狂花。則結實繁而赤大。

胡桃

一名羌桃。又名核桃。春初生葉。長三寸。兩兩相對。三月開花。如栗花穗。蒼黃色。實如青桃。九月熟時。漚爛皮肉。取核內仁爲果。種法選實佳者留樹上。弗摘。俟其自落。又揀殼光紋淺體重者作種。掘地二三寸。入糞種之。覆土踏實。水澆之。冬月凍裂殼來。春自生。

栗

春初種濕地。冬月以草裹之。枝間綴花青黃色。實有

房中間子必三五。小者若桃李。中間子惟一二。霜降將熟。其苞自裂而子出。

榛

叢生。葉如麻而闊大。四月開白色花如粟。結實作球形。球中有核。即榛也。種法與種栗相同。

柿

多用核種。移栽不大相宜。春分後用稗柿接柿。連接三次。長大後所結之實無核。

枇杷

核種卽出。待長移栽。春三月可接。不宜澆糞。以淋過淡灰壅之。秋蕊冬花。春結子夏成熟。

櫻桃

二月間種。原種在陽處者。還種陽處。結實之時。宜張

繒網遮之。以驚鳥雀。更時以葦簿覆之。以避風雨。

石榴

有紅黃白三種。單葉者結子。三月初將嫩枝插肥土中。河水頻沃。自然生根。以石壓根上。則實結而不落。

荔枝

實生本爲繁殖上天然之法。然所產荔枝。果形細小。核大肉薄。食味每較酸。故用接枝法。駁枝法者爲最佳。

龍眼

樹似荔枝。而枝葉略小。春末開白花。七月實熟。肉白有漿。甘如蜜。每枝二三十顆作穗如葡萄。荔枝纔過。龍眼即熟。故謂之荔枝奴。

橄欖

實長寸許。深秋方熟。味雖嗇而芳馥。勝於鷄舌香。將熟時以木釘釘之。或納鹽於樹皮內。其實自落。

蜜柚

蜜抽之種。大抵用接木及駁枝二法而繁殖之。欲行接木。須先培養砧木。法選完美成熟之果。剖開取核。於冬末下種。至仲春前。自能萌芽生長。由此加以人工培育。至第二年春初。將樹苗掘起。以利刃斷其生根。移栽於定植地。以作砧木。又翌年雨水節後。由強健之樹。採取一二年生優良之枝條。用作接穗。而行接木法。不三四年便能開花結實。然時期頗長。不若用接枝法之結果速也。駁枝之法。選佳種之枝。長約尺餘。以利刀削其周圍之皮。僅及形成層。而不傷木質部。闊約寸許。乃以牛糞及塘泥和混包裹。外以稻藁纏繞之。每日澆之以水。以潤透爲度。或其上安置一竹筒。筒下穿極細微之小孔。其孔正對包裹之處。則水自滴下。時常濕潤。經兩三月。則由切口而生根。

矣。此時用利刀或鋸截斷所駁之枝。使與母樹分離。
假植於日陰之地。待至雨水前後。然後移植於果園
可也。

蘋果

蘋果用途甚多。可供生食。可製果乾。可以釀酒。作菜。
需要頗大。其性質宜於寒地。由接樹法而繁殖。用海
棠、木瓜、棠梨、山梨之屬。以爲接本。擇取優美蘋果之
壯枝。以爲接條。接後暫植於苗圃中。次年移植本圃。
剪去上端。只留三尺。距離須在二丈以外。每年適宜
修整。加意培壅。經七八年漸始結實。每畝至少得六
七十斤。第九年上可得一千餘斤。

▲藝樹法

漆樹

有秋季播種。與春季播種之別。秋季播種者。自秋季

樟樹

霜降之後。採收種子。搗開其殼。將油洗去。尙須將種
子浸入水中。數日後即撒種於苗床。苗床宜高五寸
寬三尺至四尺。長二丈或三四丈。上加糞尿。蓋土整
平。撒種子於其上。再蓋細土。上蓋稀薄之稻草。俟發
芽後取去之。春季播種者。即將所採種子。搗開。洗去
油質之後。埋於土中。俟翌年春暖取出。照前法撒種
於苗床可也。苗木長二三尺高。即可栽於別處。宜隔
二丈或三丈之遠而植之。漆樹生長最速。栽植後三
四年即結實。五六年即可採漆。一株每年約可得漆
四五兩。

擇五六十年以上。百二十年以下。旺盛之母樹。俟秋
間子熟。自然落下。拾而聚之。浸水中七日。使肉腐敗
後。乃洗滌淨盡。散布簾上。陰乾之。冬間擇溫暖之地
爲苗圃。深耕之。施用糞尿混油粕之肥料。次年二月
至四月間。耙平地面。然後播種。覆以細土。厚約五六

分上覆以藁。免雨水冲散。發生以後。炎夏則晚間灌水。冬間則造棚覆之。於下種之次年。春分時新芽長至二三寸許。即可移植。

柞樹

養柞蠶之利益。人皆知之。惟柞樹栽培之法。有應注意者。(一)剪枝。凡野生柞樹。性質脆硬。必經剪過三次。使性質變爲柔軟。方能適用。(二)割莖。柞高尺許。初春時宜用快剪。將莖平地割去。使其養液於根柢。至夏間發生新莖。較爲強固。(三)留椿。柞樹不可任其過高過密。每叢擇最壯最直者。止留一本。餘皆刪去。則養液不至分散。若高至四五尺。即截其梢。則叢條旁生。葉更茂密。(四)柞樹長存後。須於九十月間。將四周枝根。概行剷斷。則來春所抽之嫩條。方能十分暢旺。梓木似桐而葉小。花紫。其角細長。冬後葉落而角猶在樹。秋冬子種三年移栽。梓爲百木之長。又名木王。蓋木莫良於梓。故書以梓名篇。禮以梓人。

名匠也。

杞柳

有大葉、中葉、細葉三種。有白莖、青莖、赤莖之名。其栽培法。祇切斷枝條。栽植圃地。由一枝條可得苗一株。二株至三株。栽植時期。分春冬二季。春季二月至三月。冬季十月至十一月。大概以冬季爲宜。栽植畦幅。須三尺許。每株距離。須七八寸許。栽植之深淺。以六寸爲度。露出地上。以三寸爲度。每年三月。應將根際土壤。培壅稍高。防止細根伸長。使向地下生長。以強壯樹勢。肥料大概以人糞肥爲主。但是施肥不可過多。否則枝幹弱。彈力少。製造箱篋。形狀難看。至施肥時期。須俟芽苗成長至四寸時。每株均平施一合肥。經過二十餘日後。每株再施五勺肥。以後可用油粕或豆粕爲補助肥。收穫時期。以春季爲適宜。秋季亦可刈取。秋季刈取時。宜取其三尺以上。株中最粗者。其餘部分。宜俟翌春刈取。秋季刈取者。品質最劣。春

季刈取者當分爲三段。非同時盡數刈取也。

松

松種時須截去大根。唯留四旁根鬚。其法先於春分前凌子種之。三年後去命根帶土移栽。百株百活。法與種竹同。天目松不用糞。蓋背陰處。柴松落子即出。松秧尤宜山土。剔牙松最忌傷木。修枝以烙鐵燙。糞土密封。否則松脂入地。於樹有害。

柏

柏有四種。扁柏質黃。易長易萎。山地塲圃並相宜。檜柏體堅葉尖質赤。一名檜尖。又名血柏。難長亦難萎。瑤瑤柏亦難長。可植庭際。側柏種貴。惟園圃中植之。俱隱花有子。春分下子。或清明或秋後移栽。

杉

種分點籽與插枝兩種。點籽之法於收籽後。封置灰礬中。清明取出。點之作畦。治地一如種菜。離五寸點二三顆。以熟肥和土覆之。常澆水使潤。發芽後。如遇春寒。則覆以草。長而移植。若用插枝法。則於秋末。斷壯枝爲插木。長一尺五寸。擇地治土而插之。時潤以水。勿令乾槁。此法較點籽尤簡快而易蕃。植五年之後。木徑數寸。可供材用。

幹直葉細易長。自棟梁以至器用小物。無不需之。山中植者。斬伐後。放火燒山。驅牛耕轉。則火灰壓下土。

櫻櫻

秋分移栽。長大後葉如車輪。有皮纏之。數旬一剝。轉復即生。八月開黃花。九十月結子。隨地即生小樹。種法先掘地作坑。用狗屎鋪底。將種子播下。再用肥土蓋之。初種月餘。以河水澆灌。以後不須澆矣。

梧桐

氣鬆肥。然後插種。法宜驚蟄前後。斬取新枝。插土中。天陰即插。遇雨尤妙。

槐

收槐子曬乾。夏至前以水浸生芽。和麻子撒肥地。當年即與麻齊。刈麻留槐。別豎木竿。以繩攔定。來年復種麻護之。三年後移栽。花淡黃色。以初秋時開。子可染色。又可入藥。

榆

榆有幾種。葉俱細密覆陰。白榆未生葉時。枝間先生莢。形似錢而小。俗呼榆錢。春分種於肥地。三年可移栽。栽時截去上枝。用箬包裹。下土踐實。身縛荆棘。以防人畜旋繞搖動。

冬青

女貞之別種也。葉微圓而子赤者爲冬青。葉長而子亦不多。

楮

黑者爲女貞。女貞一名蠟樹。其花皆繁。立夏前後取蠟蟲種子。置於樹間半月。蟲化涎枝上。造成白蠟。逢秋刮取。以水煮熔濾。置冷器中。凝如石膏。

浙人搗皮造紙。用之甚廣。種法。春間取子淘曬。同麻子漫撒。秋冬留麻勿刈。爲楮遮護。明春放火燒之一歲。即長大。三年可斫。樹有雌雄。雌者皮白而葉有櫼。又開碎花。結實如楊梅。種三十畝者。歲研十畝。三年一遍。其利甚大。

柏

一名鷗白。葉似梨杏。五月間開細花。黃白色子。黑色。冬月取子。水碓肉脫後。篩出核。煎成爲蠟。仍將核蒸煮。取脂澆燭。或和桐油內製傘。存渣打油餅。可壅田。子上皮脂勝於仁也。種法必須接。否則不結子。雖結

皂莢

以結實六七寸長者爲佳。法用籽種。長大後。其莢肥厚多脂而粘。洗垢甚佳。採時以籬籠其樹。一夜自落。若不結角於南北二面去地一尺鑽孔用木釘釘之。泥封竅即結。

椿

香者名椿。實而無莢。臭者名樗。疏而有莢。今人莫辨。概謂之椿非也。根旁出小樹。春秋二分栽。即活。

椒

椒葉對生。尖而有刺。二月間開小花。五月結實。秋深熟時。揀粒大者陰乾。收子來春種於陰處。河泥壅。不用糞澆。冬月以草覆之。最易蕃衍。

竹

竹性喜濕惡燥。種植宜在陰天降雨之候。凡種竹之前。先將土地深耕二尺許。施以肥料。以竹之鞭根埋植其中。竹根自易發育。凡高原平野及川澤兩傍。悉可栽植。唯土性以砂質壤土爲宜。種時勿以腳踏。只用搥打。每年冬初。宜用溝泥壅根。

第十三編 樹藝

第十四編

畜牧

▲獸之畜養法

馬

不可多駕車。從二年至三年。乃可漸任重役。

駒生五六月。老馬哺乳之。隨行郊外。略可食生草。過此則須生離之。燕麥經搾壓後者。及麥糠內含淡氣。

食之長筋骨。飼食日以三次。最後一次。加以麻子飼料。必帶乳。至斷乳時為止。小馬不宜早駕裝具。及載重行遠。惟畜養成馴性。使之知駕者之喚聲。夏放於草田。冬豢養於室。惟畜房(即廄)須多透空氣。及有運動隙地。雜荳及棉子餅。亦皆為好食料。推配合內含之原質。必有至當不易之量。譬如冬日。每日食飼燕麥十二磅。(但新燕麥不可用)及乾草十六磅左右。馬不反芻。故穀宜沖碎。然後攪草飼之。宜有定量及定刻。過至農忙時。食品又須加豐。未長成之馬。

牛

我國人好嗜豬肉。外國人好食牛肉。其實兩種比較。牛肉為佳。何以見之。因為牛肉之滋養分多。常食能使身體強健。且牛肉潔淨。傳染病少。此是食牛肉之益。但我國人本不願食牛肉者多。因牛為農家耕種出力。待其老殘時而宰之。尚有不忍於心。然外國人將牛分為數種用法。有專種禾稼者。有收取乳者。有畜肥供食者。若為供食之牛。專有養肥之方法。如我國之牛。有人要養肥不願自宰。可售於外國。得一大利息也。茲錄養法如下。

用瘠牛養成肥牛。先使復原本狀。然後喂肥養之飼料方可。其法先以精選草料之乾草和油粕穀類喂養十數日。更換滋養分多之飼料。喂養二十餘日。此為第一期之喂養。第二期則以多油脂之物喂之。如是者六十日至九十日。第三期則須減食油粕。加食穀類。使牛之筋肉與脂油並生。如是又三十日。肥養之期完畢。若能依法而行。便能肥碩矣。

犢之生也。飼養之法有三。(一)第一季從母哺食。並畜一所。(二)產生之後。即分離之。但於一星期內。必用其母乳以手喂之。徐徐換乳。至若干星期。可加配他項食料。英倫之北方。多用此法。(三)以母食乳一星期。此後分配乳食別餵之。英之南省農人行之。產犢之時。畜牧家每主張於春首。不使之在下半年。因於每年出乳之總量有關係。從利益上計算。不可不注意。此節飼料。不可用厚乳。而以麻子細研。或經煮後。雜入乳中。為代。燕麥及黍穀粉。皆絕好食料。惟配用之量。必有定則。核之乳力。按日略加。至快一小牛。

飼養費。平均計之。每星期約一先令七便士。其身體之重量。於此期內。約增十二磅半左右。(四)至六日以後。飼料可不用乳。漸漸代以他物。惟小牛初宜於屋內。餌之半年後。乃放入牧場。冬日不可使飲冷水。及食有受霜之菜根。因有害也。已長成之牛。每頭飼養費。一星期約五先令九便士。但增長肉量可十四磅。售價足以相抵。至於出乳。則其餘利也。牛溲可為肥料。其值或足以償乾草費。如所畜稍多。飼養費或可較輕。

豬

飼豬之法。與他種家畜不同。多豬同牢。則易作喧。宜於大圈中。更作小圈。一一別之。毋令雜處。冬日發情期至。則選取牡豬頭大頸短毛粗皮軟而強健者。與牝豬頭小項細十二乳以上者。為匹。每牡可匹三四十。牡壯年漸長。繁殖力漸衰。五年而全失。故每次四牝。宜少於前一次。牡豬受孕後。約百六十日而產。每

產五六豚至二十豚不等。豚生一月。不爲種畜者。則閹之。易於肥厚。又牝豬產時。胎衣一出。即速棄之。不然。若爲所食。則後將食其子。○肥育之第一要訣。在禁其運動。不使見光。惟在暗中靜養。故宜先使養豬舍黑闇。然後將待肥育之豬。關入飼養。豬在舍中。因闇黑而又逼窄之故。不致運動。惟喂食時間。可將窗稍爲放開。使微見光線。喂後仍將窗關閉。杜絕光線。故欲養肥豬。其舍必先預備構造。其構造方法。爲四角形。四方各寬八尺。前面高六尺。後面高四尺。前面上部有窗。可以任意開閉。下面有口。以便豬進出口。外有門。可以開閉。舍頂安設兩個透氣管。可用洋鐵製成之。舍之四圍及頂上。皆用板造成。其闢準須活動。方可自由拆開。一可收藏。二可洗滌。如此製法。放諸屋隅舍側。皆能飼養。所用食槽分兩種。肥育一頭者。祇須用一小食槽。以長一尺五寸寬一尺高七寸五分之木鑿成長一尺寬八寸深五寸許四角形之槽。底狹口闊。喂食甚爲便利。若肥育三四頭者。則食

槽須用第二種。以長木做成。每隔七八寸。嵌入橫板。以防食時互相競爭。喂時速將飼料及食槽放入食畢。即速行撤去。倘舍內久得光線。恐豬即起運動。○喂養飼料。須分三期喂之。各期不同。第一期飼料。須含有蛋白質多者。如豆渣、山薯碎麥、胡蘿蔔、赤菜等。第二期飼料。宜漸漸加入含有炭水化物者。如豆類、麥類、玉蜀黍等。第三期飼料。以含有炭水化物者。加多含有蛋白質者。尤宜減少。統以上所述飼料。必須截碎混合煮熟。使成粥狀。和入鹽少許。方可喂之。然不必種種俱全。有二三種即可。其第二三期飼料。宜混合用之。如山薯和玉蜀黍同煮。不過一種多用一種。少用切忌糠皴。因不宜於肥育故也。若食之必減輕肉量。喂食次數。可分四五次。喂之若在冬日。必須掃除。免生疾病。若養至極肥滿之時。體重不能復增。即須宰殺。不然。則體重及日漸減輕。虛費多數飼料。而且易生疾病。○肥育時期。自始至終。約五星期足。

矣。若屬大種。則雖多育數星期。亦無甚緊要。但飼育房舍。務取溫暖。通常溫度。須在攝氏十三度。其肥育用之豬。大概分三種年齡。第一為早熟種。即小種。生後六個月方可肥育。第二種為中熟種。即中種。生後十二個月方可肥育。第三種為晚熟種。即大種。生後十八個月方可肥育。倘不分別清楚。以小種遲遲肥育。以大種早早肥育。皆有害而無利也。

○凡豬有病。割去尾尖。血出即愈。瘡痘以蘿蔔葉飼之。

羊

羊之全體。無一棄材。皮毛骨肉。皆為有用之品。其利益最大。即不特為專業。在農家兼帶畜養。得利亦厚。且羊糞為極佳之肥料。不僅肥田。且有驅除害蟲之效。田中所遺敗草殘葉。農家多取之以造肥。並有刈取青草樹芽嫩條等。以供施肥之用者。而以上各物。皆為良好之飼料。若先以之飼羊。將來所得羊糞。仍最佳之肥。其利如此。何憚而不為哉。但人多以牧羊。

兔

為大事業。非資本微薄者所能經營。所畜每達千數。其為大事業果爾。而在農家。不妨兼帶畜之。畜一二隻。即得一二隻之利益。况行遠自適。此日之一二隻。亦他年千百萬隻之造因也。農業家曷亟圖之。

兔有二種。一種玩賞。一種實用。玩賞之兔。可用三四尺之木箱。內敷一寸許之蓬草。五日一換。名為箱養。或放養庭內。周圍立柵。以防逃逸。名為庭養。實用之兔。最善者場園牧養。名為場養。經養兔家實驗。庭養較箱養妙。場養比庭養更好。此係自然之結果。農家養兔。甚有利益。因蒲公英。青菜。蘿蔔。雜草等類。皆兔喜食之物。故喂兔並不費錢。即如雌兔一隻。每產五六一年產六次。產之兔子。經過六個月。亦能生產。故雌兔一隻。每年平均可得六十隻。即以六十隻計算。每隻四五角。既有二三十元之收入。如若多養數隻。豈不利增數倍耶。而且兔肉香嫩。製成罐頭。確是第

一等美品。其毛又可織呢絨紗之原料。(日本織成羅紗)將皮精製能成上等之膠亦可製成手套等物。尚有糞灰、腑臓骨等類。含窒素燐酸甚多。更為農家重要肥料。無論五穀、即烟葉果樹蔬菜以至花草。其實皮毛骨肉皆有用之物也。並且生產力甚速。又不須資本。輕而易舉。願諸君試之。

獅子犬

北京獅子犬。有特別性質。敏慧而性馴。能守夜。兼有他技。世界罕有之物。外人咸嗜愛之。中國犬種由來已久。明代古畫每繪北京獅子犬。形狀靈巧而美觀。凡純為一色者。或白或黃或黑。耳大眼明。鼻扁而凹。口扁而尖。額角突修於外。頭如三角形。尾捲若環。長體短足。肥而矮小。此種色樣。外人所最好者。若在歐洲。其值在百元左右。邇來北京獅子犬。亦不多見。初清宮太監頗講畜犬之法。凡遇良種。須為搜羅。迨國

貓

體變更。太監及其他供差者。生計艱苦。畜犬之嗜好。因是減少。若不設法收養。恐宮人良種盡歸外人。而北京向有之佳種絕跡矣。外國養犬行業。為買賣之一種。巴黎倫敦方爭收北京獅子犬。近有人自北京以二十元買得獅子犬一隻。向歐洲售賣。價至五百元之鉅。凡犬之佳者。皆由良種相交配而成。倘與劣種交配。則產者俱草狗。不能得善價。必毛色相同。大小相同。以之交配。方產良犬。且必秋季交配。冬日生產者。乃清潔無瑕。至於供給飼料之法。當以北京為善。羊肝及米飯為食甚佳。飲料不可過多。犬之孕育於母腹。僅須二月許。即可產出十餘日。成長後。即可售賣。故其利厚。賣法以拍照置於六國飯店等處。以便賣給外人。要之畜犬之目的。須以好種交配。生小狗後。照上述法飼養。未有不獲利者。是乃北京天然之出產品。不可以其小而忽之也。

貓最善捕鼠。故幾無家不畜之。惟夜不宜以食。恐其飽而不捕鼠也。不宜與戲。因其常與鼠接。身多微生。且其爪有毒。

松鼠

松鼠亦名鼬鼠。飼法與犬略同。人畜之以爲玩好。惟喜剝人面痣。及投入懷。故宜常磨其爪於沙石上。

禽之畜養法

鴨

我國南方各家。往往於春暖之候。購畜小鴨。故於飼養上之法。亦不可不講究。須步步注意。凡飼養小鴨。待其羽毛豐滿。方可防護稍懈。萬不可久沾溼氣。與大鴨一般。令其表意鳧水。或走入濕草中。不然。即生縮腳之疾。卒致不可救藥。若身不潔。平時見其無恙。俟久則搖擺難步。頭轉過背。必不久生也。所以飼養。

雞

雞種霜降時收。形小毛淺。脚細短者佳。雞棲宜籠內。著棧可免狐狸之害。若焚柳柴。小者死。大者盲。以油和麵。捻或指尖大塊。日與數十枚食之。或以上硫黃研細。同飯拌勻。喂數日即脫。生雞初到家。便以淨溫水洗其足。放之自然不走。

鵝

鵝有灰色白色之分。肉質佳良。毛極柔軟。易於飼育。年產五六十卵。見生人則張嘴亂啄。夜間聞聲響。則驚鳴。人家畜之。可收警備之效用。孵雛與鴨同。飼法與雞鴨同。惟給食後。須多給以青草。平時放之池沼中。欲其速肥。則居之暗室中。禁其自由運動。更多飼。

小鴨每日不過行走三四句鐘。若見其脚縮之疾。則即使其入水。喂之食物亦須截碎。或煮熟不然。難能生長。反易死而傳染。諸君家庭中不可不注意。

以穀菽類。則內多脂肪而美。若瘟病。左翅上有黑筋一條。針刺去黑血。以香油飼之。

鴿

鴿俗名鴉鴿。分野鴿家鴿二種。家鴿有青白皂綠灰斑諸色。飛翔頗捷。記憶力甚強。放自遠處。能自歸故軍中。用以傳書。凡鳥皆雄乘雌。鴿獨雌乘雄。性最淫。每月必生二子。年中略無間斷。哺子朝從上而下暮從下而上。任其飛走。不必牢籠。但置一柵。分爲數格。

每格畜二鴿。聽其飲啄。惟防貓咬。每日飼以淨麥。獨夏月須串以綠豆。則其睛易生異彩之砂。

鶴

鶴一名仙客。一名胎仙。揚州呂四場產者爲佳。相傳爲呂仙遺種。履跡而孕。又云。雄鳴上風。雌鳴下風。聲交而孕。歲生數卵。四月雌鶴伏卵。雄鶴往來爲衛。見雌起則詠鳴。見人窺卵則啄破而棄之。鶴生三年頂

赤七年翮具。十年十二時鳴。三十年鳴中律。舞應節。六十年縣毛生泥。不能沾。一百六年雌雄相孕。二十六百年形始定。飲而不食。胎生相鶴之法。謂隆鼻短口。則少眼。高脚疎節。則多力。露眼。赤睛。則視遠。回羽亞膺。則禮軒。鳳翼雀翅。則善飛。龜背蟹腹。則能產。輕前重後。則喜舞。洪髀纖折。則能行。羽毛皓潔。舉則高而遠。若養以屋。必近水竹。給以料。必備魚稻。若畜以籠。飼以熟食。則塵濁而乏精采。非鶴俗也。人俗之耳。

鸞鷟

鸞鷟水鳥也。林棲而水食。以魚爲糧。羣飛成序。故有鸞序之說。其形亦似鶴而小。羽白如雪。頸細而長。腳青善翹。可高尺餘。尾短喙長。類鶴。頂上長毛十數莖。挺挺然如絲。好立水中。生而喜露。人多養於池沼間。取魚飼之。若家禽之馴擾不去。每至白露日。如鶴之騫騰而起。其性使然也。

鸚鵡

鸚鵡。一名鸚哥。出自隴西。而滇南交廣近海處尤多。

最怕惱。切勿置之薰烟處。則耐久。亦可與鸚鵡並畜。以供開玩。

羽有數種。綠乃常色。紅白爲貴。五色者出海外。蓋不易得。狀如鳥鵠。數百羣飛。俱丹喙鉤吻。長尾紺色。金

睛深目。上下目臉皆能眨動。舌似嬰兒。其趾前後各二。異於衆鳥。凡屬雄雛。黑啄經年即變紅。雌者啄黑不變。故人皆畜其雄者。用二尺高五尺闊銅架。將細銅索鎖其一足於架上。左右置一銅罐。以貯水穀。任其飲食。若欲教以人言。則須雛時。每於天微明時。將雛挂於水盆之上。使其照見已影。人立其旁。隨意教之。不久自肖。

秦吉了

秦吉了。出嶺南。大於鸚鵡。自紺黑色。夾腦有黃肉冠。如人耳。丹喙黃距。人舌人目。目下連頸。有深黃紋。頂尾有分縫。能效人言。笑音頗雄重。亦有白色者。人多

鴟鴞

鴟鴞。俗名八哥。身首俱黑。兩翼下各有白點。舌亦如人而微尖。若欲教以人語。必須五月五日或白露日。取雛閉之籠中。竟夕屆天曉。用小翦修去舌尖使圓。如是者三次。每日天將曉時。如教鸚鵡法。教之良久。自能作人語矣。初生口黃。老則口白。頭上有幘者易養。無幘者多不能久活。取雛愛養。切勿養貓。無貓雖無籠罩。任其飛走。亦不遠去。江浙間喜畜之。每日飼以生豆腐及半熟飯。

鷹

鷹。一名隼。一名角鷹。因其頂有毛角微起。又有虎鷹。雉鷹。兔鷹之稱。大概出遼東者爲上。內地者次之。其

性剛厲。不與衆鳥同羣。北人多取雛養之。每日調練有法。先將雛餓一二日。使之飢腸欲絕。然後兩人離丈許對立。一以輔臂擎鷹。一持肉引之。口作聲呼之。引其飛來食肉。久則馴熟。聞呼卽至。日以牛豕肉少許飼之。如欲出獵。則不與之食。南人八九月以媒取之。雄者身小。雌者體大。二年曰鵠鷹。三年曰蒼鷹。相鷹之法。在乎頂平頭圓。頸長。脣闊。羽勁。翅厚。肉緩。髀寬。身重若金。指重十字。嘴利似鉤。爪剛如鐵。腳等枯荆。右視如傾。左視如側。生於窟者好眠。巢於木者常立。雙較長者起遲。六翮短者飛急。至若虎鷹翼廣。丈許能搏猛虎。然其鷲悍若此。而反畏燕子。又有所不解也。

鵰

鵰。一名鷙。似鷹而大。亦能食草。尾翅短。嘴曲目深。羽毛土黃色。可作節領。出北地者色皂。故名皂鵰。鷲悍多力。六翮乘風輕捷。眼最明亮。盤旋空中。無微不覩。

又有青鵰。產於遼東。最俊者謂之海東青。產於青海者。謂之羌鷙。黃頭赤目。其羽五色俱備。凡鵰若養馴。遇禽能搏鴻鵠。雞鷺。遇獸能擊獐鹿犬豕。遇水能扇魚令出。湧波擾而食之。又名沸河。獵者每多畜之。

雉雞

雉。狀似山雞而差小。色備五彩可觀。皆有黃赤文綠頂紅腹。紅嘴紅距。首上有兩毛特起成角。先鳴而後鼓翼。性最勇健。善鬪。人以家雞引其鬪。卽從而獲之。畜於樊中。其尾毛長一二尺。不入叢林。恐傷其羽也。每自愛其羽毛。照水卽舞。雌者文闊而尾長。每日飼以米麥。如或被鷹打傷。以地黃葉點之。卽愈。若將卵時。雌必避其雄。潛伏他所。否則雄啄其卵也。

鬥雞

鬥雞。似家雞而高大。勇悍異常。諸雞見之而逃。其相以冠平爪利者爲第一。每鬪雖至死不休。好事者畜

之於深秋開場賭博。先將兩雞形狀審得大小相當。方放入圍場。聽其角鬪。每以負而叫走者爲敗。養法。

鬪後須用長鵝翎一根。插入雞口。絞出喉內惡血。安

養五七日再鬥。則無損傷之患。雖全勝者亦不可使。

之連朝狠鬥。草雞雖雄。多望風而磨。巢邊切勿挨磨。忌柳柴烟薰。最能損目。若有病。當灌以清油。若傳瘧。速磨鐵漿水染米與食。卽愈。母雞多以麻子飼之。則生卵多。

黃頭

黃頭似麻雀而羽廣黃潤。嘴小而尖利。爪剛而力強。人多以籠畜之。大概取毛緊眼突者爲良。鬥則兩翼相據。其態頗足動人賞鑑。每日以雞子黃拌米粉飼之。則力猛。切忌糯米作粉。交夏須覓竹苞內小白蟲與之食。更易長。但此鳥較之畫眉雖易得而難養。片時失與飲食。即便餓死。

蠶

▲蟲魚畜養法

飼蠶之道。應與牧馬牧牛相同。請言其故。夫以一人同時飼八千之蠶。可謂一大工事矣。然使遵現行之養蠶法而飼之。費力殊多。而所產有限。未能償人以巨資。蓋一人飼八千之蠶。其所需之時日爲六星期。六星期後之產品。總數約有繭二百磅。以二百磅之繭售之。僅值美金五十元。或六十元也。

中國日本及法蘭西養蠶之業。均可獲利。該處或僱最賤之人工爲之。婦女飼蠶。每日所得美金約八分。合衆國中。倘有鄉間農夫欲自行養蠶。充其妻子製衣之料。談何容易。若果有之。羣必詫爲異事。然時至今日。未始不能。彼加利福尼 California 之大學。刻在行種種試驗。冀改良飼法或蠶種。以節飼養之費。他日者養蠶爲美國沿太平洋岸之一種有利實

業。未可知也。

今所行之飼蠶法。係由外間採桑而飼之於屋內者。

此法殊為費事。刻從事上述實驗之專家。吳德華氏。

G. W. WOODS 欲使蠶不必養于屋內而能作繭。即養於場上亦能吐絲。如此則養蠶之家可將所有之蠶悉數散布於草場之上。俟吐絲之期告終。則收繭以歸可也。設其目的果達。養蠶一事又為美國生利之業矣。

美國養蠶之人無處無之。然皆以此為珍品。為玩物。鮮有以絲為業者。

吳德華氏所行之試驗。其最足令人注意之點。即協力進行一端。蓋其試驗之事。並非專限於試驗之本

野。於是飼養之費乃不費。倘能發見一種植物可供無數蠶之食料。而蠶能伏於其上食之。無待人為之採集者。則省力不知幾許矣。

吳德華氏因欲求一擇食不苛之蠶種。特向各地輸入各色蠶種甚多。現正將異種互相配合。冀所生之雜種。或能擇食不苛。如其夙願。氏曾將苧麻懸鉤子。甜蓮香花櫻草及波蘋等飼蠶。刻又將加利福尼州內所有之飼料。一一試之。

天時的寒暖與養蠶亦有關係。以溫暖之夜為最適宜。顧加利福尼州夜間之氣候。往往寒冷。故須備以庇護之物。始可。然於草地上架棚。原屬易事。所費資力。不致多也。

蠶所遺之子。係儲於冷藏室內。其溫度與尋常冷藏場。凡州內各處。均有人行之。得其所分送之蠶子者。計有一百五十人。一百五十人中。飼蠶各異其料。其目的。蓋欲發見一種如芻之食料。使蠶之食此。猶牛馬之食草。而無待人為之採集者。

蠶之食物。選擇甚奇。飼蠶者必以桑。採桑者必於田供飼之草。四季常青。是十二月之中。無時不能供蠶。

以飼料矣。如比則蠶業之進行。或可繼續不絕也。二兩之子可化成八千之蠶。養八千蠶所需之飼草架。計費美金約十元。

養蠶之室。其溫度。苟能維持適中。蠶可生長無危。

吳德華民之意。係欲使戶外飼養。能與室內無異。故對於室內之維持溫度一事。不甚注意。

蠶之發達時期。共有四級。第一級爲子。第二級爲蠋。第三級爲蛹。第四級爲蛾子之形近乎圓。視之如蘿蔔子。初產之時其色黃。後漸變爲灰色。蠶初現之時。其色黑。長不過一寸八分之一。身被長毛。鼻有光。以顯微鏡窺之。其足有十六。

此幼蟲初時所食之料爲桑葉。或苧麻葉中之汁。生長甚速。不久即能食葉莖間之嫩質。其食葉也。用六足執之。顎甚銳。葉邊食去之片。盡作半圓形。倘有數千之蠶。集於一處食葉。則其聲漸大。若天之降雨。現行飼蠶之法。係將蠶置於盤內。上覆一紙。紙上剪孔無數。孔之大小。視蠶之長幼爲定。以葉置於紙之

上。於是蠶即爬至孔上食之。其有死者。則任其斃於盤內。如此辦法。洗盤甚形便易。有不能爬至孔上食葉者。則用物鉗之出。另置一處。因體質甚弱。無大用故也。

蠶無目。其蛻殼之期有四。作繭之前。凡生皮四。蠶之蛻殼。所以多者。緣生長甚速之故。蓋原來之殼。其大既不能容。新變之體。則非蛻其故而易其新。勢有所不能。蠶將蛻殼之時。其後半身之十足。堅附於所伏之物。而高舉其前半之體。如是者。凡兩日。兩日之中。絕口不食。兩日之後。始行食葉。而生長之速。較前尤甚。

蠶有絲一實。其自衛之具。時攜於身旁。以備不時之需。凡遇有跌墜之險。則立繫其絲。於近身之物上。以圖倖免。其後進而作繭。亦用此絲。

蠶至長成之時。不復思食。絕食之後。體縮幾及寸許。於是舉首瞻顧。急欲求一安靜之所以繫其最初之

介乎蠶之前足之間。有腺二。腺內含半液之質。絲即由此質所成。近蠶之首部。二腺並爲一處。蠶所吐之絲以人目觀之。顯係單絲實則二腺各吐一絲。惟因

蠶有一種膠質。將二絲黏合成一。一經吐出遇空氣

便結。故人不之覺耳。蠶自從事作繭之後。繼續不輟。

須俟其絲盡吐。然後休息。一繭之成。需時約三日。繭

成之後。宜立即移置於化學藥水之內。如此則繭內

之蛹浸死。可安然保存至繅絲之時而無恙矣。

蠶所作之繭。係一絲吐成。抽其絲端而繅。須託諸手

工靈巧者爲之。第未繫之前。須先將繭浸於化學藥

水之內。一則因絲有膠質黏合。浸之膠自溶解。一則因繭成之後。蛹漸變爲蛾。既成蛾後。必破繭而出。浸又則可以致蛹之死命也。凡經蛾穿破之繭。即完全無用。

蜂

糕有三種。卽水蜂土蜂蜜蜂是也。吾人所食之蜜。卽

蜜蜂所釀也。養之者甚衆。惟不易得。苟得其王。則羣蜂從之。常養屋上及木箱中。自採花汁而食。惟冬日則伏而不動。養之者可飼以麵食等。其蜜可售重價。西人間有恃爲生活者。

綠毛龜

綠毛龜。人畜之盆池中。以作玩品。以蝦與蜒蚰飼之。交冬卽藏之匣中。自能伏氣不死。清明則仍放盆中。

金魚

夏日初長。風暖花香。可以助消遣供裝飾者。以金魚爲最宜。唯是飼養之法不一。或畜以缸中。或養於池內。卽庭前案頭皆可以供賞玩。故春夏之交。無人不以此爲樂也。然金魚頗非易養。種類又多。名色亦異。要以三尾五尾及金管銀管。脊無鱗而目突如珠者。爲最佳貴。其扁尾平身長者。直金鯽耳。非佳品也。不宜池畜。只宜缸養。缸以尖底廣口者爲妙。水須用

河水水藻不宜過多。最好令缸中自生綠苔法。以入水之前先用生芋艿擦缸內。則注水後不久自生青苔水便活矣。夏秋天熱水須隔日一換。倘見魚翻白或水有浮沫亟宜換水。食料取河泥內所生小紅蟲。浸清水中隔兩日給食一次。每給多食即易脹死。芒種後十餘日爲金魚產子之時期。最爲難養。雌魚將子時腹膨脹沿缸上下狀甚不安。如遇雷鳴子立跌出。跌子從須防其吞食。食則易脹死。如子久不跌。則亦脹死。故求魚子者視其將跌子時取大雄蝦數只去其鉗投水中。則下子較易。並投水草若干。待子產其上。日一視之。見草上有白小米子大之粒者。即其子也。速取出映日視之。有粒大而光亮如晶者。即將此草另放淺瓦盆內。容淺水養之。上蓋水草置樹陰下。照以日光。則二三日後魚便出矣。魚出須以熟蛋黃粉碎喂之。尤不可與大魚同畜一處。恐其吞食也。及旬日後始飼以小紅蟲。其後花色愈變愈奇。約百日而育成。可入舊缸與大魚同養矣。大魚生子時所

遺於缸邊及缸口水面之魚子。須一一剝盡去之。其子大抵不能出魚。徒爲母魚所食。致腹脹而死耳。

河魚

我們中國人家只知道取魚。並不知道養魚的利益。深溝大池往往廢置無用。殊爲可惜。今日我將已經實驗養魚的利益。講與大家聽聽。我們莊上有天然大池一個。深可三四尺。面積約合三畝餘。下雨的時候。池內便有些水。亢旱的時候。一滴水總沒有了。因此廢置已久。我看見如此大池。廢置可惜。從中就想出一個謀利的法子來了。你們看是什麼法子呢。就便僱工將這個大池挖深四五尺。連前共深約八九尺。又挖溝道通著大河。通河之處。上用木閘塞斷。下置鐵網以防魚類逃去。並通河中活水。距離池之周圍約四丈。統挖深壕一道。圍繞這個大池。濠溝兩岸皆栽密密層層的柳樹。池之四圍皆種果樹。池之一隅劃出種些荷花。濠溝內種些蘆葦。以防霧天大魚。

飛出各樣布置定了。用錢十數千文。在市中買得小魚八擔。放入池內。不時用活食及雜糧拋棄池中。未五六月。魚即繁衍。游泳自如。我見這個光景有趣。又怕離莊稍遠。爲外人偷取。便又在池邊築屋數椽。閑暇的時候便讀書。無聊的時候便觀魚。濠內池外高隄陸續栽種花草。濠上架一板橋。以便到莊到鎮。一年以後。魚已漸漸長大。共得大小魚一百三十一石。通常平均出售。每斤三十文。共得三百九十三千文。四年以來。共得一千數百金。你們看看養魚的利益。大不大呢。現在我們園中花木漸大。居然是一所園林了。既得賞玩。又得利益。你們大家何不將那些廢置的深溝大池。及水蕩山溪。照我這個法子做去。得無窮的大利益呢。

鮭

鮭魚味美且鮮。東西各國人全歡喜吃他。但是我們中國用的大半由日俄來的。每年輸入的數目甚是

不少。中國北方也出產這種魚類。可是人就知道捕獲。不明白養殖的法子。要是像這樣年年捕獲。可就要一天比一天少了。若能按著他的習性。想法子養殖。既可以得絕大的利益。又可免去絕種之患。豈不兩全其美麼。今將養殖的法子說說。何妨研究研究。原來鮭魚的習性。幼稚的時候。在河川半鹹水處棲息。等到長大了。漸漸移到深海。過三年後。仍可到幼時生成的河川中產卵。東西各國養殖的法子。就是順低這個習性。取鮭魚雌雄兩尾。榨出魚卵與精子。混合一處。待受精完全後。放在孵卵器內。過四五十日。就孵化而出。把小魚放在河內。三年後雌雄仍回到原處產卵。我人若在這個時候。設法捕獲。自然可得多數。由此觀之。既不用許多費財。又不費力。坐待三年。就得這樣大利。豈不便宜麼。

泥鰌

人工養魚。很有利益。這是大家多知道的。魚類中有

泥鰍。若用人工樣之。其利益更大。這就恐怕大家尚不知道。今同大家說說。原來泥鰍本係味甚美肉。甚多價甚廉。養分甚富的魚類。故人多嗜食之。可以為人生日用的菜品。苟能養殖出來。銷路不怕不廣。而且此魚我國各處皆能生產。生活力又極強。飼養既容易。撈取後又甚耐生活。搬運自遠處亦不死。所需資本又不要鉅。地積又不要廣。水分又不怕旱。少水質又不嫌污穢。飼養管理法。撈取法。及所用魚具。又極單簡。故農家苟能利用其附近的池沼溝渠。或利用不甚宜種稻的水田。用人工以養殖之。實為一種極有利益的新營業。其法可先於此等地方量劃地積。每畝作一長方形的池。池深約二尺五寸。一方略高。一方略低。為傾斜形。兩端各設水門。以便水多時排出去。缺水時灌水來。池的底面及周圍。用黏土和石灰塗固。以防泥鰍鑽入。或潛逃。池作好前。可於陽曆三月中旬。採天然所生的泥鰍苗。每池約可放苗二三百片。由放苗日起。至八月下旬止。約五個月。

間。每日給以油粕魚粉蠶蛹人畜糞等物。看泥鰍水長大小。按時酌量給以所放泥鰍量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並日日親到池中仔細觀察。看其所給之食物多少。適當不適當。以爲加減。以約可食盡為合。到了泥鰍長成後。將池中水放出。用竹製或柳枝製的簍子撈取。撈取後。用清水洗淨。裝入竹簍或柳枝簍中。運入市中販賣。運搬時。若天氣過熱。恐途中受傷。簍上須蓋一濕稻稿或稻藁。更加少許碎冰。並簍中水濁時。要換置清水。像這樣做法定然可以獲利。請農家試養養看。

蝗

養蝗之業。利益本厚。我國浙江甯波等處。出產最多。惜養蝗者。拘守舊法。未曾改良。既不給以人工餌料。又不加以人工保護。以致蝗子之生長不能增加。且蝗子旺年。其貨輸出外鎮。總是泥多蝗少。雖為保護搬運蝗子起見。而不知取水荷葉可以代之。漁夫只

求目前利益。那曉得帶泥出賣。反使養殖場泥簿而
蠅子生長難。故有一年旺。而數年衰。今講其養殖方
法如下。養殖場選定。必須近海內灣之海底淺處。海
底軟泥深約五六尺。潮落時全露。潮漲時約水深五
六尺。探天然之稚蠅。撒布於養殖場。每方畝約一斗
二升。每升約二百個。初橫於地。而漸次各就相當位
置。侵入於其地。其成長之年期。及介殼生長闊狹長
短尺寸。如一年生長闊九分。長三寸。次年則闊一寸
二分。長三寸五分。三年闊一寸八分。長三寸八分。此
其大概也。

真珠介

真珠介。中國沿海岸皆產。而尤以浙海粵海吉林之
松花江產出為最多。其生殖向聽其天然的。大概於
長成時用爬其採集。或將肉殼賣於市場。或專採收
真珠。每年產利達數十萬元以上。惟取之無窮。生之
有竭。今欲保其原有之產額。於天然生殖外。應助以

人工養殖法。其法維何。將三斤重或五斤重之石為
附著材料。投於產稚介水中。俟附著後。於養殖場養
殖場之選擇。一宜求暖潮流通之處。二宜求水深一
丈五尺至二丈之處。三宜求海底砂礫石塊交雜之
處。俟稚介殼有已長至二分至三分者。方可分移養
殖。有繁殖數目。一方尺的水面。約可放五十餘個。成
長期。以夏期至秋期為最盛。近時又發明一種人工
繁殖。有繁殖數目。一方尺的水面。約可放五十餘個。成
珠。投之水中。數年後即成大珠。或將激刺物插入介
內。下年捕獲。則現有真珠質懸於外面。如於生產此
介之地。能仿效試養。有獲利較之天然生產。當倍蓰
也。

第十四編 畜牧

一八

第十五編

工藝

製絲

一、蓄水○先於半月前用舊缸蓄河水待清。所云山水不如河水。止水不如流水。如不及貯。臨時欲取清者。投螺升許。切忌用礮。

二、織絲之器具○泥竈時兼泥盆。底以至四圍盆口。約厚四指許。將至唇口漸薄。待乾用時添水八九分滿。溫暖適勻。舊釜更妙。或云熱盆不如冷盆之瑩潔。但今無用冷盆者。又云。竈中用一板闌斷。二人對織。今亦不用。竈下燒乾柴。試湯則視女繭浮沈。浮則稍涼。沈則加熱。火力須勻。舊法傍竈基安頓車牀。牀與盆齊。宜置竈右最便。一切轉軸必利縛。檔壓石期於不動。須與貫脚無礙。貫腳中打木。須重擊使緊。三、織絲之方法○水溫下繭。下手少撥。令繭滾盪。惹起緒頭。急以左手捻住粗緒頭。於水面上輕輕提掇。

數度。旋提起粗緒頭。其下即是清絲。用手稍稍摘去此粗緒頭。一手捻取清絲。一手用漏杓。闌住各繭在水然後將絲繞上橛子。至緒頭既多。分縕上軸。穿過牌坊板上之絲眼。引上響緒。將絲頭於響緒下。交互繳一轉。使隨絲運動。牽上車軸。然後舉足踏板。搭絲須理直。然後入送絲鉤。至於絲盡蛹沈。其絲窩減小者。即取清絲配添。務使粗細勻稱。其薄繭漏見蠶女者。待其薄如一紙後。即便撈去。勿使脫出。恐抵絲觸斷絲絡。且汙清絲。絲或中斷。其繭颶開。宜酌增外。急須將颶開之繭。掠聚一處。打起緒頭。將淨絲抽出。分搭入窩。聯接而上。糲絲用舊砂盆。爇炭熾焙。以益內極燥爲度。潮則絲無光澤。置盆宜稍遠軸。恐火氣傷絲。盆宜側起向外。須一人專爲之。換湯以多。

爲妙察其稍渾。卽傾出三之一。以略溫清水攏入。須一人專司之。

牡蠣繩須時時著水使緊絲縕乃能

錯綜不至結成一塊。至不可分。且牡蠣繩不緊。絲稱便爾移動。所謂走板也。

脫車舊法用貯皮鬆縛絲板以送打木。緊緊抵住打木之小頭。用槌頻擊自脫。

乃取車軸離牀。將絲連車衣布揭之。

四、各繭之做法○各繭做法有颶緒者。上軸數轉。卽

斷宜籠火焙燥。以沸湯做有生參者。上軸卽參。宜關

潮。以溫湯做有熟參者。繩至中突出。宜摘去。有颶且

參者。湯熱卽參。湯涼卽颶。又有野蠶繭。須先曬燥。以

滾水泡透。打摺起緒。分一簇入釜繩之。繩至中又取

一簇續之。釜中之水不必加火。止須略溫。凡繭之不

中爲絲者。卽以之剥綿煮法。淋稻稈灰水極淨。煎滾

下繭。候將熟。以大盃盛香油一杯。入灰水冲滿。分一

半水。勻澆釜中。數滾後。將繭翻轉。以所餘油灰水盡

入再煮。期於極熟。後乘熱取置河中。用篩淘洗潔淨。然後剝手繡。

之手繡
綿套於掌者謂

製麻

一、製大麻○取大麻纖維法。先擇晴明之日。就田中

刈取其莖。或連根拔起亦可。截去根葉。排齊長短。入

沸水中煮之。先莖後梢。至色青綠。取出掛竹木上陰

半乾。再曝以日。俟乾透。作大束。浸河池溝沼中少頃。

取出晒乾。再浸濕堆積。覆物加溫。令發酵。經二三晝

夜。酵足。膠性盡解。然後取出。潰水。剝取爲苧。一法。刈

得。卽晒乾。然後準其長短作束。以木灰二三斗。和水

一石煮之。歷二三十分鐘。取出。浸於水。浸二十分鐘。

卽剝皮。剝後曝乾。煮以灰汁。卽工竣。其時間甚速。

二、製亞麻○亞麻。其質細於大麻。而又柔軟多光澤。

採得之後。其粗者。浸透曝乾。以木捶破。有未盡者。更

以木刀細細刮打。其細者。則浸溫水中。載以重石。二

三日後。視所吐漚沫穢物較少時。乃取二三枝試剝。

如已漚足。卽取出置地上陰乾。然後剝取。不然再漚。若用冷水及河池水漚時。須十四五日始透。一法。用

薄硫酸或苛性加里。加水漬二十四小時。即能剝取。剝後再重重相累。束而浸於水中。歷二三小時。後用麻刀刮去粗皮。陰乾晒之。即成潔白之麻。若晒而不陰。則色作青白。

四、製苧麻。○苧麻性剛韌。雖有光而不澤。細如絹絲。織成之品甚可愛。穫時宜在花前。穫後先捶擊。再刮去粗皮。浸熱水中。俟其足。取出晒七八日。變白色。再入熱水中。加石灰煮。取出冷定。洗淨陰乾曝晒。日出夜收。五六日即成極純潔之白麻。

五、製黃麻。○黃麻質劣於前數種。然致用甚廣。剝取之法與亞麻無大殊。惟宜用米泔水。則色純白。不然色必灰黑。三桺樹名。可以製紙。春秋刈取。束作小把。倒置釜中煮之。二小時後。取出剝皮。若一時不能剝盡。則水溫之。令母冷。雖遲無妨。若冷則難剝矣。剝後懸令乾。曰荒皮。荒皮浸白。則成白皮。是爲製紙之原料。

製草帽綆

草帽綆之原料爲麥稈。各種麥稈尤以裸麥之稈莖長且大。質白而有光。爲製草帽最良之品。刈麥時。將麥稈晒乾。剪去其第三節以下之部分。其第一節與第二節之間。亦用剪刀剪斷。去其節結。乃行漂白法。其法擇屋外空闊之地。裝置晒箱。次取苛性蘇打。約麥稈千分之三之重量。加水溶之。由麥稈之切口注入。經一小時後。將麥稈豎置於晒箱內。以蓋密閉之。再從晒箱之底部。通入亞硫酸氣。亞硫酸氣係取硫黃投秤重量百分之一。以內。約六七小時。麥稈已漂爲白色矣。取出。以清水洗淨乾之。即成精製之草帽綆。可逕行出售。或編紐成品售之。

製革

預備工程

先取生皮或鹽漬乾燥之皮。浸於水中。溶去其血液。

及鹽分。使之軟化。次用刀刮去附連之內質。轉浸於石灰水中。使皮質膨脹。毛根弛張。乃行伐毛操作。伐毛既終。以水洗之。再浸於鹽酸或醋酸（一%）之稀薄液中。以除去石灰成分。晾乾。乃行鞣革法。今所行者有鉻鞣法。與單寧鞣法。

鞣皮工程

一、鉻鞣法。以預備工程既終之皮。先浸於重鉻酸鉀（二%及鹽酸二・五%）之混合液中。至皮現黃色。取出。置於無光之處。乾之。次侵於次亞硫酸鈉（一〇一二〇%）與鹽酸（五%）之混合液中。至皮現青綠色。取出。以水洗滌。候乾。乃壓搾之。展折之。施以塗油上蠟。染色等修飾之工。依此法製成之革。最適於甲皮帶等之薄物。

二、單甯鞣法。舊法。以皮浸於單甯液中。重疊之。各皮之間撒布以單甯末（櫟皮木）。使吸收多量之單寧。又隨時加入新單寧液。並煥置單甯末。約侵百五十餘日方成。新法。於單甯液中加入適量之那夫塔。則吸收單甯之力較強。可於五十小時內鞣成。又有通電流於單甯液中。則鞣成更速。至鞣成後。施修飾之工。與上法同。依此法所製之革。最適用於靴底等之原物。

製洋燭

原料之配合量。○一年之中。天時有寒暑之不同。故製燭者。於融化點若干度之石蠟中。應攪若干成之硬脂酸為適當。常因冷熱之差。致配合分量有分別。今述四季之配合量於左。以供造燭者之參考。凡陽曆十月至三月。可用一百二十五度之石蠟九分或九分半。硬脂酸半分或一分相配合。陽曆四五兩月。則用一百二十五度_{八度更良}_{或一百二十}之石蠟八分半或九分。分配以硬脂酸一分或一分半。自陽曆六月至九月。須用一百三十三度_{或一百三十五度}之石蠟八分半或九分。與硬脂酸一分或一分半相混合。如用柏油牛油等。以製造洋燭者。則在夏日天氣酷熱時。宜用油類百

六十斤。配以硬脂酸六十五斤。冬時溫度低下。宜用一百六十斤之油類。配以硬脂酸二十斤至三十斤。若春秋二季。熱度適中。一百六十斤之油類。只須配以四十斤之硬脂酸可也。依上列分量。各用秤秤足。將二物各自融化。然後置入鍋中。合於一處。充分攪和之後。俟其稍冷。傾入製燭器中。惟此融化液。熱度過高。經傾入後。往往由器底漏洩。故須留意之。

製造之手法。○澆洋燭之器。有銅製之燭模。每具為二十四筒。或四十筒。外為水櫃。係銅製者。製造之時。先用軟布一塊。潤以火油少許。將器之內外。揩抹一次。復用淨布拭乾。且造燭之筒內。勿使略積塵埃。致所造之燭。或不美觀。次將乾透之燭芯。穿入筒內。後將石蠟與硬脂酸之混和液。俟融化後。在熱度之高低適宜時。即傾入燭筒可也。惟融蠟之器。忌用銅製鑊。亦能生褐色之鐵锈。若常用此等之鑊。以煮化油蠟。或將變更其色澤。不能得潔白之物品。必須用燶

鐵之鑊。或用磁瓦等器。以煮融油蠟。則最良。或用馬口鐵製成之鑊。以代之亦可。俟油蠟入鑊既融化之後。宜以手指試之。倘用手指蘸蠟。一經提起。而指上附着之蠟已凝結者。是為溫度合宜。可灌入燭筒之時也。若手指取出過數秒鐘。而後始凝結者。是為熱度過高。此時不宜傾入機筒。蓋融蠟熱度太高。不但灌入筒後。恐蠟質由筒底漏洩。且所製成之燭。亦必現有細孔。如融化油蠟之熱度過低。則所造之燭。或有亂紋。故製造者。宜留意其融蠟之溫度。使高低適宜。為必要也。油蠟融化之度。冷熱既適宜。即徐徐灌入筒內。但油蠟注入筒時。不可稍停。停則燭有不平之病。且灌時亦須直灌至筒上之盤頂處為止。因油蠟冷後。則必收束。倘不灌滿。則燭尾處。勢必又有空缺之弊。蠟既灌滿後。則燭筒四週之櫃內。須裝以冷水。時時更換。使洋燭冷卻。俟凝固為止。以後將櫃內之水放去。用刀將燭芯割斷。再將銳利之刀。將盤頂上之積蠟等。亦削去之。此時所用之削蠟刀。愈利。

則燭尾削後亦愈光。然後用木槌從洋燭盤後面將洋燭輕輕打出俟其硬透而後裝包。以上所述之機每架約需六七元至十數元不等。若用美備之大機每具之價值須在四五百元左右矣。

製火柴

一、不含硫黃火柴製法○其配合法。先將白楊_(或松香少)軸木使十分乾燥之後入於脂肪之熱液中。量熔融於油中用之亦可。取出俟乾次用粉末狀之紅磷一百四十分。阿拉伯樹膠液一百四十分。二酸化鉛八百分。玻璃粉末一百分。水一百四十分至一百七八十分。以低溫度充分混和之。將前浸脂肪熱液之軸木之一端蘸此混和液而使附着牢固。乾燥後隨處擦之即能生火焉。較之安全火柴之必認定一處擦之方燃着火者更為便利。且其發出之烟亦無毒害。故今日社會上皆嘗用之。又有依上法之配合再加以三四十分之鹽酸鉀者。取其燃燒力較高強也。

二、不含磷質火柴製法○法用鹽酸鉀五十四分。阿拉伯樹膠十分。牛皮膠三分。二酸化錳六分。酸化鐵六分。玻璃粉末十二分。鉻酸鉀五分。硫黃華五分。白堊土一分。二釐調為糊狀而用之。先將上列藥品各研為細末。_(不可共入一器研磨)然後用密篩層層篩上徐徐混和。_(混和時不可用重壓)又用溫水將樹膠粉化成溶液。然後將此藥粉調為糊狀。以浸過硫黃乾燥之軸木之一瑞蘸之可也。如此配合為不含磷質之火柴。其匣旁之調合劑為三硫化鉛五分。二酸化錳十四分。膠水四五分。調糊塗於匣旁。乾燥後。若非摩擦。則不發火。此火柴製成後較安全火柴更為便利。

製油漆

一、中國油漆之配製○主用者為光油。更與鉛粉相混合即成。至二者相合分量亦無一定。惟在配製時變通之可耳。大約鉛粉與光油等量混和即可使用。惟製時先將鉛粉用密篩篩過。加蓖麻油少許。用小棒

盡力打至十分混和。俟其起有似綢緞之亮光時爲度。然後以光油加入。再用力充分打和之。但此時甚爲稠結。不適於用。可加以荳油少許。解薄之。如因光油過多。致油漆不能十分潔白。則可再加已與荳油打和之白鉛粉少許。使其純白。總之配合時必須注意二者之成分。以適量爲要。

二、洋漆之配製○配合之分量。以多含油分爲良。即取篩過之細白石粉一磅三兩。精製之生胡麻子油一磅。熟胡麻子油二磅。松節油一磅。透明乾燥劑一磅。混和而成。如欲製純白色之洋漆。必須加多分之生胡麻子油。與純白之松香二種。若因生油加多。乾燥不易。可將媒燥劑透明之煤燥劑。用生胡麻子油九十磅。不透明之媒燥劑。用松脂一百磅。調入炭酸鋅。五十磅。與糊酸鈿二磅。二者預須先配置。以備加入洋漆之用。亦多加幾分。以促其硬化。又或洋漆使用之際。稠結難於操作。則可以松香油釋稀之。

三、油製假漆之配合○法用白松脂（即松香）三磅。研爲細末。再以密篩篩過。去其粗粒。加純粹松節

油一磅半。入於錫器之內。盡力混和。旋密閉之。時時振盪。置溫暖處一二日間。然後以火熱之。而加以胡麻子油二升三合之溶量。充分攪拌。振盪至全部澄清。仍置於溫暖處數日後。取其上面之澄清者。再加松節油於其內。使爲適宜之稠度。即可使用。

四、酒製假漆之配合○其製法用純粹之白松香四磅。研爲極細粉末。入於鐵器或銅器內。加入酒精溶解劑十磅。盡力攪拌。後密閉其口。放置溫暖處三四日。另用舍來克膠即紫草茸膠。又俗名洋漆片。半磅。白樹膠半磅。爲極細末。用密篩篩過。爲用。別入他器盛之。加以酒精溶解料三磅。攪和使溶時。時振盪。亦放置暖熱之所三四日間。後將兩器內之浮於上面。澄清者取出。共混和之。即可使用。如欲着色。則用火酒溶化色料。加之可也。

製肥皂

製造之手法○法入油脂於鹼化釜。加熱。使其溶融。

加以婆梅表十度前後之苛性鈉液。徐徐混和。成爲乳狀。自鹼化之開始。漸次加入濃厚曹達液。迨稍透明。再加苛性曹達液。加熱數小時。待其鹼化完全後。冷卻之。使其固化即成。鹼化既畢。如加炭酸曹達及食鹽或水玻璃。則可增其硬度。鹼化既畢之石鹼膠。入型中冷卻固後。截成棒狀。置空氣流通中。或乾燥室。充分乾燥之。次用片截機切成小片。更藉日光曝乾後。加香料及著色料。置於磨練機。充分練碎。由此機所出帶狀之肥皂。在壓縮機壓成棒狀。切成一定之長。後用打型機刻印。即成上等之化粧肥皂。

原料之配合○（甲種）椰子油 五〇〇分 婆梅表四〇度之苛性鈉液 二五〇分 婆梅表二〇度之炭酸鉀液 二〇〇分 婆梅表二〇度之食鹽水 二〇〇分 水玻璃 一〇〇分 冷水 三〇分（乙種）牛脂 二九四分 椰子油 七〇分 水玻璃 一八四分 婆梅表三六度之苛

性鈉液 二〇〇分

應用之機器○（一）鹼化釜。行鹼化所用之器。謂之鹼化釜。多係鐵製。形狀有球形方形之二種。俱有蛇管。以便通蒸氣之用。其大小隨各工場之規模而異。（二）範框。已經鹼化之石鹼。使其冷卻固後。則須移置於範框中。框之材料用鐵或木。然鐵爲良導體。冷卻甚緩。故普通用木製之。（三）攪拌器。攪拌器之最簡單者。板上附以柄。用人力以攪拌者也。（四）截切機。範框中固後之石鹼。欲使其成適宜之定式。則用截切機。（五）乾燥室。切成小塊之石鹼。必含有少量之水。故宜置入乾燥室中。使其乾燥。（六）打型機。此機有三種。手槌打型機。以手槌打之。是爲最普通者。足踏打型機。用足踏其上下部之桿。則成一定之形。且可刻印。自動打型機。能自動而運轉打之。成型者。

製墨水

黑色○以洋蘇木膏 Extract of Logwood 百分
石灰水八百分溶解之。加石炭酸三分。鹽酸二十五
分重湯燉半小時。靜置之至冷定時濾過。更以重鉻
酸鉀三分阿刺伯樹膠三十分各以多量之水溶解。
而加入上之濾液中。再加蒸溜水全量約千八百分。
如是製成之墨水爲美赤色之液。以之書寫文字。其

文字忽變黑色。其黑色較通常墨水所寫更覺美麗。
此墨水不似通常墨水有腐敗鐵筆之虞。且乾潤時
以水加之即能復舊。甚爲便益。

青黑色○用沒食子四盎司半研爲粉末。與丁香末
一打蘭。共置於玻璃瓶中。加水四十盎司。於半月內每
日攪拌。俟全體溶解後濾過。取其濾液移置於他瓶
中。加精製硫酸鐵一盎司半。俟全體溶解。再濾過加
硫酸二十五滴。速使混和。再加以洋藍適量所用之
水。最須注意。宜用雨或蒸溜水等軟水。決不可用含
有石灰分等硬質之水。

洋黑水粉○用沒食子四盎司。硫酸鐵一盎司。阿刺

伯樹膠一盎司。白糖半盎司。丁香末一英釐研爲細
粉密和。加五合二勺之清水溶解後。即能適用。
赤色○用蘇木紅四分明礬一分。酒石英一分。加水
三十二分煮沸。俟沸去一半後濾過。再加阿刺伯樹
膠一分。即成。

綠色○用醋酸銅四盎司。酒石英二盎司。加水一磅
煮沸至半容積時濾而用之可也。

藍色○用中國藍二盎司。溶於沸水一夸脫中。後加
草酸一盎司。

紫色○用蘇木十二分。以水百二十分煮出之液中。
和入亞醋酸銅一分。明礬十四分。阿刺伯樹膠四分。
經四五日後即可用。

紅色○最上之呀囉紅十英釐。以小量之阿摩尼亞
水溶解之。放置二十四小時後。以二盎司半之蒸溜
水加之。

金色○以碘鉀與醋酸鉛之等分混和。盛於濾紙上。
注加沸騰汽水。俟其冷時。分別其濾液中析出之碘

鉛而以冷水洗之。然後加樹膠漿於其沈澱物而攪拌之。可得金色之液。此黑水用時必須振盪。

製顏料

品藍○原料爲赤血鹽五分半至六分。與硫酸銅十分明礬六分半至八分。各研爲細末。用適量之清水化開。先將硫酸銅溶液與赤血鹽溶液混合攪和之。再將明礬液加入攪拌。後用清水稀釋。靜置之。使其沈澱。將上面澄液濾去。又注加清水攪和之。復使其沈澱濾去水分。乾燥之。研爲粉末。用密篩篩過。即成洋藍粉。

藍○用赤血鹽六分至七分。硫酸鐵十分。明礬末五分。用水各爲化開。然後調和而混合之。質甚濃厚。色亦更爲美麗。後用清水洗滌一二回。濾取其沈澱。將水分去盡。使乾燥之後。研爲極細粉末。再用絹篩篩過。即成青藍之顏料。若用草酸溶液化之。其色更爲鮮明而勻淨。

青綠○原料爲黃血鹽七分至九分。硫酸銅九分至十二分。明礬四分至五分半。清水二十分至三十分。法將硫酸銅與黃血鹽各研爲細末。用水化之。以二液混和。即成青綠之色。更以明礬末加入攪拌之後。靜置。俟其沈澱與水分分離。傾去其上之澄液。再用清水漂洗。濾過之。乾燥後研成極細紛末。

菜綠○法將硫酸第一鐵研末。用冰化爲溶液。加硫酸鋇之粉末攪和之。一面預將醋酸鉛黃血鹽與重鉻酸鉀均研成細末。另用別器。亦各化爲溶液。同時將此溶液逐一加入其內。用棒盡力攪和。俟其充分化合。即生綠色之沈澱物。再用清水數次漂洗。靜置俟其沈澱。傾去上面之澄液。用布片濾過。除盡其水份。令乾燥之。再行研細成粉。

茶綠○其原料爲重鉻酸鉀（即紅礬）五分。與硫黃粉末一分混和。或用重鉻酸鉀三分至三分半或四分。與硫黃粉末一分。法將硫黃末用篩篩過。再將重鉻鉀亦研成極細粉末。混和後入坩堝中。置放爐

內煅之。此混合物中不可放水。祇須乾燥。初用微火。後逐漸加高其熱度。俟燒至砂鍋通紅。鍋內物料呈暗綠之色即可。大概煅燒時候。自二三時至四五時間。視其火度適當時。即取出冷卻研細。以清水數次漂洗。後將水分去盡。收集沈澱物而乾燥之即成。鉻綠○原料用重鉻酸鉀（俗稱紅礬）一分與硼酸三分。各為細末。混和後以水調成糊狀。置入坩堝中於火爐內煅之。經三十分至五十分時。原質化合。即結成綠色之疏鬆塊。將坩堝除下。待冷卻後取出。入於乳鉢內研為細末。以清水數次漂洗。其色愈為鮮明。後收集其沈澱而乾燥之。再行研細。以密篩篩過。乃成純良之鉻綠矣。

二) 淡色。法用醋酸鉛一百分。重鉻酸鉀二十五分。各以清水化開。後將兩液混和。再用硫酸曹達三十五分。亦以清水化開。加入攪拌。使其化合。即成鮮美之淡黃色。再加清水若干。以稀釋其溶液。仍攪拌靜置之。使黃色物沈澱於器底。將上面澄液瀉去。更用清水漂洗數次。又靜置使再沉澱。依上法濾過。晒乾即成。

鉻緋。製法先將醋酸鉛十兩。入於鍋中。用水少許煮熟化開。一面將重鉻酸鉀三兩研為細末。亦用水溶化。加入前液中攪拌之。必呈黃色。又將清水三十三兩化開。苛性曹達七兩。亦加入其內。用文火燒熱。時時攪拌。如水分蒸發至濃厚。可加清水補之。煮至鍋內物呈鮮明之緋色為止。然後取下。靜置。俟其沉澱物乾燥之。再研為細粉。即成緋色之顏料。

洋紅○法用呀囉蟲(Cochineal)之粗粉末一磅。以清潔水八磅至十二磅。共入錫鍋中煮沸一小時間。後傾於壓搾器中。壓取其液。以酒石英六錢至八錢。

用清水十兩溶化加入。再將明礬八錢至一兩。以清水溶化加入。攪拌使沉澱去其上澄液。而收其粉末。乾燥之即成。

品紅○法用黃色蘇木半磅。製成細末。加以明礬一兩至二兩。清水五磅。共入鍋煮沸一二小時。用布片濾出其紅液。再靜置之。去其殘滓。以苛性曹達少量化液加入。則其色爲青蓮。再略加苛性曹達液。則其色變成雪青。設將苛性曹達液多量加之。則其色變成深紅。視加入量之多少。而造成之色亦因以各別。以此染物。色頗堅牢。

製黏合劑

鋸合劑○（一）以樹脂溶於二倍其量之生亞麻仁油中。加熱後與同量之黏土混和。則有黏着性。其被包處能永遠柔軟。故用後容易除去之。此物能耐普通之酸類。及硫酸沸騰之熱度。（二）生石灰與亞麻仁油混和。可爲堅硬之鋸合劑。能耐熱及酸類。

（三）樹脂於文火上溶之。以獸脂六分至八分。攪拌加入。又加乾風化石灰使成糊狀。更以鉛丹二成。加之可得一種能耐沸騰酸類之鋸合劑。（四）以松脂一分。硫黃一分。煉瓦末二分。混和後。加熱溶之。能耐硝酸與鹽酸之蒸發氣。（五）用石棉粉二分。硫酸銀一分。含鈉水一分。與松脂細末一分。混和。加煮沸亞麻仁油。使成糊狀。自混和後。更須放置四小時。而後可用。但經過十五小時。則其效力減少。故宜計其用度。以製造之。此鋸合劑能接合鐵與玻璃。又能防屋面之漏水。（六）尋常瀝青二分。格搭伯查樹膠一分。於鍋中溶之。攪拌混和後。傾瀉於冷水。中爲黑色有彈力之固體。又加熱則可爲軟膏。其液狀之物。用途殊廣。此鋸合劑爲接合陶磁器象牙等物。（七）清淨細砂二十分。密陀僧二分。生石灰一分。以亞麻仁油調成糊狀之物。可用以接合石階之破片。能漸次堅硬。至與石同。

膠糊○（一）樹膠糊。用白糖一盎司。小粉三盎司。
阿刺伯樹膠四盎司。各別研爲細末。於乾燥器物中
混和加水少許。溶成膠之稠度。以廣口瓶密閉而藏
之。或於瓶內貯藏一二日。臨時加水用之亦可。此糊
可代樹膠液之用。無龜裂之虞。且不脆弱。於各種紙
類之粘貼。均爲適用。（二）加那大樹膠漿。此物爲
極要之接合劑。其用途最廣。眼鏡師所用以接合無
色透鏡者。但樹膠須選純粹無色者。凡接合無色透
鏡。宜先清淨其面。用玻璃箸將樹膠漿從中央滴下。
以他之玻璃緩緩放上。稍加壓抑。其液次第擴布。遂
從其緣間溢出。以絲緊結之。以文火溫熱。至緣邊所
有樹膠漿乾硬時。將絲解去。其緣及外面之漿。以少
許之偏蘇爾或以脫除去之。（三）貼紙糊。凡鐵罐
貼紙所用。最有效之糊。用葡萄糖二分。糊精四十分。
甘油五分。硫酸鋁一分。水六十分。調和而成。

第十六編

手藝

漂白法

絲綢漂白法

取絲綢豫以水浸置之。然後依法作漂白液用。
硫酸鎂 四五瓦 過酸化鈉 一五瓦 水 一五
○○壙 先以硫酸鎂置少量之水中。加熱溶解之。
後加殘餘之冷水。次漸漸加入過酸化鈉攪拌之。乃
將絲綢自水中取出。絞乾之速入於漂白液中。次第
加熱。約一小時頃。使達於五十度之溫度。再浸於斐
美表○・五度之鹽酸中。取出。更以水十分洗之。最
後浸於極薄醋酸液（約百分之〇・二）中。即取
出絞乾。此時絲綢即發特別之光澤矣。

棉紗漂白法

每棉紗十兩。用漂白粉七錢至一兩。其法先將漂白
粉用水練之。研碎其粗粒。使全成糊狀。加入清水以
稀薄之。並用棒攪動。使其溶解。次用細篩濾過。以除
去溶液中之細粒。再加清水。使溶液全量。約為三升
左右。然後將棉紗浸入溶液中。約二三小時。取出。絞
去漂白液。用清水洗之。再浸入稀硫酸溶液（硫酸
一分水十分）中。約二三十分鐘。取出。用清水洗之。
則棉紗已完全漂白矣。（於漂白之前。苟浸棉紗於
百分之三至十之炭酸曹達。或百分之一至三之苛
性曹達中。煮二三小時。取出水洗。然後如上法漂白
之。則愈形潔白。）

棉布漂白法

棉布可依上法漂白之。或用稍濃之漂白粉溶液。注入棉布內。放置二十四小時。取出水洗。再浸漬於稀硫酸溶液中。以漂白之亦可。

苧麻漂白法

溶樹脂石鹼百分之四於水中。將藤浸入。用低壓煮沸。更加曹達液煮沸之。然後浸於百分之一之硫酸液中處理。以水洗淨。再浸入於百分之一之次亞鹽酸液中漂白。順次水洗。經上二工程後。則苧麻約減原量百分之二十二云。

夏布漂白法

先於石灰水中漂洗。洗畢置濕草上曬乾。再置石灰水中漂洗。曬乾如此自數次以至十數次。迨色澤潔白而止。然後用淡石灰水加鹽漬少許。漂曬二次。再用極淡之硫酸漂曬二次。末用石鹼水漂洗。繼以清水沖洗。曬乾。即能潔白無垢矣。

漂白粉製法

置過酸化鈷 Manganese dioxide (即鈷粉)

一兩於玻璃瓶內。加入淡鹽酸 Hydrochloric acid (即鹽強水之淡者。約水二兩。入鹽酸六兩)。下用

文火燒之。使發生綠氣 Chlorine (一名鹽素。有毒。吸之傷肺。製此氣質時。可備安母尼亞水 Ammonia water 嗅之。) 用玻璃管導入雙口瓶中。瓶內豫貯以水。使綠氣為所洗灌。而由他口入於鉛製之密閉箱中。箱內貯新鮮石灰十五兩。分層置之。每層約厚八分。綠氣為所吸收。約二小時可盡。此吸有綠氣之石灰即漂白粉也。

染色簡便法

(甲) 染棉法

一、用直接染料染棉法 ○ 以木棉百分染料適量。(淡色百分之一以下。中色百分之一。或百分之三濃

色百分之三或百分之八。硫酸曹達 Sodium sulphate (即硫酸鈉) 百分之十或百分之十五先將染料溶解於二十倍之熱水內再以另器溶解助劑其傾入三十倍液量之染器中將木棉浸入平等操作之徐升溫度使達沸點染二十分鐘至六十分鐘取出以水洗之。

二、用硫化染料染棉法○先以染料與硫化曹達 Sodium sulphide 灰等混合。注加染料於十倍量之熱湯中攪拌之待溶解後傾入染器次加食鹽然後浸木棉於其中漸昇溫度至七十度或九十度染三十分鐘至一小時連續繩返不可使木棉接觸空氣染畢絞勻水沖之。

三、用鹽基性染料染棉法○此染法須分三段工程。(1) 用單寧酸媒染以單寧酸(淡色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中色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六濃色百分之七至百分之十)溶解於水內侵入木棉絞起一次浸數小時或一夜絞起即移浸於固著劑液中。

(2) 吐酒石 Stibio-kalium tartarium 固著將已經第一次工程之木棉侵入之約十分鐘或三十分鐘取出水洗即可染色。(3) 染色盛適量水於染器內溶解其所需之染料(淡色百分之一以下中色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濃色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以上)成爲溶液加少量於染器內攪拌之侵入木棉於其中待染料略已吸收完盡絞起再加殘餘之染液於染器又侵入木棉又絞起之再將液量傾盡之侵入木棉徐昇溫度至攝氏表七十度染三十分鐘取出水洗乾燥之。

四、棉之赤色染法○以綠礬二磅(Pouna)溶解於足供浸漬木棉四十磅之水中煮沸後侵入木棉約二十分鐘取出以石鹼水侵之再取出而浸綠礬液中如是反復數次最後於清水中加入堿酸鉀 Potassium cyanate 半磅硫酸六百立呎(即立方生的密達 Centimetre cube)其容積符號爲 cc (藥房中有此量杯出售)作爲染液於此液中煮染

約半小時。取出而乾燥之。

五、棉之深紅色染法○於足供百磅木棉浸漬之水

中。溶解明礬十二磅。鹽化錫 Stannous chloride (即綠化第一錫。又綠化第二錫 Stannic chloride 用與此同) 五磅。酒石英五磅。入木棉煮沸二小時。取出放置一夜。次將茜草七十五磅。於清水中攪拌。加熱達華氏百二十度。乃入前之木棉。凡一小時間。以華氏二百度溫度熱之。此時須頻以手探取木棉。檢察其有無斑點。至達適當之顏色時。取出而乾燥之。

六、棉之淡紅色染法○赤木 Red wood (亦名赤

檀木。又名紫檀木) 二十磅。加水煮沸。約一小時。取其浸出之液。移於大釜內。再加鹽化錫二磅半。溶解後。投入木棉四十磅。浸漬約十分鐘。其時即得強固美麗之淡紅色。

七、棉之黃色染法○以水溶解醋酸鉛三磅八盎司 (Ounce) 供木棉四十磅之用。浸漬約二小時。更以別器置水。溶解重鉻酸鉀二磅。將前漬之木棉投

入。至得適當之顏色。乃行乾燥。若嫌其色澤淡薄。可將二法反復行之。

八、棉之綠色染法○綠礬十盎司。黃木 Fustic 十磅。蘇木末一磅。又四盎司。及軟石鹼 (即用苛性鉀 Caustic potash 製成之石鹼) 適宜配合而成染液。先將蘇木末漬於青銅鍋內一夜。次朝加熱。投入其他各料。至熱極時。投入木棉四十磅。當其染色時。須殷勤攪拌。則斑點可免。

九、棉用直接青藍捺染法○先將青藍粉末一分。於乳鉢內搗細。再加清水研磨。乃以苛性鈉 Caustic Soda (即苛性曹達) 三十分溶解之。最後加入澱粉糊 (水百分。澱粉十二分。糊精二十分) 六十分。充分攪拌之。加熱使成糊狀。冷後。印染於預塗糖液乾燥之棉布上。加熱約一分鐘後。曝露空中。使青藍酸化。乃以水洗除糊分。最後於苛性鈉溶液中加熱。至適當之顏色時。水洗而乾燥之。

十、棉用酸化黑色捺染法○澱粉糊百分。鹽酸鉀

(即綠酸鉀)三分。鹽化阿尼林 Anilinechloride 十五分。鹽化鋰 (即綠化鋰) 三分。硫酸銅 (即膽礬) 六分。先將鹽酸鉀及鹽化鋰以少量之水溶解之。次入澱粉糊。加熱攪拌。待冷。以鹽化阿尼林混入。最後以硫酸銅之溶液少許。製成糊狀。於棉織物上。用適當之花紋。以此糊塗敷之。塗畢。懸於暖室。約一晝夜。俟花樣呈綠黑色。乃以重鉻酸鉀液洗落附糊。更入於含有少量炭酸鈉之石鹼水中。加熱而水洗之。

十一、棉布青藍捺染法 ○ 水一百分。重鉻酸鉀二十分。結晶炭酸鈉二十分。使成糊狀。將此糊以適當之花紋。塗布布上。乾燥後。浸漬於托氏比重三度之硫酸百分。草酸七十五分之酸性溶液中。約半分鐘。取出。水洗而乾燥之。

十二、棉布赤色形附浸染法 ○ 此染法須使用阿里殺林 Alizarine (一種赤色染料。存在於茜草根中) 染料。水一百分。澱粉十二分半。糊精十二分半。

橄欖油五分。先將糊精澱粉。注水調成糊狀。再加橄欖油。更入醋酸鋁。Aluminium acetate (即醋酸礬土) 最後添加適當之麥近太 Manganet 液。以此印押花紋於棉布上。

十三、棉布阿尼林黑之防染法 ○ 以澱粉百分。調和衰化鉀 Potassium cyanide 五分。押印花紋於棉布上。再以澱粉五分。水糊精十分。水百分。鹽化阿尼林十分。鹽酸鈉 Sodium chlorate 五分。泥狀衰化銅 Cuprum cyanide 十五分之混合液。引染於

布之全面。暫時懸於溫室。旋曝於空中。約一晝夜。使阿尼林完全酸化後。更以百分之一之重鉻酸鉀溫液漬之。然後剝去附糊。以水洗淨。乾燥之。使用此防染法時。劑中加以鉛鹽如混合醋酸鉛等。則得黑地黃色。如加醋酸鋁。而最後於阿里殺林液染色。可得黑赤色之印花。

(乙) 染絲法

一、用直接染料染絲法 ○ 取絲百分。用醋酸鋰 Am-

monium acetate (即醋酸安母尼亞) 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八。加入於適量染料之染浴內。浸入染之。徐昇溫度略近沸點。染三四十分鐘。似色尙未合宜者。加醋酸少許。再加熱之。後取出水洗。

二、用硫化染料染絲法○先以水溶染料。與硫化曹達結晶曹達。Hyposulphite of soda (即次亞硫酸曹達) 共加於染浴內。次加鹽化安母尼亞。Ammonium Chloride (即綠化鑪)攪拌之。入絲於內。漸昇溫度至六七十度。煮一小時許。分數次加入食鹽。而絲亦不可接觸空氣。染畢洗之。

三、用鹽基性染料染絲法○染浴內加少量醋酸後。次緩加所需之染料。由冷液染起。漸昇溫度至攝氏表六七十度。俟得適宜之色。取出水洗。再用稀硫酸(即淡硫強水)過之。絞起乾燥之。

四、用酸性染料染絲法○於染器內加硫酸 Sulphuric acid (即硫強水) 百分之一。硫酸鈉百分之八及所需之染料溶液。(淡色百分之一以下。中)

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濃色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八。攪拌之。浸絲於內平等振動之。將絲引出。再加其殘餘染料之溶液。同前振動之。浸絲於內。徐昇溫度至七八十度。(攝氏表) 三四十分鐘。水洗乾燥之。

五、用媒染材料染絲法○(1) 行媒染鋁媒劑內僅用硫酸鋁 Aluminium sulphate (即硫酸礬土) 已足。若用稍帶鹽基性之溶液。則更佳。其法即用十度或十二度(托氏表)之硫酸溶液。加炭酸鈉(即炭酸曹達)少許。至略現亞爾加里性為止。即將潤濕(無空氣)之絲放入。浸一夜間。然後以水洗之。(2) 染色水千分內加一至三分醋酸。及所需染料。浸漬絲於內。自冷液起經過十五分鐘。漸昇溫度約三十分鐘之久。使達沸點。保持此溫。染四十五分鐘。次以百分十五之石鹼液。煮十五分鐘。取出水洗。再用有醋酸之水浸五分鐘。絞起乾燥之。

六、絲綢之深紅色染法○溶解明礬三盎斯於浸漬

微溫。取出搾乾後。用洋紅三盎斯。五倍子末二盎斯。

吐酒石半盎斯。以水一小桶溶解之。約煮沸十分鐘。

乃將已經溫湯浸漬之絹。移此液中染之。約一小時。

取出乾之。

七、絲綢之黃色染法○明礬一磅。醋酸鉛 Lead ac
et 七磅半。溶解於足供浸漬十磅絹布之水中。速已
溶解後。投入絹布。浸漬十二小時後。取出搾乾。更漬
於溶解黃木十磅之溶液中。至絹適宜之著色時。取
出水洗而乾燥之。

八、絲綢之孔雀青色染法○先注足供浸漬絹布八
十磅之清水於釜。乃入托氏比重一百七十度之硫
酸約五百立櫃。再加美既林青 Methylen blue 十
盎斯之溶液。以絹布投入其中。加熱達華氏一百四
十度。使呈適當之色。即可取出。

九、絲綢之堇色染法○先將絹布通過鹽基性醋酸
銅 Cupri acetate。其次染以蘇木之浸出液。
最後浸於明礬液媒染劑中。水洗而乾燥之。如欲得

耐久性之強堇色。可先染以洋紅。次以青藍液浸染
之。

十、絲綢之赤色捺染法○水一百分。澱粉十分。糊精
二十五分。草酸 (Oxalic acid) 十五分。赤色染料

(西名 Bordeaux B) 二十五分。先將水糊精澱
粉作成糊狀。次加色素。最後混入草酸。以此糊施印
適當之花紋於絹布上。用蒸汽蒸煮。約四十分鐘後。
水洗乾燥之。(此糊亦可以捺染洋毛布等。即如普
通之印花。蒸煮一時間後。懸垂空氣中一晝夜。水洗
而乾燥之可也。) 若絹布未捺染時。先浸於第一鹽
化錫(即綠化第一錫)液中。約四十分鐘後。再入
稀硫酸中十五分鐘。浸過水洗而乾燥之。然後捺染。
可得堅牢之著色焉。

十一、絲綢之牡丹色染法○其材料須用牡丹色染
料 (Magenta A) 一・五% 醋酸一・〇% 硫酸
鈉三・〇% 其方法。(1) 取精練之絹絲或綢。豫以
水浸置之。(2) 以玻璃缸取適量之水。溶牡丹色染

料而隔水加熱使盡溶解。(3)於染釜中置以適量之水。加(2)之染料液約五分之一攪拌之。此際若絹絲或綢多量而豫防其生染斑時則加以二%之醋酸與三%之硫酸鈉等之緩染劑於染釜中。(4)將絲綢浸置(3)之液中攪動之少頃將絲綢提出而加染料液約十五分時將染料液加畢(5)徐徐加熱不時翻動之約四十分時後再加五〇至七〇之溫度更歷十五分時後保持此溫度至染得所要之色為度(6)提出以水洗之又浸於〇五%之醋酸液中二三次是為亞美法輕絞置蔭所乾之。

牡丹色染法可也)

(丙) 染毛法

一、用直接染料染毛法○用毛百分硫酸鈉(即芒硝亦稱硫酸曹達)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及所需之染料將兩者溶解共傾入染浴稍溫之浸毛於內徐昇溫度在三十分鐘內使達沸點再煮三十分鐘或一小時如尚未充足染色可加醋酸百分之一或百分之三繼續沸煮俟染料吸收殆盡取出水洗

二、用酸性染料染毛法○於溫染浴內加適量之染料及硫酸鈉百分之十或二十硫酸百分之四浸入毛內染四十五分鐘加熱至攝氏表百度後取出冷浸置之(2)將兩種染料同前法分別溶解之(3)注適量之水於染釜中將兩種染料之染液各加以少量善攪拌之使其色均一此際若豫防被染物生

班點時宜豫加醋酸及硫酸鈉同前(4)攪動絲綢提上加兩種染液調均之後再浸之約十五分時加畢(5)以下之操作同前(同前云云者對照前項

溫至沸點約六十分鐘(重鉻酸鉀之量可依染料

之性質而定。要以充分發色爲度。俟充分固著發色後。取出水洗。

三、毛之黑色染法○青木 Logwood 八分。綠礬一分。作成溫液。使之充分勻和。將清淨之羽毛漬入此冷溶液中。二三日可出而乾之。

四、毛之紫色染法○其材料須用 Pure Blue 四 % 硫酸二 % 硫酸鈉一。% 其方法。(1) 取精練之毛布。預以水浸置之。(2) 將所要之染料。零器隔水加熱溶解之。(3) 置適量之水於染釜中。加以如硫酸鈉之緩染劑。非濃色染。不虞其生染斑時。亦可省略之。(4) 加染料液約五分之一量。入以毛布。暫時擺動之。(5) 將毛布提上。加所要之酸。(已以水稀釋者)。約全量五分之一。更少加染料液。再以毛布浸入染之。(6) 俟染料液與酸液全部加畢。徐徐加熱。歷三〇至四〇分時。而使溫度達一〇〇度。時時翻動。保持其溫度。約三〇分時。(7) 放冷後。取出輕絞。水洗。置蔭所乾之。

五、毛之緋色染法○其材料須用 Palatine Scar Lat. 五 % 醋酸三 % 硫酸鈉一。其方法與染紫色同。

六、毛之深紅色染法○先將羽毛用明礬處理後。用蘇木之浸出液漬染之。

精練法

絲之精練法○法用軟水百分。加入結晶曹達三分至八分。肥皂十分至二十分。溶成練液。將生絲放入此練液內。煮一二小時後。取出。另用結晶曹達水洗過。再用清水洗之。則膠質可以完全除去。(倘未能十分除淨。可減少練液之濃度。再練一次。)

綢之精練法○其法與練絲同。惟較之繡絲時間。須多三四小時。且於精練之前。須完全洗去漿糊。方可。若膠質不須完全除去。則須減少精練劑。及低減溫度。至攝氏八十度左右。

棉紗之精練法○其練法。(1) 豫取棉紗以水浸之。

(2) 取炭酸鈉溶解於水。炭酸鈉量當棉紗量百分之一六。水量以能將棉紗浸滿為度。(3) 將棉紗自水中取出。絞乾之。速浸於已溶炭酸鈉之液中。即(2)所製之液。不時以器攪拌之。(4) 將(5)之棉紗及液以鍋煮之。約煮沸一小時至二小時。此際不可使棉紗露於液面以上。防其與空氣接觸而酸化。致變成易脆化之物。(6) 煮後以水洗之。約數次。乾之即成。

棉布之精練法。其練法。(1) 取棉布豫以水浸置之。(2) 取炭酸鈉約當棉布量百分之七。溶於水。(3) 及(4) 同棉紗項下。(5) 質地厚者及應其他目的時。浸置(2)之液中。約十二小時。(6) 取出。以板揉之。或以足踏之。或以之擊於石上。(7) 另以水數次洗之。乾之即成。

洗滌床帳

洗滌用物法

床帳用青鹽煎水澆洗。能辟臭蟲。

洗滌艸帽

板刷蘸水。洗去垢穢。箱中燃硫黃。以艸帽掛其上。閉其蓋。薰之。或用漂白粉入粉溫水中。將刷蘸水刷之。更入清水中。用小刷徐徐擦之。更以涼水洗之。惟已變黑則無效。

洗滌皮衣

(甲) 舊羊皮

生蘿蔔一個。蘸松香水。或滑石粉。頻頻力擦之。則污去如新。再晒之。

(乙) 洗皮衣

米粉炒熟一二升。令冷。摻毛上。兩手輕揉洗之。

(丙) 洗皮上垢

皮上積垢。用雞子清蘸法。繡上。搭擦一過。皮即潔淨。如擦黑皮。當加燈煤少許。

(丁)使羊皮重新

用上品火酒噴之。更繖以粞粉搓之。潔白如新。

洗滌棉衣

棉衣褲入水洗後。絞乾。裏以包袱置脚盆中。再用稻
艸灰覆墊其上下。越一宿晒乾。仍鬆軟。

洗滌綵帽

用火酒和鑄花水內。醃洗綵帽。光彩如新。洗綵鞋亦
可用此法。代火酒以洋油亦佳。又法用硼砂少許。入溫
水中。取潔淨之布。浸溼拭之。亦能去垢。

洗硬領袖

用肥皂于溫水中。浸入搓洗。絞乾。檢視不潔處。再用
毛刷刷之。再用清水洗之。絞乾。以冷水調小粉。將領
袖浸入。揉搓數過。取出置板上。以熨斗熨之。使乾。復

用熱烙鐵細細磨燙。即光潔如新。

修補器具法

修補石硯

鎔澀青。調原硯石之屑。補破處。用火烘之。無痕。且不
滲漏。

修補古畫墨色

以烏鵲魚所吐沫。調醋研陳墨補之。烘熱。置絹袋熨
之。則與古墨無異。補後再以炒米粉鋪之。

修補風琴

風琴聲啞。抽出其笛。以鐵棒抵其彈簧。使上。且試去
塵埃。聲不止。以棒壓其彈簧。使下。聲自止。皮袋破壞。
用粗布刷枯漆黏補之。

修補水盂

以錫箔灰和糯米粉少許。加清水數滴。搗爛。接於破處。過一晝夜可用。且無痕跡。惟於裂痕處不可損碰。

補破缸

沿破裂處。以鐵鎚鑿溝狀。用水和針砂。傾滿溝中。曝乾。以桐油敷之。即牢固不脫。

補缸鑊瓦器

榆白皮搗汁補之。

又法 凡缸鉢等器裂縫者。先用竹篾籠。用牛乳六兩。加醋變成乳腐。用清水調蛋白入之。再加以生石灰粉。攪拌成膏。敷于碎器兩邊。連合之。置烈日中晒乾。加炭燒炙。俟炭極熱。以好瀝青末。摻于縫處。令其溶液充滿縫中。用火烘之。永不滲漏。或用生羊肝研爛。和麵繕之亦佳。

補木器

以石灰和熟桐油。搗爛敷於破處。雖盛水亦不致漏。較補木料者尤佳。

補磁漆器

以禾粉小麥粉等分。調雞蛋白。以之補接磁漆器。牢固不脫。且無痕。惟盛熱湯即解。

補磁器簡便法

以未蒸熟之麵筋。入淨石炭少許。春之。則化為水。即用以粘補破磁器。縛牢陰乾。永遠不脫。或以白芨石炭等分。為末。用鷄蛋青調勻。修補。以棉紮緊。火上烘乾。亦可。惟忌用盛雞湯汁。

補鐵鍋

用生豬肝搗爛塗之。即不漏。

第十七編 商業

▲商業之性別

商人之營業。有獨力經營者。有與他人協同經營者。何者爲宜。則視乎事業之性質。茲就其組織分述如左。

一、個人組織 獨力經營商業。名個人組織。贏虧悉由一人獨任。此種組織全憑店東之信用。財產營業頗易發達。惟以資本有限。需大資本之商業不能適用。

二、合夥組織 數人協同經營。名合夥組織。贏虧分認。其始合夥者。皆繕立議據。訂明出資之額。分利之法及權限等。以資遵守。退股時。并須立出推議據。此種組織能收集恩廣益之效。可以分擔危險。然權分利薄。有不如個人組織之處。

三、公司組織 遵照公司條例。由數人集資。分任營業贏虧。繼續經營商業者。名公司組織。公司有無限公司。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四種。其始均須註冊領照。方能營業。此種組織。資雄才衆。易於獲利。惟亦易滋生弊端。

四、兼業 商店中有就本業外兼營他業者。有以批發兼零賣者。有以媒介商業兼批發者。此種組織。資本雖小。贏利較厚。然治事之人。心有所分。有時不免牽累。故不可不審慎。

五、百貨商店 大規模零賣日用品爲業者。曰百貨商店。店內分部。部設主任。百貨具備於一處。甚便顧客。營業易發達。然附近之零賣店。每大受

影響。

▲開店之三要件

一、商業註冊

商業首重信用。而信用由交易之安全而生。交易安全為商業必要之事。商業註冊即所以達此目的。而以一定之事項。公布於衆之法也。所謂一定事項者。

概依商法之規定。若有違背商法規定者。不准註冊。查商業註冊。各國均於其營業所在地之裁判所為之。我國現以縣署為註冊所。凡已註冊者。由註冊之官廳為之宣示。其註冊效力。乃為完全。若宣示之後。他人有觸害其註冊之事項者。商人得享註冊保護之利益。但除公司註冊外。普通之商業註冊。雖宣示後。或因正當之事由。對於不知情之第三者。不得據以對抗。

二、商號

萬物無名。則不便於記憶。商號者。即商人於營業上自己所表示之名稱也。店名之選擇。固可任意。惟個人營業。無論用本人名號。或用地名。或用他種文字。均無不可。若公司必於商號下。註明種類。如無限兩合股份有限公司。兩合等。而個人營業。則不得冒用公司之名稱也。

(1) 店名之命名。商店命名之意。可分為有關係名稱與無關係名稱二種。所謂有關係名稱者。指商店以關係人性名。地名。商品名等命名。或擇與本店業務相關係之字樣命名者而言。例如戴春林申大昌等。此則以個人之姓名命名者。苟其人信用素著。則以是命名。易於發展商店之信用。又如上海旅館等。則以今地名命名者。如四明銀行等。則以古地名命名者。是以用地名名商店者。又分為今地名古地名二種。以地名命名之商店。以

旅館爲最宜。惟古地名之非人所共曉者，則當避而不用也。又如保險公司之以永安名藥店之以同仁名，此則與本店業務相影射之店名也。以商品命名之商店，吾國尚不多覩。苟商品繁多之店，而以一種商品命其店名，揆諸情理，則殊有未妥。以上所舉，皆爲有關係之名稱也。所謂無關係名稱者，如恆德、久大、茂源等，凡各種商店，皆可通用者是也。

(2) 商店命名之要點 店名之選用，無論其名稱

與業務有無關係，總以擇其便於認識記憶聯想者爲主。我國教育未能普及，店名用字尤以淺近易曉爲宜。其生僻之字，以及易於混淆誤認者，均宜摒而不用。所以便認識也。世所不經見之店名，能與顧客以特別深切之印象者，例如父子商店、姊妹藥房、兄弟公司等，宜酌量採用，所以便記憶也。此外以地名命名者，或以商品命名者，固較易使人聯想而及也。

(3) 名號之專用權 凡店名已經註冊，註冊人即享有專用權。他人不得於同城鎮內冒用其商號，爲同類之營業。惟自己得將商號轉授於他人。但當轉授時，必須註冊聲明。本商號權利之移轉，又商號與營業一併移轉者，雖無特約，授主不得於二十年間，在同城鎮內爲同類之營業。如有特約，則可展長其期限。惟以不越三十年爲度。

三 商標

商標與商號不同，乃以特別之圖形文字或記號爲商品之表示也。故商店公司之名譽信用，則在商號。而辨別貨物之真偽，則視乎商標。已貼商標之貨物，買賣之際，可不必一一檢查品質矣。

(1) 商標之效用 商品本有名稱，所以不嫌疊床架屋，而特再另設此商標者，蓋名稱不如商標之一目了然，識別較易。雖不識字，亦易辨認。此其效果一也。商店特設商標之本意，原以鞏固發展其

商品信用爲目的。則製造者究少粗製濫造。攬雜混和之弊。顧客得僅據商標以知其品質。故有商標之商品極便於顧客。此其效用又一也。此外商標採用適宜之圖畫者。可以引起顧客之購買心。用商品實物畫爲商標。或以商品名稱之意義繪爲商標者。可以使人便於記憶。過目不忘。其效用尤難一二舉舉也。

(2) 商標之作法。商標之關係。既若此其重。則商標之採用。究以何者爲適宜。亦爲必須研究之間題。通常商標之製法。有僅以店名或商品名字樣排組而成者。有用圖案而嵌入字樣者。有採用飛禽走獸者。種種不一。作商標之際。必須與美術專家。悉心斟酌。總以新奇動目。不落恆蹊爲佳。庶使顧客一見。即深印腦筋。永永不忘。其選用與商品有關係之圖畫者。亦頗能使顧客發生購買之念。如代乳粉之商標。每用肥兒之圖。即其例也。商標之排列。以清晰醒目爲貴。使人一見即知。花紋以

簡單爲尚。使人易於記憶。此外以商品之實質爲商標。不若以商品之名稱爲商標之爲有益。蓋實質究爲同種商品之所同。而名稱則係一家所獨有。顧客購買心發生時。對於商品及商標。易於聯想而及也。茲將各商店之商標。擇繪於下。以便製作商標時之參考。

(3) 商標之專用權。商標依法須在工商部註冊。自註冊以後。商標主人得於二十年間。享有其專用權。若專用年限屆滿。欲續用此項商標者。並得呈請展限。凡在以上期限內。他人不得用同種之商品。摹倣其商標。商標之享有權。亦得轉授於他人。惟當轉授時。須以註冊聲明。其與他人合夥者。則須於註冊時。聲明權利之共有。此外商標主。八不用其商標或停止營業時。則當呈請註銷。以示權利之消滅。



▲店務之支配

一 分科之利益

就業務之繁簡。定適宜分課之法。亦從事商業者所必須注意之一端也。分課苟得其宜。則有種種之利益。得守商機之祕密。一也。事務簡單。則易行。二也。責任有所專歸。無邀功譏過之弊。三也。各課之間。互相牽掣。可以防止店員之惡行於未然。四也。誤記誤算。



之發現。較為容易。五也。事務較為簡單。即新入之店員。亦不必經長期之學習。而始能治事。六也。專理一事。易於改良進步。七也。各店員得因其性質及能力。而治適當之事。即婦女未成年者。亦能不負委任。八也。凡此皆因分課之故。於店務上所生之利益。至於分課之法。則因業務之性質。而各有不同。其支配之法。大略如次。雖營業有大小之分。然舉一反三。不過遞爲增減耳。

二 久任一事之弊害及其救濟法

分科之利益。及其方法。既如上述。茲所急須注意者。即每一店員對於一種職務之任期。不可過長是也。若久任一事。則必弊害發生。茲述其弊害。及其救濟法如下。

(1) 謄挪宕欠之弊。永久執行一事。往往因久任之故。以爲無人得見其內容。或有謄挪掛借。因而虧空等弊。此亦事實上所不免也。欲救濟此等弊端。可定適當之時期。以行轉任。其任期之長短。或一年或三年或五年。因其事務之實情而定。則縱有情弊。於轉任交替之時。亦難於掩飾。即有虧空。亦不至太深。

(2) 有害店員之健康。始終操作一事。久不變換。往往因而生厭。殊欠活潑。則有害於店員之康健。欲除此弊。則宜縮短作事之間。事務重暇游行。於空氣新鮮之處。每日行適宜之運動。以舒展其

活潑之精神。或爲音樂。以怡悅其情志。

(3) 店員之才能偏於一方。分科分任。每易使店員之才能偏向於一方。其所執之業。雖專精於一。倘一日徙業。將無所適。從青年之店員。前程無限。豈可執一業而終老哉。不特此也。店員偏執一業。若無他長。則終生不得不依此業爲生活。因而依賴店主之心重。依賴之心重。則志氣薄弱。失却獨立之精神。欲救此弊。在店員則宜受商業上的普通教育。在店主則宜行適宜轉任之事。俾習慣多種職任。庶不至有偏枯之患。此事非獨店員之益。其實店主亦有益也。蓋辦事既經分科分任。則各有專司。一旦熟練之店員。因事退任。則一時難得熟練之人。以資接替。亦非店主之利。若有店員曾經轉任各科者。可以立補其闕。不至臨時拮据也。

三 職員轉任之注意

上述之三弊。幾無不以轉任之法救濟之。顧轉任之

利益於三者之外。尤有一端。即能令店員熱心乃事。是也。蓋厭故喜新。乃人之恆性。不獨對於物質為然。即對於其所處之境地及所作之事業亦無不然也。

故經一定之時期。即行轉替。能使其辦事情神倍加活潑。雖轉任之時。不免於事務上多一時之阻滯。然上述之種種利益。足以償其所失而有餘也。惟轉任時期。必須視其業務以定。勿太久。亦勿太驟。若頻頻更調。一事未熟。又輒更調他事。則不僅無益。而轉蒙其害矣。

▲店員採用法

一 推薦與招聘之比較

通常商店職員。多由外人薦舉。惟薦舉之人。往往礙於薦者情面。其身體學藝經驗性情操守等。苟有一未能察驗明確。遽任用之。則職務上既不勝任愉快。貿易上即多生窒礙。且虧空竊騙等弊。在在堪虞。若

二 由學校保送之法

用招聘之法。一則可以延攬人才。二則可以考驗真確。三則取捨自由。誠便利多矣。

招聘固較推薦為優。然招聘職員必登廣告。猶不無耗費。不如擇成績較優之職業學校。或商業學校。與之定立保送之法。較為省費而簡便。蓋此種學校。其所教授之科目。大都與商店相接近。所造就之人才。亦與商界非常相宜。進店之後。稍加練習。即成幹員。且學生初進商店。尙未染成商業習慣。其所希望之薪金。亦必不甚巨。尤較推薦或招聘者為節省。西國各商店。皆盛行此法。

三 選擇店員應注意之要點

選擇人才。為最困難之問題。蓋商店出薪金以僱職員。依商業之原理。其中緊要之點。即在職員之成績。是否足抵薪金之價值。而不虛耗。是也。若不能稱職。

不但虛耗薪金。且與營業有礙。故選擇而得其當。則事治而業盛。反是則事不治而業衰。為店主者不可不注意也。選擇店友時。應注意之事項。不一而足。其最重要者。不外下列數端。如「身體清潔」「普通常識」「商業學識」「經驗」「性情」「操守」「應對」「舉動」「儀容」「服裝」「知禮」「忠厚」「誠實」「謙和」等是也。惟僱用店員。人人皆欲得才德兼優之人。而才德兼優者。恐百中不得一二。若必待才德兼優之人。而後用之。則無一當意者矣。惟是上焉者。既不易得。則不能不求其次。何謂其次。即道德不足。而學識有餘。或品行優良。而才智短缺。其中互有得失。一視店東之知人善任。取長捨短。亦未始不可收全功也。

四 選擇時應注重談話

選擇職員。應注意之要點。既如上述。但身體服裝。及其他顯著於外之諸端。不難一望而知。至於性行之

蘊於內者。則不得不藉談話。以一一留心考察之。蓋言為心聲。可以代表其人之一部份也。談話時。除專門學識（如投充簿記之職員。則詢簿記術語）。上之談話外。尚有應設之間詞。詳列於下。
名字 年歲 何處人 家鄉市政如何 出產如何 現住何處 家中有若干人 父母在否 父親名字為何 在何處辦事 兄弟幾人 已娶否 有子女幾人 曾在何處學校畢業 廢業幾年 何時畢業 就過事否 職務如何 薪水若干 就職幾年（此時須略問經驗） 因何辭職 君所喜讀者為何種書籍 亦訂閱雜誌日報否 所訂者係何種雜誌日報 君喜運動否 君常患病否 依上列之間詞。於其身世志向諸端。可以略窺一斑矣。

五 鑑別人類法

談話時應設之間詞。既如上述。至於談話時。所不可不細心留意者。即懶惰之人。大抵衣服鉤結不完。指

甲。手。臂。頸。項。諸。處。污。穢。不。潔。正。直。之。人。大。抵。言。語。光。明。聲。音。響。亮。浮。妄。之。人。大。抵。不。知。以。爲。知。所。答。非。所。問。或。言。語。前。後。矛。盾。仁。厚。之。人。大。抵。見。人。面。紅。頸。赤。言。語。艱。澀。而。所。言。又。合。乎。情。理。刁。滑。之。人。大。抵。笑。容。滿。而。目。光。四。顧。言。語。多。藏。頭。露。尾。且。時。時。窺。人。顏。色。而。後。發。言。諂。媚。之。人。大。抵。唯。惟。謹。不。敢。正。視。放。作。謙。讓。之。態。深。沉。之。人。大。抵。發。言。時。俯。首。視。地。且。深。思。遠。慮。而。後。發。言。其。不。待。問。而。發。言。或。大。言。炎。炎。者。必。爲。矜。誇。之。人。發。言。粗。俗。漫。無。層。次。者。必。魯。鈍。之。人。此。外。方。法。尙。多。全。在。店。主。細。心。研。究。之。耳。

▲ 飾 窗 法

影。戲。館。及。普。通。洋。貨。店。皆。是。此。外。招。牌。有。繪。五。彩。商。品。圖。畫。或。商。標。圖。樣。橫。於。店。首。者。則。爲。意。匠。招。牌。非。富。於。美。術。思。想。者。不。辦。招。牌。之。位。置。有。橫。懸。者。有。直。豎。者。有。書。於。牆。壁。者。有。置。諸。屋。上。者。總。之。當。擇。最。易。惹。人。注。意。而。光。線。透。明。之。地。方。爲。合。宜。招。牌。又。有。日。間。夜。間。之。分。夜。間。招。牌。則。用。玻。璃。燈。或。電。燈。可。擇。宜。而。用。招。牌。字。樣。以。簡。明。爲。主。庶。可。使。顧。客。一。見。了。然。尤。貴。誠。實。若。涉。於。浮。誇。滑。稽。則。人。將。輕。視。之。矣。

▲ 招 牌 製 造 及 懸 掛 法

商店之招牌。如國家之國旗。爲。組。織。商。店。之。要。具。招。牌。之。作。用。不。外。表。示。本。店。之。商。號。及。營。業。實。爲。店。前。廣。告。之。一。種。製。造。招。牌。所。用。之。材。料。可。分。爲。金。屬。木。材。石。材。三。種。至。於。招。牌。之。形。式。有。以。寶。物。爲。招。牌。者。如。鐘。表。眼。鏡。靴。鞋。等。店。皆。是。有。以。旗。幟。爲。招。牌。者。如。

好。美。而。惡。惡。乃。人。類。之。天。性。無。古。今。中。外。一。也。嘗。見。夫。遇。襟。襯。之。人。者。則。避。之。惟。恐。不。及。遇。麗。都。之。人。者。則。起。而。與。之。周。旋。至。其。人。之。學。識。如。何。品。行。如。何。則。一。時。不。暇。擇。焉。同。時。有。數。物。陳。列。於。前。則。吾。人。擇。其。裝。潢。美。麗。形。式。精。巧。者。購。之。至。其。品。質。如。何。製。造。如。何。則。非。所。問。也。可。見。美。之。一。字。其。魔。力。中。於。人。類。之。心。理。者。至。深。且。切。商。於。今。之。世。者。欲。以。貨。物。之。精。美。

顯示於外。而得顧客之信仰。則除用種種廣告。及其他方法外。尤非從事櫈窗之裝飾不可。飾窗者。乃吸引經過店前之顧客之不二法門也。彼臨門如市。顧客雲集之大商店。貨物亦何嘗優異於衆。不過外觀精美。裝飾華麗。使過其店前者。驟起信服之念。購買之心耳。彼門前清冷無人過問之小商店。售品亦何嘗減遜於人。不過外觀陳舊。裝修不完。以致顧客睹其陋劣之外觀。因而疑及其貨物。遂塞足不前耳。從事商業者。苟明乎此。則飾窗法之研究。不容緩矣。

精美裝飾華麗使過其店前者驟起信服之念購買之心耳

一 飾窗要點

(1) 商品之中心。飾窗之時。必擇一種貨物為中心。而從事裝飾。至其他之商品。則視為加味的或附屬的。

(2) 主飾與副飾。飾窗之時。必擇與主物有關係之副飾。如衣店之窗飾。則飾一女人。身着鮮豔之衣。小立庭中。照鏡自覩。以示其美。又如紙煙店之窗飾。則飾一客座之景。而桌上置紙煙數盒。一男子端坐椅上。手紙煙一以示優游之態。然前者則以衣服為主。而鏡子等則所謂副飾也。後者則以紙煙為主。而桌椅等類。則所謂副飾也。

(3) 時機之利用。如國慶。如紀念日。或其他一時發生。足以引人注意之事物。皆足以採為飾窗之

過店前時。則非藉此飾窗為後盾。亦不足以盡其全功。故商店之欲推廣營業者。除用日報雜誌廣告外。尤不可不力事窗飾之經營也。

資料。如飛機初到中國時。則用佈景繪一飛機飛行空際之狀。張掛櫃中。或用商品盒等。排成飛機之狀。陳列櫃內。殊足以引誘閱者。

三 節 窗與背景

(1) 商品之聯絡 製背景時。必取材於商品方面

有關係之事物。以力求與商品相聯絡。使閱者一見此背景。因而聯想及貨物。如陳列洋傘時。當用夏秋郊外之景。如陳列海浴衣時。當用海濱風樹之景。其間相互對映。足以使閱者發生購買之念。否則背景與貨物相獨立。有何販賣力之足云。

(2) 背景與色彩 背景之色彩。視商品之彩色而定。必須與貨物之色相調和。苟背景用強烈之色。或用與商品相同之色。則商品反隱而不見。殊有悖於裝飾之本旨。至於背景全體之彩色。尤須相互通和。以自然為尚。以高尚為歸。俗惡之色彩。殊有背人類好美之天性也。

(3) 背景之需要 商品之種類不一。性質不同。有為男子用者。有為婦孺用者。有為一般人用者。有為中流以上用者。有為中流以下用者。背景必須向其需要方面。出其妥適之匠心。以煽動其購買心。而後方不失背景之價值。

(4) 背景之製法 窗飾之背景。有全用油畫張於窗內者。有於窗內張整幅之布帛。而上粘圖畫文字者。有用適宜之木材。配搭種種之形式。其上桌以布匹。而綴以人造花者。有利用布匹綾成種種花球者。有利用鮑屑紮成之花線者。總之佈置背景之法。已成專門學術。若為詳盡之記載。足以成一專書。非短篇之紙幅所有事也。

四 商品陳列法

(1) 區別物價之陳列法 此法專以物價標示於眾。使顧客不勞探詢。而知各貨之價值。並得比較其貴賤。乃能於方寸中。發生一購買之念。此法亦

有數種。(甲)以同價之物陳列一處。例如一元五元等各自分別陳列。並大書特書曰陳列各貨均售價一元或五元。則顧客見之必怦然心動。不購不止。(乙)由廉而貴遞升陳列。例如一元三元五元等由低而昂逐級陳列。如此則顧客於貨物貴賤精粗之間一目了然。而購買心之發生亦即在此。上述二法之外又有將價昂之物陳列正中。而四圍則陳列價廉之物。亦喚起顧客興味之良法也。

(2)區別使用人之陳列法。商品有供婦女用者。有供男子用者。有供少年用者。有供老年用者。有供學界用者。有供軍人用者。有供工人用者。所謂區別使用人之陳列法。即按上述之分類各自分別陳列。能使一般之顧客提起特別之注意。吸引顧客之法誠莫善於此矣。

(3)區別用途陳列法。此法即擇用途相同之物。分別陳列之。例如房間用品。即將房間內應用各

物不分巨細。混合陳列之。又如打獵用品。則將專供打獵之用者一一陳列之。此外有供頭部之用者。有供裝飾之用者。種類繁多。不勝枚舉。

(4)區別原質陳列法。商品製造之原質。各不相同。例如用器中則有銅鐵磁革之異。衣料中則有羽呢絲棉之別。本法即將材料相同之物各自陳列。既便於顧客選擇。即能使之發生需要心也。

(5)流行品之選擇。陳列前所最要者。即選擇刺戟人心之最新流行品是也。夫人類之嗜好。既有增無減。而新流行之品。亦層出不窮。彼顧客之到店購物。所以苦心選擇。不厭其詳者。亦正恐失此流行品。而不足副其繁華之心志耳。若飾窗內陳列陳舊滯行之物。其失敗可知矣。流行品之陳列。對於婦女尤為必要。蓋婦女之虛榮心。為其天生之特性。其對於流行品之探訪。尤較男子為關切。經商者更當蹈弱乘虛。出其匠心。以善誘善。譬之也。陳列流行品之飾窗。須用名片厚之白紙寫體。

裁優美之字式。大書「請看請細看」、「流行新式」、「勿失機會」等字樣。字跡以顯明為貴。文句以簡要為尚。

(6)商品與時季。商品有供四時之用者。有專備一季一節之用者。如夏日之草帽。冬日之皮衣。皆須應時陳列。而衣服之類尤須提早一二月陳列。以提醒顧客為先期之預備。至於季物之陳列。當從事該時季適宜之裝飾。如夏日則當佈置風涼之景。使顧客一見即覺身心涼爽。方為盡窗飾之能事。

(7)形式之配合。各個商品間之陳列。最宜注意。偶一不慎。不失之凌亂。即失之呆板。其長短大小。務使參差排列。配合得宜。尤貴秩然有序。井然不紊。苟物形上下平面。共一直線時。以改用斜線及曲線為是。

(8)色彩之配合。次於形式者。即色彩是也。各個商品間之彩色。務使相互調和。不可以同色之物。

相列一處。須知紅綠相間。則紅者益紅。綠者益綠。方能各盡其美。此外時候之關係於色彩者。亦不可不注意。即夏時之紅色。見者必愈覺其暑。冬日之白色。見者必愈覺其寒。是也。

(9)鏡之利用。飾窗之狹小者。其左右兩側。須裝配大玻璃鏡。不但可增商品之美觀。且兩鏡相對。照驟見之貨物。纍纍有如山積。一窗即有數窗之妙用。大鏡雖價值較巨。然飾窗中實一常用而不可或缺之物也。

(10)光線之研究。陳列商品之處。固以光線透明。空氣流通為主。惟商品之於光線。有無妨礙。亦應詳加研究。設使一種物品不宜光線。陳列時並未注意。以致物品受損。顧客既不購買。名譽亦即喪失。研究光線之法有二。(甲)直射之利用。(乙)反射之利用。陳列時更應留意。

(11)裝飾之變換。厭故喜新人之恆情。故飭品時期。不可過長。長則數見不鮮。令人生厭。必須經一

定之時期。即行變更。匠意改換花色。或移動位置。以一新顧客之耳目。外國商店對於飾窗本設有專員。通常大抵每週更換一次。若施之吾國。恐尚不易辦到。然無論如何。必須兩週一次。尤有要者。即變換裝飾。必於夜間行之是也。

五 色彩之研究

陳列窗內背景之全體。背景與商品。商品與商品。其間之色彩。宜如何調和。方合顧客之心理。而惹其注目。目前已約略言之。茲於色彩上。更為詳細之研究。並分條記述如下。

(1) 人類與色彩 人類對於色彩之嗜好。視其程度之高下而定。高尚之人。大抵好淡白色。鄙野之人。大抵好紅綠等強烈之色。南洋之土人。好赤青黃等色。彼印人之以紅綠布纏首者。即其一例也。兒童選擇玩具。必取赤青等色者。因幼童知識未開。帶有野蠻性也。

(2) 暖色與寒色 何謂暖色。即一見而感熱之色也。何謂寒色。即一見而感涼之色也。茲將色彩之中。分別其寒暖性。及介乎二者之間者。列表於下。以供參考。飾窗之時。何季應用何色。不配合而得矣。

〔赤〕與〔黃〕……〔橘皮色〕 〔暖〕

〔赤〕〔赤〕與〔黃〕……〔朱〕 〔暖〕

〔赤〕與〔黃〕〔黃〕……〔橙〕 〔暖〕

〔赤〕〔赤〕與〔青〕……〔牡丹〕 〔暖〕

〔赤〕與〔青〕……〔紫〕 〔中間〕如青多即

〔赤〕與〔青〕〔青〕……〔灰黑〕 〔寒〕

〔青〕與〔黃〕……〔綠〕或〔草〕〔中間〕但黃多即

〔青〕與〔黃〕〔黃〕……〔枇杷〕 〔暖〕

(3) 色彩之調和 色彩以調和為最要。本章已言之屢矣。至於何色與何色相配合。方有調和之作。用茲列表於下。

褐色——淺淡色。綠色。淡青色。栗色。帶淡紅色之

紫色。淡紅色。淡黃色。黑色。黃金色。暗綠色。黃

褐色。

黑色。——黃色。鼠色。黃金色。褐色。淡綠色。淡青色。

赤色。栗色。銅褐色。

暗藍色。——橙黃色。淡黃色。黃褐色。白色。黃金色。

黃色。

淡青色。——暗橙黃色。黃褐色。赤色。黑色。鼠色。淡

紅色。淡綠色。

淡黃色。——白色。黃色。土色。赤色。褐色。鼠色。橙黃

色。

枸櫞色。——黃色。橙黃色。白色。淡黃色。

栗色。——赤色。黑色。黃色。

黑紅色。——濃茶色。赤色。黑色。

青灰色。——白色。朱色。青色。

黃灰色。——白色。黃土色。赤色。黑色。

灰藍色。——鼠色。紫色。黃褐色。

暗紅色。——橙黃色。褐色。

橄欖色。——橙黃色。鼠色。青色。黑色。黃色。白色。赤

色。

橙黃色。——鼠色。暗紅色。青色。橄欖色。黑色。綠色。

赤色。白色。淡黃色。紫色。黃褐色。

淡紅色。——淡青色。綠色。暗紅色。枸櫞色。白色。鼠

色。紫褐色。

黃色。——暗紫色。暗綠色。赤色。黑色。黃色。豔紫色。

青灰色。褐色。淡黃色。栗色。銅色。鼠色。白橄欖

色。淡綠色。黃褐色。青色。

紫色。——黃色。暗金色。灰藍色。薔薇色。枸櫞色。暗

色。綠色。褐色。黃金色。暗白色。白色。

黃褐色。——赤色。黃色。橙黃色。褐色。白色。

赤色。——橄欖色。黃色。白色。暗綠色。豔紫色。天藍

色。暗赤色。黑色。淡黃色。栗色。銅色。黃灰色。鼠

色。淡紅色。紫色。橙黃色。黃褐色。

赤褐色—暗青色。淡紅色。黃灰色。淡綠色。白色。

藍紫色—紫色。赤色。淡黃色。黃色。暗綠色。青白色。黑色。

白色—青色。橙黃色。黃色。綠色。藍紫色。淡紅色。

青灰色。橄欖色。黃灰色。黃金色。

(4) 色之性質

人類之於色彩。其所起之感覺。

除上述之寒暖色外。又有快活憂鬱悲哀等感觸。陳列窗內必用引人快感之色。其足以使人發憂鬱悲哀諸色。皆當避而不用。茲將色之性質分述如下。

赤色。爲快活色。溫暖色。

青色。爲憂鬱色。沈靜色。極寒色。

黃色。爲快活色。興奮色。

綠色。爲極溫和色。刺戟興奮色。平和色。

紫色。爲憂鬱色。

權皮色。爲快活色。帶有興奮性之色。

淡錄色。爲帶有興奮性之色。與綠色之溫

和相反

淡紫色。爲溫和色。與紫色之憂鬱相反。

淡權皮色。爲興奮性而富於愉快之色。

暗綠色。爲極冷靜色。興感色。

暗褐色。爲冷靜色。興感色。

天藍色。爲平和色。刺戟色。

黑色。爲極嚴肅色。陳列窗內張掛黑布於其

下。陳列商品足以使商品愈益明瞭而使人

有深切之印象。

白色。爲極爽快極清淨之色。

(5) 夜間色之變化

夜間之色每因燈光之故。而色彩嘗有種種之變化。此亦不可不注意者也。例

如黃色。夜間大抵變爲白色。白色變爲黃色。青色變爲暗青而帶黑色。紫色於夜間見之一如黑色。綠色於夜間見之。其色必淡薄。赤色夜間無甚變化。故裝飾櫬窗以配色爲最難。往往日間視爲極優美之色。而夜間即覺其不美。夜間優美之色。於

日間見之。其結果亦如之。

(6) 色彩之流行。色彩之中亦有流行與不流行之別。譬如今年以茶色為最流行。則飾窗之中當以此色為中心色。而調和其他之諸色也。

▲商品研究法

一 研究之必要

進貨之際。苟於商品上一切智識未能研究有素。則不但購入劣貨。有喪成本。而損名譽。且遇有主顧關於商品上之疑問。不能作圓滿合宜之解釋。又安能引起顧客之興趣。而維繫其永久之惠顧乎。故商人之從事商業。必於商品上之智識。詳為研究。苟能對於商品上之一切。先有成竹在胸。而對付主顧之際。復能以熱心之態度。勸誘之。庶主顧皆為感動。而營業亦得以日盛矣。

商品為商店之主體。而為贏利之具。其鑑定品質優劣之智識。實為商人所不可或缺。茲分經驗機械及破壞三種方法。分述於下。

(1) 經驗的鑑定法。此種鑑定法可分為六。(甲)肉眼鑑定法。就商品之形狀色澤等外部所表現之諸點。而觀察之。以別其品質之良否。(乙)音響鑑定法。由音響之良否。清濁。以鑑別貨物之良窳者。(丙)嗅味鑑定法。例如絲棉交織之品。驟見頗難識別。燒其一端。即可辨其何者為植物性。何者為動物性。又如食品飲料等。則可因其味之如何。而辨其良否也。(丁)試用鑑定法。既就實地試用之結果。以判斷之是也。(戊)標識鑑定法。例如就商標牌號。以別其真贗是也。(己)感觸鑑定法。以指或掌之感觸。判別質之精粗是也。

(2) 機械的鑑定法。此種鑑定法又可分為五。

(甲) 秤量鑑定法。即依各種貨物之標準重量。以衡器秤其輕重。而定其品質之良否是也。(乙)藥

一 品質之鑑定

品鑑定法。例如試滴硫酸於印花布。以驗其變色與否是也。(丙)特設機械鑑定法。即使用特設機械。以爲鑑定之方法也。(丁)顯微鏡鑑定法。即肉眼所不能見者。得使用顯微鏡以識別之。(戊)分析鑑定法。即以化學之智識。分解物體檢查其成分。以判斷其良否也。

(3)破壞的鑑定法。有時欲研究物品之優劣。既非經驗所能測其究竟。而機械又無所用之。則不能不破碎一二件。以資實驗。昔美國有某甲者。其友爲皮鞋店之經理人。一日往訪。見其店夥正以刀剪割開一靴新之皮靴。某甲驚奇不已。誤以爲狂。後詢之。經理人始知此夥。正欲查考某工廠所造之貨。與其所述之優點。是否相符。以便與之定貨耳。又有某成衣店主。欲使其店夥工作精勝於他店。乃擇店中做工最精之人。照店主身作製衣一套。然後使店中諸友碎其新衣。細察其製法。藉以如法仿製焉。亦有不必損壞原貨。而即可說明

商人除知物品之性質以外。對於商品上有趣味之歷史。亦不可不稍知其大概。非欲以此一一語之於來店之顧客。但有時與主顧興談及此。亦使其對於此項商品發生一種興趣也。欲知各商品之歷史。則不得不注意關於商品之印刷物。

三 物品歷史之調查

欲知物品之出產。及其製造之法。不可不逕往工廠。實地考察之。蓋製造之法。非親身目睹。斷不能明其原委。商夥不明商品製造之法者多矣。其中亦有因工廠距離太遠。不能往訪。遂安於固陋者。然在營業上頗有重要關係。爲商店之經理人者。應隨時令其

其擾劣者。如打字機之類。若欲使店夥熟知其中構造。及諸悉裝配之法。祇須卸開其機器。指明機中優點。欲增顧客信用。此裝卸一法。固不可免也。

四 出產製造之調查

夥友前往考察。否則爲店夥者亦當自行設法。以考查之。庶公私兩有裨益也。

五、顧客評論之注意

商品之優劣。出之於製造者之口。不可謂爲定論。出之於店夥之口。亦不可謂爲定論。惟主顧之評論。乃可謂爲定論。所以主顧之來店。對於所列各商品之意見。何如。其於付款購物之先。所注意之點。在於何處。並因何而樂於購買。爲店夥者。不可不研究之。商店之販賣。女界用品者。當得農夫之意見。庶於貨物有改良之望。業用品者。當得農夫之意見。庶於貨物有改良之望。

▲定貨送貨法

一、定貨

(1) 定貨上之手續。門市貿易。率由買主挑選貨物。面議價值。然在大宗貿易。勢難一一察驗。則有

給示貨樣之法。(又謂之小樣)。不問其貨是否現存。又是否賣主本人之貨。但憑貨樣議價。議定之後。交貨。交貨時。務與貨樣之品質毫釐不爽。乃可取信於人。與外商貿易尤然。以普通言之。給示貨樣。往往品質略優。故俗有小樣高三分之語。然要不能相差過遠。若攏入僞貨劣貨。至與貨樣不符。斯則騙僧所爲。一經買主察覺。勢必涉訟。而名譽全墮矣。至議定以後。其即時交貨者。可以必別立契約。若交貨在數日或數月後者。則爲定貨。大率繕寫契約。舉凡貨物之品質。數量。價值。交貨之地方。日期。交款之方法。以及關稅。保險。堆棧。船車各費。歸何方擔任。皆須一一列明。各執一紙。以爲信守。他日彼此不得背約。如有異言。可執約相責。此項契約。謂之成單成票。又有買進成單賣出成單之別。(程式見本書第六編商業文件類)。因各地各業而殊。且文字詳略不同。至於同業往來。有素。且同在本地者。則往往從略。若定貨之前。買主欲

探詢某貨之價。則賣主當爲之估計價值及費用。列單以告。是爲估單。（程式見本書第六編商業文件類）惟向工廠訂購貨物者大率如此。

（2）向外洋定貨之注意。吾國商人定購外國貨物。有直接函訂者。有託專營進口業之洋行爲之經手者。其合同之條款。必須詳加研究。一有疏忽。則將來爭執訴訟之事。在所不免。其最要者。如規定貨到時之條款。尋常無經驗者。僅知訂定裝船期限。以爲貨物裝船即可開行。不知輪船有定期及非定期之別。非定期輪船。必俟該船預定之貨裝齊而後。始行展輪。苟遇此種輪船。則前途雖照合同所定之期限裝船。然他貨未齊。往往遲至十日或半月。始開行者。亦屬常事。在洋行方面。固不違背合同也。此外僅訂明開船日期者。亦屬不可。因開船而後。中途若遇意外之事。船亦不能如期而到。故富於經驗者。必訂明本埠船到及交貨日期。最爲隱妥。關於期限字樣。尤必明白規定。「從

速」「迅爲」等字面。皆爲他日爭執之起因。不可不注意也。至於貨物遲到。貨價應減幾成。或每日賠償損失若干。亦須明白規定。否則定貨遲到。他家已紛紛售於市上。而本店之貨。尙未抵埠。營業必受影響。彼時雖向經手之洋行。交涉賠償。然而合同中。固未載明。亦無如何也。其次則貨樣之事。亦須注意。無論貨樣。由本店所出。成由經手洋行交出。皆爲他日對貨之憑證。必須妥爲保存。尤須於合同中。訂明此項貨樣。各有一份。他日貨到。照此貨樣。不得稍異等語。其有本店交出之貨樣。僅此一份者。即當於合同中。訂明他日貨到。須將貨樣一併寄下。以爲對證。如此則庶免爭執。此外定購藥品。必須於合同聲明。俟貨到。化驗之後。始行收受。定購機器。必聲明俟貨到。開演機件。靈敏。附件無缺。始行收受。此皆訂合同時。應注意之。瑩瑩大端也。

二 交貨

同業貿易者。其交貨方法。概從商家習慣。不先約明。然交貨之法。頗有關係。如與外商或不熟識之遠客。訂定大宗貿易時。自當詳細約定。以杜糾葛。宜注意者有三端。一曰交貨之地。二曰交貨之日期。三曰交款之方法。交貨地方。有買主肆中者。有賣主肆中者。有在甲地或乙地之車站船埠者。有在車內或艙內者。有在海關者。有在堆棧者。未成交以前。貨物所有權。尙未移動。一切費用。仍由賣主負擔。倘有遺失。與買主無涉也。若貨物數量較少者。大率即時交貨。至大宗貿易。或向工廠定貨。或與外國貿易。則定期若干日爲限。其有貨已裝船。尙未進口。此人亦可以提貨之單。轉售與他人焉。至付款之法。亦不一。有於交貨前。付款若干。或全數付訖者。有於交貨時。立付現款者。大抵貨少價微。且夙無往來者。皆係付現。否則記帳。有約日付款者。有一月或一節結算者。特信

用也。且即以立時付款言。大宗貿易。亦往往不付實幣。而代以證券。如本票。支票。匯票之類是。

三 送貨

貨款成交後。有以貨物之品質數量價值。開一清單。交給買主者。謂之發票。(發票程式。見本書第六編商業文件類)。款已付者。於價值下。註明收讫。或已收若干。未付者。則否。有無代墊費用。亦詳載之。代客採購貨物。大率需此。門市交易亦然。但有時省而不用。若顧客同在一地。而貨物較多。非買主所能攜去。則遣人隨後送往。用一種送貨簿。或名曰回單簿。簿內寫明某月日送某號貨若干。賣主收到該貨後。即就薄上蓋一某號回單之印。或顧客本人名章。蓋取其簡便也。其買主遠在別地者。則由汽車輪船運往。或交轉運公司。運交亦可。惟舟車之內。商貨山積。而貨主不一其人。不有標識。則缺少及誤取等事。在所不免。內地商家。概以商號之名。印於包皮。其印以棕

爲之商埠地方仿歐美通例。任意擇用一記號。謂之
寥頭。大率譯其商號爲英文。而以其首字母爲記號。於
寥頭之外。逐件編列號數。則尤穩妥。茲將寥頭式樣
選列如下。

▲寥頭式



▲接待顧客法

商店中上自店東櫃友學生。下迄執役。皆當以謙和
爲主。而言談尤當異常親切。不可稍涉欺僞輕慢。致
顧客裹足不前。此爲開宗明義之要求。

一 謙和

二 忍耐

商店之貨物種類不一。而顧客之選擇亦不一致。無
論顧客選擇。若何煩瑣。總以忍耐爲要義。以使親切
之態度。不或稍變。買賣不成。而情誼如故。况我以情
感人人。必以情應我。斷無有不顧而去者也。

三 誠實

誠實亦爲接待顧客之要素。凡商品之良窳。代價之
計算。在在不可矇混。貨物如有疵病。當明白指示。任

客自決。不可隱瞞。至估計價目。尤應該實。雖絲毫之末。亦不可含混。設有賣出之物。如顧客欲換他物。苟未污損。亦當酌量應允。總之接待顧客之最要條件。即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是也。苟能誠實接人。不特顧客永永臨蒞。且名譽傳出。并可招徠新買客也。

四 指導

顧客至店。有直索某貨者。有未指定而探詢者。苦直索某貨。則直取某貨以與之。苦未指定而探詢者。則詳為指導。凡某貨某貨種類幾何。比較如何。價值如何。用途如何。皆當一一詳具以告。不稍厭倦。如是則顧客胸有成竹。樂於選擇。且感其殷勤之意。以後繼續照顧之機。即伏於是矣。

六 戒勢利

富者為主。顧貧者亦為主。顧購貨多者為主。顧少者亦為主。顧商店對於顧客。當除勢利之心。不可因之稍有歧異。則被貧者及購貨少者。誠招待之優渥。口碑四樹。勝於百萬廣告矣。

七 對於新舊主顧

顧客購物。宜聽其出於自選。不可少加勉強。亦不可故意勸其多購。其有來店察看貨物者。須先任顧客

審視。而竭誠接待之。迨顧客有購物之意。宜先問欲購何種貨物。大小如何。須取出否。然後請其詳為審視。並解其用處之何宜。如此則顧客可以自由選擇。不致偏促而有所忤。蓋貨真價實。加以善為招待。不患貨物不能暢銷。若出於勉強求售。不特自貶出售之價值。適足以啓顧客之疑心。且購回稍不愜意。則嗣後永不臨門矣。

接待老主顧。固當談話親切。以投其平素之嗜好氣質。若素未謀面之主顧。亦當與老主顧一律待遇。不

可稍有軒輊。無論其身分之貴賤。外觀之美惡。當一律接應。須知今日之新主顧。即他日之老主顧也。與

他人有不快之感也。

新主顧談話。當詢其鄉里宗族職業交遊。總期與之融洽而後已。顧客所談於本店有關係者。則隨記之。以爲他日招待顧客談話之資料。且顧客營業偶與

本店所售貨物有直接關係者。如鐵匠購鐵。銅匠購銅之類。尤當與之詳談。亦可籍以增長智識。

八 對於遠來主顧

顧客如係遠來。更當與之格外親切。蓋遠來之客人。地生疏。欺之固宜。然旅客所至。恆喜評論。若得其惡評。是不啻求其傳播己之惡名矣。不惟一己蒙其損害。己鄉之商店。皆將受其影響矣。我國商人。不明此理。遠來之客。恆受欺罔。對於外國人尤甚。故外人對於我國商店。常疑其作弊。蓋孰正孰不正。外人不能一一辨別。遂以一二概全體。而害及於國家矣。故接應顧客。無論其爲何國之人。皆宜懇切周摯。毋令

▲招徠主顧法

一 新主顧之聯絡

此亦爲美國 System 雜誌徵求經商法答案之一。答此問者爲美國奕倫諾省之 Anderson Brothers of Dekalb 公司。嘗述及處理是項問題之經驗曰。

『今若謂販賣商之最大問題。在使新主顧繼續惠臨。聞者或將以爲笑。蓋招攬主顧爲商家分內事。是固盡人皆知。無待於鄭重丁寧者。雖然。本公司設肆於某小鎮中。出售男子衣履及粧飾品等。已二十有五年矣。而同業各家。乃絕鮮注意於此問題者。是亦不可以不論也。夫招攬新主顧。事至易也。即廣登告白是也。然使廣告所攬得之主顧。以一次爲度。嗣後即裹足不前。則每攬一宗主顧。即

須登一次廣告。其費毋乃太鉅。故吾人之意以爲主顧既來。不可不恪恭將事。使其由新主顧而成爲老主顧。此非謂店舖之於主顧。當不惜工本。爲無謂之奉承也。亦不過謂交易之時。當和氣周到。博主顧之歡心。使存一下次再來之念耳。惟買賣之能事。不盡在貨物之成交。此則尤商家所當知。而不可執一以論者也。

耗費之勞役。本公司決不爲之。本公司開設以來。

初未設代客送貨之制度。惟主顧果急切需用者。本公司亦樂代爲運送。此則凡曾向本公司購貨者。均知之耳。且本公司之爲此。純出於周旋主顧之美意。未嘗從中漁利。故運費甚廉。主顧亦頗稱其便。

吾據人之經驗。凡商鋪欲得主顧歡心。必須有善於酬應之高等夥友。是以本公司夥友薪水均甚優厚。有某某二君。年得薪金二千五百元。即最新進之某君。年薪亦千元以外。斷不爲惜費起見。使

能力薄弱者。濫竽充選也。以是之故。故各店夥之人。於店中熟手。亦決不願輕易更動。惟新近嘗辭退一人。其人售物之成績本佳。本公司所以辭退之者。則因其招待主顧手段太拙。不能副吾人之期望。且性情粗暴。對於各同事。均有違言耳。本公司以爲使此等人售貨。必至開罪主顧。絕其再來之路。放決意令其退職。不再蟬聯。

店夥售貨。決不可有強迫之態度。有時主顧來店中隨意瀏覽。尤不可用誘迫手段。兜攬生意。據吾人觀察所及。各肆店夥。因此失歡於主顧者。甚多。實爲回扣制度所害。店夥售去一物。照例可得額定之回扣。彼爲得回扣起見。每宗生意。必欲其成交。而得罪主顧。與否。在所勿恤矣。本公司亦有回扣之制。然因薪水優厚。爲店夥者不必賴此爲生。故絕未有強迫售貨。取人厭憎者。且本公司之回扣。非夥友來店二年以後。亦決不分給之。蓋夥友

事已歷二年之久。則必已熟悉經道之至商。不以不正當之手段。強銷貨物。然後給以回扣。亦無害於事也。

吾人行上述方法以來。成績極為優良。本鎮戶口凡八千人。距鎮四十哩。至八十哩之遙。都市林立。其商況均較本鎮為盛。然多有舍近就遠。購物於本公司者。是可知本公司之貿易法。實有獨得之秘。為他家所不及矣。』

二、免除得罪主顧之過失

貿易之時。如何能免除重大過失。此亦為美國 Sept em 雜誌徵求經商法答案之一。新英蘭某商嘗創

一法。於解決本問題。最有裨益。其言曰。

『吾人最難解決之問題。在免除主顧之不平聲。顧自本公司創設「成績部」 Good service bu reau 以來。凡不滿意於主顧之各端。均交由該部稽核改正。故對於此事。已大有進步。此項成績部。

其職務不僅在應付各種難題。且按日將辦事之經過。詳細剖解。而條舉其不滿意主顧之各端。製為報告。是以吾人貿易之弱點。均能窮源竟委。立加改正。使後此不致再犯。其與成績部有密切關係者。為過失檢舉法。 Blunder system。其法肆中各部有發見過失者。則以之報告於成績部。故犯過者為何人。吾人可立時察出。且能設法改正。務使主顧來肆。毫無不快之感。而其施行方法。尤極簡便。有效。其第一步。先將售貨員及司帳員所犯過失。及肆中易於犯過之各部分。逐項研究。然後印製表格六種。分備會計。管理。成績。司帳。運輸。貿易六部。報告過失之用。每種表格。列記該部所易犯之過失。而成績部中。又將每一售貨員及司帳員分名列冊。總記其每月所犯過失。是項簿冊。足備五年之用。成績於得過失報告時。必令犯過之人。親自簽明。證名其真偽。至提議升級之時。一以各僱員犯過多寡。及其他關於僱員能力問

題之報告。爲甄別標準。蓋成績部總冊中。於僱員之功過。按事詳載。朗若列眉。不難按圖索驥也。成績部每月製一報告書。呈交總經理。其關於公司組織有應改良之處。則另製逐日報告書附呈之。又主顧有不滿意於跡本公司者。亦得向總經理直接陳訴。所以示本公司博訪周諭。改良營業之誠意也。本公司施行此法。雖爲日未久。然已成效昭著。將從前所犯過失。減去大半。而公司旣得減去其從前之過失。則得罪主顧之處必少。而主顧亦樂於登門。此則又出於事理之當然。而無待深論者也。』

▲研究人類天性及心理法

一 知人知識之必要

接待顧客之法既如上述。但夥友之於交易。尤須熟知主顧之性情如何。嗜好如何。然後易於成交。已經

熟識顧客之性情。固無論矣。今欲與向不熟識之顧客。設法使成一交易。此即爲試驗夥友之機會。是以夥友欲了解來者係何等人。不可不先研究人類性情之種類。人能熟知自己之性情。其所知僅囿於個人也。若以自己之趨向嗜好。例之他人。以爲他人之趨向嗜好。亦必如是。其能免於謬誤者幾希。茲分述人類之天性與心理於下。

一 人類普通之天性

人之種類。雖可廣爲分別。而人類性質。則以過於複雜之故。不能一一區分。但亦可略舉數種。以包括之。不必就人人單獨研究之也。千百人中。天然性情。自有相似之處。細微處。縱有出入。要其大略。必無甚歧異。故夥友苟知人類普通之品性。斯對於突來之主顧。自可有迅速切近之對付。質言之。夥友當知人類性質可大別爲三。即沈靜質。神經質。多血質是也。

(1) 沈靜質

人類中之最易識別者。爲沈靜質。一

生謹慎而似多愁。非體重頸厚。卽面貌莊重。其穩慎熟思。卽於其言語態度舉動之中。亦能窺見之。其心中感觸如何。旁人不易觀察。蓋以此類人不易感受外間情事。思想較為遲緩。想像力亦不甚強。對於其所思慮之間題。每不輕於表達。苟與此種人交易。凡所欲言之事。當徐徐鄭重說明。關於緊要條件。亦不可草率略過。所幸者。沈靜人決斷較強。一經領悟其意思。卽能就此決斷。而決斷以後。苟非有別種意義。亦決不輕移其決案也。

(2) 神經質 與沈靜質人絕對不相同者。神經質是也。此種人多驅幹細弱。面色淡白。有游移不定之熊度。執此標準以爲觀察。卽易於辨識。至其思想則瞬息變動。夥友對於物品之言語。未滿十句。其人卽能逆料其全體大意。而繼續問價矣。往往有不及交易完畢。卽思歸返。另作別事者。又以習性草率。推論不詳。遇事往往有失其要旨者。方其與夥友談論時。或心注別事。或任意與夥友談論。

不關營業之事。夥友與此項人交易。當精神貫注。集中於一點。並宜忍耐說明之。語言慎勿過長。只須提綱絜領足矣。

(3) 多血質 處於神經與沈靜人之中間者。曰多血質。其一生性質類多。和愛懲摯。生氣勃勃。而又能細心推想。身體上不易描寫。蓋其特質雖現於態度。而又不就外觀推測。其易於引起興味。而與之交易者。卻又易於誤會也。凡爲彼所投合之夥友。遇事雖可往訪。而亦不可屢屢往訪。其人有時心中憶及某事。不待交易完畢。卽匆促辭去。有經驗之夥友。往往先與成就交易。然後再旁及他事。此種主顧。每有特性。不易使之深信。然能察知夥友之熱心。及夥友對於物品確實可靠之宣言。其接人也不專恃聰明。故夥友對於此項主顧。不可過事諛媚。與其用權術與機攻。不若待之以公平誠正。又此等人喜與熟是之人交易。商店苟得其信用。即可常常惠顧。惟以其處於沈靜與神經二

者之間。常者不易明晰其性質之如何者。在商場中與此等人交易。有時或極易成功。而有時亦或最不易成功。是在夥友善於縱操之而已。

三、人類心理上之特質

吾人從事商業。於心理學雖不必有若何之研究。然其特質與商業上之有關係者。不可不知其大要而利用之。今述之於下。

(1) 好奇 好奇心爲人人所有之通性。路上售物之人。有時口唱手演。獲利倍豐。此亦利用人類之好奇心。以惹人注意也。

(2) 好訛 喜訛惡直。亦人類之通性。故營業者雖無取卑鄙逢迎之惡習。要不可拂人之性。致商業上受無形之阻礙。假令有一主顧。偶聽甲乙二人彈琴。而評判其技之高下。謂某甲之彈奏較勝於某乙。此時夥友即可贊成其說。稱此主顧爲知音。於是此主顧必樂就之矣。蓋常人多喜人稱道其

能。故成衣店之成衣匠。恆利用此點。極稱人身段之佳。配料之易。以引動人樂於惠顧之一念。

(3) 做效 人爲天然善於做效之一種動物。幼時倣效父母兄弟之舉動。以成其習慣。既長則雖稍隱藏。而終不能盡除。衣服店之夥友。語主顧必曰。「此現今通行式樣。」主顧聞此語。而購之。亦以他人皆服用此式也。此雖未必盡人盲從。然人能自定意見。不依賴他人者。究屬少數。故善交易者。恆利用人類之做效性。

(4) 貪得 貪得心。本人人所有。孩提之童。見動心悅目之物。輒願得而有之。稍長而受教育。雖稍稍變革貪心。然此天性之留遺於無形。固自有觸即發。商人大可利用之。蓋一般顧客。細審所購物品。其中儘有可以不購者。然及貨物入手之後。觀之而覺其精美。於是貪得心因之而起。不覺急欲購之矣。故商人能利用此點者。常以物品授諸顧客。之手。務以興起其購買之觀念焉。

(5) 愛子 爲人父母者常喜其子女之外觀美麗。

並願與子女以所愛悅之物。故籍孩提所喜好。及父母之愛子天性亦可引成交易。商店售貨人可將小孩所喜好之物取置其手中使之觀玩。如是則小孩即愛悅其物。父母即代為購取之矣。

(6) 裝飾 有人專注意於外貌之裝飾。不論物品如何。均喜擇其外觀美者而購之。此觀念凡服式或妝飾店均可利用之。而婦女尤富於此項思想。

(7) 虛榮 常人每抱有一種虛榮觀念。以佩有某種物品為榮。如帶金鋼鑽戒指者。其精神上必時以此為榮。有此特點。商人可利用以售其可炫耀之物品。

為三種如下。

(1) 買客

(2) 欲買客

(3) 不買客

欲於盈千滿百買主之中。而於乍見之頃。定其在此三種中屬於何種。非積有三五年之實地經驗。不易鑑別也。雖然以販賣之法術論之。此等鑑別之事。實有研究之必要。若不看定如何種類。而茫然試其手段。恰如不定正鵠。而紛發其矢。即雖用種種不法。而於販賣術上亦甚無足道言也。然則顧客之種類。將如何而可鑑別乎。請言之如次。

一 買客

▲鑑別顧客法

一、顧客之種類

商店之中。無論範圍之大小。其出入之主顧。大抵分

(1) 買客之種類 買客者必先定某項之目的物。入店而來試以欲買衣鉢言之。其入店之前。早經確定此衣鉢之目的。無論其目的物係顧客自出家時所定。或在途中見廣告而定。或偶然想及以

及聞他人之言而定。或向店前而來。因見店飾而定。在販賣術上原可不問。惟跨店門前確定目的物於胸中者是即買物之顧客也。然此項亦有二種如下。

(1) 有全確定之目的物者

(2) 有全不确定之目的物者

以全然確定目的物之顧客而論。彼胸中於貨物之顏色大小意匠等條件已判然確定。其全不确定目的物之顧客則無是等條件。第云選擇商品之佳者耳。換言之。第一種之買客不易動。第二種之買客極易動。何則。第一之買客雖同是鉗扣。彼言欲金製之品。其目的物之條件明瞭而確定。第二之買客。不過欲買簡單之羽織紐而來。其顏色做法及價值等須先見實物而後購買。以其對於目的物之顏色大小各條件不能判然確定者也。

(2) 買客立判之法。不問買客之屬於第一種或第二種而欲鑑別之。亦屬易事。何則。此種之顧客。

目的物既定。故直明言給余某品者也。但第一種之買客能言品名與條件。以此種顧客對於物品上毫無疑惑。故得目的物即可滿足。而付價取物。因而有品質易知之商品。則成交亦極迅速。若必須觀察之品。亦不過入手須臾。即行選定。畢竟此種顧客能辨用處。故不待躊躇而言明品名。最顯而易見者也。若在第二種買客。關於條件。必須思量。故恆有不識品名之時。然其目的物已定。故入店而後。若有知店之形狀者。即不窺其他商品。而於自己目的物之陳設處。矗立凝視。此種之顧客。若略加注意。亦能判然也。

三 欲買客

(1) 欲買客之種類。屬於欲買類之顧客。原無確定之意。即不言明買何品者。故亦可謂之有意無意之顧客也。然因待遇之得法。任擇一物而買歸者。亦比比然也。是以商略上之優劣。於處理此

種之顧客而別。可斷言也。而此種之顧客。大抵因順道經過而來者。其種別亦有二。茲列如下。

(1) 無確定之目的物。且以爲無何等合意之

品而來者

(2) 不但無確定之目的物。且不因觀合意品之有無而漫然來者

此第一之顧客。應買之目的物。雖不確定。然遇有合意者。則亦購之。故對於物品。雖無確定之意思。

而入店之目的。判然明瞭者也。反之。第二之顧客。既無確定之目的。亦無合意之品。又無因何而來此之意思。變詞言之。即爲市面所吸引。或爲店铺所吸引而來之看客也。

(2) 欲買客入店之狀。欲買客與買客異。以其無確定之目的物。故不明言給予某品。故欲買客自入店後。至發見其所欲買之品。物常自默然。且其入店時。與買客之形狀迥然不同。決非昂然直入者也。特第二之欲買客。漫然而入。故其出也。甚為

遲緩。此鑑別欲買客之第一標準也。又欲買客無確定之目的物。故徘徊店內。左顧右盼。第二種欲買之顧客。往往有此現象。此鑑別欲買客之第二標準也。又欲買之顧客。因目的物不定。其於商品也。且覺且行。有茫然不定之狀。故遊覽商店之中。而無所注意。此鑑別欲買客之第三標準也。故苟注意顧客之狀況。而熟察之。則決不致誤看欲買客者也。

四 不買客

(1) 不買客之種類

不買客云者。非爲目的物不確定而不買。又非爲無合意之品而不買。蓋其當

初已挾有不買物之成見而來者也。故商人一方無論如何勸誘。決不見其購買。而此不買客。亦可分爲四種如下。

(1) 為視察店之狀況而來者

(2) 為採聽市面而來者

(3) 為調查商品而來者

(4) 因閒暇而來者

此四者之中。自第一以至第三。有可為將來之顧客者。有絕顧客之望者。所謂可為將來顧客者。或來自鄉野而觀物。或因參考之故。探查市面與物品而來者是也。所謂無顧客之望者。即同業之間譏。因窺探而來者是也。若夫因閒暇而來者。對於斯店。懷抱一種極好感情。故於此時。苟優為待遇。則未嘗不可為將來之愛顧者也。

(2) 不買客之客套。不買客雖不賣物品。然向店而來。則各有其目的。故非如欲置客之漫然而進店。却如買客之直入店中。觀覽商品。為同一之視察者也。但準備觀物而來。與閒暇而來者。雖效欲買客之形態。畢竟此種顧客。胸中有不買之成見。故常多客套。憚為普通買客倨傲之氣概。其觀商品也。問價目也。皆不甚大方。觀物品而屢言對不起。訪價目而微嫌不合意。若買客在前。則却行數

步。惟不知客套之人。則當時每曰給我一觀。故苟得以上之要領。以窺顧客之狀況。則鑒定此人為不買客。亦何難之有哉。

▲零售交易法

接待主顧及鑑別主顧之種種方法。已詳具於上。但日常交易之時。其應注意之事尚多。今再舉其大者。要者。分記於下。

一 引起興味

人生五官及天性感情私心等項。商人均可用之。以增加各人之欲望。如販賣風琴之人。既得顧客之注意。便為奏琴一曲。以引起其興味。斯顧客之欲望。自然更濃。蓋幽雅之聲音。足使顧客聽官為之爽悅。有不忍捨棄之概。又如在首飾店內。主顧適見一戒指。似甚合意。店夥即不妨乘此機會。以戒指加於顧客

之手。以明佩此戒。指能增加無限之美觀。斯顧客購買之意。自然更為切近。故日常交易之道。以引起顧客之興趣。增加顧客之欲望。第一要義。

二 顯示貨物

顯示貨物之一語。為美國一店主勸告其夥友之語。該店主並謂「如主顧欲購絲線等類。不必詳問其種類如何。及價約若干。只將物品顯出。然後再問主顧之意思。倘主顧欲購綠色。不問其何種綠色。深淺如何。即將所有綠色之貨。交與主顧閱看。斯時主顧欲購何種貨物。及顏色如何。當場自能明瞭矣。」店夥於各種貨物顯示之際。苟稍加評語。能使購買者拋棄其原擬購買之物。而購其高價之貨。有某綢緞店來。一主顧。其夥友先與主顧以每尺八角之價。主顧似已為合意。後又將每尺一元之貨。交與主顧。顧看。並云此皆較昂二角。然物料更精。用更耐久。故價值亦較昂。因於裁翦次料貨物之時。稍為停滯。以待

主顧之決斷。後主顧卒購一元之貨而去。惟商店貨友似不必盡勸他人購價昂之貨。以有時易起人誤會。致令人疑該商店故意抬價故也。但亦有一善。即顧客未見該貨物之先。或疑該店貨物不多。有此一舉可使知客中更有精緻之物品也。

三 例證之表示

所謂表示例證者。即解明一種物品。加以例證。而使之益顯明也。蓋售貨人之口述一切。雖至屬重要。然苟能加以例證。則口說之效。益可加增十倍。譬如購貨如何美觀。服後如何適體。極種空言。不若將布解開。展布於顧客膝上。或其臂上。使顧客一審。其如何美觀。然後將貨交於顧客。使其自行觀察之為愈也。用口辯以動顧客者。全賴其說詞之巧妙。與夫解釋之清楚。然苟便顧客一察其實物之作用。則顧客之信心與欲望。豈不因此而增進乎。販賣糖果之零售

商恆先以糖果與人。令入口嘗試。販賣刀劍利器者。恆用以割物。蓋皆表示法之一種也。此表示法不但能釋明物品之用途。並足引起顧客之興趣。使其樂於購買。凡顧客之疑問。及種種不明之處。或其他對於品物不信仰之觀念。售貨人皆當於此時正式回答。以釋明之。以去其疑惑。雖然物品之可以用表示法者。不但機器食品與綢緞布疋而已。其餘各種商品。殆無不可用之。特物品既異。斯各種表示之法。亦各有不同耳。大要可分為二種如下。

- (1) 釋明物品之性質及其功用
- (2) 釋明購買以後有何種效益

四 物品之談論

商店夥友。可任擇一種物品。以與主顧相談論。今舉一例。爲購手套時所語。「君欲如何大小。余可代為選出。此種手套。用之甚為精美。且價值甚低。原價一元四角。今售一元。凡購白手套。須以容易洗淨。

五 細問主顧願出之價

細問主顧願出之價。「君欲購買約值若干之貨。」或云「君欲價高或價低之貨。」此二語皆不相宜。而商店犯此弊者甚多。以此種問語。似含有輕視顧客之意。又似疑主顧不能購價高之貨。且在顧客一方面。當其進店之時。對於購價若干。實亦並無預定成見。必須看貨而後定。未見貨品。似不能預述其價也。店中夥友於一主顧入店之時。可從其衣服裝飾。守舊與時式諸端上。定其身分如何。揣想其需用之物品。以免多費時間。但夥友對於主顧。切不可注視太久。以引起其疑心。而於衣服太舊。或式樣不時之

主顧尤宜避忌。夥友既察知其身分，即可以相宜之貨與之。與其先與以價廉之貨，使致疑於店夥有輕視之心。不若與以價值稍昂之貨，若主顧嫌其太貴，自能說明。蓋從經驗上觀察之，主顧入商店，本欲購賤價之貨，而卒購貴價之貨以去者，亦甚多也。

六 交易之誘引法

所謂誘引法者，蓋謂誘引主顧，照原購之貨，多購若干，或於原購物外，兼購他種附屬品之謂也。故售貨人一方面當羈留主顧，不使其空身離店；一方面當於主顧購買主要物品外，勸其兼購他種物品。假如今有一人至某商店購物，除購置主要品外，其餘連帶關係之品，均忘却，不購，則此主顧歸家以後，不僅自責記憶力之薄弱，必亦兼責該店夥招待之不周。故引誘法者，不第商店中可多銷貨物，並顧客亦感其關愛之切，惟主顧倘決不欲購買時，店夥亦不可勉強耳。

七 問話之機智

顧客買定一種物品以後，倘店夥僅問云：「君亦欲再購其他物品乎？」此一問語，常招主顧否認之回答。蓋此種問法，實足徵店夥欲再強售其物，以盡忠於僱主。然常人多不喜盡費其囊中所有之金錢，故不允所請者，人之常情也。是時為店夥者，似只當提起主顧所必要之物，詢以須否，不必急欲銷售。然後徐徐引入，故此問語可改為：「君既購此物，自然需兼購某品，遲早必須購之，足下今日如欲一觀，余當即時檢呈。」

八 物品之代替

主顧來店購買某種貨物，倘明示商標、牌號及顏色等項，而店中適無此項存貨，自不能代之以他物。然聽其離店至他處求購，亦甚可惜。店夥於此之際，可將店中同類貨品取出，使之審視，雖不能較優，亦必

與之相等。聽其自行揀擇。顧客或即購之而去。否則或亦稍購他物。以酬店夥之勞。

九 顧客付款時之要點

商人之有經驗與否。觀其向顧客取款時。即可區別之。通常不必急向主顧索款。恆於物品包就後。語主顧曰。「此物價值若干。」倘主顧仍不交付。或尙須別購他物。則惟有忍耐以候之耳。

顧客付款之時。店夥收受其款。須將收到之數。重述一遍。以免誤會爭執。設有以鈔票付款者。則必言明票面之數。以免顧客腦中或有誤會。凡此種銀錢出入之時。最易惹起紛爭。欲除此弊。惟有當面點清之。一法耳。故店夥於交付餘款之時。須將購價重述一遍。並將應找餘款。一一述明。亦所以免紛爭之一法也。

商店物品。經顧客購去以後。可否調換。亦為一問題。歐美商店多主張可以調換。亦所以為招徠計。但我國商店。向多以「貨物出門。概不退換」為宗旨。視退換為多事。然概不退換。不免有損感情。當視物品之情形而定。未損壞者。仍當以照換為宜。

十一 對於顧客之回答

夥友對於顧客。遇有一時不能尋覓之某種物品。不可草率答之曰。「今已售完。」或云「本店無此貨。」當一詢他人。此物究竟店中有無存貨。然後準此實在情形。善為對付。不可以揣想所得。或以胸中臆度之詞。率爾回答。遇有暫闕而不久。即有到貨者。宜明告以日期。俾便屆時仍來購取。

十二 確實證明之必要

物品交付之時。如磅器等之易於損壞者。夥友對於顧客。須詳細指明。一無損壞。庶顧客偶或不慎。於中

十 換物問題之研究

途損壞以後。不致怨及商店。

十三 貨物之遞交

我國商店習慣。必於物品之爲數較多者。始允爲客代送。少者概多謝絕。近年交通便利。顧客遠方來購。每欲託店中代寄。然寄費甚昂。每有貨品值一元。而寄費亦須一元者。此時店夥須向顧客預先說明。

▲店員管理法

一 店主之責任

店主者。爲商店之東家。或公司之經理人。掌業務之全權。爲職員之表率者也。營業之盛衰。店務之治廢。俱繫於一身。苟無優良之德行。充分之才能。老練之經驗。斷不能指揮如意。監督得宜。茲將店主應具之才能資格。及其應守之態度。述之於下二節。

二 店主之才能

店主所必不可少之才能。即爲執行之能力。執行之能力者。即能擇相當之人。使處於相當之地位。及凡處乎其下者。勇於任事之謂也。蓋店主最重要之責任。即視位置以擇相當之人。故其中即包含辦別人類強弱之智識。非普通人所易求得者也。此外則有遠大之眼光。而又能顧及細節。亦爲店主應有之才能。然欲使全部所屬之人。各有欣悅融和之狀態。則全恃店主之善於支配而已。店主對於製造發售廣告銀錢會計等部。雖不必一一精悉其微。然而各部之要素。則應瞭然。因店主之責任所在。必與各部相接近。故於各部之公事。不能不知其大概。否則對於情形熟悉者。則加以注意。對於其他諸部。因情形隔閡。則棄置不顧。非完善之道也。

三 店主之態度

店主有遠大之眼光。及鎮靜持重公正不偏之態度。方可使屬員生畏敬之心。對於細節。應有極靈敏極

自然。依序歸類之能。若店主而乏此才。必棄大事於不顧。勢必至終日碌碌於瑣屑之細事。故店主須顧大局而略細節。一語實非偏論。然而細節亦非可完全略過者。全恃店主之權衡輕重。加以相當之注意耳。

至於處急難之時。尤當不急不迫。從容以應。故營業平穩之時。無從見店主之能否。其才必俟急難時而後顯也。此外和平有禮。亦爲店主者所不可少。蓋具此性情。則屬員樂爲之用。且於交際之時。能免意外之衝突。至於熱心任事。亦爲店主之要素。蓋店主之熱心。能引起屬員之熱心。實爲執行能力中第一要素也。他若慈善心。決斷心。忍耐心。公正心。堅定心。皆當勉勵以行之。

四 店主之要訣

店主應具之才能及態度。既如上述。此外須注意之事。不勝枚舉。茲再擇其要者。條記如下。

(1) 抱定業務上一定之主義。凡事提綱挈領。總董

其成。

(2) 微細之事件。擇員分任。既定主任者。不可妄行干涉。

(3) 搜集關於其業務之報告。必親行檢點。

(4) 時時與司事掌櫃及店內之一切重要人員。開會議。以收集思廣益之效。

(5) 莊嚴自守。寬大待人。辦公私明賞罰。恩威並濟。自然店員信服。命令風行。

(6) 平時須默察店員之性質。施以臨機之處置。

(7) 店主之一舉一動。皆爲店員視線所集。舉動之間。必須在在注意。孔子曰。其身不正。雖令不行。又曰。上有所好。下必有甚焉者。甚勿謂個人之舉動。與其業務無關也。

五 店規摘要

店規之設立。若國家之有法律。不立店規則已。既立以後。當視為神聖。不可侵犯。賞必嚴明。罰必昭信。然

後店員乃服從。然法立弊生。在所難免。必須隨時隨事詳加研究。以期無弊而後已。茲將店規中應列之各端摘要記之於左。

(1)毋以事擾人。毋以細事屢干部長。遇事第盡力爲之。至萬不得已時。方可言之部長。事畢即出。蓋各人所司之事。甚繁不能專注意於一事。也有所欲言者。則積數事同時言之。常以小冊置手旁。以記所欲言之事。先定時刻。然後進言。則彼此可以省時刻。

(2)須擇可詢者詢人。遇有與他部接洽之必要。須就主管該事者接洽。不得見人卽詢。勿以部中人所司之事。妄干部長亦勿以部長所司之事。妄

詢之部中人。恐多費週折也。

(3)毋費時。事務之處理。以着實敏捷爲主。不可妄費片刻。

(4)毋越權。店員中最忌越權干涉他人之事。若在執業之時。亦不可擅離坐位。與他人言語。

(5)貴清潔。日間鮮衣華服。專工修飾。乃紈褲之行爲。固非店員所宜有。然蓬首垢衣。以臨場執業。亦爲商人之所最忌。衣服無論如何質樸。總要潔淨爲宜。服裝以利便於執業爲宜。手足頭面時常浣洗梳理。否則不止害於一己之康健。且失禮於顧客。

顧客。

(6)敬顧客。凡對於顧客。其舉動言語。必要愛敬和藹。倘舉動粗率。言語猥鄙。必失顧客之歡心。

(7)禁吸煙。私用公事室中。任人吸煙。原爲優待高級職員起見。然弊端甚多。吸煙者往往手持紙煙。往來各室。殊不雅觀。其實公事室中。雖公事時間已畢。亦不應容人在內吸煙。

(8)禁喧譁。辦公時無論何時。應靜默勿聲。公事室中。往往有職員高聲招呼。相離稍遠之人。或則高聲與人言語。此等行爲。徒擾他人之工作。甚有妨礙。公事室中。應肅靜無譁。無論何種聲音。皆宜屏絕。此外看閒書。說閒話。亦皆在禁止之列。

(9) 母視鐘。職員勿頻頻視鐘。以覩應入室之時。或應離室之時。凡注意於鐘者。多非熱心於職守之人也。職員入公事室。不必俟鐘聲行及門。即應逕入室。就已所據之桌。而預備所應為各事。離出

時必俟鐘聲。方可停止辦公。收拾一切。然後行出。

(10) 守秩序。職員在公事室。應有莊敬之態度。毋吹脣作聲。毋疾趨。毋跳躍。犯此者。非但引起參觀者之不滿意。且必為同事所輕。

(11) 能認過。職員有誤。經人指出。不得謊辯。或推諉。有過而確係已所為者。則直認之。蓋指出者之意。無非警戒其再犯也。

(12) 愛護他人之物。如己物。以污穢塗牆壁。毀壞

器具。隨處黏貼紙張。耗用各種物品於不應用之時。均屬有妨公益。

(13) 每日散值前。各事之檢點。每日事務已完之時。必要各自檢點。其所職司之簿記細心。覆閱有誤者。正之。又各種賬簿單件。及來往書函。收拾齊

全。貯藏於箱內。及一定之處。決不可堆置桌上。以免散逸。

六 店員之監察

(1) 藉報告而行之監察法。凡規模較大。職員較多之商店。對於各職員辦事上。均定有日記。或報告表式。將逐日辦事情形。呈報於部長或店主。若店主為一練達之人。必知其所辦之事。或過或不及。以定其勤惰。且全店之情形。可由此而知之。并能使各職員。知店主非僅注意於各種公事。若何。且注意及人之所為。若何。而亟圖勤懇。以求見賞於店主也。

(2) 不規定之監察法。不規定之監察法者。即隨時入辦公室。閱個人所辦之公事。譬如檢閱郵票之物。察其郵件是否封固。納資是否如數。寄件是否無誤。或閱抄賬之簿。而察其有無錯誤。種種監察。凡無一定之時間者。均屬之。惟範圍較大之商

店。此法祇可間一行之。若每部每事均須加以監察。則未免事繁而費大。

(3) 到班曠假之記錄。職員每月中到班若干日。告假若干日。曠職若干日。每日皆記載一定之專冊。各職員之勤惰亦可於此中覘之。

七 店員之保護

(1) 教育 我國商店職員大抵幼時迫於家寒。急求謀生。故略識之無粗解字義。即入店先爲學徒。然後遞升爲職員。幼時既未受充分之教育。於今代之商業學科。商業常識。更未嘗夢見。以之廁身於今日競爭最烈之商場。其事事失敗也。不問可知。補救之法當令店員入半夜商業學校。或於商店之中。予以相當之教育亦可。店員之教育不必如學校科目之完備。凡日間在店內執行職務時。遇事均可施教。晚間店員執務已完。勿縱令出外。行不正當之遊戲。當爲之延一教員。授以簿記珠

算尺牘諸科。設備不必完美。科目祇求實用。此外尤有一法。則欲其習算法者。則將前三數日之出入賬簿。及買賣價單。命之一算。一則店員可操練其算法。又可以習知登記賬簿。開列價單之法。二則有錯誤可以查出。欲其學識字學寫信者。則設一抄存信稿簿。將日中來往信件。命之抄存於簿中。店員可得以學習寫信。而信稿亦得以留存。以備不時之檢查。誠兩善之法也。此外當常時將生意之機會。物品之優劣。顧客之招待。及立身處世之道。隨時演講。又購有益身心之書籍。及新聞雜誌等。以備閒暇時覽閱。如此則見聞既廣。智慧自生。在店員之增益固多。在商店亦收裨補闕漏之益。其收效當亦不少也。

(2) 衛生 立身於商場之中。最重者爲精神的勞動。倘不留意於店員之衛生。一旦有害於店員之健康。不僅令有爲之青年。陷於不幸之境。且一旦失去多年培養之人才。其關於商店亦非細也。衛

生上所當注意之事項（一）應看店員之身體及年齡。令執如何勞動之職務。果是力不足者。萬勿強爲店員。同輩之賽力食。及一切有礙衛生之事。皆宜勸阻。（二）與以休息時間。（三）設運動方法。（四）注意於食物及飲料之清潔。（五）食堂寢所。務求潔淨。（六）應僱定一醫生。爲同人檢查身體。證治病疾。並須常備應驗救急藥品。以防不測。

增進店員精勤之法。近來多主張用花紅制度。蓋多給薪俸。固能使店員格外發奮。然俸給始終一定。則當增加之時。不無稍爲感激。克以精勤自矢。既而隔時已久。成爲習慣。亦不足刺激其熱心。於是不得不。用花紅制度。以激勵之也。但支配花紅之是否公平。關係最大。爲店主者。必須熟考其根源。當如何行之。

▲店員精勤增加法

一 花紅制度

二 升級制度

向上之心。人所同具。苟瞻望前途。無一線光明。則未有不垂頭喪氣。抑鬱不歡者。故商店用人。當以才能爲準。不當專論資格。果有材堪大用之職員。不妨加以逾格之拔擢。彼久居下級之店員。一但超遷其地位。未有不深感知遇。効死於店主者。若高級缺出。不下級遞補。反用局外之人。則其辦事上之棘手。姑置之勿論。而下級之人。見無進昇之階。則遇事敷衍。

方爲有效。通常給與花紅之法。大抵由重要辦事人鑑定。凡多接生意。辦事勤奮。職務上無錯誤。或對於全店能時時建言者。皆在應賞之列。倘僅憑一己之憎惡。以爲賞金之等差。則不獨給與之金錢全歸無效。且足以激起店員之反感。其流弊之所及。營業受其影響矣。尤有要者。卽發給花紅時。宜令店員彼此互守祕密。若用公布之法。則彼此比較多寡。仍不免流弊也。

塞責亦比比然也。欲其振作精神發揮全力。不啻南轔北轍矣。

三 使店員爲股東

此法分爲二種。(甲)公司中設一種特別小額股票。以備店員之購求或賞與。此種股票與尋常股票不同。發出之總額不得過資本全額百分之十五。例如公司股本全額係銀一萬元者。發出此種特別股票。其全額不得過一千五百元。惟此種股票雖亦可與真股票同沾利益。但不能支取本息。且僅限於公司內人員。方能占有。倘店員除退後。即歸無效。亦不能轉頂於他人。此甲法之大概也。(乙)擇店中任事較久。功績昭著之人。貸以資本若干。購買公司股票。使出相當之利息。至每年決算期。分配純益時。若分配全額超過利息。則取其有餘者。償還公司貸金數年之後。店員得純然爲股東之一。但遇有特殊情事時。經辦事股東多數之同意。得令其返還公司貸金。而

四 使店員建言

此法即令店員條陳新思想。或提出業務上改良之建議。其結果視其程度之優劣。而定賞金之厚薄。亦無非使店員對於本人之職務及全店之情形。格外注意耳。行此法者。不特可藉以通達下情。且可以發現暗中人才。本法對於職員增加精勤問題。較上列諸法尤爲直接。

五 謾責店員之注意

謾責店員之是否得法。亦與店員任事之勤惰。極有關係。夫有過而受懲。本屬咎有應得。但不可當衆人之前。直指其過。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被責之店員。因受如此之恥辱。其剛悍者。則因羞成怒。甚至反唇相稽。則不獨店主之體面盡失。且此後辦事上必不

解除其契約。此乙法之大概也。此種方法。能令店員對於本店異常親密。僱主及被僱兩方。皆得其利益。

能精勤。是時若不開除。則店主之命令。此後不行之。於各店員矣。若是而開除之。是因小故而受大不利也。其柔懦者。縱使俯首無言。究竟心中不服。亦必於職務上驟生灰懶之念。即營業受其影響矣。故懲

責店員之善法。須引有過之店員於密室而詰責之。戒其斷不可再犯。店員雖受責。亦自知咎有應得。自然心服而悔改。即於辦事上亦不致改其曩昔勤奮之度也。

▲店員情誼聯絡法

一 俱樂部

心公正及勤能與否。爲其行事之標準。故店主最要之責任。即能養成店員之調和協力。亦能受屬員之尊視也。茲將聯絡店員情誼之各節。分記於次。

團體之精神養成法。其最爲有效者。當以提倡店員俱樂部爲第一。歐美各大商店。無不有之。此項會所。大抵由商店出資組織。而令店員月出會費若干。其間有種種公共遊戲。以資娛樂。他如談話演說之類。亦間或行之。有此會所。可以使店員互相聯絡感情。全店之精神。無有不奮發者也。

二 郊外運動

集人而成團體。凡團體必有具精神。而後人與人之聯絡。以見商店辦事人。亦一團體也。若各存自私自利之心。有己無人。或忌人之功高。或故意阻礙他人之職務。則所謂團體之精神何在。故個人與個人。必互相輔助。和衷共濟。而個人對於全店管理人。尤須有服從之義務也。然一團體之人。必視其主腦之熱

歐美多數商店。每年必與辦事人。以郊外運動之期。其費用。即車資新聞紙錢。均歸商店擔任。或祇任若干。此外。或於是月內。給假一日。是日若遊戲。若競力。若跳舞。凡各種野外遊戲。無不俱備。皆所以養成辦

事人之熱心及體力之競爭者也。

三 優美之境遇

吾人欲辦事人熱心任事。但須將其四週佈置一優美之接觸。則辦事者未有不竭心盡力矣。欲籌辦事人境遇之安適及快樂。其所費極省。至於女辦事人所費更少。有某公司凡女職員離店時刻必先於男職員十分鐘。又有某公司每日上午及下午各有十分鐘之休息時間。更多數商店則備有睡椅及休息室。以爲少女之用。且隨時查察有無侵犯其權利之事。商店管理人遇有公事極繁之時。每見一籃之果或糖陳列於前。其快樂之思想。凡事遇之。無有不迎刃而解者矣。

四 例假之日期

放假之益。可破除繼續辦事之沈寂。使變更其境遇。而補充其所有之精力。蓋世界人類其遊戲不足之。

人與遊戲過度之人相等。遊戲一事爲吾人之生存所必要。若辦事之沈寂。繼續不斷。每與身心以無限之壓力。而無自舒之機會。積而久之。遂成一特性。譬之久彎之弓。不復能有自展之力。惟人亦然。近年商店對於每年給假問題。殆無異議。即如商務印書館於其總務處及發行所二機關。每年均給例假二十日。編譯所且四十四日焉。

五 賽蓄

使店員崇尚節儉。而注意貯蓄。俾其積有餘資。以備不測。亦一最有益之事。貯蓄之法有二。一對於貯款者鼓勵之。對於借款者警戒之。二使辦事者能自個人存款中。而借其欲得之借款。行第一法者。當定一貯蓄之法。凡借款者。可直接至管理處面議。因此不幸之店員。雖需款至急。仍不欲其主人知曉也。行第二法者。貯蓄會在指定之數目內。可將其存款貸於入會之人。會員之地位較爲自由。商店貯蓄事宜。

應受經理人直接之管理。其組織之法必須與銀行規則不相抵觸。貯蓄之法既行必有大宗之款項在握。爲欲使存款者保存信用起見。公司必保護之。而且爲之保證。茲將美國某公司之貯蓄規則列下以供參考。

(1) 凡辦事人繼續在本公司任事至一年之久而受有本公司之薪金者。若其志願書得本貯蓄會幹事會之收受。即可以入會。

(2) 入會之後。當於繼續五年中。繳款如數。若在五年之中。其境遇有與下列六項之一相合者。其貯款可以中止。

(甲) 貯款人非正當的與公司脫離關係者。

(乙) 貯款人爲公司辭去者。

(丙) 貯款人接到會計員預定交款截止日期之照會。逾三十日而尙不繳款者。

(丁) 幹事會擬定截止是人之繳款。或將函面交。或掛號郵寄。

(戊) 貯款人身故者。

(己) 貯款人經確認有神經病者。

(3) 繳款期內。貯款人於收到薪金五日之內。(星期六星期日及各種例假之日不計) 將其所得百分之三或百分之五繳納之。或三或五均預定於志願書上。貯款人於每年之末。若欲將其繳款之數由百分之五改爲百分之三。或由百分之三改爲百分之五者。可函致會計員。但其時期必需在年終之二星期內。

(4) 幹事會收受貯款人所繳貯蓄金。依貯蓄章程。將此款存貯。或移作他種投資事業。

(5) 繳款截止後。貯款人應得盈利之權利。已經無有。則幹事會或交還現款。或用股票代款。或兩用之。其細則如下。

(甲) 設繳款已五年。幹事會應將其所繳全數。及應得之利用現款交還。年利六釐。若貯款人欲得股票者。幹事會可將本公司股票。依票面價

目作抵。或股票之市價較票面之價有所上落。則當依照繳款截止之二月之後。支卡哥股票貿易所。所報告之價格而定之。若其股票價格較貯款人應得之金為少。則幹事會可還以現金。如或此人有仍入貯蓄會之志願。則幹事會可將此款存留。作為應繳之款。但貯款之人必需於其截止期限五十日之前函示會計員。聲明欲得現金抑欲得股票。若貯蓄人未曾預行聲明。則幹事會可隨意以現金或股票歸還。

(乙)若繳款因第二條之甲乙丁戊己五項中一項而中止者。幹事會應將現款交還於其管理者。或經理其產業者。或保護者。依其所已交之數目。年利六釐。以繁利計算。(或因別種原因而減少。若第六條所載)

(丙)若因第二條丙項非不正當之停止者。則其應得之利。應以年利四釐計算。(或因別種原因而減少。若第六條所載)

(6)設至五年期限中。貯蓄人不能將會款依期送到至三次或三次以上。其所得利息以三釐繁利計算。

(7)若貯款人願將已繳之款。移在他人名下者。會計員可依照定例收受。既收之後。不復再自移款之人。或現在有此款之人收款。及年限已足之後。則將其已交之款。及其應得年利六釐之利。由幹事會交還於此應得之人。以後利率則每年三釐。

(8)上述算利之法。幹事員對於五年繳款期內之貯款人。當於每六閱月之末。將應有之利錢。若六月之前。曾結清之利。并此六月之中。新加之利錢。及此六月中新行入會繳納款項所生之利。均應明白示衆。若於繳款期限內而遲繳者。此遲繳之日起內。即停止給利。

(9)無論何時。貯款人之存金。當沒收或受裁判所之抑留時。則貯款人非待裁判終結之後。無取得現款。或股票償還之權利。即裁判終結之後。此款

亦應儘先償還其負債項。而後將餘金歸還。

(10) 或告假或因公司裁人而暫時離去者。其利率不減。將來歸回公司之時。應仍認爲會員。

(11) 賯蓄之計畫。或被公司解散。貯款人各得其應得之償金或股票。後其所餘之股票。應以最高之市價出賣。其所得之價。由辦事人平均分。每人應得之數。應將其已貯金之數目爲比例。而均勻分給之。

(12) 本會係由本公司監督員批准。所有一切章程規則。均在職員常會或特別會議時修正之。但關於貯款利率及貯款人應得償金等。無再修改之權。

六 撫卹費及養老金

當然有撫卹及養老之制度。而後始足以激勵人心。撫卹金之數。大抵視其任事之年數。計其共得之薪金數。然後依照此數抽若干成。以與之養老金之數。宜依其年齡之高下。薪金之多少。及任事之長短而定。按月發給。至其人死亡而後已。茲將美國某公司之養老金規則列下。

(1) 凡辦事人年將達五十五歲。在本公司任事將達三十年或三十年以上。而欲求引退者。若得籌辦養老金委員會之承認。方可自其執事上引退。而得一定之養老金。

(2) 辦事人年將達六十歲。在本公司任事將達十五年或十五年以上。而欲求引退者。若得籌辦養老金委員會之認可。自執事上引退。而一定之養老金。

資本家挾其雄資以營一業。每年獲得贏餘。盈千累萬。平心而論。其所獲之贏餘。莫非店員之心血精力。交換而來也。故對於因公而死。或年力衰頽之店員。

(3) 辦事人年將達六十五歲。任事將達十五年或十五年以上者。可自己引退。而享受養老金之利益。如監督會因特別事故。而必令其繼續任事。即

不能許其得養老金。

此外該公司又有辦事員之每年養老金。其辦法即將其人在公司辦事薪金最高之繼續五年內。平均每年之薪金之百分之二乘其辦事之年代。即為其每年應得之養老金。但最低額以每年二百四十元為限。不能再少。

▲養成僱員辦事之專責

此亦為美國 *S S P E C I A L* 雜誌徵求答案之一。解此答者為芝加哥 O'Connor & Goldberg 公司總經理 O. Connor 君。其所用之方法。雖間有與前述各節重複之處。但字字皆由經驗中得來。急為介紹於此。其言曰。

『本公司之簡擇辦事主任方法極為嚴密。如分部辦事員。經理員。以及總務處之辦事員。皆本公司所極為注意者也。而其目的。則在鼓勵各僱員之

向上心。使知果屬材具優長。則本公司必當不次拔擢。其所用方法有二。一。在使各售貨員均有練習辦事之機會。二。在使各售貨員知苟能利用機會。即可有增進地位之希望。夫欲引起售貨員專責辦事之興味。其事固屬非易。然本公司則以為關係至重。斷不願漫無決擇。令不勝任之人躍等充數。如某部主任因病缺職。則於該部員中簡擇一人代職務。此即本公司所認為練習辦事專責之良法也。蓋此人代理主任。本屬暫局。故當主任回任時。彼雖退就原職。仍不至生失望之心。然使其代理時果屬成績良好。則遇有美缺。吾人亦必立予陞補。斷不致埋沒人材也。鄙入與 Goldber⁴⁴ 君。又常至各部與諸僱員聚談。即在店外。亦時相酬酢。遇有僱員成績甚佳者。則語以本公司有某種機會。渠實大有希望。又可援舉事例。以為證據。如某君初本售賣女鞋。今已陞為經理。某君於二年前不過一普通售貨員。今已為一樓之主任。

是也。僱員經此種誘掖獎勵之術。知前途希望遠大。有不努力向上。以期達到其目的者乎。

本公司又有一同人俱樂部。凡入會者每人須繳月捐二角五分。雖入會與否聽各友自便。然入會者仍居大多數。所收會費。以備會友旅行及贈送紀念物之用。如會友患病。則由俱樂部贈以鮮花等事是也。因此各夥友之勞動狀況。亦較為適意。除暑期外。俱樂部每月必開晚餐會一次。由本公司置備之。鄙人與 Goldberg 君。屆時必有演說。又有唱歌音樂等。為各友陶情悅性之助。鄙人等演說時。常寓希望各友努力上進。及公司求賢若渴之意。其有由普通僱員而擢升辦事員者。鄙人等尤樂道其所以成功之方法。質言之。則欲使各夥友對於本公司。咸後望深長。而各盡其能事。以得最良之效果而已。本公司之辦事員。所以皆勝任愉快成績優良者。皆此法之功效也。

▲廣告法

一 廣告家之智識

所謂廣告家之智識者。即廣告家對於所欲廣告之貨物。必須精研熟審。纖悉靡遺。而後發為廣告。方能致公眾之信服。其道要在躬赴製造廠。視其製造並與發賣機關密相接洽。迨至一切消息。或關於該貨物。性質上之知識。與夫一切方法。或手續之關於該貨物。亦庶幾不至受屈。惟廣告文字。宜合乎論理。循乎製造者。既已瞭然胸次。則下筆自無隔閡之談。而該貨亦庶幾不至受屈。惟廣告文字。宜合乎論理。循乎常識。以斟情酌理。有當於讀者。意旨為歸。設或鋪張溢分。期許過當。則智者疑為失實。恆人難於索解。皆非啓人信心之道也。

二 商標之效用

凡迭用商標於隨時隨地之廣告者。足使閱者一見其商標。而即憶其貨物。例如某種早膳用品者。其廣

告輒用一人面乃雜色種人之庖夫。也是故見此面者無不憶及該食品。於是而下列之問題起焉。即見此廣告者果於紅色庖夫之笑面外。兼能體察其所代表之貨物耶。抑所見僅此人面。旋即翻閱他廣告。至莫負撰此廣告者之深意耶。此二說孰信孰否。姑置勿論。而要之以貨物登廣告者。既常用一種商標。或認定一種花式。如前說之人面等。則決信其不至絕無價值耳。

三 射的法之價值

無論廣告之目的。在保存舊主顧。或招徠新主顧。又或二者兼而有之。惟射的法。則殊有採用之價值也。欲求廣告之中的。必先凝集其精力於一點。凡事皆然。而廣告亦其一也。彼以紛披之辭藻。燦爛之文章。濫施其彈丸。而不注一鵠者。雖亦足令讀者驚其才調。而於保存或招徠主顧之事實。曾無所裨。所謂射的法者。今試舉具體的例證以明之。某公司欲揭布

其新製之餅乾。餅乾以完全之麥粒為之。煮熟之後。搓為細條。製成多孔之餅乾形式。最後則烘之於爐。然而此類餅乾。與尋常白麥粉所製繩脆餅乾。迥不相同。則欲求銷售。自不能不先以品質特色等。為公衆反覆申說。若僅謂為其味較他種餅乾為優。則銷路決不能佳。夫糖食之所以無需廣告。亦可銷行者。以嗜糖為人類公共之性。既投所好。即不必過事言說。至新式餅乾。宜以多孔之理。及既成細條。消化較易。滋養之功。遠勝他種之原因。廣為傳播。而後方能收效也。

四 擇一種貨物為揭舉之法

善為廣告者。往往挑選一種之貨物。施以射的之法。以引公眾之注意。而公眾之未嘗涉足其店者。遂為所吸引。其所挑之貨物。可稱營業之磁針。以若干日發行此貨。雖價格低減。不無損失。然他種優美動人之貨。得藉是使來者流連賞覽。一星期中。貨物之得

六 以誠實親切為主

以銷售者數必大增。而贏利亦即在是。大凡分部商店最好每日或每星期擇普通可用之貨一種。貶價發行。所貶自數分乃至數元。無非藉是為弁冕。以吸引主顧之間津。譬如於家具部中。擇適用之椅桌一種。貶其價。使普通主顧之有需乎此物者。不煩審察。而即深信其為便宜。於是廣告中。即可以此為主要之特點。除揭載圖樣及價目外。並略附布告之文。說明該店所以減價發售此物之由。定期若干日。此若干日內。主顧雲集。該店必有贏利焉。

廣告之詞。不合道德。而含欺詐之性質。則無價值之可言。且信用一失。則萬刦不復。而營業之前途。無歲希之望矣。蓋廣告非騙人錢財之具。乃於衆顧客之前行。其報告與鼓吹之力耳。故必須用誠懇親切的語法。施於對手方。而使之充分了解。尤須於售者購者兩方有利。方合經商之義也。又廣告最忌人短處。如登一廣告。而欲表揚出品之優點。則表揚其原料之美。製造之精。貨品之優。裝潢之麗。價值之廉可也。若一意指摘他家貨品。專事攻擊。則易啓閱者輕視之心。反不能使之誠信無疑也。

五 統一廣告之精神

凡一商品發售。必有其一定之特質。廣告既為披露。商品之機關。是商品之特質。即廣告之特質也。縱令品物上之裝潢。異其形式。而其獨具之特質。則仍存在也。廣告內之圖畫文字。雖有變更。而對於品物之特質。則必始終保存。前後如一。而後於廣告之精神。始統一也。

▲廣告用法之注意

一 廣告之方面

廣告之時。必須先行研究廣告之方面。蓋本店之商

品。使用於何種方面。銷售於何種社會。必先行調查。確定。然後乃以全力注之。方為有效之廣告。若漫然不察。必致徒耗費用。例如學生所用之商品。則宜廣告於學校門前。及公共遊戲場。或登諸學生新聞青年雜誌等。以其為學生所用。設以之廣告於茶肆酒館及書場戲園。暨其他非學生所用之書籍雜誌等。是對於用者之方面。先已錯誤。其結果必全然無效。餘可類推。

二 廣告之緩急

廣告有緩急之區別。例如夏季需用之紗葛草帽涼鞋摺扇團扇。及其他季節用物等。皆以供一時之用。則非急行廣告不可。至於四時常用之物。其刊登廣告方法。宜採緩進主義。初則連登五六次。嗣後即每星期發布一次。最為得策。

三 廣告之機會

無論何事。機會為成功之第一要義。即在廣告亦無不利用機會。而收奇効。例如時症發生之時。藥商則利用之。登藥品廣告。書商則利用之。登醫書及衛生書廣告。又如大火之後。保險行則利用之。登賠款迅速之廣告。保險鐵箱鋪則利用之。經過火災之鐵箱。以為廣告。而證明其物之足以避火。如此利用時機廣告。不一而足。指不勝數。此外天時人事新舊政治。在均可利用。以作驚人之廣告。雖與本店商品無關之事。亦可設法附會。此種廣告。足使閱者凝神卒讀。而深鑄腦筋。其效力之鉅。未可限量也。

四 堅持之利益

欲廣告之有效。須始終堅持。不可稍懈。必至人人信服。人人知悉而後已。故新出售之物品。當取顧客需要之理由。時時申說。反覆丁寧。一理由說完。再取他理由。以實之。第一次之理由。不能動人。則設別種理由。以動之。陳述不厭其詳。次數不嫌其頻。務使讀者

由疑而信。由信而服。既服則有不得不購之勢。是故公衆冷淡之態度。有似乎巖石。而廣告家再接再厲之陳述。則有似乎雨滴。雨滴之功候。既到。雖巖石亦爲之洞穿。此皆堅持之功也。故廣告如不繼續披露。堅持到底。則營業必大受其影響。甚至隔時愈久。人間將不知有此物矣。

▲鑑別銀元法

一 初學入手法

吾國商界鑑定銀元之法。極爲各國所歎賞。因其僅憑耳目之力。並不假化學之手續。而真僞之間。百不一爽。間嘗適五都之市。過商肆之門。見店夥手銀幣數十枚。由右手翻至左手。聲音丁當。刃如電掣。雖百元以至千元。促頃立竣。其技藝之神速。鑑定之準確。洵爲吾國商人獨具之特長。而他國所不及者也。初學之時。以銀色聲音分量等爲最要。茲分述如下。

(1) 銀色 見多則識廣。此雖俗語。實名言也。故醫之神者。能一望知病之所在。驗看銀元之法。亦猶是耳。銀色取沉而潤。其浮而觸目者。必非佳品。雖通行之各種銀元。成色略有異同。然見習既多。不難辨別。故初學之時。須先將各種銀元之佳者。時加審視。或日持數元而翻閱之。久之。目光所至。若者光澤如何。若者成色高次。自能不假思索。優劣立辨矣。

僞製銀元。約分淨銅夾銅及夾鉛三種。其他尚有鑲心嵌角等。名目至多。然以製作頗難。市間絕少。流露。茲不之及。全銅之銀元。新者其色過於銳利。行用已久者。其外緣及花紋之凸起處。必露銅色。苟留心審察。無或失也。夾銅及夾銀者。外面雖鍍以真銀。然其化成分斷不能與出自造幣廠者相等。佳者銀之成分過多。劣者則太少。相形之下。區別至易。故第二步之練習。須將三種僞者各數元。置雜一處。反覆辨認。至能一一認定無訛爲止。

如是則不但能斷其真偽。並能指其偽之程度。至此可以出而問世矣。

(2) 分量 銀元重量。鷹元以七錢三分為準。中國造者。則七錢二分例定公差。不得過千分之三。雖亦有以行用。日久而分量略輕者。然相差之數。不過一分左右。二分以上者。即可斷為偽品。至驗看之時。為數必多。豈能一一徵諸天平。故熟練之人。一經到手。即可知其是否準足。練習之法。先以分量最準者。置於左手中。指尖端上。時時練習。記其輕重之壓力。習之既久。自成習慣。次以夾銅或灌鉛之分量最輕者。(差至一錢左右者)。混置一處。而練習之。以其相差之數過多。辨別亦甚易。後乃以偽者之分量。逐漸加重。苟至相差一分或數釐。而能覺察無失。斯可用矣。

(3) 聲音 銀元之佳者。其聲純而婉轉。尖而促者。必為全銅。夾銅及夾鉛者。其聲多空而無轉音。此為普通之驗看法。亦有經火燒或受潮溼後發特

異之尖聲。或竟不發聲者。(俗稱啞板)。看時不可忽略。然此種銀元。本係純銀。不過因受劇烈之水火。其分子之排力遽變。致改其常音。與全銅之尖。夾銅夾鉛之木。固顯然有別。留意聽。自不難審辨。雖然銀色分量。亦此時之所當注意者也。

(4) 邊道 鷹洋邊道。有粗有細。均宜輕熟自然。無稍牽強。邊眼宜有深有淺。邊紋宜有寬有緊。邊道兩旁。宜軟而不宜硬。此皆真洋邊道格局也。若邊有凹陷。或有線路。須防夾板。又邊紋粗硬而嶒峻。邊紋細軟而尖削。邊眼無深淺。亦無疏密。此皆攪銅及淨銅等洋。不可不知也。

(5) 手法 上述四項。雖似分立。而實用之時。皆有聯絡之必要。斷不可偏於一面也。練習之時。有一定之法。則姿勢。兩手諸指。各有專職。不可亂用。亦猶練風琴及學打字機者。之須先知手指之用法。身體之坐勢也。非然者。不特外觀惡劣。即進步亦甚困難。茲述其練習之程式如下。

(二)先將真僞不同者六七元(初學之時其數不可過多熟練後可逐漸增加)。挨次攤握於右手之中同時並以左手掌心向上作承受之式。

(二)次以右手中之第一元(即最外之一元)輕拋於左手中。此時右手拇指應將其餘數元壓住。不使躍出而拋出之一元務使其未達左手之先。於空隙將身翻轉俾得審察兩面之銀色並使之適落於左手之食指及無名指上。

(三)再以左手中指稍爲屈曲使指端抵於銀元之中心而略抬起。則此時銀元已離食指無名指而獨立於中指之端。其分量如何即可於此時之中指上辨之。

(四)然後以右手中第二元之中央處不可以邊擊邊致聲音不正)輕擊第二元之邊緣兩下。以辨其所發之聲並撥之使入於左手掌中。第一元既竟再看第二元依次而下惟至未了第二元看畢後仍須收回而以之擊最末之一元如此循

環往復時時練習則手法自能十分純熟而銀元之色澤分量聲音三者之中偶有不符即可互相引證察出真僞矣。

(五)當手法尙未純熟之際驗看時往往將銀元漏落桌上而不能一一接住。即老於此道者。有時亦不能免。惟一元既已脫落業須檢起可任其自然。再接看其次一元俟手中已盡然後拾起驗看其可疑者則翻看之時即使其落下看畢後再仔細察閱如是不獨外表不露慌忙之狀亦省却許多工夫也。

(六)銀輔幣(俗稱角子北方稱毛子廣東則稱毫子)以形體甚小不能造夾板即能亦獲利甚微故無有夾雜他質者惟防有全銅板而已。其識別法當先求之於銀色次求之於聲音。

(6)消極之決斷法。有時銀元於銀色分量聲音邊道雖各有極點而並無顯著之破綻則非用消極之法不足以爲最後之決定茲分述其簡單之

法如下。

(甲)以銀元之邊於試金石(如無試金石。可以火石代之。)上輕輕摩擦。則全銅者於其摩擦處用口氣一呵。必立出汗珠。且現黃色。純銀者則反是。苟一時試金石或火石皆不可得。則鞋底地板均可用以摩擦。此法隨時可用。最便初學。及目光已散者。

(乙)如甲法無效而仍恐有夾銅夾鉛等弊時。可以堅硬之物如鐵釘之類置銀元上。再用他物在鐵釘上槌擊一下。佳者其背面必露凸起之槌印。非然者即爲夾板。(分量輕者爲夾銅。輕者爲夾鉛。)以銀質柔軟。而銅質堅硬故也。然有時所夾銅鉛甚薄。或所擊非所夾之部分。致乙法仍失其效用時。則不得不更徵諸下法。

(丙)用小銅鎚於邊紋處鋗一小缺口。以察其內部之成色。則不特全銅者可以破錠立見。即夾板者亦得窺其底蘊。此爲最便之法。經驗淺者尤宜。

注意。



(1) 正反面之圖式文字

墨幣之陽面。繪有鷹圖。口啞。
小蛇足踏藤花。其鷹之形式。
各板皆微有不同。看到正面
看到陰面之板子。即須知陽

墨西哥銀元。卽市面通用之鷹洋也。(俗誤稱英洋)自清同治初年輸入我國。迄今已六十餘載。通行之廣。信用之厚。皆在各種國幣之上。考其成色。每枚重量約七錢三分。中含純銀量約六錢五分餘。餘皆攙和銅鉛及其他雜質。其板名並無專稱。其有稱大英板。如意板者。皆我國商人杜撰之詞。芒圖之一面。如有H者。則謂之曰雙工板。有O者。則謂之曰圓圈板。有P者。則謂之曰耳朵板。此項名稱。商界習用已久。本書今仍沿之。



面是何鷹圖。因何板何鷹各相配也。其圖不可備繪。若有錯配。非土即銅學者須將何板之鳥看的確。乃第一要著。至於鷹圖上之西文字母。共十七字。各板皆同。並無更換。但微有組細之異。鷹下之藤花。各板亦大率相同。看洋之時。須注意鷹之兩翼。彎形軟熟。毛羽清晰。所啣之蛇。由頭彎繞至尾。須逐漸而細。無斷續之象。其他花紋路細晰深淺分明。至於西文各字。其筆劃粗細均勻。凸凹如一。此必真銀元也。若反是。必係淨銅無疑。另有夾銅夾鉛等僞幣。其形式雖與真銀元大略相同。然可由神色上鑑別之。也墨幣反面爲芒圖。芒圖者。以中繪三角形之寶石。光芒四出。故名。其芒鬚共計三十二根。石上刻有回紋。西字八箇。看時須注意芒鬚整齊。由細而粗。紋路亦平正適宜。此必真洋。若芒鬚粗細不勻。紋路亦或隱或現。所有西字。又粗細失度。模糊不清。必係淨銅之洋。因銅性剛硬。

(三)乙字大英板 大英板。西字爲Z字。自元亨年起至元吉餘年止。其銀最佳。每百元能提出赤金一錢之譜。又有薄板一種。鳥面光而

(2) 板名

故鑄出花紋不能自然。銀性柔軟。

故圖字能純熟自然。一見自明矣。(一)倒鷹與側鷹。倒鷹之洋。以半月板爲最多。倒鷹者。其紋陽面之鳥。與陰面芒圖顛倒。故曰倒鷹。雖非僞銀。而其銀却潮。每元須貼四五分之水。此外又有所謂側鷹者。因鷹圖與芒圖均稍偏。故名側鷹之洋。各板皆有。



(二)三星板 三星板者。陰面淨字旁。貼二三分之水。且其陽面藤紋與洋字相接處。脫離一處。共有三點。故曰三星。其洋須

分餘。是亦有分別也。

且平其聲多木板亦較大。又花紋略硬者聲亦略硬。獨新板小而聲急。



(四如意板)如意板。考西字爲C。製造年份與大英板相同。其銀亦最佳。而又最爲熟。故此洋多做夾銅。又有土板一種。其私鑄者銀色多青。場上必須貼水。

(五如意脫心板) 脫心板。西字爲C。自一八六〇年起至一八七〇年止。其聲寬而大者必佳。因此板略寬。故聲取其寬而大也。第新板略小。聲又當以其急者。又有私土板一種。其

銀潮。其色青。看者慎之。



(六琉球板與高邊板) 琉球板西字爲M。自一八六〇年起至一八七〇年止。其中有大小之分。板之大者聲宜寬。板之小者聲宜急。此一定不易也。又有杭新一種。銀佳而用場略鈍。又有私鑄土板。看高低作價。

(七半月板) 半月板西字爲C。自一八六〇年之前已有所出。其銀之成

色不及大英如意琉球等板之佳。有新老之分。老板花紋極老。聲音清亮。較之脫心板則其聲略緩。若新板則又板小而聲亦小矣。然老板間有夾銅新板弊更多。

(八雙工板) 雙工板西字爲H。低僞者卻少。然因其少而忽之。則歟人所忽者多矣。須知板子神色花

紋邊道聲音及輕重均當一一留心。

不得大意方無失眼。



(九) 硫磺板。硫磺板西字爲 A。其成色與雙工板略同。此板市上向難通用。因其銀色微黃。故概疑其銀色次也。今則亦可通用。而低僞者却亦少通。然板大者終當聲取其寬。板小者聲取其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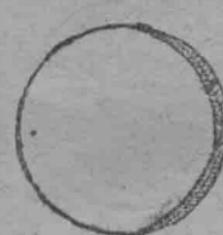


(十) 彎弓板。彎弓板西字爲 D。聲音極寬而又極硬。因其板獨寬大故也。此板低僞者雖少。然不可執一而論。若其新板。則板小而聲急爲佳也。此板自一八八〇年以後。並無新洋輸入。

(十一) 老呂宋板。老呂宋板即粗邊板。西字爲 P。陰面只有六點。即世所謂六星是也。其洋市面通行。絕少低僞。板比新板略大。聲亦比新

板較大云。

(十二) 新呂宋板。新呂宋板仍即粗邊板。陰面邊卻有七點。其洋夾板最多。乃新近之弊。看者切勿大意。因此板比老板銀水略軟。故此多做夾銅也。



與杭新相仿。所謂上海新。與杭新同也。

以上所繪各板。僅舉通用者列之。其實板樣尚多。時有所異。勢難全繪。每板亦低示其大略。又洋面花紋及邊細花。各板微有異同。學者宜時默而識之可也。

(3) 墨元之弊竇

一、夾板底面式。夾板底面形如銅鑼樣。重約一錢四五分不等。敏

其聲比蓋面略緊。視其色比蓋面略深。蓋底面猶易混目焉。然其邊及底終多凹陷而兼浮廓也。

銅

(二)夾板內銅胚式。夾板中心厚的一塊重約四錢三四分不等。大率黃銅居多。間有用青鉛者。重約五錢左右。但內夾銅鉛。聲皆不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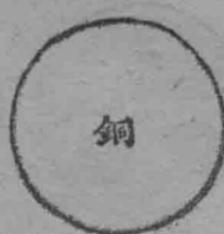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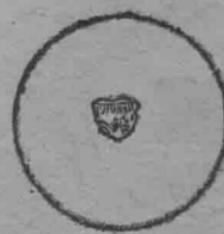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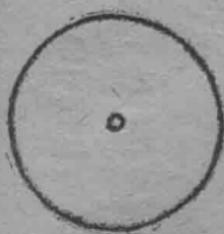
聽者慎之。

(三)補心式。補心者。其弊在芒圖

中高起一塊。將銀鑄空。然後用鉛灌入其中。上用墨印蓋好。最易欺人。其鉛約一錢至毛二錢。看者不可不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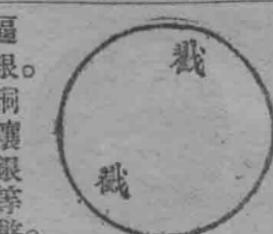
(四)補銅。補銅者。以洋面上有穿

孔。將銅粒放入孔中。以鐵椎擊打而成。其貼水看所補之多少作價。第所補之穿孔。卻無定所也。



(五)補鐵。補銅有或補洋面之大鐵者。或一或二或三四不等。其貼水看所補之多寡作價。既無定所。亦無定價。在看者臨時估準。此外又有所謂大鑄心。小鑄心。銅逼銀。銅鑄銀等弊。名目繁多。不勝枚舉。今一一繪圖以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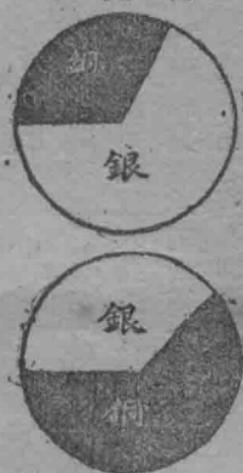
(一)大鑄心三種如下。(二)銅逼銀三種如下



(三) 鑄三分

一者二種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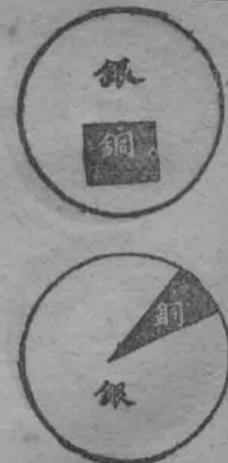
下



(四) 小鑄心八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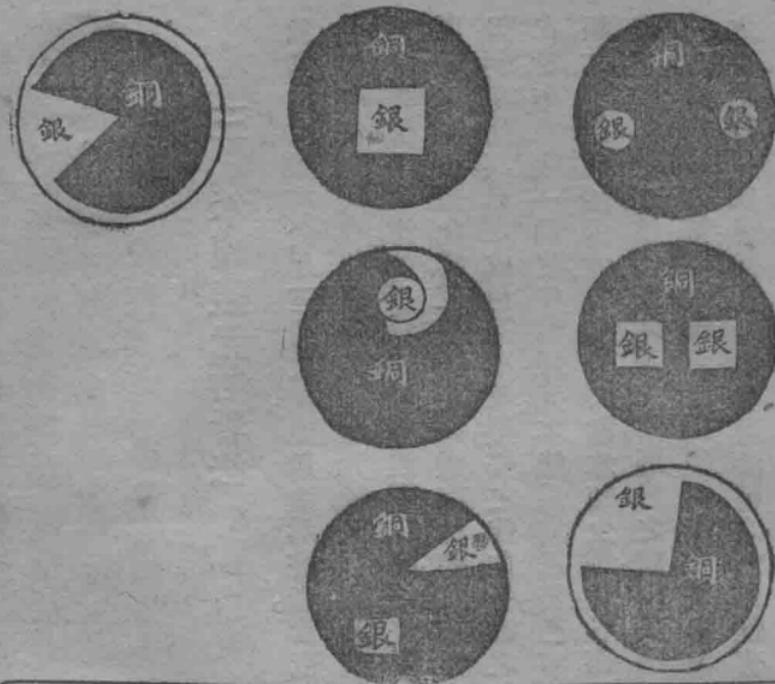
(五) 銀鑄銅二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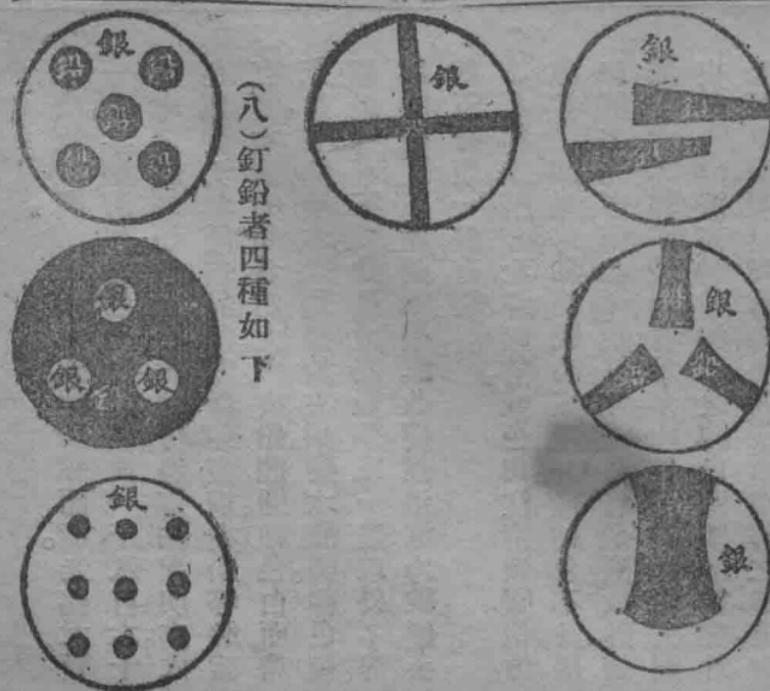
(六) 銅鑄銀十種如下



(七) 插鉛者四種如下



(八) 釘鉛者四種如下



法分述如下。



三 本國銀元估看法

我國古代雖有金用三品之文。然鑄造爲幣者實祇銅錢一品。自通商以後。墨西哥銀元輸入我國。廣東乃首先仿造龍洋。於是國始有銀銅二品之幣。廣東龍洋出後。而北洋江南湖北安徽吉林等省亦相繼鑄造。究其銀之成色。殊不及墨幣之佳。即各省之成色。亦不劃一。因之甲省銀元不能用於乙省。乙省銀元不能用於丙省。且兌換時貼水短少。各地皆是。故國幣之信用。反不及墨幣通行之廣。自民國以來。政府整頓幣制。民國三年以後所鑄總統肖像之銀圓。分量成色頗爲一律。具有法幣之價值。惟舊有之贗幣。尙未一律收回。茲將估看各省銀元之方

(1) 廣東龍圓 廣東龍圓。龍鱗細而潔。光緒元寶一面字跡清秀。神色光潔。聲韻與一千八百六十餘年之墨幣如意脫心板相仿。邊道細潔明亮。成色與湖北龍圓無異。淨銅淨鉛夾銅夾鉛等弊皆有。惟夾銅夾鉛者爲尤多。夾鉛龍圓。神色白而帶灰黑。聲韻啞木。分量輕於夾銅藥水龍圓。神色模糊。但聲音不變。分量或輕數分。或一錢以外不等。銹邊龍圓。兩面圖像毫無改變。惟邊道均被銹去四五分至一錢有零。

(2) 北洋銀幣 北洋銀幣。或色與江南銀圓相仿。聲韻亦與墨幣如意脫心板無異。惟神色不及墨銀圓之光彩。第北洋銀幣運輸各省最廣。故銹邊與藥水等弊亦較別省爲多。此外淨銅淨鉛夾銅夾鉛等僞幣亦最夥。淨銅之神色。四圍散觸聲音緊而斷。倘看時疑惑未決。將所看銀幣之邊道向鞋底磨擦。用舌嘗之。如滋味鹹苦。即是淨銅無疑。

因銀之滋味和淡。如是則真與僞皆易辨別矣。淨鉛分量甚輕。每圓減少二錢左右。神色灰黑無光。夾銅神色與白鑿無異。音多啞木。分量輕七八分或一錢之外。夾鉛神色青浮。凸凹不平。形如水之中浪。分量均輕一錢有餘。

(3) 江南龍圓 江南龍圓神色光潔。聲音洪亮。形似一千八百七十餘年墨銀之雙工板。龍鱗粗而肥。光緒元寶一面字跡皆粗濶。邊道亦直而且粗。神色雖然光潔。惟仔細觀看。神色散觸。因江南龍圓含銅質多也。另有一種私鑄之幣。其神色與真龍圓比較。稍為散觸。龍鱗以及光緒元寶四字。比真龍洋更為粗肥。聲音尖緊。每圓銅質約五成有餘。銀質約四成以外。至於淨銅淨鉛夾銅夾鉛等僞幣。亦最多。淨銅龍圓諸多模糊。神色散觸。聲音尖緊而短。光緒元寶四字與真龍圓比較。均不相符。形跡諸多梗硬。毫無軟柔之狀。淨鉛龍圓分量每圓約輕二錢左右。神色青暗無光。邊道與真龍圓相仿。龍鱗肥

圓相仿。惟邊道神色毫無光彩。夾銅神色散觸。白而帶滯呆之象。聲音略啞。分量輕一錢左右。夾鉛兩面均不平正。分量更輕於夾銅。藥水龍圓神色模糊。惟聲音不變。經藥水浸鍛。每圓銷耗一錢左右或數分不等。江南龍圓鏤邊皆有所鏤之邊。分量輕重不一。查樂永與銘邊兩種龍圓須按其銷耗之分量以定貼水之多寡。

(4) 湖北龍圓 湖北龍圓每圓計重庫平七錢二分。能實提淨紋銀六錢四分之譜。每百分占淨紋銀八十九分。其餘皆銅質之類。但龍圓一面龍鱗肥而柔。色白而潔。惟光緒元寶四字其字粗肥高聳。神色兩面皆同。邊道粗而直。音韻與墨銀一千八百十餘年之大英相彷彿。至於成色之佳。為各省龍圓之冠。惟淨銅淨鉛夾銅夾鉛等僞幣亦皆有之。而淨銅夾銅多於夾鉛淨鉛淨銅龍圓神色白而散觸。聲尖而斷。邊道與真龍圓相仿。龍鱗肥

而模糊。光緒元寶一面所鑄之字形與真龍圓稍異。夾銅龍圓神色呆木。韻啞而不轉。夾鉛龍圓神青而浮。淨鉛龍圓市上甚不多見。尚有一種可靠。

銀圓用藥水浸鍍。分量減輕七八分或一錢之外。但一被浸鍍。神色模糊。皆因凸起之銀銷化所致。神色白而帶散。觀之諸多細點。此外鋒邊之弊亦所不免。湖北龍元。在前清時代。並鑄有一兩重之龍圓。民國成立時。又鑄有一兩重嘉禾銀圓。惟此兩種銀圓行用未久。即行停鑄。

(5) 安徽龍圓 安徽龍圓多含鉛質。所以成色不及別省之佳。夾銅夾鉛等偽幣市上略有。至於淨銅淨鉛甚不多見。夾銅神色浮而呆滯。聲音緊而短。分量每圓約輕一錢左右。夾鉛神色不平。邊道與墨銀之偽洋相同。看時均分尖滑。如所滑一邊。須仔細觀看。定現痕跡。藥水以及鋒邊。該省銀圓中亦有之。聲音與真龍圓一例。惟藥水神色諸多模糊。此兩種龍圓貼水若干。須知其鑄耗之銀若

干而定。現在市上所有之安徽龍元。皆係前清所造。民國以後。業已停鑄。此後該省銀元。當日就消滅矣。

(6) 吉林龍圓 吉林龍圓成色與安徽相同。音韻似黑銀之硫礦板。神色灰而帶散觸之狀。皆因鑄造時。攪和銅鉛等質之故。是以該省銀元。各省不甚通行。亦無人仿造偽幣。淨銅淨鉛夾銅夾鉛以及藥水鋒邊等名目。均無之。

(7) 奉天龍圓 奉天龍圓成色與江南龍圓無異。聲韻似墨銀大英寬板。凡淨銅淨鉛夾銅夾鉛藥水以及鋒邊等偽幣。均無之。但該省銀圓行於別省。皆須貼水。

(8) 東三省龍圓 東三省龍圓成色與北洋機器元相間。神色白而帶散觸之狀。聲音與墨銀硫礦板無異。惟此種銀圓。外省不甚通行。兌現時亦須貼水。與奉天銀幣同。

(9) 四川龍圓 四川龍圓共有兩種。第一種係前

清時代所鑄。神色散觸。白而無光彩。成色不及湖北龍圓之佳。第二種所鑄之成色與江南龍圓相仿。聲音與墨銀之半兩月板無異。淨銅夾銅夾鉛三種僞幣皆有。惟淨鉛則甚不易見。淨銅神色散亂無光。龍鱗與光緒元寶兩面諸多不潔。因銅性硬烈。不及銀性之柔軟。聲堅而短。夾銅神色浮凸不平。聲音啞而不轉。分量均輕。夾鉛神色黑暗無光。聲音短而微小。夾銅夾鉛之邊道。均分尖滑二種。滑形一邊。又有鋸齒之分別。但夾鉛分量更輕於夾銅。其餘銼邊與藥水亦皆有之。

(10) 北洋機器龍圓。北洋機器龍圓成色與安徽龍圓彷彿。該省龍圓行於外省。皆須貼水。因銀之成色。遜於別省。夾銅夾鉛淨銅淨鉛以及銼邊與藥水等。皆無之。該省銀元與吉林奉天二省情形略同。

(11) 大清銀幣。大清銀幣成色與湖北龍圓相仿。色青而有光。聲音與墨幣銀大英板略同。但銼邊

藥水兩種最多。貼水之多寡。須知其耗銀若干而定。此外淨銅夾銅淨鉛夾鉛等僞幣。亦皆有之。淨銅神色雖然散觸。但造法巧於各板。兩面情形與真銀幣無異。惟聲音尖而不轉。淨鉛神色與北洋相同。分量亦輕。二錢左右。夾銅神色而濁。無光。聲音啞木似破罐之響。夾鉛神色灰暗。分量更輕於夾銅。邊道亦分尖滑。與四川僞元略同。

(12) 造幣廠龍圓。造幣廠所鑄龍圓成色與北洋龍圓相同。聲音略似一千八百七十餘年的大英板。惟造幣廠以及奉天吉林東三省四種龍圓成色雖不及湖北江南龍元之佳。但無淨銅淨鉛夾銅夾鉛等弊。因此四種龍元行於外省。頗多留難。因之無人僞造假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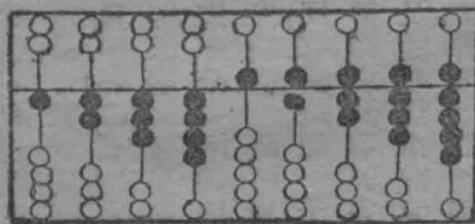
(13) 黎總統紀念銀幣。黎總統紀念銀幣成色與浙江龍圓彷彿。聲音洪亮。與一千八百六十餘年大英板相似。銼邊與藥水皆不多見。因所出新幣不多。且已停鑄。故淨銅淨鉛夾銅夾鉛等僞幣無

人冒造。其他孫總統袁總統紀念銀幣亦與此略同。

(14) 袁總統肖像銀幣 袁總統肖像銀幣成色與江南銀圓無異。聲音與墨銀半月板相同。神色清秀。惟銘邊以及藥水最多。此外淨銅淨鉛夾銅夾鉛四種僞銀幣亦甚多。淨銅神色散爛。形是積久之雪。細觀諸多碎點。造法精巧。其技高於各板之僞幣。惟兩面紋路較真銀元稍為粗硬。聲音短而緊。淨鉛銀幣外觀與真銀元無異。惟神色黑暗無光。聲音尖而稍短。分量每圓均輕一錢八九分。或二錢有零。夾銅神色灰中帶白毫。無光亮。聲音啞木不轉。分量每元輕四五分或八九分之譜。夾鉛神色浮而帶青。聲音甚啞。並無轉音。至於夾銅夾鉛之邊道。與以上所陳各省龍圓造法皆同。但夾鉛分量輕於夾銅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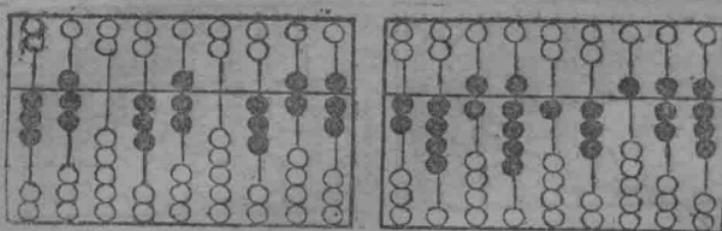
▲珠算捷訣

初學算盤上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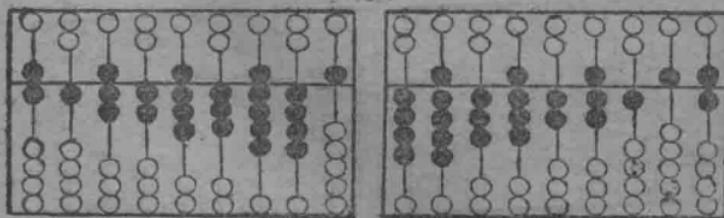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
上上上上上上上上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

第二法 第三法



九除一進一十
 八除二進一十
 七上二去五進一
 六上一去五進一
 五去五進一
 四下五除一
 三下五除二
 二上二
 一上一
 九除一進一十
 八除二進一
 七上二去五進一
 六上六
 五上五
 四退六進一
 三上三
 二下五除三
 一上一

第四法 第五法



九除一進一十
 八上三去五進一
 七除三進一
 六上六
 五去五進一
 四下五除一
 三上三
 二上二
 一上一
 九除一進一十
 八上三去五進一
 七上七
 六上一去五進一
 五上五
 四退六進一
 三上三
 二下五除二
 一上一
 九除一進一十
 八退六進一
 七上五除二
 六上一去五進一
 五上五
 四退六進一
 三上三
 二下五除四
 一上一

加法

初記之數曰被加數。添記之數曰加數。加得之數曰總數。亦曰和數。其口訣如左。

一去一 二去二 三去三 四去四 五去五
(下珠去五) 六去六 七去七 八去八 九去九

一上一 二上二 三上三 四上四 五上五
六上六 七上七 八上八 九上九 一下五去四
二下五去三 三下五去二 四下五去一
五下五 六上一去五進一 七上二去五進一
八上三去五進一 九上四去五進一
一去九進一 二去八進一 三去七進一 四去六進一
五去五進一 六去四進一 七去三進一
八去二進一 九去一進一

減法

加法之還原爲減法。減法者自多數減少數而求其餘數也。多數曰被減數。少數曰減數。減得之數曰餘數。亦曰較數。其口訣如左。

乘法者。加法之簡便者也。兩數相乘。一爲實數。一爲法數。法實相乘。所得者爲積數。

九九訣

一一得一

一二得二 二二得四
一三得三 二三得六
一四得四 二四得八 三四一十二 四四一十

末數字則積數也。惟首二字之執法執實。可不必拘。

六 一五得五 二五得一十 三五一十五 四五成

二十 五五二十五 一六得六 二六一十二 三六一十八 四六二

十四 五六成三十 六六三十六 一七得七 二七一十四 三七二十一 四七二

十八 五七三十五 六七四十二 七七四十九 一八得八 二八一十六 三八二十四 四八三

十二 五八成四十 六八四十八 七八五十六 八八六十四

一九得九 二九一十八 三九二十七 四九三 十六 五九四十五 六九五十四 七九六十三

八九七十二 九九八十一

右九九訣四十五句。每句之首二字爲法實兩數。

除法

乘法之還原。卽爲除法。除者。以法數除實數而得其商數也。假如以三乘四而得一十二。若還其原。則以三除一十二而得四。當其乘也。三爲法數。四爲實數。一十二爲積數。及其除也。則三爲法數。一十二爲實數。四爲商數。蓋除法者。減法之簡便者也。

九歸訣

一歸

逢一進一 逢二進二 逢三進三 逢四進四

逢五進五 逢六進六 逢七進七 逢八進八 逢九進九

二歸

二一添作五 逢二進一 逢四進二 逢六進三

逢八進四

三歸

三一三十一 三二六十二 逢三進一 逢六進

二 逢九進三

四歸

四一二十二 四二添作五 四三七十二 逢四

進一 逢八進二

五歸

五一倍作二 五二倍作四 五三倍作六 五四

倍作八 逢五進一

六歸

六一下加四 六二三十二 六三添作五 六四

六十四 六五八十二 逢六進一

七歸

七一下加三 七二下加六 七三四十二 七四

八歸

八一下加二 八二下加四 八三下加六 八四

添作五 八五六十二 八六七十四 八七八十

六 逢八進一

九歸

九一下加一 九二下加二 九三下加三 九四

下加四 九五下加五 九六下加六 九七下加

七 九八下加八 逢九進一

歸者分也。即除也。

逢者就實數本位減之也。進者就實數上位加之也。

所逢者爲實數。所進者爲商數。凡云逢幾進幾者。其

二十三句。運珠之法皆倣此。

作者就實數本位改作之也。改其實數。作爲商數也。

凡云幾幾添作幾。幾幾倍作幾者。共八句。運珠之法皆倣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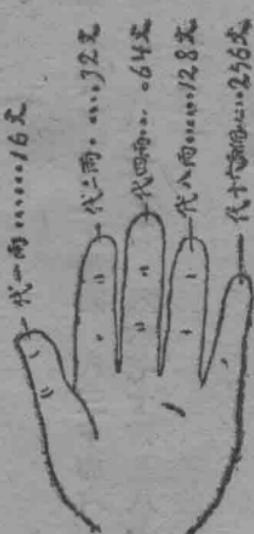
下加者。不改本位而就下位加之也。本位之實數。即用爲商數。下位所加。則除不盡之餘數也。凡云幾幾下加幾者。共十四句。運珠之法皆倣此。

幾十幾者。改本位爲十位數。就下位加個位數也。本位所改者爲商數。下位所加者餘數也。凡云幾幾下加幾者。共十四句。運珠之法皆倣此。

一掌經使用法

凡同類之物相聚。或同樣之事相續。吾人遇之必加以計算之方法者也。古時每以手指爲運算之工具。左手大指定數之基位爲一。遞加食指、中指、無名指、小指爲二三四五。作一頓。再加右手之大指爲六。遞加食指中指無名指小指爲七八九十。又作一頓。蓋今日各機關各團體每逢五週十週等舉行極盛之紀念者。猶有先民之遺風焉。故利用手指運算之方法。實爲算學界之始祖也。晚近以來。惟賴筆算珠算。爲運算之要具。而手指之用法。遂沒焉無聞。殊不知

手指之用法。降至今日。亦有莫大之用途。惜也吾人忽之而已。嘗見婦女老幼提筐入小菜場而購物也。物價若干。維聽賣客之口頭斷定是付。其間或討虛價。或屬算錯。而購者不自知也。且有自己不知該物之實價。究屬幾何。而胸無成竹。向賣客強欲減價。反被賣客之譏笑橫責。無以應之。由此觀之。此種困難。乃不知運算之方法。有以致之。若用一掌經之運算法。可救其弊焉。法用左手五指。(購物時右手必提筐。故以左手爲便。)應用算學上倍數比例之公式。代入斤量配合而成。



大指代一兩………十六文

食指代二兩………三十二文

代入法 中指代四兩………六十四文

無名指代八兩………一百二十八文

小指代十六兩(斤)……二百五十六文

就上面公式可利用之而運算矣。設有人購鮮魚十
二兩。每兩十六文。解法有二。

(甲)加法 先以錢數配入兩數。則得左表之價。

值今有鮮魚十二兩分作兩部計算。以無名指八兩。
爲一百二十八文。再加中指四兩。爲六十四文。將兩
數相加。適得十二兩。錢數相加。則得一百九十二文。
而十二兩之鮮魚。卽知其爲一百九十二文矣。

(乙)減法 先以小指十六兩爲二百五十六文。

減去中指四兩爲六十四文。將兩數相減。適得十二
兩。錢數相減。則亦得一百九十二文矣。

以上二法。實殊途而同軌。其應用之時。視其地位而
施也。

新一掌經

通商以來。英美衡法中之磅 Pound (簡作lb.) 盎司 Ounces (簡作Oz.) 兩單位。已習用於我國社會。惟其與中國斤物換算之法。尙未能使普通之人熟習而便於應用。倘利用手指計算。實屬非常便捷。茲述其法如下。

設如買毛絨線八磅。合中衡若干。



得六。卽合中國關平六斤也。

又如買毛絨線十盎司。合中衡若干。

如前法。先伸大指呼十。次伸食指呼五。再伸中指呼二。五。然後將食指之五與中指之二。五相加。得

七・五。卽合中國關平七兩半也。

至其原理。則因一磅爲十六盎司。(指常衡言)合
關平十二兩。卽一斤之四分之三。故也。

田地計算簡捷之口訣

現今計算之法。有筆算珠算二種。然吾人求計算簡
捷之法。莫如珠算。惟運用珠算詩。往往有口訣在。余
對於田地計算。亦有一簡捷之口訣焉。此法爲計算

田地必用之法。如計算田地之面積。以方步計。而納
糧以畝計。則方步聚爲畝。畝化爲方步。此間必須經
過乘除二法。今得此口訣。則可省乘除之勞苦矣。

(甲) 方步聚爲畝。(俗名田見畝)

(乙) 搭二去二。見一作四空加四。見一作五
下去二。

(丙) 搭二去四八。見二作八空加八。見二作九
下去一六。

(丁) 搭三去七一。

(四) 搭四去九六。

(註) 口訣內搭字。卽商之意。例如搭一去二四。

卽商一去二四。又作字。卽改作之意。例如
見一作四空加四。卽見一改作四。然後空

一位而加四也。及見一作五下去二。卽見
一改作五而下一位去二也。

應用

例(一) 有田地二〇〇二五六〇方步。聚爲畝數
若干。則可應用下例口訣。

見二作八空加八。搭三去七二。見一作四空加四。
搭四去九六。即可算出答數爲八三四四畝。

例(二) 有田地二八九四一六〇方步。聚爲畝數
若干。則可應用下列口訣。

搭一去二四。搭二去四八。見一作五下去二。見二
作九下去一六。即可算出答數爲一二〇五九畝。
(註) 凡用方步聚爲畝法。卽除法之意。故計算

時必自左而右。

(乙) 純化爲力步(俗名純見田)

(二) 一退二四。二退四八。三退七二。(四)

四退九六。(五) 五存一二。(六) 六存一四四。(七) 七

存一六八。(八) 八存一九一。(九) 九存二一六。

(註) (一) 口訣內一退二四。即以一退去下加二

四。又五存一二。即以五改爲一。而下再
加二也。餘可類推。

(二) 純化爲方步。即上法之還原也。故可依

上例之答數復爲原數。

▲應用

例(一) 有田地八三四四。化爲方步若干。則應

用下列口訣。

四退九六。四退九六。三退七二。八存一九二。即可

算出答數爲二〇〇二五六〇方步。

例(二) 有田地一二〇五九。化爲方步若干。則

應用下列口訣。

九存二一六。五存一二。二退四八。一退二四。即可。

算出答數爲二八九四一六〇方步。

(註) 凡純化爲步。即乘法之意。故運算時必自右而左。

應用簿記

門市流水簿

月 日

付 (某貨) 二丈 八角一分

入 (大洋一元
小洋陸角) (讓訖)

付 (某貨) 三斤 八分

入 (大洋二元
錢八百三十二文
陸角四分十三化)

付 (某貨) 一打 瓷

入 大洋一元
找錢一百三十文

本日共入 大洋四元
小洋六角
錢七百零二文

批發流水簿

月 日

某號 (某貨) 二十件一兩二錢

該銀二十四兩

現批 (某貨) 十一疋八萬分

計洋九元二角四分

月 日

某號 (某貨) 二箱六兩 入十二兩

又 (某貨) 九四斤零入六兩五錢分

該銀二十三兩六錢八分
三件一兩七錢 入五兩一錢

現批 (某貨) 十二包三錢分

計銀四十三兩二錢

進貨流水簿

月 日

某公司來貨 十件價二兩五錢

收銀 二十五兩

收水脚洋 二元五角

收關捐銀 一兩二錢五分

月 日

某行來貨 五箱價廿元

收某記銀一百兩

付某莊大洋一百元

收 洋 一百元

收某客小洋二百角

付某手錢五百四十文

某廠來貨

四正價(每三份)

收兌換大洋十元

付兌換錢十三千五百文

收 洋 二元五角二分

查存

銀一百七十九兩二錢四分一厘
大洋一千一百六十二元

月 日

某號來貨

八包價(二兩四錢一分)

批發總清簿

(某戶)

收 銀 十九兩二錢八分

上結該

銀二千零三十二兩五錢陸分四厘
洋一百九十二元五角一分三厘

銀錢流水簿

上冊查存

銀七十九兩二錢四分一厘
大洋一千二百五十二元

銀

小洋陸百三十八角

錢 五千一百四十五文

月 收 銀 一千兩

日 收 銀 一千兩

月 收 銀 五百兩

日 收 銀 一千兩

月底結該銀陸百二十四兩五錢六分四厘
洋一千〇七十二元五角一分三厘

(某戶)

上結該洋二十四元八角二分

月收洋五十元
日付貨十疋收
月底結存洋一元一角八分

月付退某貨五疋洋彌

月底結存洋一百三十五元八角

銀錢總清簿

(某記)卽資本

(此戶名須另頁寫起)

進貨總清簿

(某行)

月收(某貨)二百疋
日付銀五百三十二兩
計銀七百二十兩

月收(某記)一萬兩
日收(某)記一萬兩

月收(某記)一萬兩
日收(某)記一萬兩

(某莊)
(此戶名須另頁寫起)

月收(某貨)五十疋
日付銀五千兩
計銀四百十兩

月付洋五百元
當化錢

月收銀五百兩
月付洋五百兩
付洋彌銀二千一百七十五兩

月底結存銀二百三十五兩五錢

上結存洋三百二十五元八角

(某棧)

貨總簿

(某貨)

月 日

入錢一千文

付點心錢六十文

月收(某行)二十擔

月付(某號)批五十斤
日付門市三十斤

付郵票錢四十二文
付茶葉錢八十文

止

月底止結存十九擔二十斤

(某貨)

付筆錢一百十二文
付車力錢一百念文

上盤存一百五十疋

共用錢四百十四文
除用存錢五百八十六文

月收(某廠)三百疋

月付現批五十疋
日付某號批二十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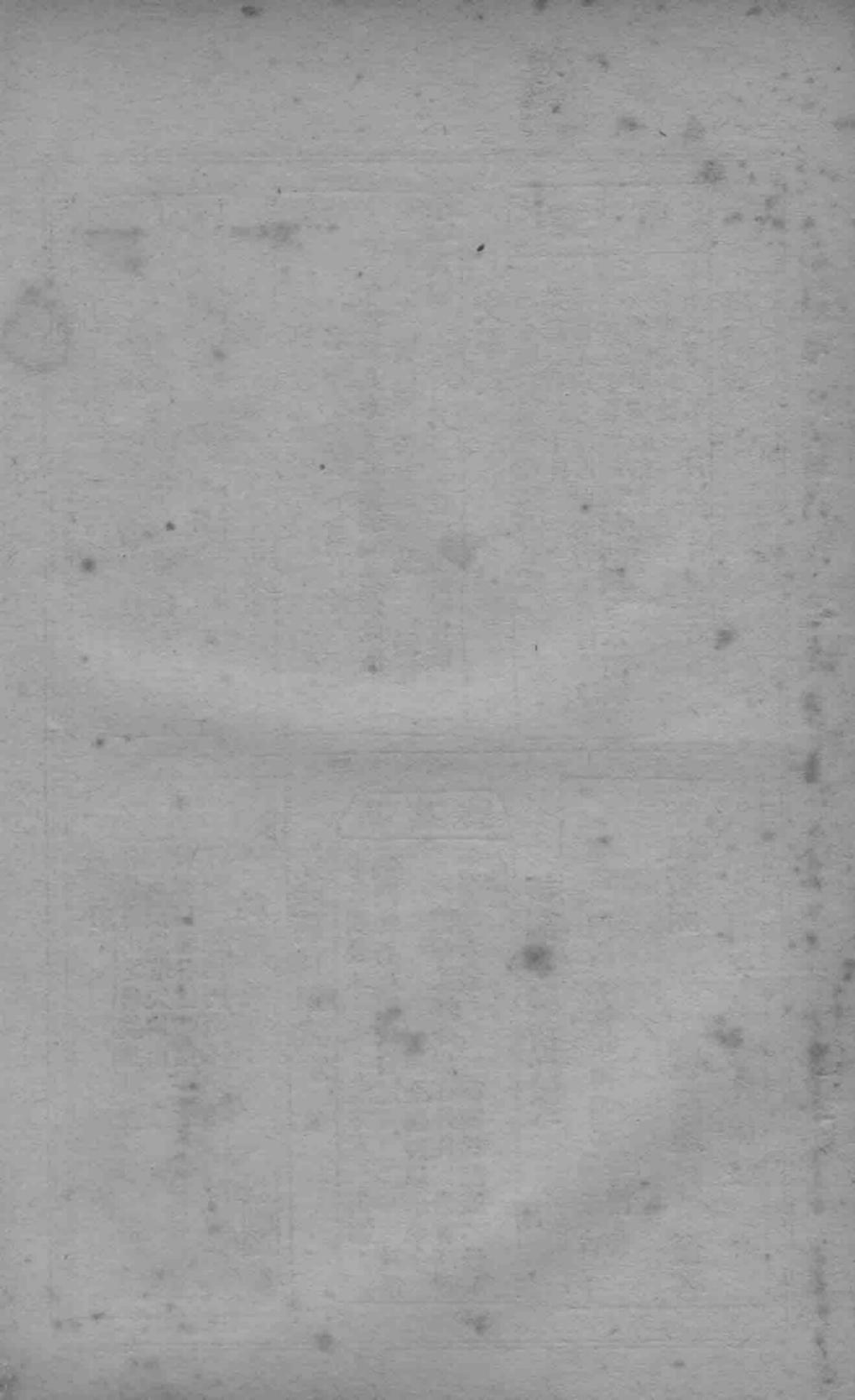
(某戶)

月收洋二百元
日付洋五十元

月付某號批六十疋
日付門市十疋

月收洋二百元
日付洋一百二十元
止
日付洋三十元

零用簿



| 年 份 | 銀 公 收 總 兩 單 付 額 | 銀 公 收 總 元 單 付 額 | 銀 以○・七二成兩 | 折 銀 | 信 通 總 $(M + M')$ | 錢 出 銀 市 入 元 |
|--------|--------------------|--------------------|-----------|---------------|------------------|----------------|
| 1925 | 7,215,373,000兩 | 1,189,499,000元 | | 856,439,000兩 | 8,071,812,000兩 | 373,786,000元 |
| 1926 | 8,838,503,000 | 1,591,054,000 | | 1,145,559,000 | 9,984,062,000 | 502,554,000 |
| 1927 | 8,134,710,000 | 1,508,441,000 | | 1,086,078,000 | 9,220,788,000 | 450,999,000 |
| 1928 | 9,336,835,000 | 1,587,521,000 | | 1,337,415,000 | 10,674,250,000 | 508,027,000 |
| 1929 | 10,463,164,000 | 2,309,692,000 | | 1,662,978,000 | 12,126,142,000 | 626,856,000 |
| 1930 | 13,416,382,000 | 2,918,302,000 | | 2,101,177,000 | 15,517,559,000 | 740,695,500 |

| 年 份 | 錢 出 紙 市 入 幣 | 合 計 | 以○・七二 (M) | 折 合 (M) | (M+M') | 比 $\frac{以九天}{爲八〇}$ 數 |
|--------|----------------|--------------|--------------|--------------|------------|--------------------------|
| 1925 | 29,801,000元 | 403,587,000元 | | 290,582,640兩 | 8,362,394 | 80.5 |
| 1926 | 55,414,000 | 557,968,000 | | 401,744,160 | 10,385,806 | 100.0 |
| 1927 | 31,904,000 | 482,903,000 | | 347,690,160 | 9,568,478 | 92.2 |
| 1928 | 24,740,000 | 532,767,000 | | 383,591,540 | 11,054,841 | 111.5 |
| 1929 | 10,158,000 | 637,014,000 | | 458,650,080 | 12,584,792 | 121.2 |
| 1930 | 7,993,000 | 748,688,500 | | 539,055,720 | 16,056,614 | 154.6 |

第十八編 保險

△火險章程

第一款 凡到保險公司投保者。須將姓名籍貫現居何處。作何生理。並將欲保之房屋。係用何料建造。何等樣式。坐落何處。現居何人。或作住宅。或係別用。均須詳細報明。保險公司倘有詢問之處。投

保人必須從實回答。嗣後如被火患。查有不實等情。不能賠償。

第二款 凡投保屋內。有無做冒險生意。或貯有易於惹火之物。以及隔鄰屋宇。有無做冒險生意。均須先行報明。倘不報明。火後察出。亦不能賠償。保險公司承保之後。該屋如有更改。或另儲有危險易於引火之物。亦應報知。倘受保之後。尚未期滿。或保未多日。不論何時。保險公司欲行停保。即可

裁辦。將經收之保費。按照停保之日期。扣還投保之家。

(註) 凡有以上之事。須向保險公司聲明。註明保險單內。倘與保險單有礙者。亦可另出特別保險費。包保在內。

第三款 凡向保險公司投保。倘將保費全期付到。或先付若干。總以交到保費方為作實。

(註) 收到保險費。另立收條為據。

第四款 凡在保期之內。將所保各項。轉與別人。或將貨物遷移他處貯屯者。須報知保險公司。倘不報明。憑單作爲廢紙。

(註) 查保險章程。准可將保險單讓與他人承

受。惟必須批明單內及更改名姓。方為合例。

第五款 凡在期內。將所保貨物。由此屋遷往彼屋者。即須先行報明。倘新遷之處。與原處情形相同者。保險公司如可應許。方能於保單內批明。照前承保。

(註) 如遷移之屋。其保險費較舊屋價低者。保險公司照例找還。價高者照例加增。

第六款 凡投保物業。先已在別處公司投保者。須向該公司聲明。以便於憑單內批明。倘不聲明。保單作爲廢紙。

第七款 凡投保之房產貨物。非此人已產。係代人經理者。亦須向保險公司報明。如不報明。保險單作爲廢紙。

(註) 查此例不過約束投保者之權限。並無要緊。

儘可照例於保險單內隨意書寫行號或人名。第八款 凡所保之物業。倘被電火傷壞。或爲煤氣燈所毀。保險公司照賠。惟田土中所產之禾草穀

仁等物。凡屬自然生熱。因之發洩起火燒毀者。或因貨物須火烘培。或需火器製造之物。而就此毀壞者。均與保險公司無涉。倘屋內貯有石腦油。或石油。或火油。或煤油。或此等油所造之物。以及火藥。火線。自來火等項。於投保之日。不先將所儲若干數目報知。載明保險單內。則此後如被火焚去。不得向保險公司追賠。

(註) 該貨物必須烘培。或用火器製造者。務須詳細載明保單內。加增特別保險費。亦可包保在內。其餘火油。自來火。至多存貯若干箱。亦要註明。單內惟不犯警察局治安章程。雖不註明亦可。但火藥則不能存貯。不獨保險章程有礙。於地方治安規條亦不合也。

第九款 凡各項簿據。契據。保單。一切緊要紙據。銀票。錢票。現銀。錢洋。火藥。並郵遞書信上所粘之郵票。一切要件。保險公司實不能保。惟時辰錶。並金銀鑄就之物。給獎金銀之功牌。各樣古錢。精巧玩

物珠翠寶石各項書畫。一切底簿珍重書集。各項八音琴算法機器。格致機器。磁器玻璃具。照鏡等物。當投保之日。不先報明。載於保險單內。如遭火焚。亦不得向保險公司索賠。

(註)查保險章程。凡保險單所未註明之物。如遇失火。准可任意搬出。或不及搬出。事後亦可取還。一切與保險章程無礙。如必欲包保在內。必須註明保險單內。方可作證。

第十款 凡與敵國交戰。兵丁作亂。或聚衆謀反。因此產業被毀。或遭地震傾塌。颶風吹壞。或因火山發洩轟毀。保險公司均不能賠償。

第十一款 凡被火燒壞貨物房屋之事。須即速報

知保險公司。限十四天內。將被火情形及所毀何物。值價若干。從實開一細賬。倘另有憑據。一併交送保險公司查核。如查有虛開浮報。以及捏作假據等幣。保險公司絲毫不賠。倘遭火之家。三個月不來報明。不得向保險公司追賠。

第十二款 凡貨物房屋燒壞。值價若干。保險公司照數賠償。不扣絲毫作息。即被火之家。亦應照實開報。不得於需賠項內。暗加絲毫銀息。倘保險公司。照樣以物賠物。不賠現銀。應聽公司之便。

(註)假如所保之屋。照市面造本價值。投保失事後。焚去若干間。應賠元若干。或除去燬剩之舊料。作元若干。淨賠若干。保險公司憑打樣人估價賠償。如不合客家之意。照例客家有權。自招

匠人照舊時式樣造還。至於物件。均以此類推。第十三款 凡房產貨物焚毀。開價索賠。倘公司以所開之數不合。可另請公正人公斷。兩造必須遵依。不得反悔。

(註)指未全燬而言。倘該貨物因失火致遭水漬。保險公司憑打樣人估價賠償。如不合保險者之意。照例有權。自邀體面合宜。公正洋人議價。但須先行咨照保險公司簽字承認方可。一經議定。彼此不得反悔。

第十四款 凡到保險公司投保貨物房屋。如有以

多保少。不照原值實價投保者。倘被火燒而未全毀。其所毀者。值銀若干。由保險公司查其所保之數。與原置產業總數。實價若干。少保幾折。則保險公司需賠之款。亦應按其所保之數。照折折賠。不拘各項貨物房屋大小。均以此類推。

(註)假如投保之家。有屋一所。實值銀四千兩。遇事後憑打樣人佔價。僅投保二千兩者。倘被火全毀。保險公司當賠二千兩。其所虧之二千兩。歸投保之家自認。倘未全毀。僅燒去數份。或過半。如值銀一千兩者。保險公司只賠五百兩。其所虧之五百兩。歸投保之家自認。總之不論何項房屋物件大小。如有以多保少。被火燒壞。而未全毀者。索賠之款。均應核其所保之數。與總共產業實價若干。少保幾折。照折折賠。凡保險者。務宜按照綜置產業實價投保。以免自誤。查章程該少保之數。作該客自保之意。緣少出

保費故耳。

▲火險保單新章

第一款 凡被保之產物。未經指實。或以多保少。或以少保多。設或遇災。保險公司概不認賠。且不得於原保之數外。另索賠款。

第二款 凡險費收到。保險公司另給收單為憑。此收單有公司司事人。或殷實之經理人簽押。倘無此收單。即是未繳保費之實據。

第三款 凡保險者。須將欲保之物產。預先向保險公司詳細聲明。令保險公司經理人註明。保險單內。交投保者收存。所保物產無論多少。如未將詳細情形。預先聲明。或已聲明。而保險單並未註明者。倘有遇災致遭損傷。概不得向保險公司索賠。

第四款 如遇以下情事。概不認賠。

(甲)當火方熾時。或火已息後。貨物被人盜去。

(乙)除第六款(己)條所論本質自燃之物外。凡有傷損係因其本性天然鎔化漲發及經炎熱乾燥而變壞。

(丙)凡遇損傷緣經本條所言之二事。(一)緣經公議將物產焚燬。(二)非因火災或全屋或一隅傾頽陷落。

第五款 如當以下所及事故遇有火災致物產損傷。投保者須向保險公司證明非因其故之實據。否則不能認賠。

(甲)倘遇地下火發。火山塌陷或地震。或颶風種種天然非常之災。

(乙)倘遇攻擊。或敵國。或盜賊。或民變。或叛亂。或抗拒。或兵燹。或吞佔。或軍事等情。

第六款 除已向保險公司聲明註入保險單之物

產外。其餘所列各條概不在保險單之內。

(甲)已賣未出之貨。或代人寄存之貨。

(乙)未經鑄造之金銀。及未經琢磨之寶石。

(丙)古董玩器。精巧什物。其價值在二十英磅之外。

(丁)書稿圖畫等。

(戊)保單。借券。公文。郵票。紙幣。匯票。賬簿。或公事檔簿等。

(己)煤。因本質化合自然。

(庚)炸裂之品料。

(辛)炸裂品料。固不認賠。然用煤氣作燈火。或平常家用。苟其屋宇非以煤氣為工作者。偶然炸裂。當以平常火險論。

(壬)設遇山林叢木被焚。或用火燒燬草場曠野。以開墾新地。

第七款 凡物產遇災。始向保險公司投保。或已過

保單所限之期。貨產遇災。保險公司。概不認賠。惟保險單。未經註銷之前。不論何等火險。一經遇險。保險公司。當按保險單所載。如數賠償。

第八款 如在未被災之前。遇以下所言情事。除物

產已註保單外。雖另有若干物產。尙未經保險公司。經理人允准添列保單內者。概與保險公司無涉。

(甲) 尙生意及製造店舖。偶然歇閉。或房屋翻造更動。或物產價值增高。欲加所保之價。

(乙) 一切房產貨物。雖已向保險公司投保之後。倘無人經營。一過三十日。保險公司即不任咎。

(丙) 已經投保之物產。若移往他處。即與未經投保之物產等。

(丁) 若投保者。所出之保費。非出諸情願。或與律例不合。

第九款 保險單之期限。或長或短。任憑投保者訂立。保險公司亦可於所訂限期內。另照短期章程訂立合同。以便結賬。並便於分派投保者。應得之息銀。惟必須期滿之後。方能領取息銀。

第十款 當被災之時。投保者宜立即具單報告保險公司。又宜於被災後十五天之內。或於保險公

司特許之緩期內。將損失之物產。從實一併開列清單報明。並另備賬簿憑條。或他種作證之憑單。及所執之合同。關涉保險諸件。一概交到保險公司查照。如所保物產。果與保險公司條例相符。即可照數賠償。保險公司當於聲明之十五天內。或緩期內。告知投保者。請其將所保各物產之價目。及被災時所開之單。一齊送交保險公司。凡被災情形。未經核實之先。所有保單開列各款項。概不照付。

第十一款 被災之時。如犯以下所列情事。本行概不認賠。

(甲) 盜守之人入火場。或火場毗連之地。攜取什物。如已交保險公司經營。不在此例。

(乙) 被災之時。將所保物件。遷移原處。或變易相關之處。

(丙) 驗得貨物統數。或零數被移原位。

(丁) 若以賠款有人。因將災後所遺之貨物。或私

售或遷移。所有被災物產無論已損未損。及保險公司。曾否防守。保險公司決不任爲投保者行銷。投保者亦不得將該物產折歸保險公司。即該物產曾經保險公司防守。或已登入帳簿。投保者亦不得以已歸保險公司爲辭。

第十二款。倘有索詐賠款。假造保單。或詭計圖利。無論自行或唆人。或故意招災。或買人放火。或自行放火。或着人代放火。妨害保險公司所定章程。如第十一款所言各節。或因是不賠保款。並可於拒賠之後。約三個月內控告。請公中人理論。再此係專指已經核實者。言如第十七款所述。或於三個月限內。經公中人評論不直。或逾三個月而不控評論者。則單中應付之賠款。保險公司亦不照付。

第十三款。於未付損傷賠款之前。不論何時。保險公司當按損傷情形逐件查明分別清償。或將損傷物產。保險公司不賠現銀。以物賠物亦可。即與

他家保險公司合保。亦如是辦理。保險公司只照保單內應賠者賠之。此外雖另有多物損傷。決不於保價外認賠少許。若損傷物產確有實情。可照單查驗。然後酌定賠償之法。如果毫無差謬。方可於例外加賠。已經保實之房屋。不拘何時。何故。若因有司禁令。或街道變更。或改造新式。保險公司概不認賠。惟立保單時。兩家訂明何項事故。於房屋有損。一同經保。註明單內。方可照賠。然必須與例不背。

第十四款。保險公司既出息銀於投保者。則投保者應按份中應爲之事。或保險公司所指示之事。照辦。如此方得以穩妥。或保險公司代他行經理者。亦宜如是。庶幾被災之前後。皆有利益。

第十五款。所保之物產。經災後尚有未被損傷者。由投保者或他人報告保險公司。保險公司即接

被毀之物產價值。從價值總數中提出。

第十六款 若被災之物產合其價值已浮於所保之價值。所浮之數應歸投保者擔認。即在保價內之物產亦須按損傷分數計算照賠。故投保者宜將被災物產詳細開列清單。以便照核。

第十七款 倘被災之物產中遇有難決之端。應將此端交公舉人判斷。若公舉人不足折服人心。則宜於局外公舉二人判斷。且宜於新舉之二人中選定一人。請其於限定兩個月內核斷其事。若已經宣布後。於所限之兩個月內遇有難行之故或難以選定判事之人。可再由他處任意公舉一總判事人。如衆判事人中意見或有不合。又當公舉第三位判事人在判事會中為領袖。協同衆判事人公議。設或一行閒歇。與諸判事人之權無傷。惟判事人中或亡故一人。則須公司另舉。或於諸判事人中選舉一人。以補其缺。至判事人之費用。須由衆判事人公酌。

第十八款 凡寄與保險公司之信件。及與保險公司相關之告白。為保險單條例所載及者。保險公司必刊印宣布。以昭公允。

▲火險價目表

保房東房產（千兩之保費）

中國頭等屋 石庫門（三五上下及二上下）

有廂房及風火牆者 十兩零五錢五分

又二等一上一下屋 十一兩八錢五分

又三等市房 十九兩

保房客衣服生財貨物

（每千兩之保費金）

房屋別 三公司貨棧房 二兩二錢五分

外國商人大貨棧 四兩五錢

中國商人 大貨棧 六兩六錢五分

外國人住房洋樓 九兩五錢

頭等中國市房

十九兩

當舖

洋式市房

二等市房

三等市房

又在英法大馬路

二面風火牆二樓二底住房

十九兩
三十八兩
二十八兩五錢

一面風火牆一樓底住房

十九兩

石庫門一樓一底住房

十九兩

▲水險價目表(按一千計價值)

地名

水漬

平安

漢口

一兩五

一兩

蕪湖

一兩三五

九錢

九江

一兩五

一兩

天津

二兩二五

一兩八五

南京

八錢五

五錢五

香港

一兩九錢

十九兩

十九兩

三十八兩

二十八兩五錢

廣東

鎮江

牛莊

煙臺

橫濱

長崎

神戶

二兩

二兩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一兩九錢

九錢

二兩二錢

一兩八錢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一兩四五

▲洋面保險單格式

爲給發洋面保險單事。今保到 某某寶號。或某公司裝某輪船。或夾板船。船主何名。由某處口岸。順灣何口岸。或在某處轉船。開往某處口岸。貨物開列於下。

何哆 何貨 若干件 或若干擔 或若干噸
 值本銀若干兩。或若干元。或保平安。或保水漬等
 险。本公司保其貨物。自下駁船起運至輪船。或夾板

船。以及再由駁船運至岸上止。除駁船船身不涉保險公司外。該貨倘有損失。照例如數賠償。倘船至中途。缺少糧食。須往就近口岸添買。或修理等情。祇與保險單條例無礙。准可照行。如在應行之水程線內。遇有不得已之勢。亦可隨意停泊。至於洋面險。兵險。船中失火險。盜險。官兵攔阻險。艙面險。(即鬆艙險。因船重遇風難行。隨將貨物拋棄以免沉溺。故謂之鬆艙。)均可分別投保。一經保妥之後。該船倘有違背君王。或親王。或地力官百姓。不論何國何地。因何緣故。及船主或水手人等。昧良壞事。種種洋面危險。損失。設經貨主。或代理人。或司事人。從中出力救護。無論全份。或一份。所需費用款項。概由保險公司查明照認。若魚鹽水菓各種籽等貨。設有損失。准照攤派。如因擱淺。致以上貨物損失者。可由保險公司如數賠償。如糖。煙。粗細蔬料。以及各種皮類。倘有損失。亦照攤派。惟其損失在百分之五以上。方可照賠。他如船身水腳。如有被失。須照攤派。倘損失至百分。

之三。即可照賠。若所保之貨物。因兩船相撞。或兩駁船相撞。致遭損失。如數賠償。因此之故。或需一切機房租費。及他船轉運之費。保險公司一律照認。倘如駁運貨物之時。或損失一包。或損失數包。保險公司依每包之價賠償。倘船至中途。遭一切不測。致貨物損失者。必須咨照保險公司。或經理人。或驗貨人。簽字為憑。至於攤派之事。概照約克阿姆塔華派章程辦理。(York Antwerp Buios)此保險單與英國保險規條一律辦理。保險公司按照前條。在貨值每一百兩收足保費若干兩。遇有何處失事。或照貨主交來之證據。或保險公司自有之憑證。查明失數。照保險單內如數賠償。限一月後付給。再查保險章程。各國條規與英國章程。每有不同。此保險公司不論承保何國商船。何國商人之貨。總照英國章程辦理。茲欲有憑。特發保險單為據。

▲平安險規條

洋面保險公司承保輪船及夾板船帆船及各種之險。其章程繁多不能盡錄。惟其中有合用於華商者。有不合用於華商者。我國商人深明此中微妙。固不乏人。但茫無頭緒。十居八九。余有鑒於此。特選擇近日通行於中國者數十種。分別譯出。以便我國商人有所適從。依章投保。如遇不測。按章辦理。庶無異言。

第一款 全船沉沒。即照所保之數。全行賠償。

第二款 船遭擱淺。致貨物全數失去者。照數賠償。
如未全失。或僅失一份。或數份。或一件。或數件。須俟保險公司查明失數若干。核算值銀若干。然後按失數賠償。其餘未失之貨。仍由貨主提還。該貨物因擱淺致遭水漬。須查其遭有水漬者若干。如係全份水漬。保險公司須全數賠償。水漬貨即歸保險公司提去。倘遭水漬之貨。或一份。或數份。或一件。或數件。亦歸保險公司提去。核算值銀若干。祇照所失之數賠償。其餘未損未濕之貨。仍由貨主提回。

第三款 船上失火種種章程。概照船遭擱淺之例辦理。按船上失火。全不賠償之例如下。

(一) 船因火藥炸裂。與尋常失慎不同。此乃咎由自取。保險公司概不任咎。

(二) 船誤入有疫症口岸。船上人染疫而亡者過半。國家勒令將船及貨燬燒。此非遇險。實自構凶。保險公司亦不任咎。

第四款 兩船相撞。種種章程。亦照船遭擱淺之例辦理。撞船規條甚繁。難以盡述。今將要緊大綱顯而易明者。開列於下。查兩船相撞。致遭一切危險之事。無論輪船或夾板船。遇事後彼此興訟。經官判斷。設如曲在甲船。則乙船所失之貨。及船身機器。按值若干。均係甲船賠償。然則甲船所賠之款何出。則由承保甲船船身之保險公司賠償。惟保險公司祇能照例賠十分之七五。餘十分之二十五。須由甲船之船東或船主自出。(此章程乃係約束船東及船主。以免有意作弊。並倣其不慎之過。)

一其餘船中司事人。如因此傷命或損傷。概與保險公司無涉。且賠款章程訂有限額。其額每一噸。限賠英金八磅為度。設如甲船容積二千噸。計限額賠償英金一萬六千磅為止。除此限額之外。或有不敷之款。無論若干。均歸承保乙船之貨險。及船身險之保險公司。如數賠償。至於興訟之事。一時恐不能結果。所以有該船失去之貨物。准可先向承保之保險公司。如數賠償。異日訟事結局。貨主應得之款。則歸保險公司收還。但興訟之事。倘必須貨主出名控告。貨主須照例承允。其餘詳細。章。均遵約克阿姆塔華派章程辦理。(此章程另譯)按我中國寰泰兵船。前裝軍械往粵途次。汕頭左近。為英國皇后船撞沉。船貨均失。價值甚鉅。經我政府控諸英政府後。經英臬司判斷。亦照此例賠償。初時我華官長不明此例。因之索賠過鉅。已踰每噸限賠英金八磅之數。一經律司按律查明。所判甚公。計賠金三萬六千磅云云。

第五款 船遭暴風致貨物沾染水漬。保險公司不任其咎。如保有水漬險。即當別論。

第六款 貨物如沾染船上漏水汽水。以及氣管損傷漏水。或油漬或雨水濕。或鹹淡水漬。保險公司概不任咎。按上條除雨濕汽水濕之外。提單上果無各種水漬字樣。所濕貨物。可向輪船公司理論。

第七款 攤水費。如該船遭險。致將貨物拋棄。或損失。或將貨物設法保全。未遭全失等情。後經驗船官長驗明。符合約克阿姆塔華派攤水之例。貨物如有損失。貨主所出之攤水款項。均由保險公司如數賠償。其攤費。或由貨主先行墊出若干。成即向辦理攤水之人。取回收銀證據。然後憑收銀證據。向保險公司賠償。查攤水章程。歐美各國。鄭重視之。此章程乃由國家特派專員。公司議訂於英屬約克及阿姆塔。據派兩城。自訂立之後。凡航行者。盡照此章程辦理。(凡提單及租船合同保險。

單。均註明概依此章程辦理字樣。但章程甚繁。祇得另行譯出其大旨。則謂船遭失火。或遇暴風等危險。或船遇風。將貨拋去。及損失等。一俟船到埠後。由船公司邀請驗船官長驗明。如有准辦攤之文憑。該船一切修葺費用。及貨物損失之款。即由該船所裝各貨之貨主。及其本船公司攤派。至應攤若干。均按貨物估價核算。如已保險。則照所保之數攤派。所有攤派章程。船東與貨主必須先訂合同。此合同格式。另行譯出。依章辦理。乃無差錯也。按攤水之例。乃同舟共濟。彼此均得其平之意。設如有船裝貨過重。易致沉沒。遇風時。不得已將貨物拋棄。一成始能將船保全。是因舍去一成之小數。保全九成之大數。其餘以此類推。

第八款 兩國交戰。是論保險。在戰務之前。或在戰務之後。倘因事犯戰。國軍務之禁。或被兵器燬傷者。保險公司概不任咎。

第九款 保險單及平安險章程。所不彌賠之險。倘貨主必欲包保在內。須出特別保險費。失事後。貨主必須出示特別之證據。方可照賠。

▲兵驗略說

保險一事。爲生命財產遇變謀救之營業。故於水、火、人壽保險之外。如世界各國發生戰事。各保險公司。莫不建設一種保兵險之手續。凡貨物必須經過交戰國之附近海岸者。即可保險。以期穩妥。然兵險辦法。不但各公司章程價目均有不同。即一公司對於保險之物品。保險之地點。每或因戰事之情狀。不時改變。故兵險是一定辦法也。茲將其概況略述如左。

(一) 保險物品。必察其與軍用品有無關係。

(二) 經過之地。與戰地相距之遠近。及經過之遠近。

(三) 經過之地。交戰有無封鎖之禁令。

(四) 所往之船。爲何國旗號。對於交戰國各方面。

之感情如何。

(五) 經過之地戰況是否劇烈。

(六) 交戰國對於商船所持之態度如何。

以上各項皆保險公司最注視之要點。以定臨時投保者是否承保及價目之貴賤。限制之寬嚴。但既受保之後。即照臨時所約辦法履行。如有疏虞。照約賠償。

▲保壽驗略說

保險人。如年限未滿。已經身故。公司將所保銀數。如數賠償。限滿。倘未壽終。公司照章給予本利。投報者。由廿五歲。訖五十歲。為合度之年齡。未至廿五歲。應照升五歲納費。已過五十歲。如身體健實。經西醫驗明。得承保十五年。保費亦須加增。若至六十歲。無論身體。如何概不允保。茲將壽險價目表列後。

△保壽險價目表(按千元核算)(合衆公司)

| 付保 | 保十年例 | 保十五年例 | 保二十年例 |
|----|------|-------|-------|
| 年歲 | 每年應繳 | 十年共繳 | 每年應繳 |
| 一五 | 一五 | 一三九〇 | 一九七〇 |
| 一四 | 一四 | 一四四〇 | 一九四〇 |
| 一三 | 一三 | 一三七〇 | 一八七〇 |
| 一二 | 一二 | 一二〇〇 | 一七〇〇 |
| 一一 | 一一 | 一一〇〇 | 一六〇〇 |
| 一〇 | 一〇 | 一〇〇〇 | 一五〇〇 |
| 九 | 九 | 九〇〇〇 | 一四〇〇 |
| 八 | 八 | 八〇〇〇 | 一三〇〇 |
| 七 | 七 | 七〇〇〇 | 一二〇〇 |
| 六 | 六 | 六〇〇〇 | 一一〇〇 |
| 五 | 五 | 五〇〇〇 | 一〇〇〇 |
| 四 | 四 | 四〇〇〇 | 九〇〇〇 |
| 三 | 三 | 三〇〇〇 | 八〇〇〇 |
| 二 | 二 | 二〇〇〇 | 七〇〇〇 |
| 一 | 一 | 一〇〇〇 | 六〇〇〇 |
| 〇 | 〇 | 〇〇〇〇 | 五〇〇〇 |
| 九 | 九 | 九〇〇〇 | 九〇〇〇 |
| 八 | 八 | 八〇〇〇 | 八〇〇〇 |
| 七 | 七 | 七〇〇〇 | 七〇〇〇 |
| 六 | 六 | 六〇〇〇 | 六〇〇〇 |
| 五 | 五 | 五〇〇〇 | 五〇〇〇 |
| 四 | 四 | 四〇〇〇 | 四〇〇〇 |
| 三 | 三 | 三〇〇〇 | 三〇〇〇 |
| 二 | 二 | 二〇〇〇 | 二〇〇〇 |
| 一 | 一 | 一〇〇〇 | 一〇〇〇 |
| 〇 | 〇 | 〇〇〇〇 | 〇〇〇〇 |



第十九編 公文

按公文一道。非撰述素有經驗。頗難合格。若明瞭公文之程式。及其撰述之方法。則又並非難事。蓋以公文之種類雖多。總不外乎上行、下行、並行三項。苟能得其訣竅。則可以掉臂游行。綽綽有餘矣。故采輯公文要訣。公文表式。公文示範三類。略示準則。亦學公文者之一助也。

△撰述公文要訣

撰述公文。筆墨宜簡練。言事宜整飭。而其大要。尤爲措辭得體。草露布者。文宜雄健。乞援師者。詞尚悲壯。此投筆從戎者所當知也。至如撰行政之文。措辭宜靈空。撰司法之文。措辭宜深刻。良以不靈空。則或受頂駁。即無退步。不深刻。則每被翻案。結束無期。故老於蓮幕之士。其行文必行得來。推得去。必鉤鉅盡。

致物無遁情。但前者不可迹近油滑。而後者不可意存周內。無舞文弄墨之嫌。而有情文並茂之致。操觚若此。庶幾近之矣。

撰述公文。如用解剖分析之法研究之。則一篇之文。可分起承轉合四段。說明試爲分述如下。

(甲) 第一段起 分類有二

(一) 由他動起者。如「奉令起」「准咨函起」「據呈報起」之類是。

(二) 由自動起者。如「述古起」「援例起」

「查案起」「論理起」「叙事起」之類均是。

(乙) 第二段承 分類有三

(一) 分承 總挈而起之文。分承數項。以申明之。

(二) 順承 就起筆之次第之自然。進一層

又一層而順承。

(三)應承 就起筆之伏脈一呼一應而承之。

(丙)第三段轉 分類有三

(一)正轉 起承皆正例。直轉到本文。

(二)圓轉 起承皆議論曲轉到本文。

(三)反轉 起承皆反例。翻轉到本文。

(丁)第四段合

分類有三

(一)合問 合於來文所問。以答覆之。

(二)合法 合於例行之期限程式。以完全責任。

(三)合於目的 合於所求之志願。

依上所述。試舉一層次分明結構莊嚴之公文。以資考證。舉例如左。

(附註)此篇係黎元洪任總統時所下之注重教育令。教育令。

自古邦治保邦。端資教育。(第一層述古起)民國

肇造。所有敬教勸學各要政。不啻三令五申。(第二層順敍到民國)乃以國事蜩螗。地方多故。遂令教育事業日就衰頹。(第三層順敍說袁時)本大總統。日夜憂思。(第四層承上三層接到自己)以為民德不進。民智不開。欲求鞏固共和。劃一政治。其道無由。(第五層承敍國民教育不足)况我國幅員廣大。人民蕃庶。(第六層承敍國民特長)將欲普及教育。比於列邦。(第七層敍言普及放開一筆)惟望地方官實力振興。庶有計日觀成之望。(第八層轉到地方官)縣知事與民最親。興學育才。乃其職責。(第九層敍明權限)若坐視學船兒童。縱業以嬉。何以盡作育人民之任。(第十層反說權限)應由教育部。分行各省區長官。(第十一層責成主管)通令所屬。察酌情形。妥籌整頓。推廣之法務使地方教育。積極進行。數年以後。漸期普及。(第十二層敍明辦法)並按照知事辦學考成條例。嚴切稽核。分別獎懲。(第十三層申明定章)至教育部視學及各省

區地方視學。尤須切實周巡。指導糾察。以資振作。（第十四層責在專官）庶幾教育日隆。用固國本。有厚望焉。此令。（第十五層結合將來）

公文章法之有層次段落。已如上述。然不僅章法爲然。即一句一字之間。亦須去蕪存菁。加以煅練。簡短之公文。若批諭之類。練字尤爲緊要。一字之出入關係甚鉅。例如駁斥之公文。批萬難照准者。必其事有無數謬葛。窒礙之情形。乃以此駁之。批礙難照准者。必其事有不甚妥協圓到之故。批殊難照准者。必其事有特別發生之窒礙。批遽難照准者。必限於時效。不能立即允予施行者也。故萬礙殊遽四字。各有分寸。不可更易。顧此尙爲有定式者。外此須據理核辦之公文正多。故練字實爲撰公文者第一要義也。公文不僅要練字。卽語氣之間。亦大有研究。一句之中。前後字面倒置。而意義就迥然不同。譬如「馳馬傷人」句。傷人者爲馳馬之人。試顛倒一字爲「馬馳傷人」。則傷人者屬馬矣。又如「屢戰屢敗」

句。語氣消極。事將不可爲矣。若顛倒兩字。爲「屢敗屢戰」。則語氣積極。希望頓生。餘可類推也。

公文有篇幅長者。必須逐段分敍。或以一二三四標題。或用甲乙丙丁分段。均無不可。惟須叙事先後得宜。段落分明。層次井然。使閱吾文者。於山窮水盡之際。忽得柳暗花明之趣。遂使恍然快然。不得不相與擊節嘆賞矣。

撰述公文。又有五要五忌之法。昔人言之詳矣。茲亦試述如下。

（甲）五要

一 要頭腦清楚。辦理一案。先要明白本案之原始要終。某事若何起因。若何曲折。應當若何辦法。推演至於必得。若何結果。俱須了了於心胸中。先有成竹。筆下自無閒文。如此擬稿。方可悉臻完善。克稱厥職。

二 要行文細膩。下筆時務將案情體貼入微。字眼語句。均須斟酌至當。遇有繁難公文。務將原委

細情。曲曲轉達。對於各方。尤要照顧周到。不可孟浪。惟行文最忌瑣碎冗長。故此等公文。更宜逐段分敘。

中間時用警句提挈。修詞練句。一一著力。庶篇幅雖多。而文字整飭簡潔。令人讀之。不生厭倦。是爲上乘。

三 要見識遠大 凡人辦事。須要見識。學問。魄力。三者俱有始稱全材。而見識尤居三者之前。辦理

公文。亦何獨不然。故有巨大之眼光。能高瞻遠矚者。

方能氣完神足。情文並茂。足以助我成事。但此卽孟子所謂豪然之氣。全由學識超邁而來。非多讀經濟文章。多習世故人情者。不能爲之也。學者其注意之。

二 忌粗心疏忽 辦公最忌疏忽。一經疏忽。則勢必是非顛倒。處事顛頽。不特心地糊塗。抑且秩序凌亂。貽誤非淺。故無論閱卷擬稿。處處均須小心。不可粗率疏忽也。

四 要詞旨靜穆 下行之文。遇有情節荒謬。應加嚴行申斥者。亦當和藹指正。俾使猛省。行文須有慈祥之意。不可劍拔弩張。跡近謾罵。既自損其身分。轉無以服受斥者之心。蓋當此國體共和。固非專制時代可比也。

五 要案無留牘 辦理公文。總以迅速爲主。最好隨到隨辦。不可積滯。縱有應行繙辦之稿。亦須酌

定時日。不可任意延擱。有誤公務。至若軍營文牘。關係更鉅。設或貽誤戎機。責任尤屬重大也。

(乙) 五忌

一 忌粗心疏忽 辦公最忌疏忽。一經疏忽。則勢必是非顛倒。處事顛頽。不特心地糊塗。抑且秩序凌亂。貽誤非淺。故無論閱卷擬稿。處處均須小心。不可粗率疏忽也。

二 忌不肯負責 辦公最忌無責任心。隨便搪塞。蓋公事雖各人各辦。然宜互相幫助。自己公餘之暇。更當留心同事公文。遇有錯誤時。宜盡忠告。使之更正。不可視同秦越。至使貽誤公務。

三 忌浮心輕掉 辦公浮心輕掉。不肯詳細澈究。一經長官詢問。便爾模棱兩可。頭緒茫然。不特自己毫無進步。亦爲上官所輕視。有愧職守。故辦案要隨時留心研究。倘遇長官垂詢。便可對答如流。得真一種有秩序而簡要之報告也。

四 忌凌亂無序 辦公忌處置不整齊。凡撰一

文稿筆墨固須完密。抄寫亦要整齊。他如圖表等各項附件。概須求其整飭。庶肅觀瞻而昭鄭重。

五 忌身心不檢。近時官廳職員。操行高潔。品學兼優者。固不乏人。而一般時彥。類多一出辦公室門。便爾糾賭約遊。徜徉北里。其次亦蹀躞街頭。買醉黃壘。此大不可也。夫靜養身心。乃所以增長識力。故在退值閒暇之時。宜自讀書寫字。作高尚之消遣。庶幾獲保令名。而孟晉學業也。

△公文程式

依照最近國民政府第十五次常務會議所決定之國民政府新組織。分爲軍委會。內政部。外交部。財政部。司法部。農工部。實業部。交通部。大學部等九類。及各省政府。各特別區。上海南京等特別市。又監察院最高法院。外交委員會。及財政監理委員會等各機關。系統上益臻完善。惟關於各機關所適用之公文程式。則尙無明文頒布。故本編所列各表。係參照最

近浙江省黨部所定之暫行公文程式。暨相沿現尙適用之各項公文。分爲呈。公函。咨。令。布告。批示等六種。至咨呈一項。因近時已無用者。故不列入。

(一) 呈文表式

官署或官吏所用之呈文式

正面

呈

中頁

呈爲

事

謹呈

國民政府或某某長官

某官 姓名

官印

背面

中華民國

年印

月

日

具呈人

謹呈

事

職

業

姓名

號

原籍某處
住某街門牌第

月 日 生

呈爲

謹呈

事

職

業

姓名

號

上面所列呈文式。係官署或官吏對於國民政府。又下級官署對於上級官署有所呈請或呈報時所適用。

有所呈請或呈報之事項。如係職務以外者。仍當以國民資格適用下列國民所用之呈文表式。

正面

呈

中頁

背面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 | | |
|------------|----|-----|-----|-----|-----|
| 職住原職住原職住原署 | 姓名 | 連署人 | 代書人 | 某某官 | 具呈人 |
| 業所籍業所籍業所籍名 | 姓名 | 姓名 | 姓名 | 謹呈 | 呈爲 |
| 姓名 | 姓名 | 姓名 | 姓名 | 事 | 職 |
| 印 | 印 | 印 | 印 | 印 | 業 |

上面所列人民所用呈文式。係人民對於國民政府或各官吏有所陳請或呈報時所用。呈內姓名下均須蓋用私印。無印者以押代之。不能寫押者可用指印代之。無代書人者。代書人項從略。連署人係指依法令規則應隨同署名之人。具呈人如係法人。應將法人名稱地址。及其代表者姓名住址年齡註明。又最近官廳規定人民呈訴手續。茲亦附錄於下。以便閱者參攷。

一凡人民遞呈。須註明姓名年齡籍貫住址職業。並貼足印花。

一人民遞呈。須照繕呈文正副本各一份。一併呈遞。

一凡屬控告事件。除依照以上兩項手續外。應加具反坐甘結。及殷實舖保。加蓋圖記。一併附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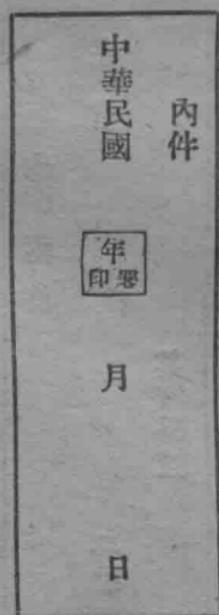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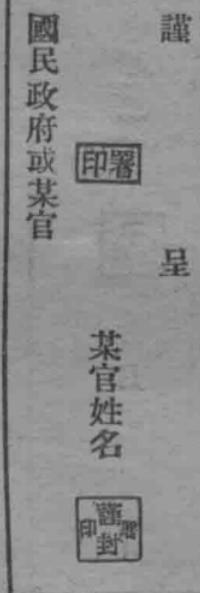
一凡團體遞呈。應由團體代表人署名蓋章註明機關地址。加蓋鈐記。貼足印花。

一凡團體控告事件。應由代理人負責。加具反坐甘結。及殷實舖保。加蓋圖記。一併附呈。

一遞呈人。如不備具上項手續。或所呈事件不屬本官署範圍。以內者。概不受理。

呈文所用封套式。

封面



人民所用呈文封套下面可逕書某人謹封無署印者不必蓋印

(二) 公函表式

公函式

正面

某官署公函

年字第號

中頁

逕啓者

此致

某某官

背面

中華民國

年印

月日

公函所用之封套式

封面

內函附件

某官

某官署
職

公啓

封背

中華民國

年署印

月

日

(三) 咨文表式

咨文式

上面公函式樣係不相隸屬之各官署。暨平等階級之官署。公文往復時所適用。

第一號

咨印

中頁

某某官爲咨行事

此咨

某某官

某官姓名

中華民國

年印

月日

背面

適用。此項咨文。至其式樣。即可按照上面所列表式。
辦理。

咨文所用封套式。

封面

某某

印署

咨

某某

印署

開拆

封背

中華民國

年印

月

日

(四) 令文表式

國民政府所用委任令式

凡平行各官署之公文往還時。依照經常辦法。均須

國民政府委任令第 號

年 印

令

某官署
某官姓名

中華民國 本文

年 印

月

日

國民政府某衙名

某委員姓名

某委員姓名

各官署所用委任令式

某官署委任令第 號

令

某官署
某官姓名

本文

中華民國

年 印

月

日

某某官 姓名

官印

上面的兩種委任令式

(一)係國民政府對於官吏。

(二)上官對於屬官有所差委時之所適用。

國民政府訓令第 號

年 印

本

文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訓令第 號

年 印

令

某官署
某官姓名

中華民國 本文

月

日

國民政府某衙名

某衙 姓名

各官署所用訓令式

某官署訓令第 號

令

某官署
某官姓名

本文

中華民國

年 印

月

日

某某官 姓名

上面所列兩種訓令式。(一)係國民政府對於官吏。

(二)上官對於屬官有所諭誥時之所適用。
國民政府所用指令式

國民政府指令第 號

令 某官署
某官姓名

呈 件及事 由

本文據呈云云此令

年 印

月 日

國民政府某銜名

某官銜名

各官署所用指令式

某官署指令

令 某官署
某官姓名

呈 件及事 由

本文(與上式相同樣)

年 印

月 日

某某官 姓名

中華民國

委任令訓令指令所用封套式

上面所列兩種指令。係上級官廳對於下級官廳之
呈請。有所指示時所適用。至對於人民之呈請有
所指示。則例用批答。

封面

某 印署

官 署

印署

封

背面

中華民國

年 印

月

日

右令某官准此

(五) 布告表式

國民政府布告式

國民政府布告第號

正文

中華民國

年印

月 日

國民政府某銜名

某名銜名

各官署布告式

某官署布告第號

本文

年署

月 日

某某官 姓名

上面所列兩種布告式。(一)係屬於國民政府者。

(二)係屬於各官署者。均因對於人民有所宣示事實及宣布意見時所適用。

各官署批示式

某官署批第號

原具呈人姓名

本文云云

此批

中華民國

年署

月 日

某某官姓

官印

上列批示式係各官署對於人民陳請事項有所准駁時所適用。

(附註)

凡各官署呈咨批令及公函所用紙張。以營造尺縱八寸八分橫三寸七分爲度。每半頁五行每行七分四厘。封筒縱九寸四分橫四寸五分爲度。

以昭一律。

修正公文程式條例

月公布 十七年六

第一條 處理公務之文書應依本條例所定之程

式。

第二條 公文書之類別如左。

一、令。公布法律條例或其他法規、預算、任免

官員、及有所指揮時用之。

二、訓令。上級機關對於下級機關有所諭飭、

或差委時用之。

三、指令。上級機關對於所屬下級機關因呈

請而有所指示時用之。

四、布告。宣布事件或有所勸誡時用之。

以上屬於國民政府者由國民政府委員會

議主席及常務委員署名蓋用國民政府之

印。屬於其他各官署者由各該官署長官署

名蓋用各該官署之印。

五、任命狀。任命官員時用之。

甲 特任官及簡任官任命狀由國民政府

委員會議主席及常務委員署名蓋用國

民政府之印。

乙 薦任官任命狀由國民政府委員會議

主席署名主管長官副署蓋用國名政府

之印。

丙 委任官任命狀由各該官署長官署名。

蓋用各該官署之印。

六、呈。下級官署對於直轄上級官署或人民

對於官署有所陳述時用之。

七、公函。同級官署或不相隸屬之官署公文

往復時用之。

八、批。各官署對於人民呈請事項分別准駁

時用之。

第三條 公文書應記明年月日及長官姓名。

第四條 公文書得用語體文並得分段敘述使用

標點。

第五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文程式表

此表係十六年八月前南京國民政府公布、與十七年六月修正之公文程式條例相較除咨除呈外、餘均適用、

印鑄局

監察院

法制局

中央法制委員會等

秘書處

大學院

外交部

財政部

交通部

直轄各機關

直轄各教育學術機關

特派交涉員

海關監督等

直轄各機關

一表

(法用文呈與令)

府政民國

中央法院

司法廳

司法部

省法院



一 上對下用令下對上用呈

二

遇緊急必要時國民政府得直接令各部院省政府特別市政府等所直轄之機關省政府亦得直接令各廳長各市縣政府所直轄之機關

各院部(除大學院外)與各省政
各部院(除大學院外)與各省政
各廳及其同僚互相往來公文
各市縣及其他同僚互相往來公文

(法用之咨)

附註

四三二一

三表

(法用之呈咨與咨)

(甲) 省政府對——

特派交涉員……
海關監督等……
特別市政府……
其他中央直轄機關地位次於省政府者……

用咨

(乙)

特派交涉員……
海關監督……
特別市政府……
其他中央直轄機關地位次於省政府者……

對省政府用咨呈

- 一 大學院對任何行政司法等機關(除直轄之教育機關外)
- 二 國民政府所轄各委員會對任何行政司法教育機關
- 三 國民政府直轄各局處對任何行政司法教育機關
- 四 其他平行或非直轄各機關之未經規定他項程式者

四表

(法用之函公)

附件一

內政部暫行公文革新辦法六條

十七年六月公布

一、公文內習用之套語。如致干未便、毋許妄瀆、實為恩便等名詞。皆為陳陳相因之官僚口吻。與黨化精神相違背。均宜舉一反三。完全屏棄。

一、公文承轉之間。多錄全文。有時耗時費事。臃腫累贅。堪卒讀。除事實上錄寫全文之必要時。應另抄附送外。一律撮錄要略。不可輾轉全錄。總以詞達

意宣爲準。卽舊式公文下行平行亦多係摘錄來文要義。或抄發原文。作爲附件。上行公文。並有除原文有案。邀免全錄外。尾開云云之格式。卽係撮要之法。儘可仿效。不可於擬稿時。希圖省事。僅寫令開云云。此令致形冗腐。

一公文往來。有如晤對。無論上行平行下行。均以眞摯明顯爲要。凡難澁語句。孤僻典故。虛僞譽詞。應一律免用。

一往日下行公文。多有予人難堪之詞。如糊塗昏憤、荒謬已極之類。有背平等原則。皆應一律革除。縱有錯誤。亦宜以直諒之辭。爲之糾正。

一凡一案內有連舉數事。而可以分段叙述者。應提綱挈領。分段另行。以醒眉目。

一批示布告之類。直接對民衆言者。應一律採用白話。並用新式標點。俾通曉意義者。一目瞭然。卽不識字者。已可一聽而解。

附件二

- 一、人民或團體。對於本部有所請求。得來部具呈。聽候核辦。
- 二、具呈人除地方團體外。須於呈內載明姓名。年齡。籍貫。住址。職業。並取具舖保。照章粘貼印花。否則不予受理。
- 前項舖保。以戳記爲憑。
- 三、各地方團體具呈。應加蓋鈐記。照章粘貼印花。並由其主辦人員署名蓋章。註明該團體所在詳細地址。
- 四、以商號或其他私法人名義來部具呈者。除於呈內加蓋戳記外。並應由經理人或主辦人。依第二條辦理。
- 五、凡郵呈或電呈之件。除地方團體外。應否受理由本部臨時核定之。
- 六、虛僞告訴。查係故意誣告者。送交法院究治。

△公文示範

具呈人某某園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上列呈式係獨資店東具名者。若係合資店東則須加具公同訂立之合同。若由經理具名則須加具合同及店東委囑書。

一 商店註冊呈文

呈爲註冊給照事竊商於某地開設某某字號計資本若干專營某項事業謹按商人通例所定聲明各款開具於後並按商業註冊規則第七條之規定呈繳註冊費洋三元呈請

某某縣註冊所
察核准予註冊給照依法公告實爲德便謹呈

計開

一商號

二資本數目

三設立地址

四商店營業

五設立年月

六其他關於營業之要點

二 商品註冊呈文

呈爲發明某種商品繪圖說明懇祈

考驗事竊查民國元年十二月十二日

工商部公布獎勵工藝品暫行章程第三條欲得獎勵之工廠或製品人應將所製之品添具製造說明及圖式呈送

工商部考驗等因商研究商業歷有年所茲發明某種商品一種擬定名某某謹遵章繪成圖式詳細說明呈請
察閱如尚合格可否懇祈
俯賜遵照獎勵章程辦理之處伏乞

核示祇遵再附呈製造說明圖說於製造之法已極明白故不另呈製品合併聲明謹呈
某某某長

計呈

說明書一份

某某公司經理某某印

(註)凡工廠或商店如有新發明物品欲註冊者可照上式仿辦。惟說明書須按品物情形詳加說明無一定格式也。

三 董事監查報告書

具報告書某某公司董事監查某某等謹將本公司註冊應具報告事項開列於後仰祈

鑒核

計開

- 一 股分已否招足
- 二 各股東首次應繳之股已否交足
- 三 發起人之特別利益及其姓名

四 有無以銀錢以外財產抵作股銀者如有其姓名並其財產之種類價目及公司合給之股數五設立費用及發起人當受報酬之數

某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某某印

某某印
監查某某印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上件係有限公司單獨文件。其稟尾具名人須全體一律署名蓋印不可僅稱某某等字樣。

四 營業概算書

具營業概算書某某公司謹將本公司營業概算開列於左敬希

鑒核

計開

- 一 每年營業總數之概算

二 每年營業利息之概算

三 每年官利之數目

四 每年公債花紅酬金之概算

五 每年費用之概算

一 商品買賣利益

一 他項利益

一 推廣營業利益預算之情形

某某公司董事某某圖
某某圖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股份有限公司圖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公司董事某某圖

(註)稟尾具名人。用某某公司代理人亦可。

五 損益計算書

具損益計算書某某公司董事某某等謹將公司損

益分類開列於後呈請

鑒核

計開

損蝕項下

一 營業費

一 債票發行折扣受損之實數

贏益項下

六 商標註冊備案呈

具呈人 原籍某處 職業 姓名

呈爲自置商標請求註冊備案事竊公民於某處開設某某字號發行某某各貨貨真價實童叟無欺現在自置某種商標加入牌號之上應求當地官廳註冊備案以昭信用而杜假冒除將商標模樣隨文黏附外理合將自置商標請求註冊備案緣由具文呈

請伏乞

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某某官廳

黏呈商標模樣一紙

具呈人 署名圖

連署人 原籍某處
住所某處職業姓名圖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物標本全具 共 件
計呈
說帖 一份
公費 元
籍貫 年歲 職業 住址

某某工廠經理某某謹呈圖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以上公文七種。均係工商界必需之件。故錄

七 工廠出品請求專利呈

呈爲自製出品請求專利備案事竊本廠開設某某
地方專造某種出品便用利民茲特呈奉標本全件
說帖一份呈請
察核可否

准予專利仰乞

批示祇遵實爲公便謹呈

某某某長

第十九編 公文

第二十編 契據

△各項契據

父立分書

立分書父某某。生有幾子。長子某某。次子某某。年事已長。各已婚配。余年齡已老。精力衰弱。特請親族將祖遺及自置一切田園房產器物等。除某處田產若干。留作自己養膳。殘後移作祭費外。其餘作為幾股分派。肥瘠平搭。優劣公分。先書字號。然後拈鬮。以徵定數。而杜猜疑。自分之後。務宜克勤克儉。無怠無荒。內和妯娌。外睦親鄰。庶幾家道寢昌。祖業不振。尚其鼎哉。今立二紙。各執一紙爲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分書人某某押
長子 某某押 次子 某某押 見議親 某某押

族長 某某押
房長 某某押
代筆 某某押

分產一事。有照股勻派者。亦有長子較次子略優者。亦有其中另提若干。留爲養老及祭祀之用者。均可隨時酌定。

兄弟協議分書

立分書兄弟某某等。竊維九族同居。古稱美備。兄弟分家。原不相宜。祇以人口繁多。事務紛紜。支持維艱。經理不易。今特議定。爰請親族將祖遺及陸續自置一切產業。平均分搭。拈鬮爲定。毫無私偏厚薄。彼此依照分書。永遠管業。如敢違議。引起爭端。即鳴親族。共同攻訐。恐後無憑。立此

分書兩紙各執一紙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分書兄某某押

弟某某押

見議親某某押

族長某某押

房長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出繼證書

房長某某押
中人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立出繼文書人某某某今有親生第幾子某某現年
幾歲。某年某月某日某時生。憑中議定。出繼於某房。
某兄某某某爲嗣。以永宗祧。更名撫養成立。將來讀書
習業。以及婚配等事。概與親生父母無涉。如敢違逆。
聽憑教訓管束。治以不孝之罰。倘有意外。各安天命。
此係公同議決。各無翻悔。恐後無憑。立此出繼文書。
永遠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出繼書某某押

見繼族長某某押

房長某某押

中人某某押

書某某押

族長某某押

立繼嗣書人某某某今因年老無人。特請親族公議。
擇定幾世祖某公支下第幾世孫某某承繼爲嗣。教
訓撫養。成立婚配。所有祖遺及自置田地房屋以及
店舖什物等件。一應付與嗣子管業承業。另立清單
爲據。各親族等不得覬覦爭奪。日後余或生子。所有
一切產業。當與平均分派。嗣子不得爭論。此係出於
兩願。各無翻悔。欲後有憑。立此繼嗣文書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繼嗣書某某押

余承祖宗餘澤。辛苦成家。生爾兄弟幾人。均已成室。前將財產什物平分配搭。毫無厚薄。尙有留養費用。一份。余與爾母將來百年之後。所有一切喪葬費用。務宜屏去浮文。力從節儉。所餘之數。應如數分給族中之貧乏。(或云捐助善舉)爾等不得妄生覬覦。各宜善體余心。克勤克儉。上守先人之業。下裕後嗣之基。內外謙恭。親隣和睦。萬勿妄自菲薄。墮余家聲。實有厚望焉。

關書

某某遺囑。

敦請

某某某老夫子某年擔任教席。年奉修金若干元。節金每節若干元。按節致送。此訂。

教弟
某某某鞠躬

某某某老夫子惠存

凡寫關書。須寫明修金若干元。如係按月者。則寫每月修金幾元。以到館之日起算。有月費者。並寫

明每月月費幾元。送關書時。外加紅封套。正中用紅簽條。條上寫關聘兩字。

合股議據

立合同議據人。某甲某乙某丙。今因意見相投。在某地方合資開設。某某字號。共集資本洋若干元。分為幾股。每股計洋若干元。某甲認幾股。應繳洋若干元。某乙認幾股。應繳洋若干元。某丙認幾股。應繳洋若干元。均於某月某日一律如數繳足。所有一切手續簡章。由股東全體協議決定。此後永遠共同遵守。盈利共享。虧蝕同負。如遇營業改變。或因個人之股份轉移。悉照股東多數之同意行之。欲後有憑。立此同樣之議據四紙。某甲某乙某丙三人。各執一紙。其執一紙。存店備查。以垂永久。此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合同據某甲押

某乙押

某丙押

見議某某押

分夥議據

代書某某押

立分夥議據人某甲某乙某丙某丁。緣某年某月間。公立合夥議據。在某某地方。合資開設某某字號。某甲出資本洋若干元。某乙出資本洋若干元。某丙出資本洋若干元。某丁出資本洋若干元。合成資本洋若干元正。每屆年終。分給官利無誤。今因彼此事繁。不能兼理店務。(或云不願合開)故此立議分據。所出資本各照原數收回。雖無盈餘。而資本一無折耗。此次過割清楚。各無異言。所執合夥議據。各自塗銷作廢。欲後有據。立此分夥據四紙。各執一紙爲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分夥議據某某押

某乙押
某丙押

原見議某某押

退股據

代書某某押

立退股人某甲前與

某乙某丙二君。在某地合資開設某某字號。各出股本洋若干元正。今因另有他圖。情願退股。仍邀集中原見議等。將號中進出賬款。公同核算清楚。應退股本洋若干元正。如數收清。當場付還原訂合同一紙。自推股之後。所有該號生意盈虧。一切之事。永遠與推股人無涉。除登報聲明外。恐後無憑。立此退股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退股據某甲押

原中某某押

原見議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租房屋約

立租約人某某今租到

某府某街市房一所。計門面樓房共幾間。出入無阻。

所有隨房裝修。大小各件。另立收交單兩紙。雙方存執備查。憑中議定。每月租金洋若干元正。嗣後憑摺按月支付。決不拖欠短少。裝修准許改式。惟將來退租之時。應照原式交還。租價如欲增減。須憑市面之盛衰。臨時再行邀集原中協議。恐後無憑。立此租約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租約人某某某押

中人某某某押

保人某某某押

代書某某某押

租店據

立租據人。某某。今因經營某項事業。央同中保。租定某某寶號。計貨物若干。房屋幾幢。以及生財器具。開具清摺。當場交割清楚。每年租金。議定洋若干元正。按月交付。不得延宕短少。房屋機器等件。如或損傷遺失。情願由承租人自行賠修。議定以幾年為滿。期內無論開設與否。不得退租。並不得轉租他人。期滿之後。如願續租。其租金或增或減。屆時邀集原中妥議。恐後無憑。立此租店據存照。

(附清摺一扣)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租廠據人某某押
保人某某押

數。或有增減。屆時另議。恐後無憑。立此租廠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租廠據人某某押
保人某某押

租廠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租廠據人某某押
保人某某押

租生財據

立租據人某某今租到

某某某名下生財全副。計若干件。另立清單。憑中議定。每年租價洋若干元。分作幾期付清。以幾年為限。限內不得回贖。如有損傷遺失。應照數賠償。恐後無憑。立此租約為據。

(附生財清單一紙)

中

人某某押

書某某押

出盤店據

立出盤店據人某某。今因資本不足。願將獨自開設(或云祖遺所開)坐落某街某段某某字號。央中說合。出盤與某某君開張。議定盤價洋若干元正。連同字號招牌。貨物生財等件。開明清單。以及市房租約。在房押租。一併歸頂業人接收。盤價憑中交楚。並無滯欠。自盤

計開

招牌幾塊

租約一紙

生財單一紙
貨物簿幾本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出盤店據某某押

人某某押

書某某押

抵押借據

立抵押據人某某。今因正用。將自有(或云祖遺)某物若干件。憑中押到。

某號大洋若干元正。言明幾厘起息。言明以幾月為期。本利一併清贖無誤。恐後無憑。立此抵押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抵押據人某某押

之後。任憑頂業人換牌加記。與原業主永不相涉。惟立據以前。店中存欠賬目。仍歸原主自理。與頂業人無涉。除由兩造登報聲明外。恐後無憑。立此出盤店據為憑。

保人某某押

借約

立借約人某某。今借到。

某某君名下大洋若干元正。憑中言明每月若干起息。按月付清。不得拖欠。短少限至某時如數歸還。决不延誤。恐後無憑。立此借約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借約人某某押

中人某某押
親筆無代

分期票據

立分期票據人某某。前因借用

某某君名下大洋若干元正。原議某年某月間還清。今因一時籌措不及。不得已邀同原中某情慙。業蒙分期拔還。共分幾期。書立期票幾紙。議定某年某月還一期。計洋若干元正。屆時决不貽誤。恐後無憑。立此第一期票存執爲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分期票人某某押

收清票據

立收清票據人某某。今因

某君於某年某月。憑中某某君借去大洋若干元正。立有借約爲據。旋經遺失。業已登報聲明作廢。今該款本息仍由原中經手。如數歸還。當即一律收清。將來該廢票倘或檢出。如有糾葛。由出筆人負責清理。欲後有憑。立此收清票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收清票據人某某押
中某某押

存單

原

中某某押

某字第幾號。

今存到

某記名下洋若干元正。言明某年爲期。長年幾厘起息。屆期備齊本利交還。此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字號圖章)

興隆票

立興隆票據人某某某。今因營業失利。無力清

償各債。又無家產可抵。特將關店存貨儘數按

照欠數均攤。現不敷

某君處銀銀洋若干元正。荷蒙體恤。不再追索。他

日小有成立。定即如數補繳。決不有意延欠。自

負初心。恐後無憑。立此興隆票據存執爲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興隆票人某某押

貸款保單

立保單某某某。今保某某字號與

某某寶號訂購貨款。言明往來欠往若干元爲限。

其款每逢月底。如數歸楚。倘逾期不清。由保人
照數清償。嗣後如欲退保。須於一月前關照。即
將前欠之款歸清。一面收回保單。恐後無憑。立

此保單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保人某某押

借款保單

今保友人某某。借到

某某寶莊規銀若干兩正。約明某月某日本利如
數歸清。決不拖欠。倘有不測。由保人理楚。此請

某某寶莊 台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保人某某押

聘經理合同

立合同議約某某字號。今聘請

某某君爲本號經理。所有號中一切事項。均歸主持
辦理。茲特詳訂各款。載列如左。

一、本號聘請某君爲經理。擔任一切事項。應完
全負責。

二、經理薪水。每月洋若干元。公費洋若干元。按
月致送。不得有預支懸借等事。

三、經理除薪水公費外。號中如有盈餘。酌提幾

成之幾以爲酬勞。

四、經理旣擔任本號職務以外。不得另兼他項職務。及在一地與人合立同性質之事業。

五、經理旣領薪受職。即爲本號之職員。號中一切定章。均須遵守。如有應當改革之處。須商知各股東許可。方能執行。

六、本號自副經理以下。均應受經理之節制。凡關於銀錢出入賬目往來。該經理有監督之責。七、經理須常川駐號。遇有不得已之事項。必須他出。須知照副經理。暫代職務。

八、經理接辦之始。務將銀錢、賬目、貨物、生財等件。逐一查明。如有稍涉含混。將來發生意外之事。惟該經理是問。

九、本合同以幾年爲限。限滿之後。如不願續辦。須將經手一應手續交代清楚。然後解約。倘辦理得力。兩相情願。可於期前半月。雙方洽議。續訂合同。

十、本合同照樣兩紙。雙方各執一紙。簽押存照。

某某字號代表人某某某押
經理人某某某押
證人某某某押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訂

聘買辦合同

立合同議據。某國人某甲。中國人某乙。今議定在某某地方。合創某字號。經營某業。某國人爲行主。中國人爲買辦。茲將所有規條。載明於後。各宜遵守。欲後有憑。立此合同存照。

一、買辦先出墊銀若干兩。作爲資本。倘日後業務擴張。此額或有不敷之時。再多出墊銀。總以轉折靈敏爲主。買辦應得之薪金。議定每月若干元。由行主付給。將來業務發達。薪水自當增加。

二、凡進出口之貨。總經買辦代售。所有貨物。金銀買辦均須向行主如數付清。倘過訂約之日

期。而仍未繳付時。本行主應向保人處督促。保人須即時付清。不得稍有拖欠。

三、倘若購客有不照訂約而付銀者。行主與買辦。應彼此共同協力。取對付之策。

四、如行主向買辦要求代付貨銀之時。不拘其日期之已到與否。買辦必須立即照數代付。但此際可加以相當之利息。

五、凡進口貨物到埠之時。買辦即須代付若干分之銀數。但有時要求若干分之事件。買辦亦須照辦。所有提單。則歸買辦收管。然不得任意使用。宜存儲行庫內。

六、貨物到埠之後。買辦即須代付整銀。不得拖欠過五天。所有代付之利息。須按月或按日。照若干計算之。

七、每日交易之情形。隨時向行主報告。不得故意遲延。其貨物出入之際。行主與買辦合同辦理。并須將一切情形記載於行用之賬簿上。並

加蓋圖章。以免錯誤。

八、不論出口或進口之貨物。經買辦賣買之貨物。行主向買辦自應給付佣金若干。茲略定如下。

(1) 出口貨物 照本價百分之一。

(2) 進口貨物 照本價百分之二。

九、本行對買辦經手之出口貨物。一經定下。先付全價之十分之八。本票既載。俟該貨裝船之後。照輪船公司發行之載貨收條。再付十分之二。

十、凡賣出買進之貨物。其價目由行主定之。買辦不得任意私定。

十一、機房及其餘之管輪等物。必須由買辦執管。至於一切貨物。亦須由買辦擔任。倘若出於

懈慢等情。以致發生之災厄者。惟買辦是問。與行主無涉。

十二、行主與買辦受授銀錢。彼此均須慎重。須

蓋圖章於行用之賬簿。以作後日之憑。

十三、買辦宜自設帳房一處。所有僱人及開支。

均歸買辦自理。倘用人中有不規則之行動。或

破壞本行之名譽者。亦惟買辦是問。

十四、本行與買辦之賬目。每至月底清算一次。

每年年底則大結算一次。

十五、買辦所用之行用賬簿。須存儲行內。不得

任意帶出行外。不論何時。行主可以調查。

十六、如買辦向行主應付之欠款。至期日而不能

照付時。須由保人如數代付。不得稍有拖欠。以昭信實。

十七、本行房屋租金。電燈、電話等一切開支。均歸行主開銷。至於賬房內一切之開支。仍歸買辦應付。

十八、本合同訂約以若干年為限。期滿後倘願續訂。彼此再行商議。

此合同議據。照繕三紙。行主執一紙。買辦執一紙。其餘一紙。存儲於某國領事署中。並請官廳登記。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合同議據。行主某某押

紙。買辦某某押

紙。見議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保證書

具保證書人某某某。今因某君某某字某某係

某省某縣人。現年幾歲。今就

貴公司某職。自就職後。自應遵守

貴公司一切規則。中途或有不合。聽憑立即辭退。

決無異言。某某願照保證須知例為保證人。如遇應行賠償等事。概由某某負責清理。決不推諉。特具保證書呈請

某某公司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保證人某某某押

(保證人履歷)

| | | | | | | |
|---|---|---|---|----|----|-----|
| 名 | 號 | 籍 | 貫 | 職業 | 住址 | 通信處 |
| | | | | | | |

(保證須知)

- (一) 保證人以在本埠有正當職業之人。或開設本埠之店鋪。經本公司認為適當者為限。
- (二) 保證人須照本公司所定之格式。填具保單。署名蓋章。或蓋用商號圖記。
- (三) 保證人向本公司聲明退保時。在被保證人未出具新保單以前。此保單仍完全有效。
- (四) 被保證人在公司如調任他職。先由本公司通知。另具保單為證。
- (五) 保證人所用圖記和章。如有作廢時。在未經通知本公司以前。本公司仍視為有效。

學徒關約

立關約人某某。今為幾子某某。由某某先生介紹。拜投

某某寶號。習業。訂定幾年為滿。期內不得無故告退。自願遵守一切規章。如有錯誤銀錢貨物。以及意外等事。聽憑隨時辭歇。並由保人照數賠償。追還膳費。恐後無憑。立此關約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關約人某某某押

介紹人某某某押

保證人某某某押

夥友保單

立保單人某某。今保敝友某某。至某處

某某寶號。執業。自任事之日起。如有銀錢貨物錯誤。短少。應由保人如數賠償。欲後有憑。立此保單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保單人某某押

聘教員關書

今由某某先生介紹。敦請

某某先生於某年在本校擔任某科教職。每月奉送

脩金若干元。餘照本校章程辦理。此訂。

中華民國某年 某月某日

教 弟某某鞠躬

介紹人某某某押

乳娘傭約

立受雇約人某某氏。今憑保薦至

某府爲幾官（或幾小姐）乳娘業經試吃合意。因是

訂約。至多幾年。少則一年幾月。總以哺養吃滿斷乳爲度。言明每月工資幾元。在此約定期內。受雇

人不得無故辭去。雇主亦不得另換他人。否則雇

主可憑保議罰。受雇人可要求多給三個月工資

以作賠償。平安吃滿從俗酬謝。欲後有憑。立此傭約爲據。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約人某氏押

本 夫某某押

保薦人某某押

使女傭約

立傭約人某某。今因家道貧困。難以支持。情願將親生女某某憑中雇與

某府爲使女。訂明幾年。於某年爲度。每年工資洋若干元。共計若干元。當由雇主預先付清。已由某某

親自領收無誤。自雇之後。聽憑主家以雇工人之例相待。此毋凌虐。彼毋違犯。將來期滿。或交親屬領回。遣嫁。倘親屬無資嫁女。或由主家爲之擇配。均聽該女之意見。某某決無異言。此係長期傭雇。並非契買。恐後無憑。立此傭約存照。

（詳開）

女姓名現年幾歲。係某某親生之女。生于某年某月某日。某時原籍某省某縣。現住某某地方。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傭約人某某押

中 證人某某押

賣田契

立賣田杜絕契人某某。今因正用。將祖遺（或云自置）坐落某縣某區某圖某字圩第幾號田幾畝幾分幾厘幾毫。情願杜絕賣與。
 某姓管業。收租辦賦。當日三面言明。時值絕賣價洋若干元正。其銀元正。契下如數收足。自絕賣之後。其田無贖無加。永爲某氏世產。並無準折扣除。更無重疊交易。又無族人爭執。倘有意外等情。概歸絕賣人自理。不涉受主人事。此係兩願。並無後悔。恐後無憑。立此杜絕契存照。

附某姓原契幾紙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賣田杜絕契人某某押

見 賣

人某某押

中

人某某押

書某某押

賣地契

立賣地杜絕契人某某。今因正用。願將自置（或云祖遺）地基一方。坐落某縣某字圩第幾號。計地若

干畝。憑中說合。出賣與

某姓管業。三面言明。時值絕賣價洋若干元正。其銀當日契成。如數收訖。並無貸借。準折扣除。其地並無族人爭執。又無重疊交易。如有意外之事。概歸絕賣人自理。不涉受主之人。自絕賣之後。聽憑過戶辦賦。造屋建廠。出賣人概不預聞。所有執業印單幾紙。以及上首老契幾紙。當日一併交出。此係兩相情願。各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絕賣文契存照。

（計開四址）

東至某處

南至某處

西至某處

北至某處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絕賣地契人某某押

見 賣

人某某押

中

人某某押

書某某押

賣屋契

立出賣房屋人某某。今因正用。願將祖遺房屋一所。

共幾間幾進。上連天空椽瓦。下連磚石地井。以及後而餘地。四面出路。陰溝天井樹木一切在內。共計基地幾畝幾分幾厘幾毫。坐落某縣某區某地方。某字圩某第幾。挽中說合出賣與。

某姓爲業。議定絕賣價洋若干元正。當日契成。如數收足。自賣之後。聽憑受主收冊過戶。辦賦管業。此係己戶己產。並無外人爭執。更無抵押借貸。倘有意外之事。概由出賣人自理。不涉受主之事。兩相情願。各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賣屋杜絕契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絕賣契人某某押

見 賣 人 某 某 押
代 签 某 某 押

典田產契

立出典田產契人某某。今因正用。將祖遺（或云自置）坐落某縣某區某字圩第幾號田若干畝。央中說合。出典與某姓暫行管業。三面議定。時值典價洋

若干元正。其洋當日契成。如數收足。不另立收據。並無借貸准折。以及族人爭執等事。將來倘有意外等情。概歸出典人自理。不涉受典人之事。其田自出典之後。聽憑管業耕種。言明以幾年爲期。期滿之後。原價回贖。如無原價。仍聽管業。此係兩願。各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出典文契存照。

計方單一紙

四址 東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出典田契人某某押

見 議 人 某 某 押
代 签 某 某 押

典屋契

立出典屋契人某某。今因正用。願將自置（或云祖遺）房屋一所。共幾進幾間。坐落某縣某區某地方。計地若干畝分。連同隨房裝修繪圖開單。挽中說合。

出典與

某姓暫行管業。時值估價。議定典價洋若干元正。以幾年爲期。期內任憑受典人自用。或轉租他人。悉聽受典人之便。倘逐年小修歸受典人認費。倘欲改裝等情。期滿取贖。必須照單原式歸還。如有倒塌大修。邀同原中估價。出典人與受典人彼此各認半數錢糧。仍歸出典人完納。期滿原價回贖。此係出於兩願。各無反悔。恐後無憑。立此出典文契存照。

(計開)

圖樣一紙 裝修單一紙

官契一紙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

立出典屋契人某某押

中

人某某押

代

書某某押

租到

某府地基一方。坐落某縣某街某字某號第幾號。計地若干畝分。議定押租洋若干元正。每年租價洋若干元。按三節憑摺交付。決不拖欠短少。以幾年爲期。期內由租地人造屋居住。或開張店舖。地主不得干涉。期滿之後。或拆卸。或續租。或按照市價併歸地主。臨時再行妥議。此係兩願。各無後悔。恐後無憑。立此租地文契存照。

(計開)

押租洋若干元正。當日契成如數收足。俟退租之日。照數繳還。倘租價倘有拖欠短少等情。即在押租項下照數扣除。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租地契人某某押

經租人某某押

代

書某某押

租地建屋契

立租地文契人某某。今因營業需用屋宇。央中說合。

佃田承攬

立佃田承攬人某某。今攬到

某業戶名下所有某某案內。議租田若干步數。情願出攬耕種。憑中議得每若干出押租銀若干元。共出

押租銀若干元正。所有歷歲大熟花息。驗地議明。所

有一切工本。均由佃人正直。小熟佃人收取。自攬之。

務必竭力耕種。不得懶惰拋荒。倘日後不願耕種。

即可退還原主。并將押租洋收回。以便另行召租。不

得私自轉攬。恐後無憑。立此攬田票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退攬據人某某押

經攬人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退攬票據

立退攬票據人某某。今攬到

某業主處所有某某地方地若干步數。當存押租洋

若干元正。憑中議補開墾生力一切費銀若干元正。

情願退還業主。另行召租。所有押租等費業已一併

收清。日後決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退攬票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退攬據人某某押

經退人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建屋承攬

立建屋承攬人某某。今央中攬到

某姓建造房屋一所。一切式樣繪圖載明於後。當時

三面議定。料價工資以及喜封俗例。一併在內。共計

洋若干元整。其洋自開工後陸續支用。至完工後照

數清算。即日趕緊動工。決不遲誤。限至某月間完工。

如果式樣或有不合。情願重行改造。一切盈虧概由

承攬人自己承認。決無異言。此係兩願各無反悔。恐

後無憑。立此承攬票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承攬票人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拆屋承攬

立拆屋承攬人某某。今央中攬到

某府房屋若干幢。拆卸水木各料。送至某處。議明拆

運工值銀若干元。正船隻飯資等各項費用在內。動工之日先收銀若干元。其餘另立約票。作為三起交楚。計卸運屋面為第一起。裝送水木各料為二起。打掃場地運盡一切零星物件為第三起。自某月某日動工拆運。至某月某日載送盡淨。決不誤約。倘有雨雪阻滯。按月寬限。並於拆運之時。願為照料檢查。不致散失損壞。如有此弊。願將工值照數扣除。三面議定。各無反悔。欲後有憑。立此包攬拆卸運據存照。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立承攬據人某某押

保人某某押
代書某某押

第二十一編 東帖

▲喜慶柬帖

男家求婚帖

全福

敬求

忝姻眷弟某某某鞠躬

台尤

女家允婚帖

謹金蘭赤

男家納采禮帖

台命

敬遵

忝姻眷弟某某某鞠躬

求芽金

一玉如

具品茗意

銀禮

錠金

全全

福合

聘康貴彩繪奉

金棗圓絲錦

全富安五全

合枝桃色正申

銀千發喜

錠金祿花

成千如成

雙意年申

納采之敬

忝眷弟某某某鞠躬

喜富奉喜喜

果糕枝

幾幾貴

申圓色籃

女家回帖

謹金金五金

庚九子

八全登

具字圓科

男女家通用謝帖式

忝眷弟某某某鞠躬

敬之筐旋

女家回帖

恭

忝眷弟某某某鞠躬

謝

男家納幣禮帖

珠項手
花圈鑄
成全成
對只副
謹鸞庚
意帖箋
平千上
分金達
具

全福

鳳謹
東上
申具
全福
女家回盤帖
忝眷弟某某某鞠躬
納幣之敬
金綵喜奉
果幣戒
若幾幾
申端干只
珠環成雙

千 年 帽 成 發 祿 頂

禮 采 繡 帖 鞋 緞 件 匣 成 幾 全

喜 糖 銀 奉 菓 糕 錠 若 全 幾 全

申 干 盒 事 對 端 雙 事

旋筐之敬

忝眷弟某某某鞠躬

冰駕

(恕邀)

某某某謹訂

女家請媒人帖

某月某日爲幾女于歸治筵恭請

冰駕

(恕邀)

某某某謹訂

男家請媒人帖

預報佳期

謹啓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某時結婚大吉

忝眷弟某某某率子某某鞠躬

女家允期帖

樂成嘉禮

謹遵

佳期

忝眷弟某某某偕室某氏同鞠躬

男家親迎帖

茲特命幾子某某恭詣

華堂親迎

彩輿並請

闔第光臨

姻愚弟某某某偕室某氏同鞠躬

女家于歸帖

遵卽命幾小女敬從

文郎子歸

潭府舉行

結婚大禮

姻愚弟某某某偕室某氏同鞠躬

男家請酒帖

謹賡某月某日爲幾子授室喜酌候

光

某某某率子某某鞠躬

恕邀 (席設某處)

女家請酒帖

某月某日爲幾女于歸敬治喜筵恭迓

閨第光臨

某某某鞠躬

(恕邀)

文明結婚觀禮券

(頁一第)

(頁二第)

★★★ 觀禮券

謹肅者幾子某某承

某某某兩先生介紹與

某某某先生令媛某某女士締姻賡吉
某月某日某時在某處行結婚禮敦請
某某某先生證婚屆時敬迓
諸親友寵臨同觀佳禮曷勝榮幸

某某某鞠躬

(結婚秩序單)

(1) 司儀員登臺宣布禮節(奏樂)

(頁三三) 第

- (2) 男賓入席
- (3) 女賓入席
- (4) 證婚人入席
- (5) 介紹人入席
- (6) 主婚人入席
- (7) 新郎新娘入席
- (8) 行結婚禮
- (9) 證婚人爲新郎新娘交換飾品
- (10) 新郎新娘署印
- (11) 證婚人署印
- (12) 介紹人署印
- (13) 男女家主婚人署印
- (14) 證婚宣讀訓詞
- (15) 來賓代表致証詞
- (16) 新郎新娘代表答詞
- (17) 新郎新娘謝證婚人及介紹人一鞠躬
- (18) 證婚人介紹人退

(頁四第)

百 年
和 合

文明結婚證書

某某某(某某年某月某日某時生
某某省某某縣人)

某某某(某某年某月某日某時生
某某省某某縣人)

今由

- (19) 行見尊長禮三鞠躬
- (20) 行平輩相見禮一鞠躬
- (21) 行小輩相見禮答一鞠躬
- (22) 來賓致賀兩姓主婚人一鞠躬
- (23) 主婚人出席答謝來賓一鞠躬
- (24) 司儀員退禮畢

某某某兩先生介紹訂爲夫婦於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某時在某處結婚恭

請

某某某先生證婚永敦和好偕老百年此證

訂婚人 某某某印

證婚人 某某某印

介紹人 某某某印

主婚人 某某某印

中華民國某年某月某日訂

某月某日爲家嚴幾旬壽辰潔治桃觴敬候

閻第光臨

某某某鞠躬

(席設某處)

雙壽請酒帖

某月某日爲家嚴幾秩雙慶敬治桃觴恭候

閻第光臨

某某某鞠躬

(席設某處)

▲祝壽柬帖

祝壽請酒帖

預祝請酒帖

謹詹某月某日爲家嚴幾旬預慶治筵候

光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補祝請酒帖

謹詹某月某日爲家嚴幾秩補慶壽筵候

光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冥壽請酒帖

某月某日爲先嚴幾旬冥誕治齋候

光

(齋設某處)

追慶子某某某鞠躬

祝壽領謝帖

名正肅

全成全全兩雙

燭聯屏筵酒

謹壽壽壽壽壽奉祝

祝壽送禮單

敬申輝譚席堂副軸具

遵 嚴命謹領

謝

某某某鞠躬

代遞使
敬使

祝壽謝步帖

嚴命踵

謝

某某某鞠躬

冥壽送禮單

仙 祭 謹

醴 篓

全 全

蟬 席 具

壽 佛 奉 祭 敬

燭 香

成 全

名 正 肅

申 灶 對

冥壽領謝帖

謹領

謝

敬使
代遞使

追慶子某某某鞠躬

▲家庭柬帖

分居請酒帖

某月某日爲長男分居治筵候
次

教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析產請酒帖

某月某日爲長男析產治筵候
次

教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立嗣請酒帖

師
駕

受業某某某頓首百拜

教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新年請酒帖

教

某月某日潔治春酌候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請業師飲酒帖

某月某日某時敬具杯酌恭迎

遷居請酒帖

謹擇某月某日移居治酌候

光

某某某鞠躬

(席設某處新宅)

遷居送禮帖

世愚弟某某某鞠躬

興隆吉糕

百子千孫

遷居領謝帖

某某某鞠躬

謝

領

台使
喜封

▲開張東帖

某月某日某刻福酌候

光

開張請酒帖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開張送禮帖

某某字號某某某鞠躬

呢樟全軸
紅燭雙輝

開張領謝帖

喪家請陪客帖

某某某字號鞠躬

恭 請

台使
喜封

謝

領

▲喪祭柬帖

喪家請題主帖

喪家請帖

光陪

喪祭柬帖

某月某日爲先嚴成主敬請

孤子某某某泣血稽額

鴻題

棘人某某某稽額

新式靈位式

喪家請題帖

某月某日爲先嚴成主恭請

中華民國公民顯考某某府君之靈位

襄題

棘人某某某稽額

舊式靈位式

普通祭祀領謝帖

(說明)帖用淡古色紙印。如係第二週年。則改稱
小祥子爲大祥子。帖用深古色紙。

領

謝

奉祀子某某某孫某某鞠躬

台使

代茶

(說明)奉祀子三字。除冥壽之外。服闋以後。凡遇
祭祀者。皆可用之。如子已去世。則孫輩具名。宜改
稱爲奉祀孫三字。

週年領謝帖

領

謝

小祥子某某某孫某某鞠躬

台使

代茶

除服領謝帖

謝

服闋子某某某孫某某鞠躬

台使

代茶

(說明)此帖宜用水梅紅紙印就。

▲普通束帖

生子彌月請酒帖

月之某日爲小兒彌月敬治湯筵恭候

台光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說明)此帖須用單帖書寫。用封加簽寫受帖人姓名。

生子周歲請酒帖

月之某日爲小兒周歲敬治啐盤恭候

台光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奉項手繡八謹

正

生子彌月送禮單

鎖鍔帽仙

成全成全

申掛副頂堂具

某某某鞠躬

生子周歲送禮單

正

謹

繡

手

項

吉

奉

啐盤

之敬

鞋

鍔

鎖

餅

餅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某某某鞠躬

建屋上梁請酒帖

光

謹曆月之某日蓋屋上梁治筵候

(席設某處)

某某某鞠躬

建屋上梁送禮單

正

謹喜吉金喜吉

賀敬

紅花糕酒

一成吉雙

具端樹菓樽申

僧尼落髮請酒帖

某某某鞠躬

某月某日爲小徒某祝髮治齋恭請

檀越光臨

(席設某庵或某寺)

僧末(或尼末)某某和南

僧尼落髮送禮單

正

謹佛佛吉體奉

祝髮之敬

燭香糕酒

長一成成

具明炷盤申

僧尼落髮領謝帖

法弟某某某鞠躬

領

謝

僧末（或尼末）某某率徒某某和南

敬使
代茶

送禮一覽表

名稱

附

註

喬遷之敬

送人遷居用幛聯等物爲宜

光裕之敬

送人立嗣用酒燭喜糕花炮等物爲宜

辟盤之敬

送人生子女周歲用繡貨飾貨爲宜

彌月之敬

送人生子女滿月用繡貨飾貨爲宜

開張之敬

送人開張用幛聯等物爲宜

留雲之敬

送人女子留髮用首飾衣料等物爲宜

祝髮之敬

送僧尼落髮用香燭銀錢等物爲宜

第二十二編 檻聯

▲楹聯選錄

春聯

| | | | | | | | | |
|--------|--------|------|-----------|------------|----------|----------|-----------|-------------|
| 三陽開泰 | 青陽氣淑 | 先春協吉 | 羣喜新年多進步 | 改良社會發新機 | 良好家庭多幸福 | 文明世界共維新 | 歡聯五族舉國共和 | 慶治三春與民偕樂 |
| 五族共和 | 黃種光昌 | 函夏啟龢 | 自治精神規治法 | 共和世界祝和平 | 萬戶春風禮陶樂淑 | 三陽景運人壽年豐 | 柏葉爲銘椒花入頌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民呼萬歲 | 河山依舊 | 龍蹠肇慶 | 爆竹一聲廢除舊臘 | 澤周諸夏萬邦乃和 | 花好月圓人壽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梅花四五點天下皆春 | 世界文明壯圖喜展風雲快 |
| 人樂三春 | 歲月維新 | 鳳紀書元 | 梅花數點迎接新春 | 以和平爲懷與民同樂 | 氣象萬千 | 鴻鈞轉律 | 從秉彝所好隨境皆春 | 家庭幸福兵氣銷爲日月光 |
| 日新漢德 | 太平有象 | 鳳籥調春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天福華民 | 幸福無疆 | 鴻鈞轉律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天開長樂 | 國利民福 | 鳳籥調春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國建共和 | 政通人和 | 鴻鈞轉律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春光回大陸 | 共和與民更始 | 鳳籥調春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和氣溢全球 | 時和世泰年豐 | 鴻鈞轉律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國華光漢字 | 是東大陸春日 | 鳳籥調春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和氣煦春陽 | 有新中國少年 | 鴻鈞轉律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 新春長發其祥 | 新婚聯 | 鳳籥調春 | 爆竹兩三聲人間是歲 | 歲序更新三朔同臨首祚 | 氣象萬六 | 鈞衡轉律 | 嘉禾垂彩蓂莢載芬 | 風光勝舊一門獨得先春 |

彩筆圖成紅嬉子
綠窗喚起綠鸚哥
文鸞對舞珍珠樹
海燕雙棲玳瑁梁
花開並蒂鴛鴦暖
酒醉同心琥珀濃
蓮子杯中金谷酒
桃花箋上玉臺詩
戒懷雞鳴百年好合
吉諧鳳卜五世其昌
鳳吉叶占熊祥入夢
芝泥發彩蘭葢浮香
風暖丹椒青鸞對舞
日融翠柏彩鳳雙飛
昌麗三春桃華叶吉
祥開五世瓜瓞廷釐
才子凌雲佳人詠雪
五

杯交玉液飛鸚鵡
樂奏瑤笙引鳳凰
碧紗待月春調瑟
紅袖添香夜讀書
名駒逸足騰千里
彩鳳微音叶二南
迨其吉兮穀我士女
式相好矣宜爾室家
殼旦于差卜諧鏘鳳
德音來括詩詠關雎

榴花映日蒲葉搖風
銀漢三星藍田雙璧
人間巧節天上佳期
酒釀黃花歡聯鸞鳳
詩題紅葉夢叶熊羆
簫引鳳凰春生班管
杯浮琥珀香到梅花
鏡舞青鸞翎添綵鳳
祥徵益耦喜協占桐
金屋才高詩吟白雪
玉臺春早妝點紅樓
鳳紀調元祥開新歷
雞鳴戒旦吉叶良辰
梅開嶺上瑞靄瓊英
花明金屋香滿蟾宮
楓豔堂前芳聯玉葉
花明金屋香滿蟾宮
月

榴花映日蒲葉搖風
銀漢三星藍田雙璧
人間巧節天上佳期
酒釀黃花歡聯鸞鳳
詩題紅葉夢叶熊羆
簫引鳳凰春生班管
杯浮琥珀香到梅花
鏡舞青鸞翎添綵鳳
祥徵益耦喜協占桐
金屋才高詩吟白雪
玉臺春早妝點紅樓
鳳紀調元祥開新歷
雞鳴戒旦吉叶良辰
梅開嶺上瑞靄瓊英
花明金屋香滿蟾宮
楓豔堂前芳聯玉葉
花明金屋香滿蟾宮
月

蘋鱗叶瑞玉樹交柯
簫徹玉樓聲和鳳侶
楓豔堂前芳聯玉葉
花明金屋香滿蟾宮
月

以上新婚通進

以上按月用

賀壽聯

仙居十二樓之上
大壽八千歲爲春
龍門泉石香山月
紅日曉開春海樹
四百豈惟知甲子
八千應復數春秋
綠雲秋映北山萊
琥珀盞斟千歲酒

春在先生杖履中

琉璃瓶插四時花

春秋不老大德大年

鶴壽無算彩絢庚星

仙臺牒註長生子

身似西方無量佛

慶祝三多瓊筵晉爵

仙賜蟠桃人歌上壽

蓬島春開富貴花

壽如南嶽老人星

祥開七秩玉杖扶鳩

國尊鳩杖天與遐齡七十

綠野雲開丹崖春霽

三祝筵開歌壽考

東方善諧南極昌壽

禮合告存榮邀天祿八十

瑤池桃熟海屋籌添

九如詩頌樂嘉賓

天保九如富貴壽考

壽宇鴻開圖陳百福

詩譜南山筵開西序

華封三祝吉祥子孫

尚書口授名重伏生

名楣喜溢頌獻九如九十

樽傾北海綵絢東階

四海具瞻尊爲山斗

玉面方瞳喜覩壽相

瑞徵百歲籍隸東王百歲

福祿光明使君壽考

一時欽羨望若神仙

黃眉兒齒健羨期頤

嘏祝千秋輝騰南極

吉善長久宜我子孫

含和履中執義秉德

丹室曉傳青鳥字

天護慈萱人不老

壽紀椿靈光生海屋

駕福乘喜獲壽保年

以上按年齡用

祥呈桃瑞香滿霞觴

以上男壽用

丹室曉傳青鳥字

天護慈萱人不老

養氣知言教遵鄒氏

鴻案齊眉咸歌四秩

雲彌壽樹歲長春

玉樹柯榮絢綵衣

明道立德學繼尼山

菜衣舞綵共慶三多四十

瑤池桃熟登瓊席

貞良溫柔宜家受福

塞芳侑酒主人多壽

教秉尼山樂天知命

仁愛篤厚獲壽保年

柏壽松姿延年無極

植黍藝蓀家道大興

學符伯玉寡過知非五十

鶴算添籌瑞凝萱彤

柏壽松姿延年無極

甲子重新如山如阜

駿德遐昌齡週甲鑑六十

鶴算添籌瑞凝萱彤

柏壽松姿延年無極

兜觴晉酒雅譜蘭陔

朱顏華髮長樂未央

辦事人多能事少

但覺眼前生意滿

以上女壽用

丹鳳傳來王母使

愛民心易治民難

須知世上苦人多

比翼共乘丹鳳下

重輪齊湧月蟾來

署當綠水青山地

三年有成歲不我與

南極輝騰彤雲瑞靄

蓬島真人瑤池仙子

客有清風明月談

一行作吏民具爾瞻

西池宴會絳雪香芬

家庭全福天上雙星

立功立德立言

容我一年四季明月鋤花

金母木公壽齊無量

頌晉三多台榭並耀

國家漸進昇平願大法小廉相衷共濟

願他十邑諸公仁風扇野

交梨火棗酒晉長生

詩歌百祿孤帆同懸

民物皆吾胞與看化行俗美幸福同沾

容我一年四季明月鋤花

繞膝承歡圖開家慶

南極西池齊稱福海

爲政不在多言須息息從省身克己而出

願他十邑諸公仁風扇野

齊眉至樂福備人間

木公金母同是神仙

當官務特大體思事事皆民生國計所關

領郡愧難勝顧閭俗變飲羊人除害馬以上

以上雙壽用

同舟須共濟與寮友政期馴雉節勵懸魚文職

官廳聯

當官期於物有濟

不要錢原非異事

宏謀抒豹略

倚劍霜花落

柳營春試馬

凡事求其心所安

太要好亦是私心

銳氣奮鷹揚

揮戈日影迴

蓮幕夜談兵

人原是俗非關吏

此間只可談風月

銀甲影揮霜露濕

赤羽金戈搖曉旦

寶刀光射斗牛寒

輕裘緩帶舞春風

仕豈能優且讀書

相對何須門主賓

輕裘緩帶

精神壯百二金湯山川增色

羽扇綸巾

丰采煥三千組練草木知兵

映日門庭增氣象

五色雲祥籠甲第

千城萬里

天挺人豪號令肅三千羽衛

接天梁棟起氤氳

三多景福集門闈

砥柱一方

家傳武略運籌展數萬甲兵

畫棟倚雲昭大壯

日月光華臨畫棟

勳高大樹

富韓范於胸中金甌鞏固

畫棟連雲德垂燕翼

滋桂培蘭祥徵百福

望重長城

走孫吳於帳下玉壘廓清

華堂映日煥中孚

山川環拱映雕欄

號令肅風霆蓋世威名推武庫

以上武職

永建鴻圖門容馴馬

克儉克勤庚堂煥彩

旌旄輝日月中原保障峙長城

甲第宏開肯堂肯構

詒謀燕翼瑞起八龍

騰蛟起鳳高接三台

卜築應同蔣詡徑

壬林作頌多福多男

爰居爰處甲第鼎新

樓臺新氣象
詩禮舊人家

出谷來仁里
遷喬入德門

擇里仁爲美
安居德有隣

藏書將擬鄴侯家

自昔賢隣思孟氏

聿脩厥德

智能增進

錫福曰五

幸福同霑仁有里

龍門舊列金張貴

長發其祥

幸福勝常

祝多者三

共和新享德爲隣

鶯谷新遷碧落飛

文章華國

德門臻百福

昌時占幸福

三陽日照平安地

甲第鼎新容駟馬

道傳家

仁宅際三陽

仁里迓春暉

五福星臨吉慶家

華堂鍾秀毓人龍

碧天瑞靄千門曉

春涵瑞靄籠仁里

新居聯

第宅聯

玉檻春香九陌晴

日擁祥雲護德門

羣生成若春風暢

風清流水當門轉

盛世娛遊化日長

春暖飛花隔岸來

春風掩映千門柳

秀水繞門藍作帶

碧潤繁迴十里花

遠山當戶翠爲屏

以上大門

省身如不及

高名郭有道

觀水悟天趣

性癖耽佳句

檢書燒燭短

讀書破萬卷

脩辭立其誠

介節王無功

臨觴懷古人

心清聞妙香

看劍引杯長

落筆超羣英

天和隨所寄

觴訪得天趣

學貫天人際

酒到韻時詩亦醉

客去茶香留舌本

風氣若無懷

山林無世情

名爭日月光

清談三尺竹如意

晏坐一枝松養和

文成蕉葉書猶綠

臨我春風歐永叔

藉甚聲華金鼎重

照人秋月李延年

湛然心跡玉壺清

燒柏子香讀周易

吟到梅花字亦香

靜以修身儉以養德

蹈德詠仁神無不暢

勤則不匱敏則有功

水流激絃仰與古會

書臨晉帖時數過

意常在山水之間

清風在座快若天遊

於玉比德乃冰其清

品節詳明德性堅定

仁義爲友道德爲師

樹影不隨明月去

亦知草木有真香

勤則不匱敏則有功

正身履道卑以自居

似蘭斯馨如松之盛

詩詠幽風日幾章

自喜軒窗無俗韻

種樹頻翻郭橐書

以上書室

清風在座快若天遊

於玉比德乃冰其清

品節詳明德性堅定

事理通達心氣和平

勤則不匱敏則有功

仁義爲友道德爲師

祖考貽謀惟勤與儉

溫恭爲基孝友爲德

天倫樂事旣翕且耽

禮樂是說詩書是敦

玉節金和渾然元氣

以上廳堂

荷香時與好風來

雨餘千疊暮山綠

種花移石自殷勤
水色山光皆畫本

花落一溪春水香

千樹桃花百斛酒

花香鳥語是詩情
書卷莫教春色老

兩間茅屋一溪雲

曉雲初起日沈閣

柴門不爲俗人開
春深曉翠雪封戶

山雨欲來風滿樓

四圍黛色檐頭出

花外斜陽人倚樓
樓臺四望雲烟合

萬里雲濤座上來

憶事懷人兼得句

草木一溪文字香
峯巒掩映春雲外

愛月憐山不下樓

臺榭參差曉翠中
半空飛雨侵衣潤

五夜漏聲催曉箭

入座晴嵐照眼新
以上樓閣

一樓春色鎖寒梅

丙豆香調酪
辛盤味沁牙

山肴野蔌含真味
以上廚房

松柏老而健

芝蘭清且香
琴瑟春常在

春秋匪懈
昭假烈祖

宗祖規模遠

秋露滋丹桂

添水插芙蓉

泰飯葱羹養太和

須知菽粟有真香

休說殗蔬無兼味

簫聲引鳳凰

銜杯盡合歡

燒筭午風清
筵開進壽觥

詞句題鸚鵡

索句廣同調

休說殗蔬無兼味

琴瑟春常在

芝蘭德自馨

須知菽粟有真香

祠廟聯

繼序不忘 佑啓後人 兒孫紹述長 靜聞魚讀月 談經留夜月 香雲遍山起
世代源流遠 福田宗祖種 禮樂繩其祖武 笑對鳥談天 楠柄剪秋雲 花雨從天來
孫枝奕襲長 心地子孫耕 詩書詣厥孫謀 高談十二部 到處花爲雨 悟空諸相寂
儼若思孝孫有慶 優見愾聞孝思不匱 細覈五千文 行時杖出泉 對佛一燈明
祭如在明德惟馨 秋嘗春祔祀事孔明 境寂聞天籟 了了無遮念 聲聞皆磬徹
春露秋霜本支衍百世 凡今之人不如我同姓 心空轉法輪 空空不染心 聲聞皆磬徹
蘋繁藻潔俎豆祝千秋 車脩厥德無忝爾所生 花雨禪心俱寂 片石孤雲窺色相
千枝歸一本 春祀秋嘗遵萬古聖賢禮樂 盡把好風藏寺裏 清池皓月照禪心
萬派總同源 左昭右穆序一家世代源流 不教幽景落人間 一塵不染證禪心
春露秋霜遵戴禮遺規欽崇祀典 以上宗祠 萬法皆空明佛性
父慈子孝式文公懿訓篤念倫常 以上宗祠 禪心靜處白雲間 清磬聲傳貝葉風
俎豆千秋重 圭幣崇明祀 乾坤資化育 悟境或來翠竹舞 墓池水滴曇花雨
聲名萬古揚 千載威名崇祀典 大千世界閒舒掌 清磬聲傳貝葉風
百年蘋藻沾餘澤 春秋奠茂勳 日月共光華 不二宗門暗點頭
萬姓香花報大功 萬年宗社屬神靈 灯傳初地禪心靜 色相已空證菩提果
廟貌仰巍峨輪奐長新垂萬世 以上神廟通用 山色淡隨僧入院
神靈昭赫濯蒸嘗不替永千秋 以上神廟通用 香散諸天佛座高 莊嚴俱妙雨曼陀花
廟貌仰巍峨輪奐長新垂萬世 以上神廟通用 石室烟霞鎖 石洞烟霞古

靜聞魚讀月 諸經留夜月 香雲遍山起
笑對鳥談天 楠柄剪秋雲 花雨從天來
高談十二部 到處花爲雨 悟空諸相寂
細覈五千文 行時杖出泉 對佛一燈明
境寂聞天籟 了了無遮念 聲聞皆磬徹
心空轉法輪 空空不染心 聲聞皆磬徹
花雨禪心俱寂 片石孤雲窺色相
盡把好風藏寺裏 清池皓月照禪心
不教幽景落人間 一塵不染證禪心
悟境或來翠竹舞 墓池水滴曇花雨
禪心靜處白雲間 清磬聲傳貝葉風
大千世界閒舒掌 清磬聲傳貝葉風
不二宗門暗點頭 色相已空證菩提果
燈傳初地禪心靜 山色淡隨僧入院
香散諸天佛座高 莊嚴俱妙雨曼陀花
石室烟霞鎖 石洞烟霞古

琴笙下翠微 金丹雨露丸 仙桃雨露香

棋軒修竹銷

福地非無侶

詩卷偶題甲子

琴室惠風清

神仙定有緣

道書參究庚申

松子可醅千歲酒

藥將雞犬雲間試

琴許魚龍月下聽

琪花不謝四時春

鶴唳九霄來紫氣

雲根剷藥移松骨

石罐分泉插本皮

松遮半榻展黃庭

修心須惜存心妙

夜來竹屋棋敲月

煉性當知養性安

秋坐松筠笛咽風

露濕石壇毒龍送雨

瑤草碧桃疑天台路

雲封金鼎馴鹿銜花

白雲黃鶴仿岳陽樓

以上道院

商店聯

操勝算則財足矣

經營不讓陶朱富

乘時機而貨殖焉

貿易常存管鮑風

商人道德收良果

百貨風行財政裕

物質文明擅勝場

萬商雲集市聲歡

致富有書佔優點

研求國貨增聲價

多財善賈挽利權

崛起商場享利權

奇貨可居利權獨擅

經之營之財恆足矣

多錢善賈商戰稱雄

悠也久也利莫大焉

漸晉咸升臨豐履泰

以上商業通用

師乾觀震萃益恆謙

穠纖得中修短合度

長春單袷翩翩試

穠纖得中修短合度

豐歲輕裘舒泰裝

寒衣俱備春服既成

此志當宰割宇宙

銖兩能均陳平剖肉

其味宜調和鹽梅

方寸不失韓子鼓刀

有客品梨花竹葉

座上客多蠶頭春熟

任人呼鵝掌駝峯

饌羞藜藿品重珍饈

一榻暗香薰醉夢

花映玉壺凝紅蕩影

千峯秀色送餘杯

月窺銀甕浮白流光

金鼎浪翻螃蟹眼

石鼎煎香俗腸盡洗

玉甌暖刷鷗鵝斑

松濤烹雪詩夢初醒

茶社

飲食起居皆合式

適合衛生客來不遠

旅館

男賓女客各安居

力求便利賓主如歸

旅館

接浙皆供炊釜用

玉粒金秔民食所裕

糧食行

指囷無待唱籌量

紅陳黃茂利市同占

糧食行

但使倉箱盈白玉

我慶阜財人歌鼓腹

米店

自然囊篋滿黃金

祇求平價何敢居奇

米店

達求海內單行本

玉檢金泥山通宛委

書坊

快讀人間未見書

瓊編祕笈地接卿嬪

書坊

金柳若搖鶯欲語

翡翠金釵嬌添鴉髻

銀樓

銀花如綻蝶疑飛

鴛鴦寶鉢艷助鳳鬢

銀樓

生涯不在圓書外

經濟流通利人利己

錢莊

利益全憑國幣中

財源周轉富國家

錢莊

錦繡乾坤真事業

蜀錦吳綾改良土產

綢緞莊

經論民國大文明

雲羅霞綺表異天章

皮鞋店

改良形式非皮相

趾高氣健可化雙鳬

皮鞋店

尚武精神在革新

表率國民簪纓改制

皮鞋店

竹籜偏宜散客簪

文明世界冠冕堂皇

帶繫姬昌古賢巧製

襪店

雅製履和曹植頌

波凌宓子仙女新裝

襪店

新裁蓮艷杜陵詩

志在濟人帡幪廣被

金店

看我當頭常掩蓋

功成禦暴晴雨皆宜

金店

賴君妙手護跳珠

奏刀砉然力開金石

刻字店

鐵筆能操工刻鵠

攻木礪乃利及棗梨

刻字店

刮磨益光君子器

莫笑雕蟲君子之器

竹器店

疏通資用高人風

可知刻鵠巧匠所營

竹器店

範圍盡載梓人傳

漆椅梓桐雕斲成器

木器店

物用胥歸大匠門

床廚几杌羅列需材

木器店

樂奏虞韶昭德讓

調按宮詞曲翻樂府

樂器店

聲傳莊籟判人天

五明八字惠風愈新

眼鏡店

不教暴日盈頭照

六角九華皓月常滿

眼鏡店

自有仁風拂面來

明析毫芒神仙不老

眼鏡店

如用之皆自明也

清澄光彩日月重華

眼鏡店

百美圖中宜薰染

韓掾難偷夷光莫借

香粉店

談笑應無苦口人

也是金錢休云費物
交心氣味香似芝蘭

紙箔店

衆香國裏利生涯

何郎漫傳荀令曾薰

鞋店

這般造物世無功

一經火化便屬冥資

紙箔店

橋邊墮去留候取

履行花影步月凌雲

鞋店

天半飛來鄴令歸

心字燒成誠通一縷

香燭店

只應碧缶蒼鷹爪

評來顧渚一品香生

茶葉店

龍涎吐氣通霄漢

眼光亂處彩放萬枝

香燭店

可壓紅囊白雪牙

品綠評紅用資潤色

顏料店

鳳篆騰輝徹雲衢

鼻觀流香非含綠茗

煙店

淡裝濃抹調新色

調朱絢素增益光華

洋貨店

坐談時蘭桂芬芳

胸襟解渴莫望青梅

煙店

頑綠癡紅發古香

玉屑香皮名高十樣

紙店

象管愧無閒寫句

金花藤骨價重三都

紙店

海國早成錦繡市

古紙硬黃臨晉帖

紙店

玉尖可捧笑求詩

雞距鹿毛花開五夜

紙店

塵寰新築琉璃宮

新箋勻碧錄唐詩

筆店

紫標黃榜致巨富

鼠鬚麟角筆掃千軍

筆店

五金百貨誇奇名

莫云一枕黃梁夢

紙店

欲人家用時時足

入座飽餐過門大嚼

飯店

欲人家用時時足

不時之需取搘甚便

雜貨店

遂我財源日日通

有酒既旨每飯不忘

飯店

幾時用盡磨礪力

采向嶺南五光十色

洋貨店

多財善賈迥異波斯

雞距鹿毛花開五夜

紙店

此日方成精細功

糕點

綠浪黃珠農夫辛苦

鼠鬚麟角筆掃千軍

筆店

往來盡是甜言客

穀精麥麵餅匠經營

糕點店

投分言辭甘如蜜酪

財期泉湧策麥邱動

機坊

手裏時藏四季花

萬國山川組成錦繡

機坊

胸中常貯七襄錦

四時花草織就文章

機坊

力能入夜三光助

功在開門七件中

莫教微生勞轉乞

須知孔子未曾離

夕陽桂楫尋詩客

遠水蘭橈浮海人

橫衡脫輻誠無慮

聯鑣結駟喜增光

冰壺久貯長生藥

丹灶惟燒不老舟

但使精粗分物理

不從冷暖作人情

身上皮毛時洗伐

胸中塊壘日消除

喜笑怒罵皆學問

悲歡離合盡人情

點綴雲烟邱氏錦

入世功夫可如此滑

光輝事業得自然明

抱甕而來清是白水

傾甕以待濃泛紅香

錦纜牙檣烟波事業

蘭橈桂槳湖海生涯

執斧運斤成致遠器

推輪轉轂有任重材

術體天心虔修有法

功侔相業調劑多方

布莊

紫白紅黃多從世好

麻綿毛葛總隨時宜

露浥蒹葭漫懷秋水

割方寸箋裁尺幅錦

風薰豆蔻好試溫泉

往事重提發人慄悟

劇場

裝潢晝晝米家船

七寶鑄銅薰鴨綠

千金磁翠鬥雞紅

淡淡烟雲歸一路

吸收水旱備雙枝

爐火純青工製造

臺金化白賴甄陶

美錦亦云能學製

成章敢謂已知裁

真工夫從頭上起

好消息向耳中來

黏東波像展周昉屏

典型留與後人看

素車有客悲元伯

絕調無人繼廣陵

地白花清工殊瓦缶

袖勻質細雲等琉璃

吹管飛灰合時雅製

噴蘭成氣永日消閒

金屑銅鉢無非器用

睡壺粉匣總是生涯

絲線添來長延瑞日

寒衣熨出暖擁春風

磨礪以須工夫純熟

及鋒而試手法改良

理髮店

大雅云亡綠水青山誰作主

老成凋謝落花啼鳥總傷神

高誼難酬風雨雞聲偏結憾

幽思莫解屋梁月色愈關情

輓聯

裝裱店

稱觴尙憶登堂事
何處可招魂檢箋尙遺元草在
挂劍難爲過墓情
重來欲挂劍登堂空憶白雲留

以上輓男喪

層城惜返瑤姬駕

烟徑雲迷風淒翠竹

華井驚沈玉女盆

石壇露冷雨泣黃花

勤儉相夫徵挽鹿

形管芬揚久欽懿範

義方訓子顯丸熊

繡幃香冷空仰徽音

以上輓女喪

姊親先姑光耀門楣仰慈蔭

恩深猶子詩歌蘿蕙寄哀思

姑母

葛親先姑從茲連類相推齒德兼尊蔭茂喬松託蘿

遊仙今駕鶴淒涼堂北拜遺容

岳母

兩婿相謂爲之姪平時甥掃追館共話親情諧秦晉
楣姑丈

纏緝母黨親分屬最尊願效陳詩歌祖德

外祖母

二姓好合其惟姻此後高門過從忍言戚誼到邢譚
兩婿相謂爲之姪平時甥掃追館共話親情諧秦晉
楣姑丈

撫桮空誌慨孫行添附還應掩淚慰慈親

外祖母

蘿蕙施長松最懽忻渭水澄清佇盼高蹤貽馬策
風霜摧大廈怎感歎山邱零落不堪大醉哭羊羣

塵尾愜清談兩家中表爲親異姓道來皆手足
駢囊遺妙句一旦修文赴召高才嘔出見心肝
表兄弟

姻好附孫枝當午常瞻千丈蔭

貞操同祖竹未秋先隕一庭霜

太岳

公不少留甥館來時風木傷心分半子

吾將安仰泰山頽後音容回首隔重泉

岳父

甥館挈來時每拜重闈稔知祖德

慈軒歸去後那堪一慟忝附孫行

太岳母

獲選昔乘龍欣喜床東誇坦腹

岳母

舅父

懿訓劇難忘霜萎靈萱自顧庸愚慚宅相

舅母

慈容今頓杳風嘯小草未曾報答到春暉

早歲痛我蒿感頻年蘭砌相依心同保赤

比鄰悲薤露恨此日萱堂俸萎日斷垂青

雅誼託絲蘿平時甥館追蹤異姓何嘗非手足

故人思風雨此後婿鄉陟足高懷誰與共壺觴

表兄弟

不才渥荷滋培高誼一天雲風坐雨霑偏厚我

師

此病竟成縣憲舊遊三尺雪耳提面命更何人

懿範久欽統桃李千行聯袂登堂道母德同聲誌痛
慈容安仰焚椒蘭一奠臨歧回首顧莊生破例達觀
師母

鴻才推杞梓

碩德擬圭璋

清標凌玉澈

淑氣稟川澄

謙卦占六交吉

直道存三代風

無懷葛天以上

廉泉讓水之間

高文有典有則

美行如圭如璋

喆康真乃鶴也

老子其猶龍乎

澈底心源涵水鏡

凌雲氣概貫虹霓

神如秋水十分靜

性似春醪一味醇

青萍白璧原無價

天馬雲龍自不羣

潤到圭璋成品格

堅於松柏見精神

魁梧品格三峯玉

湖海襟期百丈闊

道從文質殷周外

人在清和夷惠間

爲有才華多蘊藉

卻從樸實見風流

芝蘭氣味春常滿

冰雪襟懷夏亦清

作聖之徒定而靜

見壽者相和且平

齒牙吐慧皎於雪

湛然心跡玉壺清

高潭滿四座

雅量治春風

肝膽照人清若蘭

厚矣福禔根天性

卓然風範表儀型

高閒可並陶貞白

慷慨還過魯仲連

雅量今之黃叔度

澹懷古有韋蘇州

朗我玉山斐叔則

照人秋水李延年

褚虞文雅唐貞觀

王謝風流晉永和

公瑾情懷濃似醴

山濤風度渾如金

胸藏子美千間廈

氣壓元龍百尺樓

文章琢就豐年玉

品行防來暮夜金

清標亮節晉三錫

大福鴻名謙六交

蘊義懷仁澄波萬頃

資忠履信直幹千尋

遠性風疎逸情雲上

和神當春清節爲秋

圭璧方圓自中規矩

嶽淵峙渟莫測高深

襟懷瀟灑秋月晴雲

風骨嶙峋泰山喬嶽

第二十二編 文件

▲喜慶文件

結婚證書

蓋聞天地定位。乾坤斯昭。合兩姓之歡。斧柯是詠。
啓二南之化。荐菜同賡。今日爲某君與

某女士結婚之期。某某等忝列賓介。躬預嘉禮。誠
盛事也。夫縱笄之典。蘋蘩之職。往籍所紀。爲制至
隆。重以名門。得嬪佳士。豈僅齊鮑桓之芳軌。播梁
孟之雅譚哉。時日皆良。陰陽和一。緬昔所誦。麻美
可徵。况乎黻佩增華。和諧而偕老。瑟琴在御。貽勉
以同心。嘉耦聯懽。後昆載福。茲者和聲之樂。會奏
於堂。宜家之篇。謹書於簡。用述歎况。敢告衿顰。是
爲證。

中華民國 年月日 證婚人

證婚人箴詞

懿惟吉士。彪彣家聲。儻此靜女。淑慎且貞。良辰綺
序。天朗氣清。肆筵設席。鼓瑟龢笙。惟茲嘉禮。適觀
厥成。以期燕好。永結鴛盟。螽斯慶衍。麟趾祥呈。叨
陪末座。謹述頤誠。更願賢伉儷相勗。以德業砥行。
而立名俾我中華民國士界女界。日進化於文明。
中華民國年月吉日 證婚人謹述

介紹人贈詞

蓋聞婚姻之道。良緣由於宿締。陰陽之義。嘉耦本
自天成。事固重乎蹇修。語尤傳於柯介。惟我

某先生與

某先生門高王謝。誼篤雷陳。世德清芬。喜有充閨。
令子深閨秀淑。夙稱詠絮名姝。某某等一介通辭。
忝玉成而爲報。兩家合好。叨金諾而無嫌。是宜昭
告來賓。

用襄嘉禮。諱吉。中華民國 年月日爲
先生喆嗣某某某君與

先生令媛某某某女士正式結婚。允推第一良姻。洵

是無雙佳偶。鹿皮將禮頌偕老於百年。鴻案相莊。

卜其昌於五世。自此珠聯璧合。與山明川媚而交

輝。相期麟趾螽斯。衍家粹國華於無極。

中華民國 年月吉日 結婚介紹人 謹述

男賓代表頌詞

維中華民國 年月日爲

君某某偕

女士某某結婚之期。雖雌鳴雁。冰泮斯廣。關關雎鳩。

河洲爲樂。誠盛事也。

君髫齡夙慧。家譽神駒。蚤歲能文。名傳繡虎。

女士系出名門。來歸望族。幼嫻母訓。兼擅才華。締此

良緣。允稱佳偶。某某等觀禮既畢。懽懷斯仲。敬賜

蕪詞。藉爲椒頌。頌曰。繫維婚姻。教化之始。在昔庖

犧。儻皮徵禮。草昧而還。厥制紛靡。世趨文明。平權

是旨。溫溫淑人。振振君子。天作之合。福履綏止。燕

爾新婚。祥開麟趾。鼇勉同心。萬年券此。謹爲頌

男新人答詞

嘗聞陰教主嚴。婚禮不賀。今者催妝伊始。爭賦新篇。合卺初行。還來吉語。

盛情厚覲。敢不拜嘉。某某少歲愚蒙。長年粗魯。求學愧三餘之戒。修身負七尺之軀。乃蒙

漢獎之逾情。益撫蓬悰而增惡。惟有盡晨昏之職。上

奉椿萱。平負擔之權。下諧琴瑟。庶幾藉叨

福花。無負

德音。旨酒且多喜

嘉賓之滿座。隆儀宜報。願

君子兮永康。敢答俚詞。用伸謝悃。

女賓代表頌詞

吉日兮良辰。風和物美兮。氣象一新。二姓相合兮。

好結朱陳。百兩有爛兮。誼篤晉秦。平權漫說男女

兮。惟內則之是遵。鴻案相莊。眉齊梁孟兮。應不讓

乎古人。百年偕老兮。天成佳耦。夙締良姻。天人下

嫁兮洞房春。丰姿卓越兮超凡塵。放女界之異彩。

兮先肇端於御輪。增榮光於巾幘兮。敢獻頌乎楫。
櫓謹爲頌。

女新人答詞

日吉兮辰良。辱承獎語兮。美嬪琳琅。標梅待吉而
遣嫁兮。誠閨閣之尋常。媿過情之藻飾兮。益銘鏤
而難忘。慕彤史之清芬兮。羨舉案之孟梁。奉翁姑
而侍巾櫛兮。惟隕越之是防。願無乖於淑慎兮。更
確守乎矜莊。幸葑菲之不棄兮。增荆布之餘光。拜
蘭箴之寵錫兮。字珠玉而言芬芳。藉俚詞以敬答
兮。願我諸姑姊妹長樂而永康。謹爲答。

結婚琴歌

詩三百。關雎第一。倫理重婚姻。夫婦配定家族成。
進化首人羣。吾祖國改良婚禮。社會進文明。莫再
說男尊女卑。同是新國民。廿世紀男女平等。亞
東氣象新。偉丈夫。奇女子。唱隨百年鼓瑟琴。從此
後麟趾振振。家庭教育興。吾儕額手交相慶。奏樂

表同情。

男主婦人訓詞

今爲某兒某某與某某某女士行文明結婚禮。特作詞以訓之曰。易首乾坤詩始關雎。倫理肇建進化權輿譜。鴻舉案卽鹿挽車。伉儷同心增榮益譽。鼂勉圖之。靜好攸居。

女主婦人訓詞

今以某君某某與女某某行文明結婚禮。特作詞以贊某君某某曰。名世之英。吾所歡迎。惟吉之迨。聊貢厥誠。大地庚庚。大才觥觥。願君無時好之逐。而保此永貞。以與吾女共進於文明。並訓女某某曰。爾年及笄。吾心懼慄。惟吉之迨。爾將從爾夫。事爾翁姑。爾尚無盱盱。無睢睢。惟隨氣之趨。而侈色之鋤。相與琴耽瑟好。永矢於弗渝。

中華民國 年 月 吉 日

主婦人 口述

結婚贊詞

蓋聞三百三千。曲禮戒其不敬。天秩天序。舊典訓。

以協恭。是以男婚女嫁。人綱於此。權輿天神地祇。靈爽於茲憑式。冠裳既集。擅玷生光。嘉禮聿修。愆儀有禁。爲此肅壇。敢告執事。客就席樂止之後用。

蓋聞天地始闢而乾坤以定。水火交感而陰陽以生。是以二物之經爲道所自起。一齊之義由禮而後成。大德主盟。室家相慶。適此良辰。舉茲令典。主

禮入席後之用

蓋聞秦晉之親。無舛於涇渭。潘楊之睦。重申以婚姻。是以夫婦配偶。鐘鼓樂其好逑。男女居室。山河頌其偕老。二合已兆。百兩斯成。匪勉同心。人天齊慶。大寶傳換。約指之後用。

迎娶告廟祝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嗣孫某某之子某某遵文明禮式。將迎娶於某氏。百兩既成。誦國風以將事。三星有耀。涓吉日而成婚。謹以酒果用申虔告。

文明結婚新婦廟見祝文

某某之子某某以 日遵文明禮式結婚。新婦某。先宗伏以櫟栗修儀。願無違於曲禮。梅檀致數冀不匱於孝思。仰乞

昭鑒。仰垂庇佑。謹告。

于歸告廟祝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嗣孫某某之女某某憑媒妁通詞。以文明禮式。遵某氏涓吉迎歸。行結婚禮。伏以標梅迨吉。正值及笄。遣嫁之年。納徵請期。已屆御輪俟門之日。謹以酒果用申虔告。

公賀醵金啓

蓋聞穠李榮春。百兩爛盈門之色。標梅迨吉。三星騰在戶之輝。主人於是延賓。君子於焉觀禮。月日 某某先生爲其 詰嗣某某世兄合卺。凡我同人之登堂之相賀者。欣聞鶯鶯。樂飲侯鷗。鼓鼙舞軒。醉酒飽德。擬仿周禮醵金之舉。聊盡鄭

風報之忱。爰僉月日齊集其堂。開筵公賀。
除由發起人預備酒筵外。合行開單通知。如表

同意敬乞

台簽謹啓

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起人某某某謹啓

新婚賀詩

畫燭照清姿。雙輝夜正遲。婚姻倫理重。夫婦室家宜。
鸞鳳新調曲。螽麟好賦詩。同研人種學。進化正當時。
銀漢明星迴。填橋烏鵲肥。香風繁繡幙。豔月燦瓊幃。
燕舞雕梁曲。鸞翔畫爛輝。宜男花正好。四照錦成圍。
銀燭光搖玳瑁筵。快聆雅曲奏鈞天。黛眉恰似織鈞
月。玉貌何殊並蒂蓮。紅葉溝邊傳好句。紫蕭聲裏會
羣仙。行看夢叶熊羆吉。奉瑟雍雍正妙年。

天上紅牆近。人間璧玉誇。輕寒融繡幙。從此頤宜家。
百兩言歸日。晴曦滿畫檐。不教鶯燕老。卻合鳳凰占。
涼月籠新簾。和風拂曉靄。蓮花開共蒂。仙鳥舞鵠鵠。
四時秋獨好。今夕更何如。綵駕銀河渡。燈花繡閣舒。
樓巢金翡翠。月朗玉蟾蜍。人鏡團圓日。相將挽鹿車。
蠟炬耀迎鸞。笙歌夾道看。錦幃渾似畫。繡幙不知寒。
寶瑟彈連理。金尊舉合歡。朝來描翠黛。春色上眉端。
冬
香風吹徹挹清歌。百卉爭春豔綺羅。路擁綠楊迎翠
步。溝流紅葉想銀河。畫眉喜帶韶華麗。屈指同推芳
訊。多今夜玉簫聲入妙。瓊樓端合住秦娥。春假
蓼蓼臘鼓喜加狂。正值君家賦匹鳳。瑞雪無心飛靄
色。寒梅有意醞天香。乘龍何幸來佳婦。伏臘相傳笑
鳳。琴瑟雍雍年正妙。此鄉知否是溫柔。
上通用
合巹逢春月。芳菲鬪麗華。鸚杯斟竹葉。鳳管豔桃花。

春風吹上玉搔頭。幾點梅花照畫樓。同學少年多不賤。滿堂無客不輕裘。

俄然綵輦已臨門。奏出琴歌看結婚。權燭兩行人似玉。春燈影裏倒芳尊。上年假

葛細羅香時節好。新婚燕爾啓華筵。三庚吉日欣占得。試浴鴛鴦六月天。

催出新妝擁翠翹。今年烏鵲早填橋。羅衫點點皆香汗。爭說新人貌越嬌。上暑假

幾多榮幸事。畫錦敞華堂。宮筆眉描黛。官梅額點妝。春風調錦瑟。夜月卸明璫。並坐秦樓上。簫聲引鳳凰。

橋上填烏鵲。花間繫紫鸞。雙星銀漢渡。萬里綵雲流。射策標麟閣。吹簫倚鳳樓。共言夫壻貴。年少已封侯。政界

銀河清淺漏聲長。晝酒筵開種玉堂。才子龍門寥赤職。佳人鴛幙試紅妝。彩毫初染春山色。粉本同描夜合香。進化共研人種學。著書都是大文章。

寶炬光搖玉漏遲。恰逢雙壁繡江絲。珠樓喜中乘龍選。璇闕私窺跨鳳姿。並蒂花開連理樹。同心帶引合歡卮。分擔家國平章事。莫效尋常祇畫眉。上學界

畫燭雙輝敞綺筵。新婚燕爾賦詩篇。賓裘舊業風承遠。堂構新謀兆啓先。闋闢塵中添韻事。簫笙聲裏會羣仙。琴耽瑟好宜家室。福祿鴛鴦頌萬年。

百兩盈門樂事多。九天仙子渡星河。螽鱉慶衍同心喜。鸞鳳聲調合樂和。京兆畫眉雙管黛。陶朱載美五湖波。三星在戶歡相見。粲者良人今夕何。上商界

銀燭雙行燐。鸞絃更覺和。乘龍誰似汝。種玉復如何。明月窺簾幕。春風鬪綺羅。枕幃看未足。著意畫雙蛾。

香風吹徹挹清歌。重整絲桐綿鳳蘿。帶綰同心情更懶。花開連理豔還多。屏聯翡翠圓金鏡。被繡鴛鴦脫白科。自昔風流原有種。人間何必說銀河。上續妻

寶幄新薰百和香。晚來親爲卸紅妝。誰將天上冰輪色。移作窗前玉鏡光。

笑君彩筆嫋題詩。只合香匱學畫眉。嬌鳥一聲嚦曉

日新花無數發春枝。

生女

嫩綠新紅遍大堤。坐調琴瑟意堪迷。可教春暖銀燈下。斗帳香來月色西。

未卸雲鬟心已賒。楚腰如柳倚風斜。燈前好景應須惜。草待春殘怨落花。

上納妾

草深春徑軟。遙襯馬蹄來。榻爲乘龍下。屏因射雀開。風流推快婿。介紹藉良媒。銀燭高燒處。歡傾合卺杯。

贊婚

喜誕賀詩

遙瞻佳氣報添丁。弧矢新懸劇有情。已識太人符夢卜。還從英物試啼聲。石麟冉冉雲軒下。玉燕飛飛繡褓迎。知是弄馨書錯寫。尊前笑語絕冠纓。

瓊林珠樹繞庭除。又聽英聲筦簾初。吹律喜符飛燕夢。臨池錯寫弄馨書。縣縣家世弓裘遠濯濯。風姿楊柳疏。從此克昌塏繼美。遙瞻佳氣已充閨。

上生子

玉女星初朗。門楣喜氣濃。畫櫻巢翡翠。綠衣映芙蓉。自是瑤臺種。宜從金屋逢。亦知生女好。況復近乘龍。

蘭玉階前繞。孫枝又茁榮。分甘懷逸少。命字記升卿。玉海千尋秀。龍文五彩明。自能繩祖武。不必試啼聲。

得孫

新婚賀詞

鳳婿來簫史。珠娘號麗華。春風初長合歡花。門駐碧鈿車。佳話玉如意。新妝香辟邪。紅窗蠟燭小侯家。臂繫漢宮紗。

巫山一段雲

燕舞鸞迴釵玉小。舊日溫郎應未愁人老。攜手洞房香篆嬾。芙蓉寶帳雙花笑。絹帳月來更漏悄。不肯吹燈故把檀郎惱。被擁紅雲山枕靠。此情更有誰知道。

蝶戀花

幾度風前嫌白晝。盼到黃昏。只是低垂首。輕數年華還復又。沉吟且把羅幃繡。幅幅鴛鴦看欲就。可奈笙歌。悄向紗窗溜。小侍扶來偏坐守。羞郎故傍燈前後蝶戀花。

日麗紗窗香溫暖閣。瑤琴聲叶鸞風。彩毫初試。花影

梁瀟湘。嬌倩檀郎搨管。鏡臺畔助理新妝。輕描出修眉綽約。雙黛遠山長。端詳最美是珠瑩玉潤。灑日生光。更好速佳偶。舉案相莊。褥穩芙蓉睡足。占熊夢早卜男祥。須看取來年此際。渥驥洛蘭湯滿庭芳。

小陽天池草生春。錦帳啓繡幃溫翠管生花剛有夢。賦備妝仔細評論。雲屏遙敞湘簾掩映客到金尊聽笙歌沓奏。遍燃燭絳感已到黃昏。翠輿簇擁寶帶纏紛銀蟾恰照朱門。綵扇迎風遮半面。篆煙搖裏颺羅裙。凝眸小脂香暗襲。黛隱螺痕剔銀燈。緩御釵鉢。問郎真個銷魂。合歡帶

正嬌豔。笑舉合歡酒。滿漸窗外月光冉冉。待女添香掀錦帳。玉鈎聲引得蛾眉轉。湘水碧楚山遠。曉妝揜出菱花篆。對嬌娥畫眉螺淡。點唇猩淺。問取備妝詩善否。接得蠻箋似繭。帶行草書來清宛。鄰下風流才子腹。拂東牀堪向王家坦。折桂令小春煖賀新郎上通用

華屋重開敞。啓珠簾花近龍笙。金屏月上羅綺風中雲不散。相映銀釭繡幌更比較風流兩兩。何處天風吹得下。似一雙彩鳳紛來往。明月度玉簫響。重圓明鏡誰憑仗。乍相逢新人似玉明珠入掌。宛轉流蘇誰

長望天公祝。乞今朝爲儂作主。羲輪暫促。曾幾何時涼月上。掩映高堂絳燭。徒倚處笑容可掬。爲問菱花曾試否。頻教人寄與催妝曲。河畔鵠填須速。管絃聲裏鬱與簇。待燈前舉杯相向。其人如玉。況是深閨開詠絮。唱和莫愁無屬。料此夕未能免俗。但恐破題纔第一。沈郎腰消瘦難盈握。願只願更籌六賀新郎。珠簾曲檻繞迴廊。明月圍圍桂子黃。連理枝頭巢翡翠。同心帶上結鴛鴦。新妝試罷芙蓉粉。清夢回時豆蔻香。卻應憐秋夜短。風流重整顧周郎。瑞鵠鳩納妾茉莉晚涼天。角枕橫施壓鬢蟬。郎似西陵潮有信。誰繡戶珠簾捲。喜新郎鳳文五彩雀屏初展。並蒂芙蓉先妾似初生月半弦。旖旎劇應憐。不辨巫峯與洛

川姿似芙蓉花上露。誰妍郎似荷珠到處圓。南鄉子

納雙妾

香外尋香玉中選玉。黃金論斗珠論斛。得來白璧羨雙雙。神如秋水都堪掬。一隊笙歌兩行花燭。和郎引上芙蓉褥。二喬畢竟數誰先。鴛鴦枕畔須枚卜。

踏莎行納雙妾

喜誕賀詞

聞道明珠入掌中。充閭佳氣靄融融。君家妙手如唐舉。摩頂何須寶誌公。金作埒。玉作驄。鳳毛五色自超宗。弄璋錯寫休辭罰。試聽嘵聲問阿翁。鶴鳩天生子鄭氏文孫生自卯。郎君復是蘇家小。手紋似祖慧同兄。飛鳳藻御鶯襍。花下啼聲曾試好。掌弄明珠雙皎皎。各騁麒麟和驥虎。公餘樂事屬含飴。人未老。鸞墳早。坐見池塘傳夢草。天仙子 得次孫

▲祝壽文件

政界通用壽文

任某某某某某先生 旬壽文（如官職大者

先生二字或改稱其官亦可）

繫夫綏舍翠鳳占五百之昌期。數積靈椿衍八千之

上紀。自來合曜斟元之世。多有延禧建福之臣。璣鏡乾坤沐浴日月。耆英之起堂廈。香山之炳丹青。莫不

望若神人。榮登上壽良以童年韶齡雅譽甯馨秀徹

風神闕於中者肆於外。天錫純嘏遊其宇者算亦綿

也。方今化進共和治臻一統。有欽明光格於其上有

亮采敷翕於其下。訂神經於嶽瀆。咸叙羣靈叶瑞紀

於雲龍。用康百度。涵濡雨露。無非太極之泉。湛染鹽

梅。即是長生之鼎。甫申今日。幸際承平。方召當年。同

賡壽考。維中華民國 年 月吉日辰。良風物和美

爲

某某先生 旬懸弧之期。凡在同人聚謀有以祝之。

謂金絲之鏗鏘。酒醴之芬芳。不如君子之文章。屬余

一言以爲製錦之詞。顧諸君子欲賦南山有臺之篇。

而使某某爲東方啓明之倡。某某不文。又固辭不獲命。竊不自揣。爲率爾而操觚焉。

先生世德清華。英才卓犖。少年劬學。列桃李而冠其曹。壯歲遨遊。覽山水而恢其識。登雉壇而推祭酒。鴻聲蚤沸於南京。絜龍門而數前程。鵬翮準搏夫九萬。鶩遷喬木。鶴進仙籌。盛矣。夫以鵠聳雲端。耀台光於南極。鳳鳴岡頂。開壽域於東來。於天爲日偏長。在地如山不老。冠裳慶衍。山海歡騰。敬維

先生天上石麟。身前金粟。心澄四照。泝流洙泗之波。足歷重洋。參考歐和之學。長才擘畫。能保惠於庶民。偉烈撫循。更茂揚於四履。當此巷詠衢歌之化。適值稱觴薦斝之辰。麟繫紱來。綬色與海籌競美。鳥啣花至。槐陰與桃實爭輝。二毛郤笑安仁。韶華正麗。五福備陳。箕子純嘏無疆。絳霄幾重。攬取南天弧彩。紅綃一曲。快聆東海笙璈。客泛蓮池。催花作果。筵開闢苑。種棗如瓜。看蓬島之三峯。人間春永。羨香山之九老。畫裏風生。所謂得一爲貞壽。身壽民而壽世。惟三不朽。立言立德而立功。百福永綏。萬年勿替。某某等幸際清時。躬逢盛事。仰福星之燦爛。契洽椒蘭。荷甘露。

祝政界父壽文

老伯某某先生句壽文（老伯兩字或改稱封翁或徑稱某某封翁某某世丈均可）

蓋夫福臻錫範。陳九五之洪疇。數積靈椿。衍八千之上紀。是以天保進九如之頌。封人獻三祝之呼。璣鏡乾坤。沐浴日月。耆英之會斯啓。香山之圖如仙。靡不德並年高。尊偕齒達。良以錦衣粲粲。綵服翩翩。桂馥燕山。翦拜同歌棠茲。樹森謝砌。設施益煥。桑弧已方今。一元啓運。五族共和。奠國家於億萬年。應名世於五百載。叶夔龍之郅治。百度用康。肅鶴鷺之清班。三階俱泰。天開壽寓。猶將算亥於閭閻。社錫高堂。益著

恭寅之章服。承平之慶。集於朱潭。頤養之尊。方諸綠野。如

某某先生者。允矣神仙慧業。福壽完人。蘭寢優游。松齡茂美已。維中華民國年月吉日辰良。風物和美。爲某某先生。旬榮慶時。喆嗣某某某任某。某某某事政通人和。榮問休暢。搢紳之輩。聚謀有以祝之。某某某方爲堂上春蠶上壽。而同人咸在後生小子之列。隨班進祝。禮亦宜之。謂金絲之鏗鏘。酒醴之芬芳。無一言以爲之詞。非文人之所以爲事。諸君子咸屬某某作文詞之代表。重違其意。率爾操觚。躋公堂而稱兕觥焉。

先生碩宿名高。耆年望重。孝友篤於天性。幼重彝倫。知行根自古人長。敦道誼存心恬淡。不慕榮華。植品忠溫。弗辭周卹。情怡山水。左太冲招隱有詩。惠贍親朋。范堯夫傾麥爲助。義方之訓斯篤。詢詩禮於超庭。福田之種自寬。卜箕裘之傳世。修德獲報。乃見壽徵。教子成名。尤宜祿養。則是彈冠有慶。本顯親以揚名。

釋褐而來。原作忠於移孝。循聲之所流播。既足以坊表夫官常政策之所發抒。無不由淵源於家學。門起于公駟馬庭。栽王氏三槐。厥後克昌方興未艾。今日僚掾歡忻。羣至祝鹿齡者。凡幾輩。士民鼓舞而偕來。酌斗稱觴。奚翹尋常滌澣。問安視膳。猶然平日盤匜。熟仙果於西池。延嘉賓於東閣。看海上三峯。何在人間。已是瀛洲。問山中四皓。奚來席上。無非仙侶。竹維芭而松維茂。地靈鍾不老之祥。川方至而日方升。天運肇長生之慶。春長橋蔭。志養板輿。某某等幸際清時。躬逢盛事。冠裳脫略。狂探紀鶴之籌。肴履翩翻。爭集趨鳬之鳥。仰見老人星燦。極耀南天。喜當仙署風和。主尋東道也。傍催詩之牎。難爲製錦之文。譽著象賢。兆萬年之簪笏。頌聯駢語。當兩字之期願。然則今日之所陳者。不過以一言爲嚆矢。從此天和淪志。寢室延年。既享壽於無疆。亦承歡於靡旣。此後馨香頌禱。有濡毫吮墨於無盡藏者。

先生之康疆逢吉。固其莫可涯涘夫也。

祝政界母壽文

某伯母某太君 句壽文（太君二字或改稱大夫人亦可）

粵在成鳩泰上之朝。必資神化丹青之佐。有羣輔挺世以敷治於外。有姬姜祥懿以端化於內。而開國重元勳。刪詩首淑女。於以鞏維城之基。膺祿附之寄。則尤以慈德爲尚。是故仇氏斷機而遷歐。母畫荻爲教。炳然爲牒。傳爲盛事。如

某伯母某太君者。足以標譽禮宗。姚聲女憲。上以佐繙造共和之盛。而衍壽考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 年 月吉日辰良風物和美爲

太君 旬設帨之期。時哲嗣某某某某任某某某某事。職舉民誠。安興奉養。將爲護堂恭藉上壽。凡在同人。有交於某某某者。聚謀有以祝之。謂金絲之鏗鏘。酒醴之芬芳。不如君子之文章。屬余一言以爲製錦之詞。余與某某某訂交以來。實深企仰。諸君子欲

賦南山有臺之篇。而使爲某東方啓明之倡。敬舉大凡。揚扢陳之爲高堂侑一爵焉。
太君某氏系出名門。夙承家訓。有謗謗敦詩之譽。以兢兢守禮爲心。是以節勵松筠。志既堅於平昔。澤縣弓冶。敷且貽夫後人。良足多矣。繫夫闡範承天母儀配地。易箸坤元之象。禮詳內則之文。寶婺騰輝。海屋鶴籌益算。璇閨篤慶。公堂兕酒稱觥。敬維太君月魄靈光。纖阿瑞質。佳人詠絮。闔墻以清吟。才子掃眉。華珠麗而作賦。早播芳齡之譽。夙傳進士之名。泊乎冥雁來迎。弋鳬共昂。粲同鴻案。並德耀之相莊。臥徹牛衣。對王章而自喜。縫裳辛苦。宵火常開。潛萬淒其秋風無數。無何魚分比目。勵柏舟寒歲之貞。鳥析雙棲。鳴鳥鵠城頭之夜。旣辟鱸而課子。伊唔絡緯同聲。更截髮以留賓。倉卒盤飧具饌。所以庭前玉樹秀鬱參天。階下芝蘭芳馨滿室。承慈幃而色喜。縣世澤之風清。夏校騰聲。吉人翫鳳雲衢振羽。仙客搏鵬。然後知藹藹荃枝。都名益母。森森槐陰。總屬上

公。封鮓資廉懿訓溢棠臺之頌。遺羹錫類孝思承蘭寢之歡。寵錫鸞章恩覃鳳詔。茲者堂開畫錦。何殊閨苑風光。春永蓬壺。自是瀛洲瑞氣。詞章泉湧。形管敷微。仙樂風和。雲璈奏德。蟠桃獻瑞。蚤登王母之盤。玉液傾香。宜醉麻姑之酒。某某等叨奉後塵。稔欽母德。

採西山之藥。競進瓊筵。折碧落之芝。聊供香閣。不揣愚昧。楮墨摛詞。敢盡恪誠。盤匜獻壽。則是今之所述而陳者。不過掇其前之大凡。此後之揄揚頌禱。則又自今日始。

太君之康彊逢吉。正未有艾也。

祝政界妻壽文

某嫂某贈君。旬壽文。(贈君二字或改稱夫人或稱某某先生德配某夫人幾句壽文)

繫夫鵠班一德之朝。必資象服六珈之佐。有嵩嶽篤生以敷治於外。有姬姜祥懿以端化於內。而新朝重輔弼。風詩歌好述。於以協齊治之道。得陰陽之和。則尤以康彊逢吉爲美。是以如皋射雉而言。京兆畫眉。

而笑副笄式耀韻事流傳。昧旦鶴鳴百年未老。如某嫂某贈君者。足以標譽坤儀。立型內助。上以佐奕祺水平之治。而衍壽考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年月吉日辰良。風物和美。爲

贈君句設帨之期時

任

事。

職舉民誠。政平訟理。瀛洲眷屬。奚翅神仙。凡在同人。有交於某某某者。聚謀有以祝之。謂金絲之鑾鏘。酒醴之芬芳。不如君子之文章。屬余一言以爲製錦之詞。余與某某某訂交以來。知之已稔。諸君子欲賦南山有臺之篇。而使某某爲東方啓明之倡。竊不自維。敬舉大略爲公堂稱一觥焉。

贈君某氏系出名門。夙承家訓。有藹藹敦詩之譽。以兢兢秉禮爲心。是以內則知文。瑟琴皆韻。壺徽表望。蘋漢胥觸。尚已。夫以帨綵騰輝。懿範萃金闈之祉。嫋星摛象。瑤華鑄寶籙之名。言德容工克備。位名祿壽攸同。鴻案齊眉。鶴籌益算。敬維

贈君月魄靈光。纖阿瑞質。陰陽配偶。合龍劍於斗牛。

律呂和鳴。叶鳳占於鴻內。寤寐河洲荐菜。肅雍沼沚
蘋蘩。詠七襄則織女成章。議中饋則鼎娥遜美。訓垂

勤儉。心本寬和。玉佩鏘鳴。雅素猶勞操作。金花燦彩。

起居同論平情。秉此乾綱。成茲坤德。帡幪萬廈。平分
繡閣之春。經緯二儀。總出機絲之緒。曉將觥兕。穀旦

忻逢報到鶯籜。喬雲在望。西池玉液。挹北斗以爲漿。

東海琅璈。和南音而舞籥。金泥錦字。絢爛非常。彤管

瑤編。詠歌自叶。夫人南嶽。趨鶴駕以招筵。阿母西崑。

緘鸞書而展謁。撫子孫之累葉。苾馥芝蘭。集朱紫以

盈庭。續紛筐篚。歡聲歎萬樂事。駢雙。某某等叨奉後

塵。稔欽內教。魯承博母。大夫庶士咸宜。周得大任。小

子成人。造考芳徵於列傳。振古幾人。布圖畫於百

城。於今第一百年偕老。如開合登之杯。一曲陽春來

獻千金之壽。然而今之所陳述者。其猶升歌之三章。

自是而閒歌合樂。淵淵乎未已。贈君之康虔屯魯。固未有艾也。

軍界通用壽文

任某某某某某某先生 旬壽文（先生二字或改稱官職）

繄夫岱宗千仞。始興需澤之雲。扶桑十枝。乃耀熙天
之景。有偉大經綸。以敷綏於世。有完固精神。以孕育
於身。而文治奏撫循。武功成著定。於以膺干城之寄。
鞏金湯之基。則惟年力之是尚。是故元老歌壯猷。將
軍稱矍鑠。炳然書史。播爲美談。如

某先生足以績懋旂常。壽貞金石。上以佐卉禳承平
之治。而衍純嘏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 年月

吉日辰良。風物和美。爲

先生 旬懸弧之期。其時海宇晏安。止戈爲武。凡在

同人聚謀。有以祝之。謂金絲之鏗鏘。酒醴之芬芳。非

勝以駢吉之詞。不足以誌一時之盛。竊不自揣。重違
諸君子之意。乃伸赫蹏。操不律。舉其大概。摭拾爲文。

則是東方啓明之倡。亦卽南山有臺之詩。眷轄。脣。

爲麾下進一爵焉。

先生世德清華。英才卓犖。請纓年少。比弱冠之終軍。

投筆心雄。慕封侯於定遠。胸藏豹略。劍拂青霜。貌類燕頷。學精黃石。才猷邁乎尋常。精力徵其強固。尙已夫以蟄弧。月滿南山。星動軍麾。鶴翅風高。東海籌添武庫。鷹揚玉塞。任方叔以專城。鵠放金鈴。效封人而致祝。瑞騰虎帳。慶溢蜺旌。敬維

先生主閫仗旄。登壇秉節。聞雞起舞。鼓壯氣於平時。

立馬當關。示武功之蓋世。蒼松翠柏。氣概非凡。鐵庫

金城。聲名卓著。洵桓桓之夫子。乃矯矯之虎臣。若其

勝算心操。棋談謝傅。機謀神運。箸借留侯。號令如山。

岳節使旌旗直振。行營勿擾。程將軍刁斗森嚴。聯衆

志以成城。奠民情以安堵。熊羆足恃。雞犬無驚。而且

雅歌投壺。祭悌孫風流自賞。愛民潔己。曹武惠廉介

交稱。旣無欲之能剛。乃安仁而得壽。仙軒織女。應銘

富貴之詞。健飯元明。獨協康彊之吉。九如天保。五福

洪疇。茲者瑞啓龍韜。觥稱虎幄。筵開桃闌。天漿挹北

斗之杓。弓掛柳營。雲日絢南弧之綵。恭逢華誕。海嶠

星華。喜值佳辰。江山霞煥。某某等末光添附。樂意交

融。聽鼓吹於拱辰。願仿銕歌而獻壽。問年齡而算亥。敢墮珠履以奉觴。詞莫罄於揄揚。頌南仲于襄之績。情同深於慶忭。詠東山我觀之詞。則其所以誌一時

之盛。進駢吉之詞。且不足以助金絲之鏗鏘。酒醴之芬芳。惟是績懋旂常。壽貞金石。而衍純嘏之祥。於無窮者。

先生之康度屯魯。將以此文爲券也夫。

祝軍界父壽文

老伯某某先生。旬壽文。（老伯二字或改稱封翁或徑稱某某封翁。某某世丈均可。）

蓋夫大椿賜賜。衍八千歲之春秋。洪範陳疇。演九五福之壽富。九如載賡。夫天保三多。擬祝於華封。不曰堂構之相承。亦曰箕裘之克紹。矧其象賢繼美。朱潭啓光大之模。豹略宣名。赤幟遂顯揚之志。即使掞張爲頌。鳳鏘卜五世正卿。肸節其詞。駕戢歌萬年君子。有何不可。亦所宜然。或曰此皆諛美之濫觴。不足以爲率真而獻爵也。然如

某某先生者。高年碩德。逢吉康彊。際世代之共和。享家庭之幸福。優游杖履。人羨羲皇上人。頤養盤匜。室有寧馨。令子臨虎幄。而旌旗映日。郤依春陰。同高進兜駒。而軼翰趨風。共祝松齡不老。謀臧啓後。典重引年。夫固備人世之殊榮。稱門庭之盛事。有不導揚麻美。罄楮墨以摛詞歌。詠昇平。雜鐸鎣而鳴盛者乎。今維中華民國 年 月吉日爲

先生 秩懸弧榮慶時。喆嗣某某某任某某某某事。疆宇晏安。止戈爲武。行將畚轔爲堂上壽。凡在同人。有交於某某某者。羣謀有以祝之。謂助蘭膳以進羞。陪菜衣而祝嘏。使無文言爲先導。曷以揚扢夫長齡。迺伸赫蹏陳不律。屬某某任其役。辭不獲命。率爾操觚。爲老人侑一爵焉。

先生斗山尊宿。魯殿靈光。生際勝朝。每撫時艱而嵩目。幸逢開國。旋攄積慮於杞憂。傳家善迪後之謀。桂枝蔚若。教子遵義方之訓。玉樹森如。則秉庭訓以從戎。作忠真堪移孝輔。國家以尙武。得功即以承歡於

焉。韜隱漁樵。蘊茲純固葆貞之理。逍遙杖履。發爲熾昌蓍艾之祥。敢罄葵舖。用伸椒頌。敬維先生蕃祺翕集。吉喜駢臻。烽煙都盪爲光華。老懷滋慰。日月重新。本朗曜舊感胥捐。心志恬如。性天淪其淡泊。精神健在。歲月樂其舒長。仙禽啣東海之籌。雲凝蓬島。星象耀南天之彩。日映桑弧。香山之圖如仙。洛社之會斯啓。方之於古者。得之於今矣。夫以積之厚者。流自光鬱。之久者。洩必盛。池上之鳳毛煥彩。眼中之犀角通靈。矯矯壯彼虎臣。思樂泮水。赳赳美夫。免罝載詠干城。風肅魚鈴。金壇講武。雲屯鶴陣。珠帳標譽於國爲光。於家爲福。則是祿養以悅高年。戢穀而已。某某等忻逢盛會。幸遇清時。羣屐翩翩。爭集趨亮之鳥。冠裳脫略。狂探紀鶴之籌。正當柳帳風清潔養彌殷於子舍。敢效萊臺露頌。德音並茂。爲邦光勉。爲製錦之詞。藉作稱觴之介。而如史遷所謂修德養壽。

先生之壽正如川之方至贊揚頌禱詎區區尺幅所能得其萬一歟。

祝軍界母壽文

某伯母某太君。旬壽文（太君二字或稱太夫人）蓋聞鍾型郝範。樹令則於千秋。歐荻孟機。流芳聲於百祀。英賢輩出。庭訓固多。豪傑挺生。母儀是式。而克家稱令子。開國重元勳。於以輩維城之基。膺秉鈞之寄。則尤賴慈教以薰炙而成。是以士行封鮮以資廉。仲郢丸熊而助苦。彰明較著。形史駁芬。如某伯母某太君者。足以標譽禮宗。姚聲女憲。上以佐繡造共和之盛。而衍壽考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年月吉日辰良風物和美爲。

太君旬說悅之期。時哲嗣某某某任某某某某事。士卒帖然。人民相慶。搢紳之輩。聚謀有以祝之。某某某方爲護堂奉韓上壽。用敢不揣謙陋。與諸君子揚扢其詞。以東方啓明之倡。作南山有臺之歌。爲商堂侑一爵焉。

太君某氏系出名門。夙嫗母訓。有謗謗敦詩之譽。以兢兢守禮爲心。是以詩詠柏舟。操旣嚴於平昔。祥開梓舍。澤且衍夫後人。良足多矣。繄夫壺範承天坤。儀配地。懿德萃金闈之祉。瑤光騰寶婺之輝。似峴母之西來蘭階溢慶。類麻姑之東降柳塞。臚歡敬維。太君內則知文。纖阿爲質。因風起絮。闔璇闔以成吟。掛月爲鉤。垂珠簾而作賦。早擅掃眉之譽。夙傳不櫛之名。迨夫二姓聯姻。百年偕老。無違夫子踰汝南箕帝之徵。仰重翁姑肅禮教朝昏之謹。榮同鴻案德耀相莊。臥對牛衣。王章自喜。無何魚分比目。勵松筠寒歲之貞。鳥折雙棲。聽烏鵲牆頭之喚。倚閭望子。欷歔母氏之慈。截髮留賓。倉卒中宵之饌。所以亭亭玉樹擢秀芳階。落落槩材。振音皇路。承慈幃而色喜。縣世澤以風高。祭悌孫之雅歌。投壺適相似矣。曹武惠之愛民潔己。彷彿見之。然後知香滿荃枝。草名益母。甘回蔗境。花發長春。深閨顧盼之餘。人來燕領。寢室瞻依之際。客佩龍韜。赳赳桓桓。融融洩洩。茲者筵開虎

帳頌金鏡於堂前。海紀鶴壽歌玉衡於闌內。詞章雲湧雙管擒文。仙樂風和八琅奏德。九五福曰壽。賓範先陳。八千歲爲春蟠桃初熟。某某等請纓年誤執載身疲雜饒燭而騰歡。揄揚曷罄竭鑾軒之鼓舞。頌禱同伸上拜慈闈。兕觥介壽高瞻媚綵犀管啟徵。則是文也。不過陳大概於當前。他年益壽花開恆春樹茂。鸞章渥寵鳳詔頻頒。又以是文爲之券。

太君之康慶屯魯正未有艾也。

祝軍界妻壽文

某嫂某贈君句壽文（贈君二字或改稱夫人或稱某某先生德配某夫人幾句壽文）

粵自闢範承天懿德萃金闈之祉。坤儀配地瑤光燦

憲上以佐奕祺水平之治。而衍壽考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年月吉日良辰風和物美爲贈君。勳采慶時某某某任某某某事海宇晏安。士卒說服。搢紳先生之有交於某某某者。羣謀有以祝之。屬余一言爲製錦之詞。以作公堂兕觥之先導。余不文。又固辭不獲命。竊不自維。敬陳大槩。則是東方啓明之倡。亦卽南山有臺之詩焉。贈君某氏系出名門。夙嫋姆訓。德言容工。皆備溫恭。淑慎無虧。詠絮成詩。美矣譽傳道蘊。齊眉舉案。卓乎德著孟光。尚已繫夫禮詳內則。聿著聽從婉婉之文。易筮坤元。備微柔順利貞之德。宜家諧其琴瑟。中饋主其蘋蘩。林下風傳房中樂。奏敬維贈君月魄靈光。纖阿瑞質。叶鳳占於鴻沕。鏘鳴聽到和聲。合龍劍於斗牛。配儼果然嘉耦。七襄終日織女成章。一卷兵書。喬姬遜美。而某某學精黃石。貌類燕領。庫燦青霜。胸藏豹略。行營勿擾。程將軍刁斗森嚴。號令無違。岳節使旌旗直振。洶桓桓之夫子。不屑屑爲麻美如。某嫂某贈君者。足以標譽禮宗。跳聲女

於家常。此皆內助稱賢。刑于式化。桃花走馬。平分繡閣之春。明月彎弓。圓徹鏡奩之影。弋鳬歌其偕老。酌兕樂其介眉。於是東海琅璈。相鍔鏡而舞籥。西池玉液。挹杓柄以爲漿。形管瑤編。詠歌自叶。金泥錦字。絢爛非常。阿母西幌。緘鸞書而展謁。夫人南嶽。趨鶴駕以觀儀。集朱紫於盈庭。續紛筐篚。映星辰於台座。照耀旂常。甲帳騰歡。玉林洽慶。休哉魯承博母。大夫庶士咸宜。周得大任。小子成人有造。考芳徽於列傳。振古幾人。布圖畫於百城。於今第一。某某等末光忝附。內教能知。借將柳帳春風。希韙上壽。獻到桃筵仙果。鞠躬登堂。卽今益壽花明。和露自應插髮。還喜恆春樹茂。參天定是交柯。然則今之所陳述者。其猶升歌之三章。自是而閒歌合樂。更進雙聲韻疊之文。介壽之觴。卽合登之酒也夫。

學界通用壽文

某某某先生 旬壽文

蓋夫庸流祝嘏。耑事鋪張。薄俗祈年。祇工頌禱。天保

九如之叶。康寧五福之疇。人云亦云。溢觴滋甚。而且未窺富鄭。謬臨洛社之圖。借重皋夔。誇耀中天之盛。不夜築長生之館。宜春建延壽之宮。信口揄揚。何關實事。矧其雪分虛白。氳表寒青。敦夙好於詩書。樂善榮修天爵。植盈門之桃李。稱師拜倒生徒。如某某先生者。允矣學界斗山。文壇齒德。引詹風望。卓越尋常已。維年月吉日良辰。風和物美。爲先生。黜榮慶。是日也。清旭呈麗。韶華盪春。花含喜以笑人。酒孕香而介壽。人之希韙鞠贍而至者。凡若蓋闕如也。同人謀有以誌其事。屬余操觚而爲之詞。而人製句爲聯。賦詩成什。其駢儼而爲屏幛之文者。蓋闕如也。同人謀有以誌其事。屬余操觚而爲之詞。先生世德清華。文章名貴。夙稱慧業。辨燈箋之四聲。余不文。又固辭不獲命。略陳大概。爲師門侑一觴焉。先生世德清華。文章名貴。夙稱慧業。辨燈箋之四聲。生有殊姿。識風丁於三歲。是以雋初聲於庠序。潤古雕今。溥教澤於門牆。閑中肆外。傳經可慕。味道能腴。問字之酒頻來。束修之羊又至。恬淡所以養性。依然寒士之風。壽考基於作人。眞得大年之券。敬維

先生經師望重。碩宿名高。幼重彝倫。孝友篤於天性。長敦道範。知行根自古人。鴻聲蚤沸南京。馳譽直騰三舍。固宜龍門見賞。便乘翠水而嬉。魚尾能燒。直附青雲而上。而乃寄情山水。詠左太冲招隱之詩。託跡

煙霞。愛陶元亮歸來之句。花前投轄。時集嘉賓。松下

撫琴。當招野鶴。嘯傲希踵夫洛社。徜徉比逸於商山。

若其馬帳宏開。示名師之令範。鱣堂高起。挈後進以

先程。廣春風時雨之施。造士則朱繩手握。溥說禮敦

詩之教。掄才則冰鑑心明。宏蓄所宣。後生可畏。成材

者雲起。據踵者風從。淪淪天和。善葆圭璋之質。涵濡

太極。蔚爲雲漢之章。文昌朗照一星。應長庚而呈現。

舉比平分片席。偕弟子以從遊。喜值佳辰。蓬壺日永。

敬逢華誕。木鐸春融。某某等才比辛遷。智殊任巧。情

殷捧弔。難爲製錦之文。身愧傳衣也。傍催詩之餘。未

習貢訛之語。不工側豔之談。約舉生平。如宣金奏。但茲不朽。壽身壽民壽世。俱曰無彊。佑啓我後人。咸以

論交友。即是玉賓頌撫駢詞。讓江郎之妙筆。願增鶴

算。數海屋之仙籌。君子萬年。宜其遐福。期顧百歲。祝

此生辰。則是文也。不過合樂之先聲。介眉之初恍。此後馨香頌禱。有可濡毫吮墨而爲之繼者。先生之杖履優遊。康彊逢吉。正方興而未有艾也。

祝學界父壽

老伯某某先生。旬壽文（老伯二字或改世丈或徑稱某某世丈）

語云。莫爲之前。雖美弗彰。莫爲之後。雖盛弗傳。是以說禮者稱箕裘。讀書者訓堂構。百工如是。況乎文人。一業猶然。矧其通德孝慈並茂。作述斯隆。溯聖訓於鯉庭。聞者退喜。繙高風於馬帳。大有傳人。蓋詩書者。承先啓後之全謨。而文藝者養性頤年之慧業。既貽謀之克善。乃逢吉而康彊也。方今稽古右文。講求實學。探歐和之精蘊。民智灌輸。重經史之文章。士林枕蓀。師承傳以衣鉢。家學永以淵源。立德立功立言。同

某某先生者。允矣鄉閭者宿福。壽完人。蘭寢優游。椿

齡茂美已。維年月吉日爲

某某先生。歸大慶。哲嗣某某某學兄。將眷轉爲堂上壽。或者松榆故舊。或者桑梓後生。或立桃李之清班。或屬絲蘿之戚誼。聚謀有以祝之。且欲以一言爲製錦之詞。咸屬某某爲文詞之代表。某某不文。重遠其意。不揣謬陋。率爾操觚。敢作稱觥之先導焉。先生儒林尊宿。魯國靈光。幼重彝倫。孝友篤於天性。長敦道誼。知行根自古人。彈琴詠風。涵濡自素。左圖右史。樂數皆精。性功彌勵。其深沈宗旨。一歸乎純正。出其所蓄。傳授爲多。以是爲師餉。遺詎少。是真有功於世道。乃以垂裕乎後昆。謝家之樹蔚然。其昌可矜。燕山之桂森若。聿觀厥成。訓旣篤以義方。賢斯臻乎濟美。承家訓而爲校訓。門牆遙接薪傳。本經師以作人師。詩禮旁流芳澤。講堂獎誘。敢背父書藝圃遨遊。不乖時尚。歌樂儀於君子。菁菁者莪。頑壽考之作人。兀兀其樸。克融世喆。以樂曼齡。懿歟休哉。候其禕而今日者。攬揆之辰方臨。引年之典自重。祝鹿齡者。凡

幾輩。一時燕樂夫嘉賓。捧鳩杖者若而人半。是再傳之弟子間安視餚。猶然平日盤匜。酌斗稱觴。奚翅尋常菽水。繁陳川阜。致詣濫觴。泛詠岡陵。莫徵戢穀。史遷所謂修道養壽。荀子所謂美意延年。庶幾乎非關庸流凡俗之訛詞。迺爲劭德高年之莊論者已。某某等悉關世好。盡屬知交。攜鳬鳥以爭趨。自識冠裳脫略。別燕毛而列坐。居然眉屐翩翻。極耀南天。仰見老人星彩。主尋東道。還多子舍雲情。數海屋之仙籌。所願頻添鶴算。讓江郎之妙筆。偏敍頌撫駢詞。鴛鴦羅而福又萬年。鳳凰飛而吉占五世。則今日之同聲而怡神拭目。看到期頤而靡盡者歟。

祝學界母壽文

某伯母某太君。旬壽文。(太君二字或改稱太夫人)繫夫禮詳內則。易著坤元。闡範承天。母儀配地。上世載嬪任之佐。後人仰歐仇之賢。母德所昭炳乎

形管。於是實裘衍世業。堂構振家聲。教子成名。嚴慈兼備。饁饁懿範。足以壽世而壽身者。璇闈式訓。增女界之光榮。寶婺騰輝。應人間之瑞象。如

某伯母某太君者。足以姚聲女憲。標譽禮宗。上以贊文教昌明之治。而衍壽考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年月吉日辰良風和物美爲

太君旬設帨之期時哲嗣某某某先生任某某某事樂叙天倫情深反哺將爲讌堂眷轄上壽凡在同人有交於某某某先生者聚謀有以祝之謂箕疇五福天保九如。有可頌美而歌頌者屬余駢次爲之詞。余與某某某先生訂交以來稔知母訓諸君子欲爲斗擧之祈而任某某以楮墨之役不揣謬陋揚扢陳之爲高堂侑一觴焉。

太君某氏系出名門夙承家訓三從俱備四德兼賅是以節勵松筠志既堅於平昔澤延詩禮教且貽夫後人良足多矣夫以花發幔亭乃太姥遙臨之會雲開絳闕正壽星初見之時邀文苑之才人敷陳宣頌

速詞壇之仙客敬上椒醑鞠脣臨風葵心向日敬維太君衍璜懿德松柏貞心夙傳詠絮之名聿著掃眉之譽井邊行汲汝南預識其壺儀堂上留賓安東先知其婦德縫裳辛苦宵火常開澣葛淒其秋風無數無奈魚分比目勵柏舟寒歲之貞鳥析雙棲折珊瑚交柯之樹懷中半鏡照月難圓燈底一籌將離慘澹瞻青禽之爰止自享遐齡憶黃鸝之高飛何心歡慶然而庭前玉樹翳蕡參天階下芝蘭芳馨滿室承慈雲而色喜縣世澤以流長桃李千行向重闌而鼓舞期頤百歲報慈母之恩勤令子克家羣倫頌德或曰天保九如。有可頌美而歌頌者屬余駢次爲之詞。余與某某某先生訂交以來稔知母訓諸君子欲爲斗擧之祈而任某某以楮墨之役不揣謬陋揚扢陳之爲高堂侑一觴焉。坤儀素稔喜見夫人南嶽趨鶴駕以臨筵定知阿母西崑誠鸞書而展謁慈帷養壽猶敬姜紡績之風絳帳傳經本宣女隔紗之訓然則棫樸之詩所謂周王壽考遐不作人者又可爲

太君作頌美之文。爲祈年之券也夫。

祝學界妻壽文

某嫂某贈君。旬壽文。（贈君二字或改稱夫人或稱某某先生德配夫人幾旬壽文）

蓋聞鴻案相莊。傳高風於梁孟。鹿車共挽。稱淑德於鮑桓。內助之賢。誠爲佳話。偕老之語。久屬濫觴。寫瑰麗之文詞。貢闢葺之喜笑。藉曰能讀。亦爲不稱。而畫眉羨京兆。賦茗推介暉。於以聯兩姓之歡。永百年之好。璇闔日麗。金屋春長。令人覩綵幌之輝。而欽遲不能自己者。如某嫂某贈君戒旦明虔。宜家溢慶。有足以抗衡往媛。標美靈娥者矣。維年月吉日爲

某某某先生淑配某某贈君

旬榮慶時

某先生任某某某事。莘莘學子。將希嚮爲師門壽。而同人之與某某先生有交者。亦謀有以祝之。謂金絲之鑠鏘。酒醴之芬芳。不若君子之文章。屬余一言爲製錦之詞。顧薄俗祈年。祇工頌禱。庸流祝嘏。專事鋪張。誠何足邀賢伉儷之一盼。余不文。又固辭不

獲命。略陳大概。侑一爵而介齊眉焉。

贈君某氏系出名門。夙嫋姆訓。德言容工。皆備恭溫。淑慎無虧。王謝家聲。早訂絲蘿之雅。劉樊隱德。不求軒冕之榮。調琴瑟於閨房。主蘋蘩之中。饋尚已繫夫禮詳內則。聿著聽從婉娩之文。易筮坤元。備微柔順利貞之德。嘉耦稱之曰妃。相敬羨其如賓。靜好無尤。倡隨爲樂。敬維

贈君才高詠絮。譽著掃眉。曜月魄之靈光。蘊纖阿之瑞質。井邊行汲。汝南早識其壺儀。堂上留賓。安東先知其婦德。文宣講學。隔幔傳經。牛女知文。遺芳成集。當其天桃載詠。穠李興歌。河洲叶以詩篇。巾櫛備其淑德。人曰稚川丹鼎。夫婦同仙。吾謂天漢雲槎。女牛良會。雞鳴戒旦。金闕之樂事無雙。眡勉同心。璇闔之書聲皆韻。是以得綱常之正。淪天心之和平。分繩閣春風。涵濡致澤。抽出機絲錦緒。贊助文明。奉觴而苜蓿生香。自爾酒斟瓊液。晉斝則桃李成列。奚煩瑞獻蟠桃。華誕忻逢。徵音共仰。其行己也儉。而中禮勿事。

釵鑰貴而能謙。猶親井臼。其待人也。仁恕於臧獲。怒無懃往之逢。周卹於親朋。好有知來之贈。慈足以召福。和則以致祥。溫恭所以格天。淡樸所以養壽。坤貞叶吉。亦美意延年也。某某等或附絲蘿。或依桑梓。情殷酌斗。願陪趨膳之班。身媿傳衣。也傍催詩之鉢。未習貢訣之語。不工側點之詞。聊舉大凡。頌揚闡德。敢憑俚語。敬祝長齡。他日者。弧彩媚輝。中天合曜。西池南極。仙客同來。其所以應黃髮之祈。而踐白頭之約者。則又以是文爲券也夫。

商界通用壽文

某先生 旬壽文

竊聞古者因事致敬。則相與爲辭。以篤不忘。魯僖公作闕宮。奚斯有頌。晉獻文子成室。張老有禱。施之少者。有冠禮三加之文。施之老者。有祝炳祝噎之誼。及夫敦槃款識。彝鼎標題。亦往往祈以永命萬年。蓋前以表德音。後以敷方來。詩人之教也。方今共和締造。海宇承平。國家奠有道之基。人民享無疆之福。闔閭

纏屬。懋遷有無化居。梯航往來。商賈阜通。貨賄日月。舒長風物和美。足以與斯世永遐算。而登壽寓者。猗與休哉。維中華民國 年月吉日爲

某某先生 旬懸弧之期。某先生魯國靈光。商家泰斗。凡有絲蘿之雅。與夫芝蘭之氣者。相與踰踰濟濟。謀登堂而爲之壽。而屬文於不佞。以合因事致敬之義。不佞與某先生交之久。知之稔。欽仰亦最深。諸君子欲賦南山。有臺子篇。俾作東方啓明之倡。竊不自揣。敷而陳之。不足以表德音。而勅方來。但藉此以侑一爵焉。

先生家世清華。才情卓越。孝友篤於天性。幼重彝倫。學問根自古人。長通經史。鴻聲夙著。早播美於鄉閭。鵬翮高搏。宜直超夫雲路。而乃泥塗軒冕。詠左太冲招隱之詩。棲息市廛。效陶朱公經商之術。恬淡所以養性。逢吉本於康彊。惟以永年。受茲介福。敬維先生蕃祺翕受。吉喜駢臻。令旦稱觥。啟瓊筵而醉月。良辰攬揆。集珠履以趨風。祝長齡者。曰大春八千年。

頌曼禧者。曰洪範九五福。因事致敬。禮所宜然。然而

粉飾之詞。非所以事君子也。過情之譽。無當以奉尊

親也。謬借義皇。誇耀長生之籙。未窺富鄭。侈談洛社

之英。雖期頤耄耋之券可操。而揚厲鋪張之文可鄙。

詩稱戢穀。所願無奢。禮著珍從。其言尚質。總出機絲

之緒。經緯萬端。全歸掌握之中。利市三倍。言惟其簡。

道乃可賅。植鴻基於不朽。井廬仰爲偉人。縣鶴算以

無窮。杖履徵其壽相。平時投轄。結雅誼於雷陳。故舊

同袍。追隆情於管鮑。而且扶危濟困。范公子麥舟之

助貧。卹下撫孤。鍾縣令書期之嫁女。仁而得壽。德以

引年。獻魯昭之章。知眉出之無爻。歌杜甫之句。識老

人之有星。喜值佳辰。敬逢華誕。某某等智殊壬巧。才

比辛迂。不工側黠之談。未習貢諛之語。嘗窺貨殖。識

漢代之經猷。頌撫駢詞。讓江郎之才藻。敬陳俚語。聊

頌高年。而是文也。猶是合樂之先聲。介眉之初桃。其

所謂表德音。勅方來。有可廣續而爲之者。

先生之美意。延年樂天。益壽正非可以限量者也。

祝商界父壽文

老伯某某先生。旬壽文（老伯二字或改稱封翁或世丈或徑稱某某世丈均可）

蓋聞美意延年。荀子傳其名語。修道養壽。史遷著爲良箴。惟人定斯勝天。迺齒高而尊達。是以天保進九

如之頌。洪範陳五福之疇。德厚信矼。積之者裕。祿翔

蝦集。應之也。神莊椿不老而長榮。寶樹蔚然其深秀。

良以傳家有道。堂構肯而長新。啓後多方。箕裘衍於

弗替。克融世喆。樂此曼齡。實承天庥。降爾遐福。如

某某先生者。專門學富。實業躬親。手握牙籌。人奉高

會之矩矱。年尊眉壽。羣瞻闔閭之斗山。理持其平。龍

斷知而返跡。利推於溥蟻。殖附而心傾。斯固薄俗之

靈光。抑亦名家之耆宿也。

茲維中華民國 年 月吉日。恭逢

先生 旬榮慶。時則海宇晏安。閭閻熙攘。旣年豐而人壽。更物美而風和。時令嗣某某世兄。襲高堂之盛業。承寢室之歡心。祝椿齡潔蘭膳。行將袞繡韞。進

大斗而爲堂上壽。於是鄉閭故舊。塵井後生。舉凡世有相交者。咸謀有以祝之。謂絲竹之鏗鏘。酒醴之芬芳。不潤色以文章。曷導揚乎盛事。於是赫蹠不律。相繼並進。屬余操觚而爲之詞。余不文。固辭不獲。惟知之稔。得陳其概。以東方啓明之倡。作南山有臺之歌。冀藉此以佑一爵焉。先生系出望宗。身席泰境。幼根夙慧。長篤士修。蜚藝苑之英聲。亦旣雞林傳播。遙搏天之健翮。直宜鵬路騰驥。而乃不求聞達。詠左太冲招隱之詩。稻晦市廩。效陶朱公經商之術。識之遠者而業乃大。心以平而氣自和。恬淡者其胸襟。蘊茲純固葆真之理。深沈者其德器。發爲熾昌蒿艾之祥。惟以永年。受茲介福。敬維。

先生蕃祺翕受。吉祉駢臻。令誕稱觥。敞瓊筵而醉月。良辰攬揆。集珠履以趨風。祝長齡而粉飾其詞。頌曼禱而貢諛爲語。則進麥邱之三祝。旣屬濫觴。獻奚斯之一篇。尤嫌襲古。夫是觥觥乎鴻業。卓卓乎象賢。有非可徒事談張。強加肸蠁者。知之稔者固有素。陳其

概者。惟大凡。繩維持躬之道。謹守乎儉約。不侈乎豐腴。營業之方。一本乎公明。必嫉乎傾軋。交友重信義。何用指天誓日之盟。用人主寬仁。時收器使。量材之效。此鴻圖之所以日擴。而駿業之所以益新。則德洽於人者深。斯食報於天者厚。桂枝蔚若。繼美家風。隸鬱森如。承庥世澤。人之操懋遷之術者。且以頌世德之清芬。挾貨殖之書者。莫不樂河流之餘漑。而娛情蘭寐。備極人生難得之遭。養志橋山。聿徵壽考。維祺之慶。詞惟摭拾。文不鋪張。某等世好情深。典型耳熟。同花喬之蔭。願隨萊舞之班。仙鶴南飛。效倚歌而擲笛。大江東去。請釀酒而爲觴。年年續洛社之圖。歲歲集髦英之會。則是

先生者。所謂萬有千歲。眉壽無有艾。而區區數語之頌揚。詎以得其萬一也歟。

祝商界母壽文

某伯母某太君。旬壽文(太君二字或改太夫人)。蓋聞鍾型郝範。樹令則於千秋。歐荻孟機。流芳聲於

百禮。自來克家之令子。深資母氏之劬勞。懿德所昭。炳乎形管。於以箕裘衍世業。堂構振家聲。教子成名。嚴慈兼備。觥觥淑範。有足以壽世而壽身者。璇闔式訓。增女界之榮華。寶婺騰輝。煥中天之光曜。如某伯母某太君者。足以姚聲女憲。標譽禮宗。上以應國家麻嘉之瑞象。而衍及身壽考之祥。於無窮已。維中華民國年月吉日辰良風物和美爲

太君 謹榮慶。哲嗣某某先生性成純孝。樂叙天倫。將爲護堂眷繩上壽。同人之與。

某先生有交者。願隨弟子班以爲之祝。謂箕疇五福。天保九如。有可頤美而敬庥者。屬余駢次而爲之詞。余固稔知某某先生家世之清華。庭闈之雍睦。諸君子欲爲斗擧之祈。而任以楮墨之役。何敢以不文辭。敬陳大略。爲慈闈侑一爵焉。

梓舍澤且衍。夫後人良足多矣。夫以花發幔亭。乃太姥遙臨之會。雲開絳闕。正壽星初見之時。瑤光騰寶婺之輝。令德萃金闈之祉。葵心向日。鞠脣臨風。敬維太君闔範承天。母儀配地。言德容工之俱備。聽從婉娩之先嫗。內則之儀。無過於禮。中閨之德。莫重於貞。則開介壽之筵。輝煌輦輶。進宜春之酒。整頓壺觴。固子舍天職之當然。亦世俗飾榮之通例。矧其魚分比目。勵寒歲之松筠。鳥析雙棟。習常時之冰蘖。倚閭望子。歛歟母氏之慈。截髮留賓。倉卒中宵之饌。持家者以法。教子者成名。貨殖有經。授父書而能讀。營商託迹。拓家業而愈宏。然後知香滿荃枝。草名益母。甘回蔗境。花燦長春。深閨福盼之餘。慈顏有喜。寢室瞻依之際。母壽長綿。兕進一觥。華堂舞綵。鶴增百算。海屋添籌。則奏仙樂而風和。八琅詠德。寫詞章而雲湧。雙管摛文。祝此高年。受茲介福。某某等或系世誼。或屬姻親。昔賦嚶鳴。幾來拜母。今逢燕喜。又幸登堂。借白雪以調弦。助青霞而賸爵。天祿受百。祈年開北海之

尊宵雅肄三潔。養演南陔之慶。永錫難老。長發其祥。由是而耄耄而期頤。所謂衍壽考之祥於無窮者。

太君之康彊。逢吉正未有艾也。

祝商界妻壽文

某嫂某贈君。旬壽文。(贈君二字或改夫人或稱某某先生德配某夫人幾旬壽文)

若夫崑母西來。陳錦堂之琅奏。麻姑東降。進璇室之瓊漿。啓百歲之祥。極一時之盛。有足爲壺儀煥色。帨綵增光矣。而鴻案慶齊眉。雞鳴賡偕老。於以得修齊之道。協陰陽之和。以綿壽算於無疆者。吉叶坤柔。釐延鼎祝。女界之榮。噴噴稱之。則如

某嫂某贈君者。戒旦明度。宜家著美。有足以姚聲女憲。標譽禮宗者也。維 年 月吉日爲 某某某先生淑配某某贈君。酈采慶。同人之與某先生有舊者。聚謀有以祝之。鸞幃之月常圓。燕譽之風肆好。鴛鴦之頌。烏可無文。顧吾輩鮮能文人。誰是任其役者。濡不律而伸赫蹏。或屬余爲製錦之詞。余

不文。又固辭不獲命。率爾操觚。爲賢伉儷作萊臺之頌焉。

贈君某氏名家世胄。華閱高門。幼秉慧心。少成淑性。禮詳內則。聿著聽從婉娩之文。易筮坤元。備徵柔順。利貞之德。嘉耦稱之曰妃。相敬羨其如賓。良足多矣。夫以秦晉聯姻。雅訂絲蘿之好。劉樊偕隱。不求軒冕之榮。調琴瑟於閨房。主蘋蘩之中饋。同心相勗。靜好無尤。一德言歡。百年叶慶。敬維

贈君月魄靈光。纖阿瑞質。幼嫋姆訓。居然林下之高風。長習坤儀。卓爾閨中之淑媛。井邊行汲。早識汝南雪裏吟詠。並推山右。其能賢也有自。而知禮在其先。泊乎之子于歸。及笄叶吉。抱孟光之懿德。踵桓少之芳型。事舅姑則執節度恭。詎有勃谿之慮。處妯娌則秉心和順。從無訛諍之聲。而且儉而中禮。勿事釵鑰。貴而能謙。親操井臼。至若寢席之執。巾節之持。相夫之道。不言知矣。況復螽斯被卷耳之祥。麟趾驗關雎之美。門庭嚴肅。僮婢服其恩威。媯姬雍和。戚鄰懷其

淑慎幽閑貞靜。克備無遺。言德容工。允臻盡美。陶朱公經商有術。定然載美同來。左太冲招隱成詩。何弗受塵共處。雍睦得宜家之道。安和卽獲壽之徵。祐集稱觴。喜同合登。西池盤進。金母之桃筵前。東海籌添。安期之棗座上。仙人六膳。斟北斗之漿。神女八琅。雜南音而舞。乃識素娥綠萼。定享遐齡。行看階玉庭蘭。齊登國器。某某等德門共仰。淑範常欽。大地長春。懿德萃金闕之福。中天星朗。祥光騰寶婺之輝。一晉清觴。再陳合樂。裁桃花之紙。未殫芳香。掃筠管之煙。難揚令範。他日者文效聯珠之體。畫描並蒂之花。則更歎欣頌禱之不勝。今日之所以祝贈君者。特其先聲也爾。

雙壽通用文

某某某先生暨 淑配某氏嫂

句雙壽文

(氏)

某某某先生暨 淑配某氏嫂
嫂二字或改夫人
繫夫易正乾坤。儀象運周天之盛。詩歌周召。睢麟開王化之原。有賢傑挺世以敷發於外。有柔順利貞以

助奉於內。而鴻案齊眉。雞鳴賡偕。老於以協陰陽之理。得齊治之規。莫不以康彊逢吉爲尚。是以賓子五福。封人三多。吉語闡駢。嘖嘖稱美。如某某先生暨其 淑配某氏嫂者。足以風表里閭。徵斂門第。錫爾純嘏。宜其家人者矣。惟中華民國 年月吉日辰良。風和物美。爲

先生暨某嫂氏 句雙壽之期。其時海宇承平。室家相慶。衢童巷叟。且發謳謠。而謂兕酒之芳馨。鹿車之歡慶。無一言以導揚其事。稱美其麻。天保九如。何多讓也。同人聚謀。有以祝之。屬余操觚而爲之詞。余不文。又固辭不獲命。重遠諸君子之意。爲賢夫婦侑一觴焉。

先生世德清華。英才卓犖。某嫂氏名門淑媛。姆教先知。結山右之朱陳。永聯世戚。締江東之王謝。競播芳聲。一德無違。百年靜好。良足多矣。然而庸流祝嘏。專尚鋪張。薄俗祈年。祇工頌禱。不夜築長生之館。宜春建延壽之宮。文炳大人才。誇進士。未窺富鄭。何來洛

社之圖。但借皋夔增耀錦屏之色。無關倫理。不屬家庭。則不若天漢雲槎女牛嘉會。稚川丹鼎。伉儷俱仙。譬諸此唱彼歌。白雲翁清風明月。夫耕妻餉。呂徵之綠水青山。安樂同窩。康寧介壽。敬維。

先生暨某嫂氏極姪合耀。翔翔比翼之禽。弧峴同懸。

茂美交柯之樹。訂劉樊爲同志。偕隱而來。比姜媯之譖。占其昌先兆。風和閨闥。琴瑟標美於平居。星燦門闈。觴舉同稱於今日。且也椿萱披其葉。蘭玉苗其文。芽薛鳳翩翩。舞靈藤而承笑。苟龍濟濟。擊鼓以怡顏。婢僮喜有二天。戚鄰欽其特行。德門共仰。樂事蕃臻。是皆化治刑于荇菜。叶好述之吉。賢思戒旦。蘋蘩修中饋之儀。長檠花開芬芳。並蒂恆春樹秀蔚翳駢宛轉。敬逢華誕。壺嶠星輝。喜值佳辰。門闈霞煥。某某

極燦盤中之異果。香分火棗冰桃。引金華堂頌茲百

福。敬陳俚語。佐以雙杯。則是文也。猶是衢童巷叟之歌謠。無關天保九如之華貴。而其所以導揚其事稱美其庥者。舉其大凡爲。

先生暨某某嫂相與康彊逢吉之徵也夫。

男壽徵詩文啓

蓋聞古者因事致敬。則相與爲辭。以篤不忘。魯僖公作閼宮。奚斯有頌。晉獻文子成室。張老有禱。施之少者。有冠禮三加之文。施之老者。有祝鯁祝噎之誼。及夫敦槃款識。彝鼎標題。亦往往祈以永命萬年。蓋前以表德音。後以勑方來。詩人之教也。月吉日爲某某某先生。旬懸弧之期。魯國靈光。人間泰斗。凡某某某先生。旬懸弧之期。魯國靈光。人間泰斗。凡屬絲蘿之雅。與夫芝蘭之契。相與奉觴上壽。踰濟偕來。某某等禮宜進拜華堂。隨班祝嘏。各據藻語來耀錦屏。伏願儒林丈人文壇學士。共效岡陵之頌。藉增斗琴之歡。幸錫瓊瑤。敢爲惶引。庶幾以祝鯁祝噎之義。爲先生晋一觴也。謹啓。

女壽徵詩文啓

竊維峴母西來。陳錦堂之琅奏。麻姑東降。進璇室之
璣漿。啓百歲之祥。極一時之盛。其足爲壺儀煥色。悅
綵增華者。端賴文人鼎祝之詞。迺叶女界坤貞之吉
也。月吉日爲。

母某太君。旬大慶。孟歐懿範。鍾郝芳型。寶婺騰
輝。煥雲霄之光耀。副笄表盛。敷巾幘之榮華。凡屬葭
莩之親。與夫芝蘭之誼。允宜恭鞠鞠躬。奉觴而爲萱
堂壽。某某等久仰仁慈之德。願隨弟子之班。各抒文
詞。敬祝純嘏。伏願文壇硯宿。學界偉人。同賡天保之
詩。用表慈闡之德。玉音勿闕。瓊錫皆光。爲弁數言。以
作喤引。謹啓。

祝男壽詩

老人在南極。紫氣自東來。世業傳精舍。高風軌釣臺。
弧懸華屋麗。綵舞錦筵迴。願學岡陵頌。遙稱獻壽杯。
節近懸弧日。明星映綵觴。晝同眉壽永。算並縷絲長。
意氣高千古。詞華燦七襄。臨風聊寄意。俚句媿賡颺。

上通用

清淨端爲物外仙。經綸猶有世間緣。坐令四海渾無
事。付與羣生大有年。南極老人今日見。西樓明月夜
來圓。詩歌福祿宜君子。綠髮朱顏照冕蟬。政界
芙蓉甲第倚雲端。大樹菁葱拂畫闌。提印已知真將
種。搴旗又早奮飛翰。勳名自協雲臺望。姓氏還從麟
閣看。兕酒一觥勸君飲。雕弓玉馬耀長安。軍界
嬪將身世近浮名。文土繇來厭送迎。獨處意非關木
石。逢人口不識杯羹。衣帽蘊藉多風雅。硯几清嚴見
性情。蘭玉森森桃李滿。似君纔勿愧平生。學界
千尋喬木聳青霄。蓂莢初週甲子遙。坐對溪山忘歲
月。笑穿蘿薜引松喬。尊前賓客橫珠履。花下音歌舞
玉簫。愛爾風神如鶴立。桃花不及醉顏嬌。三十

四十忻逢強仕年。如君風度自超然。園林載酒邀花
萼。簾幕飛觴奏管絃。松菊不殊陶令宅。圖書似泛米
家船。何當婚嫁初完後。始信人間古譎仙。四十
當筵誰奏鶴南飛。當愛南山坐翠微。人似孔融常服
政。年如衛玉已知非。畫堂月映三珠樹。綺席香飄五

色衣共羨向平婚嫁畢。登山臨水醉忘歸。五十
朱顏黑髮洵堪誇。海屋籌添甲子賒。伏牕自能稱掌
故。馮唐豈復滯京華。簾前試杖鳩銜玉。花外開尊鶴
啄沙知爾丹臺名藉甚。不須洞口問胡麻。六十

南極星明映少微。簪冠藤杖古來稀。銜杯日就青山

醉。結伴長從白社歸。千里驛蹻多蹀躞。數枝花萼自
芳菲。鹿門喜覩龐公樂。海鶴風姿洵可依。七十

柳隄花港且徜徉。八十如君鬢未霜。喜有鶴籌添海

屋。漫扶鳩杖出滄浪。才名自昔推三鳳。文采於今燦
七襄。此去期頤知不遠。百年還醉六千觴。八十
翩翩風度甚雍容。弧矢新懸瑞氣濃。清酒留賓常十
日。談經奪席已三重。間年獨冠香山首。稽古應誇伏

勝胸。最喜稱觴集謝鳳。亭亭綠水立芙蓉。九十

玉露盈盤丹桂榮。欣瞻風度冠耆英。彩雲常向歌筵
繞。春酒頻將舞袖傾。四代衣冠真接武。百年琴瑟喜
同聲。更看鳳羽聯翩起。應有蒲輪谷口迎。百歲冥壽
羨君佳耦復齊年。遲日春風敞綺筵。錦席安排雙酒

盡珠樓並坐兩神仙。紅牙競奏同聲曲。青鳥粉銜五
色箋。省識君家延壽法。陰陽正理得真詮。雙壽
卓錫深花木。長吟不記年。天空一雁度。雲靜萬峯懸。
花雨侵香案。松風捲暮煙。與君成二老。相對亦陶然。
釋家

石磴臨宮觀。松陰築講壇。青牛占紫氣。白髮映黃冠。
子夜鐘聲靜。清霄劍氣寒。知君能服食。不羨九還丹。

道家

遙憶蓬壺日月長。百齡也合進霞觴。列星雖已歸箕
尾。綵服依然獻玉堂。北海尊開思笑語。南山歌罷設
衣裳。最欣蘭玉森階畔。掩映餘輝奕葉芳。百歲冥壽
祝女壽詩

婺宿星初度。時逢大有秋。金桃思獻祝。玉樹正當樓。
座列屏山秀。人添海屋籌。雲璈聲爛漫。阿母降瑤邱。
畫閣鳴環珮。珠樓接翠微。雲飛王母使。日映老萊衣。
鶴髮人間瑞。冰輪天上輝。芝蘭真可愛。同侍板輿歸。
春風搖曳萬年枝。正是萱帷設帨時。仙樂初調青鳥

下絳紗高擁綵衣隨。雲連玉樹依庭砌。月映金波射酒卮。况有梅花同皦潔。懸知坐客定題詩。

彤管從來紀母儀。況如鍾郝最堪師。丁年挽鹿曾偕隱。子夜丸熊自課兒。靄靄絳雲連海屋。翩翩青鳥度瑤池。笑看萱閣題春酒。薛鳳荀龍到處隨。

曾聞婺宿鶴瓊樓。屈指今逢初度秋。景福已膺天錫賜。遐齡自報海添籌。稱觥繞膝皆夸鳳。倚杖含飴不藉鳩。此日祥麟知有謙。麻姑早已降瀛洲。

姑射神仙冰雪姿。晝長蘋草碧如絲。堂開綺席來青鳥。人看華燈飲玉卮。令子已占星聚井。諸孫又見鳳生池。高年福分真無比。會駕潘輿采紫芝。上通用政界母

夫人淑範重簪裾。綵帨輝煌介壽初。玉樹新承仙掌露。絳帷舊賜紫泥書。魚軒歸闈鳴環佩。鶼序迴班問起居。彤管千秋標盛事。還看笙鶴集庭除。軍界母

淑譽閨中早共傳。霜姿雪貌如仙柏。舟已見共妾志。女誠還裁班惠篇。行樂恰逢婚嫁畢。含飴喜有子孫賢。輝煌彤管標麻美。況復期頤頌百年。

西池金母出庭幃。環珮珊瑚鶴髮稀。玉度原堪霜並潔。冰心應與月同輝。輿軒行樂攜春酒。花宴承歡戲綵衣。爲捧一觴來上壽。滿階萱草正芳菲。上節母

祝男壽詞

千金難換春老。鶯花半韶華逝。星霜變。文章聲價重。富貴浮雲。賤高臥處。北窗坐擁瑣嬪卷。桃李園方宴月上觥籌亂。開口笑。掀髯歎。林泉自足樂。簪組非其願。天亦悔。無端故故將人幻。千秋歲
五十

春深節晦。蓂全落。春煙黯淡籠雙鶴。此夕謫仙人飛來。還及春。卽今花甲滿。玉璣浮雲暖。樂事世間無。穿花引鳳雛。菩薩蠻
六十

詩書敦夙嗜。酒債尋常事。人生難得古稀年。醉醉醉。豔綠鬢萱花晚更香。帳下態嚴齊介繫。庭前鸞鷟已成行。不須遠覓蓬萊使。百歲重開畫錦堂。軍界母

潤四時兼備。

醉春風

七十

綠楊城郭詞仙住。西風洗顏如鍊。杖瘦拖雲。禊寬曳雨。只有老鷗頻見。今年更健。早吟過黃花。一離秋晚。白髮尊前舊情猶。自酒痕戀。當時同唱樂府歎。天涯蹤跡空掩團扇。村塾圖成湘江夢。在羨煞先生閒。慣豪吟未倦。要私祝長生。脆調絃管。催起蟾蜍翠螺還。共勸。

齊天樂

八十

一笑君知否。知當年山陰道上行歌樵叟。五十到頭公老矣。只可鴛朋鷗友。便富貴何如樽酒。好去歸來蒼崖底。想月明不負攜杯手。誰共酌翦霜韭。乾坤許大山河舊。幾多人劍倚西風。筆驚南斗。俛仰之間成陳迹。亦是子虛烏有。渺煙草不堪回首。隔陽竹亭開野徑。儘一筇兩屐。山前後春且爲催花柳。

賀新郎

峯巒佳氣。十丈通南極。遙接吳山凝晴碧。喜霞觴並舉。共道齊眉同五十。剛是春秋一百。年年從此日。綠鬢朱顏。攜手高樓看山色。遙指天台霞起處。數朵

五十自壽

祥雲一聲聲吹來仙笛。更夜靜花影上闌干。正舞練續紛滿階月白。洞仙歌五十雙壽

祝女壽詞

夫人玉屋曾記雲璈曲。會領取人間綠芳菲。蘭畹佩蕃衍。椒聊羽益壽考。珠窗繡佛供天竺。庭樹青葱玉門駐朱顏。穀萊子舞封人祝。五苞翔彩鳳。千里飛黃鵠。將進酒。流霞酌共蒲桃熟。

千秋歲

畫堂深處好聽笙歌沸。燭影搖鑪煙細。尊前柏葉浮。洞口桃花麗。看今宵天仙偶。謫繁華地。憶昔瑤池會。青鳥來天際。試屈指書重寄。鶴算日初添。燕舞欣看至願從。今年年醉看兒童戲。

千秋歲

上通用

雲璈叶律寶婺輝南極。共慶母年當七十。甲子從今重歷。稱觴此日堪誇。尊前酒進胡麻。醉看滿林紅葉。何殊閨苑仙葩。

清平樂

七十

椒花吉語頌聯翩。歌舞繡屏邊。班衣共獻瓊漿飲。歡呼滿玉樹階前。鶴髮仙人倚杖。龍驤公子當筵。暖風麗日快人天。珠插髮絲妍。霞觴謔罷迴鸞閣。迎眸

看錦字雲牋上客詩題潭府名流賦燦花磚。風入松

八十

紛紛多少閒桃李。那知雪霜滋味。瓊圃靈苗。瑤宮萱草。笑盡世間紅紫。問誰相似。只蓬島麻姑。孤鸞同倚。一曲雲璈。青天露淨。月初起。紅華筵綠。浮香醑。羹蘭抽出苗。滿眼清綺。鳳腦燒燈。龍肝行饌。試問海籌添幾。冰桃熟未。更葉葉班衣。臨風相戲。節孝神仙。到君家備矣。

齊天樂 節母

▲祭弔文件

政界通用祭文

維

中華民國 年月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

祭於

某某某某之靈曰。嗚呼。太傅云亡。羊子抱西州之慟。中郎既逝。虎賁興北海之思。當世失一大用之人。日星慘淡。庶民咸抱無涯之感。草野悲哀。有不歎茂績之徒存。呼天莫應。望盛儀而不見。搶地難追者耶。維

我

某某華夏偉人。共和碩彥。世之所仰。民具爾瞻。匪時流泉。照一輪之明月。筆飛墨露。繡百道之晴霞。富學間而躬行。一身經驗。煥經綸於指掌。四海承平。德齊翠岫。春雲時見。垂紳曳履。光似碧天秋水。何妨露頂褰帷。闡澤覃敷。惠愛沐一天膏雨。休聲遐暢。謳歌揚萬里仁風。方且祝生佛於萬家。二天有戴。詎音實福星於半夜。一曜頓沈。士氣淒其。莫慰瞻雲之望。人心於邑。同悲馭日之辰。從茲纏帳空懸。孰奠河山百二。素琴長寂。疇談禮樂三千。嗚呼。模楷淪亡。典型凋謝。同江淮之絕洞。豈云客夢何憑。實梁棟之傾頽。敢歎人生如寄。所幸甘棠翦拜。召伯去而茲舍長留。玉樹紛披。梁公沒而後昆競爽。此蓋德全者其名不朽。亦惟澤深焉而嗣必昌也。某某等忝隸幃帳。辱叨覆庇。爨桐感遇。何時報知己於生前。結草銜恩。奚翅哭高風於幕下。華表繞寒雲之色。盼丁鶴之歸來。長江逝遠水之波。悵李鯨之仙去。聊潔溪毛之薦。敢陳蒿里

之詞。用捧一卮。敬伸三獻。嗚呼哀哉。尚饗。

祭政界父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

奠於

某某先生（或稱世丈）之靈曰。嗚呼。松在岡而擢秀兮。蘭在幽而葆真。歲寒鬱其後凋兮。爾音終闋乎玉。金匱恒焉其萎化兮。共悼失乎典型。矧忝依於仁字兮。能不心惻而涕零。惟我

先生年高而德劭兮。實盛世之鳳麟。斗山巍乎瞻仰

兮。爲大夫國人所式矜跂。靈光之寶殿兮。獨躋然而

尚存。謝老成之幾輩兮。烹天末之晨星。有子手假政

柄兮。蓋海內之賢聲。晨昏定省勤修子職兮。或奉板

輿以安迎。移孝作忠秉承家訓兮。趨詩禮於鯉庭杖

履。逍遙娛情琴鶴兮。卜繇亘之椿齡。謂愛日之方永

兮。忽賦鵬而騎鯨。感耆碩之沮謝兮。胡昊天之不仁。

泣皋魚之風木兮。本純孝於性成。保此身以副民望

兮。亦慰泉壤之望善承。士庶空瞻平總素兮。伸蠅弔而效驥鳴。鶴歸華表兮。令威之丁。輸彼大壽兮。柱下之彭。備箕疇之五福兮。迺含笑而遊九京。某某等感憤極耀之失明。胡爲乎遽奪我良哲兮。真宰上訴乎帡幪之幸隸兮。尊父執而忝後生。痛山頽而木壞兮。蒼旻德徽終古其不朽兮。卓乎生英而死靈。歌薤露之一曲兮。冀昭格於神聽。奠絮酒之三爵兮。願降鑒而來歆。歎百年之有盡兮。不禁一往其情深。寄悲懷而曷已兮。難罄述乎衷忱。尚饗。

祭政界母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

祭於

某母某太君（或稱太夫人）之靈曰。嗚呼。自古名賢必資母教。陶侃致諸州之辟。譽起留賓。王陵建夾輔之勳。功由擇主。曹大姑之內則。聿著母儀。劉夫人之宏慈。獨高女史。謂非一時之人瑞。當世之女宗乎。

惟我

太君高門淑質。華胄名媛。幼習矜莊。長嫋禮度。雖風

高林下。猶守溫恭。卽秀著閨中。難方貞靜。標梅迨吉。

好逑歌荐菜之詩。禮李來歸。中饋潔蘋蘩之祀。斯能

履豐如約。居貴不驕。孟光舉案而相莊。敬姜垂戒於

無逸。所以亭亭玉樹。矯若陳羣。粲粲桂林。芳同竇氏。

川澄嶽峙。峨峨清廟之英。鵠立鸞翔。煜煜明堂之彥。

彈冠有慶。捧繳相將。翟芾之榮。增輝煌於懿範。珩璜

之命。昭華貴於閨儀。且也清畏人知。燃官燭。仁由

天賦。幾間平反。是宜被象服而拜期頤。御魚軒而登

慈壽。何意雲輶返駕。失闔範之芳型。婺綵沈鉛。杳母

儀之懿德。南榮畫檻。觸目淒涼。西域名香。傷心縹紗。

萱幃露冷。對遺捲而興悲。棠境風寒。望靈輒而增痛。

某某等瞻雲頓失。愛日無依。望夜月而盼青鸞。涕零

弔鶴。臨秋風而馳白馬。冷激鳴蟬。播之管絃。繼美仇

歐之德。光諸書史。齊徵鍾郝之賢。敬奠椒漿。聊歌薤

露。惟祈昭格。以鑒素忱。尙饗。

祭政界妻文

惟

中華民國 年月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時羞奠

告於

某嫂某贈君（或夫人）之靈。嗚呼。人仰坤儀。卜

深閨之日永。天摧嘉偶。驚少女之風。多月方耀夫纖

阿星。忽沉於織室。女宗凋謝。父老猶且含悲。靈範云

亡。士庶亦深誌慟。不特悼亡者傷心於錦瑟。抑亦聞

訃者。隕涕於朱軒也。惟我

贈君華胄清姿。高門淑媛。生知婉娩。幼擅才華。如令

暉之通文。茗香可賦。比道蘊之寫景。柳絮能吟。禮度

無愆。淑慎由於天授。笑言不苟。溫恭本自性成。標梅

歌迨吉之詩。冰猶未泮。禮李叶于歸之吉。年正及笄。

鴻案齊眉。少君比美。鷄鳴戒旦。德耀同賢。坤本承天。

妻以夫貴。豐而猶約。依然荆布之風。尊而能卑。不侈

笄珈之美。弗燃官燭。清畏人知。偶見俸錢。諱稱阿堵。

相夫曲盡乎禮儀。御下不矜以聲色。是其廉平自勵。

獨樹則於女箴。仁恕相推。斯標聲於內助。允宜御魚軒而昭懿範。翟茀翔華佩。象服而表芳徽。期頤晉壽。奈何南國之母儀。方仰西池之仙使。遽來。遂令琴鶴含淒尊。鱸寓怨莊。益憒鼓猶迴木石之腸。張白同炊。忍制瓊瑤之泣。然而數者有定之遇。德者不朽之稱。福者暫時之榮。名者自然之貴。白頭百歲。終爲泉壤。之身。青史千秋。迺是姬姜之壽。達觀有得。悲悼無端。某某等景仰令儀。追思懿德。痛雲耕之不返。蔀屋風淒。望仙駕於何方。棠畱雨冷。敢具菲筵以將意。爲歌蒿里以攬忱。敬獻俚詞。聊佐清酌。惟祈昭格。以享以歎。尙饗。

軍界通用祭文

維

中華民國

年月

日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奠

告於

某某某之靈曰。嗚呼。星實上台。慘冷雲而無色。風頽梁木。零苦雨以生寒。捲牙纛之旗。頓爾流連春露。

掩轅門之節。不勝淒愴秋霜。則是山覆嶽嵩。士庶顧而失色。光沈斗宿。寰區聞而唧悲焉。維我

某某濟世英才。匡時碩望。擁貔貅而示武。疆場資鎮撫之功。列鵝鶴以成軍。壁壘壯森嚴之氣。或圖維於先事。雞犬銷聲。或規畫於臨時。虎狼匿跡。允矣烽煙盡息。條風與碧漢同情。快哉刁斗無譁。夜月並澄江。齊映乘機權而獨運。專閫論勳。肅號令以前驅。頑民嚮化。賴茲方略。仗作屏垣。協此機宜。奠彼蒼赤。詎意大星墜壘。軍民慟諸葛而唧哀。赤彗穿營。朝野失令堪也。慟孰甚焉。所幸遺徽不沒。鍾鼎鐫銘。盛續長傳。旅常生色。史臣載筆。炳乎竹帛之光。父老懷思。卓爾海歸華表。其何年。鳳去長林。度層雲而無日。嗟乎上

天不遺元老。賦誄興悲。傷哉下界。忽委哲人。摛詞抒感。敢陳蕪句。用佐清酣。尚饗。

祭軍界父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祭於

某某先生（或稱世丈）之靈曰。嗚呼。亭亭玉樹。蔚國器之棟樑。粲粲桂枝。振家聲於堂構。斯固名門之威鳳。而亦盛世之祥麟。德足以啓後昆。福所以培壽算。而乃年無可假。極耀俄沉。數有難回。風流頓歇。梓舍之旌旗雲黯。柳營之笳鼓霜寒。惟我

鼎鐘天和。因之而頤養樂高年之杖屢歲。月長得其優游。由是而耄耋而期頤。爲盤匜爲爭斗。壬林叶吉萊綵增華。甲帳宏開。椿齡晉祝。意老成凋謝。碩望空瞻。陶陶侃居憂。合八州以共痛。王戎至孝辭六薦。而思歸此。固天數之不可知。而實人子之不得已。惟是鳳毛毓秀。燕領徵奇。應華祝之三多。備賓疇之五福。不留纖憾。定含笑於九泉。永著芳徽。且流傳於百世。身雖沒而德不與之俱沒。人雖亡而名不與之同亡。墨經生風。麻衣如雪。光前裕後。責在象賢已。某某等企仰遺風。追思餘澤。慘寒雲於塞上。人說父憂。激冷雨於堂前。痛憑靈輶。聊具隻雞而伸奠。共表徽忱。莫辭絮酒之相將。惟祈來格。尚饗。

祭軍界母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酒庶羞致祭於當時。氣概激昂。亦或關懷於世事。趨庭垂訓。曷爲有用之才。繞膝承歡。獨具不凡之骨。於是秉義方以勵志。展家學以從戎。專闡揚名。作名將益不愧爲孝子。高堂承教。定時局卽所以慰親心。方課享貳膳於

某母某太君（或稱太夫人）之靈曰。嗚呼。瓊樓月缺。

寶婺不光。璇闕風冷。護草失芳。女宗凋謝。壺範云亡。
坤儀宛在。懿訓難忘。孟母擇鄰。斷機不遑。陶母留賓。
截髮相將。自來賢母。教子有方。惟家之法。亦國之綱。
惟我

太君。系世金張。高門氏族。華胄姬姜。幼習姆教。德守
矜莊。長嫋禮度。性表溫良。標梅迨吉。車御七香。天桃
喜賦。鏡倚明妝。中饋之職。蘋藻是襄。享祀不忒。祿祠
烝嘗。內助之德。戒旦無荒。齊眉舉案。駕美孟梁。泊爲
人母。教育兼商。恩斯勤斯。訓誨周詳。溫恭淑慎。愷悌
慈祥。待人以仁。內外皆康。持家以儉。巨細咸臧。母也
天只。厥後必昌。有丈夫子。虎躍龍驤。有懷投筆。年富
力強。運籌決勝。箸借子房。三軍用命。領袖戎行。作忠
移孝。上慰高堂。論功行賞。顯親名揚。榮膺翟茀。象服
輝煌。期頤大耋。次第稱觴。何期大數。遂夢黃梁。慈顏
永隔。聞者心傷。旌旗慘澹。笳鼓淒涼。雲軒縹渺。悵望
仙鄉。繫彼春露。亦惟秋霜。悽愴惻愴。感慨彷徨。哀動
鄰里。春不成相。淒其墨絰。愁絕迴腸。某某等有心返

日。戈乏魯陽。無計補天。石鍊媧皇。秋風落葉。慘慘銀
牀。孤雲寒樹。鬱鬱白楊。闇儀淑範。恩之深長。播之紋
管。詠諸詩章。佈茲鄙惄。荔丹蕉黃。惟祈昭格。敬奠椒
漿。尚饗。

祭軍界妻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酒時羞奠
告於

某嫂某贈君（或稱夫人）之靈曰。嗚呼。曹大家之
內則。聿著坤儀。劉夫人之宏慈。獨高女史。後世令妻
標譽。何嘗不儼美於前型。婦道宜家。無不足歎休於
篇什。痛仙軒之莫挽。悼懿範之忽淪。則笳鼓皆所以
鳴哀。而旌旗亦爲之誌痛也。惟我

贈君生而婉婉。幼即矜莊。秀著閨中。人莫方其貞靜。
風高林下。世無似其溫恭。賦茗擅鮑。令暉清才。詠絮
擬謝。道蘊慧業。芳華不露。淑慎斯揚。歌穠李而子歸。
百兩昭盈。門之爛數。標梅兮迨吉。三星燦在戶之輝。

鴻案齊眉。相敬從無失德。雞鳴戒旦。懷安恐或敗名。
婦道修而墓砧鮮內顧之憂。閭職盡而家室得平安。

中華民國 年月日 菜菜等謹以清酌庶饌祭
告於

某某某之靈曰。嗚呼。芒寒斗宿。悲風捲巖壑之煙。
光掩少微。宿霧暗雲霞之彩。悵玉樓之漂渺。赴召無
端。夢丹旐之飄零。招魂何處。冥星夜墜。石曼卿主蓉
城。鵬鳥宵臨。王子晉歸。緇嶺藏舟亡壑。漆吏興悲。撫
璇室春和。閒鬯卽養身之術。金闈日永。歡娛皆獲壽
之徵。長樂永康。期頤遞晉。奈何南國之芳儀正仰。西
池之仙使遠來。遂令部下魂驚。將士亦懷思懿德。帳
中魄動。軍民皆悵望徽音。撫錦瑟者寫餘哀。鼓瓦盆
者寄幽感。然而白頭百歲。終爲泉壤之身。形管千秋。
迺是姪姜之壽。德足以臻不朽。名足以播無窮。遺憾
無留。達觀斯得。某某等追思淑範。景仰芳儀。駕鶴何

方。盼雲耕而不見。弔蠅有願。痛總帳之空懸。爲陳蒿
里之詞。敢具菲筵爲薦。惟祈昭格鑒此微忱。尚饗。

學界通用祭文

維

州之門。羊曇過而下淚。荀叔夜山陽之笛。向秀聞而興悲。白馬素車。徒使人間負痛。隻雞斗酒。難回地下修文。宜其同儕聞而心酸。學子泣而腸斷者也。某某等忝叨麗澤。敬仰高山。瞻睇靈樟。悵故人之不見。哀歌蒿里。歎逝者之如斯。遺宿草而興嗟。豈得援太上忘情之語。覩陳根而輶哭。更難引達人齊物之談。敬潔溪毛。聊陳靈右。敢伸鄙悃。以瀆神聽。尙饗。

祭學界父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

祭於

某某先生（或稱世丈）之靈曰。嗚呼。天之生人也。數修短其有定分。誰無死而不悲傷。晉耆老而耄耋。今痛老成之云亡。惟典型之尚在。扶薄俗之綱常。矧傳家之詩禮。趨鯉庭而教義方。呵後賢之俊秀。兮。貽世澤之芬芳。一朝騎箕而千古兮。可以無憾而

猶有餘光。惟我

祭學界母文

先生年高而德劭兮。有令聞而有令望。自幼克岐而克嶷兮。抑何秉質之純良。既得天之獨厚兮。高明沉潛適協乎柔剛。宅天君於恬淡兮。貌紛華而蚤謝乎名利之場。孝友忠信兮。處內外而皆康。陸嫵任卹兮。書納其傳世兮。卜厥後之克昌。令嗣豐於才學兮。名標碩望於榆鄉。樂燕居之歲月兮。時從事於嫖緝。植蚤歲而已揚。費精心以規畫兮。設馬帳而啓鑪堂。植成材而擷穎秀兮。雍雍乎及門桃李羅列而爲行。回視高年之杖履兮。彌忻然於後學之日進於發皇。調甘旨以頤養兮。慶逢吉而獲康強。問安視膳承歡緊。其無間兮。宜椿齡之彌引而彌長。胡天不佑兮。少微掩鉢。壞乎梁木兮。歟歟彷徨。嘻含笑於地下兮。思道範其奚忘。侏儒同腐於草木兮。德徽豈遂朽乎北邙。悲風暮急兮。慘夕陽。冷露曉團兮。逼秋霜。望玉京兮。蒼茫。寄楚些兮。短章薦一卮兮。椒漿儼修靈兮。來嘗。

維

中華民國 年月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時羞致祭於

某母某太君（或稱夫人）之靈曰。嗚呼。總幃設奠。誼切登堂。形管遺微。情傷執紩。裴公奔弔。人傳伏地之哀。陶侃居喪。客化冲天而去。況復母儀足式。戚鄰同欽。慈德空思。里閭失望。不特廬中泣血。孝感丹陽。行將江上招魂。碑成度尙。惟我

太君系由望族。長適名門。謝傅庭前。曾聞詠絮。曾參

堂上不爽蒸梨。叱狗無聲。因得鮑姑之愛。鳴鶴相倣。

素敦鄭女之風。舉鴻案以相莊。挽鹿車其偕隱。琴耽瑟好。禮守深閨。藻潔蘋香。儀修中饋。持家以儉。巨細咸減。待人以仁。上下皆治。則其爲人婦也。相夫有德。及其爲人母也。教子有方。不見粲粲桂枝。無非詩禮傳家之學。亭亭玉樹。胥屬文章華國之才。斷孟家之機。有此母訓。畫歐氏之荻。獨具慈懷。是以播馥館堂。清譽徧流文苑。標芳馬帳。令名早著詞壇。以母氏之

能賢。得後昆之競爽。則是慈心歡慰。樂敍天倫。是宜上壽期頤。永康純嘏。何期瑤華不御。忽嗟坤範之空存。膏沐徒零。共惜懿型之不再。獻得生芻一束。遠客臨門。歌成薤露三章。里人撤社。某某等辱在世好。久挹芳徽。見桓孟之忽終。神傷慈竹。歎郝鍾之頓杳。淚灑靈叢。寶婺銛寒。豈僅粉榆之痛。幔紗人去。尤增姚李之悲。所恨靈楓空憑。徒具隻鷄之奠。庶幾雲軒來格。莫辭絮酒之將。尙饗。

祭學界妻文

維

中華民國 年月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祭於

某嫂某女士（或稱夫人）之靈曰。嗚呼。瓊樓月缺。星沈寶婺之光。瑤闕雲寒。彩失祥鸞之影。女宗凋謝。閨中之德空懷。闢範云亡。林下之風安仰。聽啼蠻於夜雨。苦和書聲。盼落葉於秋林。冷飛翠幌。是不特難忘夫婦道。亦莫不痛失乎女師也。惟我

女士系出名門。長歸望族。才華夙擅。婉婉相遵。溫恭本自性成。笑言不苟。淑慎由乎天授。禮度無愆。穠李于歸。正在及笄之歲。標梅迨吉。載賡戒旦之詩。是以鴻案相莊。賢直追乎德耀。鹿車共挽。美詎讓乎少君。蘋蘩修中饋之儀。無虧內職。巾櫛率刑于之化。確守家風。於焉馬帳高懸。擁皋比者無憂。內顧鱣堂在望。列門牆者且仰女宗。內助之賢斯明。師道之尊乃著。且也持家以儉。巨細咸臧。律己以勤。晨昏無失。處戚鄙者恭而禮。人無間言。馭婢媵者恕而仁。樂其慈惠。方謂式金閨之令範。琴瑟長諧。享璇室之高年。期願逝晉。奈何南國之母。儀方仰。西池之使仙。遽來。遂使閨閣含酸。闌帷增咽。元相之怨斷瑟。知文人結習未除。蒙叟之悵鼓盆。雖達者悲懷曷已。然而芳徽雖杳。永載篇章。內則常留已型。今古逝者不可復返。亡也猶是長存。應思達形氣於本無。莫致捐神情於過感。某某等痛母師之永逝。悼坤德之忽渝。渺渺微音。愴淒風之晝冷。沈沈縹帳。悲寒月之宵昏。隨桃李以趨

誠獻芻蕘而將意。用歌蒿里。敬奠椒漿。聊表微忱。惟祈昭格。尚饗。

商界通用祭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祭於

某某先生之靈曰。嗚呼。鍾扶輿之淑氣兮。受中和於晏蒼。惟昭質之無虧兮。飭躬修而紀鋼洵。內美之克充兮。勵廉隅而肅倫常。長卽操夫奇贏兮。絜闔閨而經商。持牙籌以生殖兮。豐積貯而深藏。方年華之壯盛兮。益馳騁乎康莊。膺百貨之菁英兮。集琛費而來梯航。具熱心於公益兮。輸金錢而解橐囊。若漢陰之息機兮。遜鹿門以徜徉。閒怡情於山水兮。濯纓足而歌滄浪。或賞心於園亭兮。扶銀角而看賓簪。抱淵涵之器量兮。侔叔度之汪洋。服月旦之卓識兮。並汝南以韻頌。稔知公之德素兮。何啻說項而游揚。植玉樹之亭亭兮。播芝蘭之芬芳。迺孫枝之鵠起兮。復寥寥

而龍驤。亦箕裘之克紹兮。衍世澤而肯構堂。祝期頤
之上壽兮。彈雲璈而進霞觴。兼三多以俱備兮。萃五
福而未央。繁年催如驚兮。歎逝川之茫茫。何室進巢
焉兮。少微掩鉦門。通弔鵠兮。哲人云亡。亦僑終而蹇
謝兮。聞鄰春之不相。乍聞訃而惝恍兮。不勝欷歔而
彷徨。猿啼夜月兮。寒淒淒而悲涼。雁唳長天兮。心惻
惻以難忘。公含笑於玉京兮。不禁思典型而惋傷。侏
儒終易腐於墳土兮。德徽豈同朽乎北邙。悲風暮急
兮。總帳張冷露。曉團兮丹旐颺。憶濟舟兮川長。寄楚
些兮短章。薦椒醑兮馨香。儼修靈兮來嘗。尚饗。

祭商界父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時羞致
祭於

某某先生（或稱世丈）之靈曰。嗚呼。世風日下。一
至於斯。闡闡經營。相傾相軋。慈祥於其貌。陰險於其
心。道義於其言。鬼蜮於其技。何陵夷以至於此。而竟

今之不古若耶。所賴一二耆賢碩望。照人以古道。針
砭勞世。表率人倫。俾公道之不驟。絕滅於人心。斯誠
我界之幸事也。昊天不弔。不憇遺一老。老成凋謝。仰
望空勞。梁木哲人。深致慟焉。惟我

先生宅心恬淡。韬晦市廬。不慕紛華。不求聞達。肇牽
車牛服賈。俗化朝歌。懋遷有無化居。風追夏代。持籌
生殖。一秉大公。握算計贏。非關壟斷。不役役於斗筲。
不屑屑於錙銖。信義所昭。重爲世望。俄焉鹿門退隱。
若與世以相遺。而人之景仰高山者。曰此某之所定。
成規也。宜踵率之。曰此某之所行舊章也。宜遵循之。
斯誠世絕續之交。其關係爲匪輕。而維持爲至重。奈
何流風頓歇。名訓難親。痛道範之云亡。帳芳微其安
仰。抑何我界之不幸耶。世風日下。誠不知人事之遷
變。此後又將何如也。然而典型者。不朽之名也。標準
者。永傳之法也。身雖沒而德不與之俱沒。人雖亡而
道不與之共亡。况乎弓冶相傳。箕裘克紹。襄先人之
遺業。稱少年爲老成。家學相承。何必爲三年之改儀。

型。如在自然流百世之芳。古道照人。日星同壽。某某等忝叨世誼。屬在後生。瞻彼世風。傷茲先哲。用憑楮墨。敢陳蒿里之詞。敬具菲筵。聊奉椒漿以獻。尚饗。

祭商界母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庶羞致
祭於

某母某太君（或稱太夫人）之靈曰。嗚呼。女宗凋謝。
質婺彩於遙天。母德難忘。頽姥峯於大地。曹大家之
內則。自著千秋。劉夫人之宏慈。流傳衆口。懿範遙而
遺徽不泯。慈容杳而愛澤孔長。則市塵因此而動哀。
而鄰里尤爲之誌痛也。惟我

太君生長名門。于歸望族。笑言不苟。溫恭出自性成。
禮度無愆。淑慎由於天授。賦穠李夭桃之什。年數及

笄。修香蘋潔藻之儀。職勤中饋。持躬以儉。荆布盡飾
而亦光。待人以慈。減獲啞恩而共戴。相夫有道。內行

斯傳。有丈夫子。秀出一時。玉樹亭亭。衍世澤而駿名。
祭於

祭商界妻文

維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等謹以清酌時羞致

特著桂枝粲粲。食舊德而鴻業斯恢。懋遷有無化居。
經營致富。肇牽車牛服賈。孝養無虧。或倚望子之間。
或手寄衣之線。教以道而後必昌。母惟慈而子乃賢。
卓哉令嗣。克家篤至行而甘貽滌瀘。允矣慈顏有喜。
淪天和而壽晉。期顧詎意。慈竹霜寒。風木痛皋魚之
泣。靈萱雨萎。生芻動徐孺之悲。悼坤德之忽淪。悵母
儀於安仰。沈沈纏幌。風淒其而晝冥。渺渺仙輶。雲迷
離兮何處。廬泣皆血。鄰眷不相然。而壺德所傳。式型
今古。慈徽雖杳。永載篇章。逝者如斯。亡也猶在。子舍
無過情之毀。泉原乃含笑而歸。某某等誼重斷金。情
殷執紼。仰郝鍾之家。涉足繫懷。思溯桓孟之賢聲。空
留儀範。豈僅闔門之痛。尤增全界之哀。靈楓徒憑聊
具隻雞而伸奠。雲軒來格。莫辭絮酒之將忱。尚饗。

某嫂某女士（或稱夫人）之靈曰。嗚呼。桂輪易昃。
天竟無情。菱鏡不圓。人真薄命。黃泉白石。佳人留鑽。
臂之盟。碧海青天。方士乏返魂之術。悼亡者鼓盆而
詰歎。臨喪者執繡而啞哀。而淑德所昭。傳諸衆口。徵
音所播。人無間言。內助賢而家道於以克昌。婦職盡
而乾綱得以獨振。芳型猶在。壺範難忘也。惟我
女士婉婉性成。溫恭天授。生長豐饒之族。不事驕奢。
居處靡麗之邦。獨敦儉約。曹大家之內則。平昔先嫗。
劉夫人之宏慈。生成夙具。特擷閨中之秀。聿高林下
之風。泊乎穠李興歌。標梅迨吉。眉齊鴻案。德何讓乎。
孟光旦戒雞鳴。賢更超於鄭女。鉛華不御。若忘華宗。
蘋藻斯修。不愆中饋。閭職盡而家室得平安之樂。婦
道成而棗砧鮮內顧之憂。於是操奇贏而轉運。西州
雅善通商。勤化居之懋遷。南陽居然致富。非然者家
庭之累。亦足敗名。妻子之私。實隳遠志。欲求其近利
於三倍。馳驟乎五都。或幾幾乎不可必得。則是處在
豐而心斯泰。境遇順而氣自和。宜其璇室春融。閒鬯

即養身之術。金闈日永。歡娛皆獲壽之徵。美意延年。
康彊逢吉。奈何情天莫補。媯氏何尋。恨月難圓。姮娥
莫叩。戚鄙靡不傷心。閨闥爲之隕涕。無怪乎鼓莊盆
而寄遐感。撫綿瑟而動哀思也。然而名足以播無窮。
德足以傳不朽。白頭百歲。終爲泉壤之身形。管千秋。
乃是姬姜之壽。生原如寄。亡亦猶存。某某等景仰遺
徽。追思芳範。臨秋風而馳白馬。冷激鳴蟬。望夜月而
盼青鸞。心婁弔鶴。爲歌蒿里。敬奠椒漿。爰捧一卮。用
伸三獻。尚饗。

男喪誄詞

嗚呼先生。其信然耶。何仇社會。何怨室家。克勤克儉。
克寬克仁。奈何身世。否塞窮屯。又從擠之。寶志以死。
於人奚尤。天實爲此。天則慘慘。地亦茫茫。豈弟君子。
令德載揚。方謂公健。逢吉康強。曾無幾時。遽哭於堂。
人生百年。邃然春夢。惟有賢聲。爲世稱頌。嚮風賓涕。
聞訃悲思。搔首問天。痛極陳詞。介以絮酒。薦以桓帳。
公尙不棄。來格來嘗。

女喪誄詞

猗惟賢母。系出名門。克勤克儉。克寬克仁。閨門四德。備於一身。相夫教子。爲世所稱。奈何身世悲思無垠。風摧慈竹。霜委靈萱。承歡有子。繞鄰有孫。麻衣如雪。涕霽淚吞。追思懿德。中饋蘋蘩。持家以道。內則長存。方期百歲。永保坤貞。誠不逆料。何處招魂。芳流形管。影颺丹旛。傷哉鶴馭。渺矣魚軒。粢盛既潔。薦以清尊。來格來享。靈此微忱。

男喪徵詩文啓

猗夫乘驛遽去。石曼卿作主蓉城。賦鵠自傷。賈太傅興懷識兆。悵玉樓之縹渺。赴召無端。夢丹旐之飄零。招魂何處。是以輓蒿里者意惆悵。歌楚些者淚縱橫。矧其元伯英靈。非言莫慰。太邱令德。惟文斯彰者乎。今惟月日爲

某某某先生設奠之期。某先生魯國靈光。世間泰斗。仁施廣被。婦孺識其姓名。聲望覃敷。士夫得其梗概。高風所著。薄俗斯型。方謂德以微年。享大耋期。顧之秋永播。斯爲女界之異彩。抑亦泉壤之榮光已。用弁

壽詎意天猶憎命。動哲人梁木之悲。某某等感念舊情。各陳誄語。邦人諸友。其有與之私交。相契公義。相孚者。尙希錫之詩文。以誌不忘。而彰潛德。先生之光。抑亦同人之幸已。用弁數言。以爲喤引謹啓。

女喪徵詩文啓

猗夫女宗凋謝。賓婺彩於遙天。母德難忘。頽姥峯於大地。莫不懷壺儀而誌痛。思懿範而啞哀。鍾郝遺風。千古樹其令則。孟歐賢行。百穎播以芳聲。其所以闡潛德之幽光者。未嘗不藉文人之巨筆也。今惟

月 日爲

某母某太君設奠之辰。某太君系出名門。夙嫋家訓。相夫教子。備淑德於一身。持己待人。傳賢名於衆口。方謂靈護不老。淪天和而壽晉期頤。詎意慈竹頓摧。返仙駕而感深霜露。某某等同仲奠禮。各致哀詞。或屬世交。聞徵音而格慕。或叨戚誼。熟內則而尤詳。咸舉所知。錫之大箸。祭文誄語。雅什名聯。一格不拘。千秋永播。斯爲女界之異彩。抑亦泉壤之榮光已。用弁

數言以爲嘵引謹啓。

界喪輓詩

士有一知己。無須更不平。世翻嫌鮑叔。人竊罵侯生。
置酒忘形踞。停骖廢禮迎。柴門車轍在。感舊淚縱橫。
得信曾驚絕。傷心一哭中。出門芒屨雪。爲位草亭風。
兩水江聲合。三生友道空。祇留黃鶴夢。相見話詩翁。
一葉飄零玉露初。老成凋謝淚如何。鹿門無復龐公在。
雁羽猶存驛使書。旗影漫隨晨吹動。驢鳴空懷曉
風餘。從來仙侶多遊戲。化鶴何時返舊廬。

一望平蕪繞綠波。送君丹旐淚如何。採芝無復黃公
在。摩鏡曾看徐稚過。嶺上晴雲連草木。江邊夜月映
藤蘿。他年華表歸來候。喬木森森聽玉柯。
上通用

雲齊中原此日資雄略。姓氏先將麟閣題。
軍界
人壽良難比大椿。中年何遽殞斯人。文章魑魅難爭
命。風雨鴟鴞易愴神。愁不能澆翻縱酒。樂何如死竟
抽身。莘莘學子聞師訓。定有遺言記得真。
學界
先生素性喜和平。往昔從公仰盛名。淒絕一朝竟撒
手。感懷身世倍哀榮。
營運偏饒少伯才。和平獨抱仲連懷。萬家默食無窮
德。到死流傳口是碑。
上商界
老人亡婿當亡兒。斂斂臨風淚暗垂。擬把衰年託嬌
客。誰知白髮送瓊枝。數雖前定恩難舍。病竟無名死
尙疑。聽喚阿爺曾幾日。一場春夢不勝悲。
雙飛纔看小鴛鴦。轉眼孤鴻影一行。蕭史竟無同去
事。令君空有舊時香。畫眉筆冷蜘蛛繞。射雉弓凋鏡
檻涼。怕見多情天上月。夜深猶自照東床。
埋玉山房舊館甥。女兒擎藥等雞鳴。情癡屢下庸醫
拜。力竭空餘禱佛聲。宛轉檀奴難訣別。彌留叔寶尙
神清。憐他婉婉紅顏婦。斷雨零風了一生。

氣長獨媿生平期許意。至今搖落鬢毛蒼。

政界

十載郊原臥鼓鼙。一朝赤曜忽流西。旌旗慘淡吳鉤
冷。刁斗淒涼宛馬嘶。充國犁開千畝綠。祁連家接五

蒿里簫聲出鳳樓。輕塵短夢太悠悠。華堂奠雁燈如昨。江館曉烏樹已秋。地下難攜嬌婦小人間交與阿翁愁。愛河水竭情波闊。一夕黃門更白頭。上哭婚

女喪輓詩

讀詩欲補白華章。垂老依依戀北堂。雪夜夢中愁截髮。板輿花底淚行觴。靈護頓萎春前雨。慈行俄摧秋後霜。最是瑤池今返駕。淒淒素帳淚霑裳。

庭樹蕭疏白帳寒。忽聞薤露更悲酸。昔年綵服稱觴處。此際銘旌拭淚看。夜半挑燈催織素。客來截髮佐盤餐。而今莫讀閒居賦。夢繞潘輿再過難。上通用

樣曲奏都亭病裏心。彩鳳不知仙吏駐。玉毫真見佛光臨。只今待欲收雙淚。冉冉秋風又暮砧。靜對銀缸夜氣清。幃房歷歷若平生。小窗記得肩並手破香橙爲解醒。

髻齡稚女嬌癡甚。數問窮泉可返魂。坐得夜深燈欲滅。背人私自拭曉痕。上悼亡

男喪輓詞

心悲切。故人此日傷離別。錢塘潮斷少微星滅。聯吟盛事成今昔。樓前芳樹春風歇。春風歇空梁落照。思君愁絕。憶秦娥

薰帳風飄孤燈照。滿懷嗚咽。凝眸望筆牀。猶在蛛絲暗結。紀別曾書東野序。傷心還對南樓月。到如今何處覓知音。傷心切。記分手斜陽夕。還期訂名山業。教紅兒高唱豔歌幾酌。好友自酬婪尾酒。及門猶立潔堂北旋驚嘵。蔭凋勤苦柳丸懷往事。淒涼韋帳痛今朝。鳳毛秀擢庭前樹。健羽還應振九宵。上節母

長簾空床覆錦衾。閒居潘岳有哀音。眉傳京兆臺前

枕帳薰爐冷繡幃。昏沈終日苦相思。杏花明月爾應

知天上人間何處去。舊歡新夢覺來時。黃昏微雨畫簾垂。
浣溪沙

文窗窈窕紗穿月。相對坐調絃。燈前玉面。花間紅粉。
我望如仙。而今何處。綠珠化碧。紫玉爲柱。一般愁絕。
梨花燕子。又廣華年。
青衫濕 上悼亡

祭祀文件

祭神通用祝文

繫夫神麻普庇。一方賴以安甯。靈爽式憑。百世昭其
奇異。是宜重春秋之報賽。薦俎豆之馨香。舊典堪循。
明禋弗替。今於月吉日集。里中士庶輩。敬具牲醴。
並潔粢盛。敢昭告於神祇。冀常叨夫福佑。泯烽煙之
厄。消水旱之災。疾疫無虞。豐穰相慶。豚蹄之操彌狹。
籌車之願似奢。斯皆社稷之恆情。敢藉椒馨以達意。
臨下有赫。陟降在庭。入廟告虔。小大稽首。罔不恪恭
而將事。尙祈昭鑒乎微忱。敢佈俚文。神其來格。

掃墓祭后土祝文

坤厚載物。德合無疆。惟爾有神。寵綏四方。嗟我先祖。
卜吉斯鄉。仰賴神佑。窀穸安康。佳城鬱鬱。長發其祥。
俾我後嗣。寢熾寢昌。茲修歲事。敬薦馨香。神其來格。
鶴馭迴翔。

清明掃墓祭后土祝文

維神載物。位列中央。功參造化。德合無疆。護我先塋。
窀穸安康。仰賴神佑。降福降祥。茲當清明。敬奉瓣香。
有酒既旨。爾殼既將。禮則然矣。不敢怠遑。神其來格。
鶴馭迴翔。

清明掃墓祝文

伏以水源木本。感春露而遐思。麥飯榆羹。登芳郊而
追慕。時逾寒食。節屆清明。柳陌煙新。杏天日暖。喜諸
峯之羅列。盡似兒孫。仰宰木之森環。猶瞻短壠。惟冀
弓裘繼繼。啓佑後人。瓜瓞綿綿。不承舊德。庶天高地
厚。追遠澤以長留。卽代遠年。奉先塋而弗替。靈其
來格。鑒此微忱。

冬至掃墓祝文

伏以佳城鬱鬱。仰先德而繼承。宰木森森。登平原而追慕。際仲冬之令月。正長至之良辰。陳薄奠以薦馨。肅明禋而將意。子孫分列。拜跪明虔。惟祈窀穸發祥。雲礽衍慶。本支百世。縣瓜瓞以克昌。福蔭千秋。偕松楸而並壽。敬求降格。靈此孝忱。

元旦祭祖祝文

集詩經

維嶽降神。先祖是皇。遵養時晦。休有烈光。築室於茲。慶旣令居。受天之祐。何福不除。辟爾爲德。子子干旌。三事大夫。以永終譽。不遑將父。不遑將母。言旋言歸。張仲孝友。於穆清廟。長發其祥。受茲介福。惠我無疆。念我皇祖。陟降庭止。維予小子。夙夜敬止。以迄於今。日月陽止。曰爲改歲。自今以始。子子孫孫。祝祭於祊。濟濟蹠蹠。祀事孔明。苾苾芬芬。亦有和羹。烝烝皇皇。時靡有爭。小大稽首。俾爾熾爾昌。本支百世。繼序思不忘。樂具入奏。嗟嗟管聲。神之聽之。終和且平。是烝是享。綏我思成。來格來歆。以保我後生。

維嶽降神。先祖是皇。克昌厥後。休有烈光。自古在昔。則篤其慶。以迄於今。長發其祥。言明且清。春日載陽。率由舊章。小大稽首。濟濟蹠蹠。受茲介福。惠我無疆。是用孝享。不敢怠遑。爾酒既旨。有餕其香。獻之皇祖。

冬至祭祖祝文

物本乎天。人本乎祖。郊壇有制。禮經隆配。享之文宗。柘薦馨。士庶重本支之報。茲者葭灰管動。黍谷陽回。觀品彙之資生。知本源之有自。音容已邈。薦履襪而無由。靈爽式憑。進鷄豚其弗替。伏願天心恆復。運度千年。淑景常新。貽庥百世。綿延瓜瓞。與晷影以俱長。蕃實椒聊。偕陽和而並詠。

族譜告成祭祖祝文

並著雲初繼。聯瓜瓞而常縣。我祖有靈來格來享。

第宅落成祭祖祝文

恭維列祖。世德彌彰。前徽記美。餘韻流芳。卜鄰卜宅。令聞令望。行昭其儉。業戒無荒。仰叨積累。藉以安康。負薪有忝。肯構何嘗。修其衡宇。葺被垣牆。勉承先志。敢曰重光。鳩工既竣。燕翼母忘。笙歌式燕。酒醴盈觴。神其來格。啓佑無疆。

祭父冥壽祝文

人間甲子。天上神仙。海籌益算。當有同然。惟我顯考。克享天年。旣登耆艾。旋謝塵緣。音容如昨。歲序頻遷。仰承燕翼。餘慶綿延。以似以續。獲庇安全。茲逢誕降。敬設几筵。謹陳酒醴。佐以豆籩。孫曾林立。綵舞翩翩。小大稽首。奏格無言。神其陟降。錫祉蕃

駢。

祭母冥壽祝文

一觴春酒。空懷介壽之詩。萬里秋雲。莫慰思親之夢。惟我

顯妣。珩璜佩德。蘭茝修儀。寄遺捲之悲懷。仙凡永隔。續舞衣之樂事。色笑如親。茲當萱紀之益添。遙向蓬池而伸敏。琅璈奏徹。想紫府之稱觥。旆旒引迴。望白雲而佇駕。敬具黃蕉丹荔。和酒醴以紛陳。還期白鶴青鸞。感薰蕎而來格。慈雲永護。不盡瞻依。

祭父冥壽祝文

嗚呼。春秋遞易。難承去日之歡。歲月如流。恆切終身之思。惟我

父家傳孝友業啓弓裘。爰暨我

母蘭茝修儀。珩璜佩德。雖仙凡永隔。徒厪宿草之悲懷。而色笑如親。敢契舞衣之樂事。茲際壽添紫府。正當室敞華筵。奏一曲之八璈。祝千秋之雙壽。椿原不老。應分蔭於珠庭。萱可忘憂。定長榮於瑤島。敬具黃蕉丹荔。和酒醴以紛陳。還期白鶴青鸞。望薰蕎而戾止。式憑靈爽。不盡瞻依。

冥配祝文

伏以男室女家。實人倫所由始。婦隨夫唱。卽泉路亦

同然思維。某某年未及壯。身忽游仙。茲從世俗之宜。
用效冥婚之舉。乃憑媒議。聘某氏之女爲配。本是金
闈之秀。已登瑤島之仙。納綵方行。迎門斯卜。諱今穀
旦。迓彼芳魂。婚禮告成。仙緣永結。惟願安茲靈爽。覩
雙飛蝶化而來。還期佑厥後人。衍百世。益斯之慶。

冥婚祝文

望夫旦旦。石不回頭。渡女年年。星猶跋踵。觀無情而
宛若有情。知雖死而猶如未死。惟我
歌悲蒿里。未遂鸞交。某某年促蘭闈。失乘鳳侶。限殺
蕭郎。謝女薄命同嗟。會成崔府秦樓。良緣夙繩。想聯
姻於今日也。樂共牢。卜安葬於來朝。定賡同穴。伏願
交歡冥府。叶天長地久之占。須知錫福後人。有同氣
連枝之誼。

第二十四編 書信

▲家信

父在家寄子

需人照管。豈可置之不問。倚門倚闌。延望汝回。書到
之日。急速歸來。非特可慰余懸念。并能慰汝父於地
下也。勿再戀戀他鄉。使余望眼將穿矣。至囑至囑。此
詢近好。

某兒收悉。自爾離家。計已多日。前日接到來信。知客

中諸事安善。聞之不勝欣慰。爾之遠離鄉井。奔走風

塵。余雖時時繫念。然亦不敢以愛鳥之私。使爾依依

左右也。惟冀遇事謹慎。以慰余心。當今之時。人情浮

薄。一切惡習。皆宜深戒。爲人之道。首在擇交。益者三

友。損者三友。古人之訓。其慎思之。家中大小均安。可

毋遠慮。專心作事。不必思歸。他時成立回鄉。使鄰里

見而生羨。爾之榮遇。亦余之厚望也。此囑

父手諭某月某日

母在家寄子

堂上之憂。專此上稟敬請

金安

男某某叩上某月某日

字付某兒知悉。自爾離家。爲時已久。來信屢告歸期。
皆成紙上空談。東推西阻。輾轉流離。雖曰男兒志在
四方。須知家室亦當顧及。汝母年老。日就衰頹。家事

母親大人膝下。敬稟者。叩達

母親大人福體諒亦安康。男在外間萬事恪遵。
嚴命。決不偶染時習。以增

父親大人膝前。敬稟者。叩別。

母字某月某日

慈訓。瞬已多日。遊子他鄉。思家甚切。祇以某事尙未

就緒。故難遽爾言歸。心邇身遙。徒深孺慕。定看久

疏。罪無可辭。客中詣事順遂。勿勞

慈念。現擬某日前後當可回家。斷不敢一再遷延。

貽憂於堂上也。專此稟告。跪請

福安

兒 某某叩上某月某日

祖在家稟孫

字諭某孫知悉。汝自離家已經三月。來書屢告歸期。都是紙上空談。東推西阻。轉輾流連。雖曰逢場作戲。須知興盡當返。爾祖年逾耳順。日就衰頹。倚門倚闌。延望汝歸。書到之日。急卽歸來。以慰余懷。勿違是囑。

祖諭某月某日

孫在外稟祖
祖父大人膝下敬稟者。叩別

重闈時深孺慕。每思稟候。輒乏鴻鱗。惟願

玉體康健。

精神豐饒爲祝。孫自抵滬城。即往學館。盡則繼晷。

某哥手足。昨接

弟稟明
高堂。勿以爲念。專此佈達。卽請

近祉

兄 某某手泐某月某日

夜則焚膏。惟寸陰之是惜。未敢稍離寸步。幸叨福庇。諸事順遂。祈勿

慈念。並望飲食調攝。善保千金。是所至禱。肅此上

稟叩請

金安

某某叩上某月某日

兄在外寄弟

某弟如握手足分離。倏經數月。引贍鄉里。時切懷思。家中自雙親以下。諒都安好。兄以圖名逐利。作客他方。未能與

弟平分子職。自問抱愧奚如。兼之家務一切。以及內子小兒等。均承獨力照管。私衷莫名感慰。客中眠食如常。務請吾

手示敬悉。

眠餐叶吉。

動定咸宜。至爲欣慰。吾。

哥遠離鄉井。屈指幾度蟾圓。客路風霜。一人備歷。與

懷及此。問心何安。至於侍奉。

堂上原屬弟分內之事。嫂及諸姪亦皆安善。尙祈

勿念。專此布復。卽請。

弟某某拜上某月某日

夫在外寄妻。

賢妻粧次。三秋闊別。兩地睽違。覺夢寐之難安。望鄉

關兮千里。想

椿萱年老。兒女無知。以及家庭一切。全賴

賢妻獨力維持。興念及此。感慰交併。否則

高堂虧定省之職。兒輩失教育之方。吾幾爲名教之

罪人矣。所恨作嫁依人。尙難一圖歸計。倘至年終事

畢。定當作速言旋。先此布意。順詢。

閨祉。

某某手泐某月某日

妻在家答夫

某某良人惠鑒。別後縗思。時懷夢寐。而一日三秋之
感。黯然銷魂矣。頃展

華翰。如覩

芝儀。藉悉

旅祺佳吉。

諸事順祥。欣慰之私。惟有暗祝天心。默爲禱謝耳。妾

賤軀粗安。兒輩亦皆安善。堪紓

錦念。惟是

良人客居異地。勞瘁風塵。

堂上椿萱。時切倚闌之望。庭前兒女。常思膝下之依。
伏祈早日言旋。以慰老幼。則慈孝兩全也。客中努力
加餐。不勝盼禱之至。專此泐覆。敬請

旅安。

某氏手白某月某日

姊在棲寄妹

某妹手足。別來二月。想念甚深。近想

芳體安善。

眠餐如常。爲慰。

堂上雙親及閨中。

諸嫂並姪兒女輩等。想皆平安爲念。姊在校就學。極能用心練習各種課程。平時分數亦不在人後。承教員及諸同學等格外青睞。自當竭力自勵。以副衆望。現擬下月中旬春季考試之後。當偕同某姊妹等。雇舟返里。吾

妹如欲購買何物。請速卽

示復。以便照辦帶歸也。專此奉布。卽請

近祉

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賀新年

某其先生台鑒。謹肅者久違。
雅範時切馳思。欣陽歷之逢新企。

華堂而致賀。敬維

履端集慶。

鼎祉凝祥。引跂

芝暉曷傾藻頌。某其駒光虛擲。馬齒徒增。本擬晉謁。
貴校此次春季考試。吾
姊必可列在前矛。定可預賀矣。家中自

雙親以下。均各安善。請勿
遠念。吾

姊將來放假回里。請買上等西洋參五元。此參係
母親大人囑筆命買。又鐵機花緞一丈。係妹備做夾
衣袴之用。其洋可向。姨母大人家暫爲移用。等秋
季開學時。吾姊送還。姨母可也。專此奉復。順頌
學安

妹某檢姪某月某日

▲慶賀 答謝附

懷遠之私。免趨莫遂。合上。

僕安。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宜春之頌。燕賀彌殷。專肅敬頌。

賀續絃。

新禧並請。

某某先生足下。神馳。

雅範。

兼葭興秋水之思。

喜值。

良辰桃李賦春風之計。敬維。

台安。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賀完姻。

金闈叶吉。

某某仁兄閣下。遠睽。

雀喜屏張。

丰采。悵兩地之迢遙。喜值。

重入桃源之路。

吉辰瞻三星之燦爛。敬維。

鳳曉簫引。

雀屏集吉。

再迎柳絮之才。引領。

鴻案相莊。種白玉於良田。香凝綵幔。卻紅妝之雅扇。

青廬歡騰丹曲。

喜溢。

某某願虛趨鳥身類懸匏。燕賀繁懷。

羅帷引企。

悵郵程之阻迹。

喬輝曷勝私頌。

鸞膠誌喜。憑簡牘以攄忱。肅具蕪函。敬賀。

鳳鳴逖聽。憑鯉牘以據忱。聊附菲儀。惟祈。

大喜。並請。

莞納恭賀。

某某仁兄先生惠鑒。久違。

大喜。并請。

某納妾。

潭安。

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某某仁兄先生惠鑒。久違。
塵教時切蟻忱。茲者欣聞。

足下有納寵之喜。敬維。

金屋藏鶯。

華堂開燕。

抱駕袞於今夕。草卜宜男。

照鸞鏡於來朝。花真解語。引瞻。

卿月載願下風。某某取大斗而頻斟。

燦此後綠窗共倚。莫愁捧硯之無人。從今紅袖相憐。

益喜添香之有伴。肅修俚簡。敬伸

賀忱順頌。

綺安維希。

惠察。

賀嫁女。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賀生子。

某某先生台鑒。久別。

芝顏時深葭溯。茲聞

足下有弄璋之喜。曷勝忻忭。

德門集慶。

世澤延芳。

秀疏鳳毛。知桓氏有茲英物。

聲聞虎嘯。卜王郎不是凡兒。

秀疏蘭闈。

喜溢書壁。情深賀燕。某某柝薪莫荷。淡蔗難期。葱市

徵待字於十年。閒吟柳絮。

看盈門之百兩。喜執宮紗。仰跂

御輪彌殷頌籥。某某桃夭載詠。栗碌滋慚。燕賀繁懷。

悵郵程之阻迹。

鳳鏘誌喜。備針黹以將忱。卽希

莞存祇賀。

鉢喜並請。

潭安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空歸笑無知之豚犬。

芝楣啓瑞。羨有兆於熊羆。勉製駢詞。祇賀

麟喜順請

儷安維希

惠察。

賀生女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某某老兄台鑒。正切蟻馳。忽傳

鵠報。藉悉

閣下有弄瓦之喜。敬維

芝楣溢慶。

蘭室凝祥。

誼篤鴻眉。早關心於得寶。

吉占虺夢。果擊掌而爲珠。引企

德暉。曷傾私頌。某某熊羆紀夢。魚鹿懷慚。迹等懸匏

莫遂鳬趣之願。遙聞

設帨。彌殷燕賀之私。肅具薰棫。敬賀

誕喜。並請

潭益

賀得孫

某某仁兄先生閣下。頃聽

佳音。得悉

世兄有添丁之喜。敬維

蘭蓀競秀。

瓜瓞綿長。

繞膝含飴。燕翼賴詒謀之喜。

象賢繩武。鳳毛傳濟美之名。翹跂

德門。彌殷下頌。某某有懷賀燕。未遂趨鳬。披百子之

新圖。

熊占快覩。聽

三多之佳話。雀躍騰歡。附上菲儀。惟祈

哂納。祇賀

鴻禧。並頌

潭福。

賀得文官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某某先生鈞鑒。謹肅者遠隔。

芝儀久疎蘭訊。聞

彈冠之有慶。爰修簡以據忱。敬維

勳社駢蕃。

政猷駿著。

真除叶吉。鵬程已兆其高搏。

上考膺榮。鶯谷定於不次。引贍

喬采。曷罄葵鋪。某某才愧雞房。質同鳩拙。效呢喃之

燕語。

馳賀維先。羨

卓越之鴻才。高遷載頌。肅修俚簡。祇賀

榮釐。敬請

升安。維希

垂察。

賀得軍官。

某某先生麾下。謹肅者久仰。鴻才懷思正切。頃聞

鵠報。忻忭殊深。敬維

符握三軍。

威揚五族。

龍韜示武。總師旅以屬戎行。

虎帳宣猶。備千城而膺上選。

柳營在望。藻頌彌殷。某某自愧庸愚。依然株守。清纓

年誤。漫思投筆於班超。拔轔心雄。爭羨

來風於宗慤。肅修俚簡。敬賀

榮禧。祇賀

慶安。

賀畢業。

某某某謹肅某月某日

某某先生青鑒。正切馳思。忽傳

鵠報。藉譜

高居優等。

榮授文憑。

富歐美中外才華。爲宗族交遊光榮。行見

商量舊學

灌輸新知。邀聽

好音曷勝健羨。某某見聞淺陋。學識粗疎。濫廁士林。毫無善狀。所恨睽違兩地。未得趨賀。

台端兼聆

教益。倘蒙

箴規時錫俾資韋佩而作準繩。其歡欣爲何如耶。專

肅鳴賀。敬請

文安。

賀開張。

某某先生台鑒。久仰

鴻才。時深蟻慕。茲聞

貴業開張之喜。敬維

利贏三倍。

日進千金。以欣以頌。當此商業競爭時代。懋遷有無。

經營貨殖。如

足下之富于經驗者。

鴻圖駿發。左券可操。某某草草勞人。庸俗子。本擬躬詣。

台端藉伸賀悃。祇以公私蠟集。未遂覲謁。附上薄儀。

至祈

哂納。敬賀

駿喜。並請

籌安。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賀遷居

某某先生閣下。久別

芝儀。時切葭思。茲聞

尊府有喬遷之喜。敬維

駟門啓瑞。

鶯木延釐。引企

吉暉彌深。下頌。某某敝處株寄。栗碌如恆。本擬趨謁

崇階。藉瞻

華屋。奈因路途迢隔。有願難償。遙想

一窗新竹。風拂珠簾。

珠履以稱觴。仰跋。

三徑好花。露涵玉砌。詩所云樂士樂土。爰得我所者。
閣下其有之也。肅具燕函。敬賀。

高堂謹仿餽歌而獻壽。肅修燕械。附呈菲儀。至祈
晒存。恭祝。

喬喜順頌。

松齡敬請。

潭綏維希。

侍安並頤。

惠察。

潭福。

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祝友父壽

祝友母壽

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某某仁兄閣下。敬啓者久隔。

某某先生閣下。敬肅者遠達。

芝暉時深葭水。洄溯之思。聊憑筠管。恭祝

芝采時切葭思。莫聞月之某日。爲

椿庭攬揆之辰。敬維

太夫人幾旬華誕。恭維

舞彩承歡。

歡承燕寢。

恭禱篤慶。

壽介兕觥。

天上歲星朗耀。康強見好德之徵。

仙樂紛陳。註長生之寶籙。

堂前珍膳紛陳。頤養享長春之樂。引瞻

慈顏。有喜。開益壽之奇華。仰企

喬采曷罄。蒸鋪某某。鳩祝情殷。鳬趨迹阻。悵懷異地。

謁之文。深悵蟻忱。莫罄載筆上

莫隨

吉祥之語。喜詹

鶴算頻添。附上微儀。至祈

晒納恭祝

慈齡祇請

侍安並頌

潭益。

祝友人雙壽

某某某謹肅某月某日

雙安並請
潭益順頤

賀友人壽

某某仁兄閣下久隔

芝儀倍切。依馳之念。恭逢

華誕彌殷慶祝之忱敬維

慶叶士林

祥開令甲

九五。福曰壽疇陳賓範之康甯。

八千歲爲春樹茂靈椿而庇蔭

弧輝在望。箭頑傾心。某賀燕有懷。祝鳩未遂。恨駒

光之虛擲躬撫何補勞薪臺

鶴算之頻添拜手願同

華祿肅修徑籠附呈非儀至祿

呻吟錄

台安。維希

惠鑒。

某某某僅啓某月某日

謝祝父母雙壽。

某某先生足下。敬覆者。奉到

惠函。猥以某某初度。乃辱

某某先生足下。敬覆者。奉到
惠函。猥以某某初度。乃辱
逾情之獎飾。復蒙

多珍下逮。拜登之下。感謝莫名。敬譖

潭福時增。

福以時懋。
德與歲新。

履祺日懋。

吉語續紛。文惟麗而可則。
醇情綺篇。道雖遠而不遺。仰荷

琳琅吉語。獎加飾而逾情。

鴻詞還伸。鯉牘某某如常栗碌。自愧樗庸。冀免隕越

綺篤醇情。儀以多而畢備。

之貽羞。保茲晚節。還望

拳拳殷至。耿耿難忘。某某子職謹循。丁年虛度。幸家

庭之粗適。謹守古人質樸之風。冀金玉之頻頒。集收

良友切磋之益。肅鳴謝悃。覆請

良朋專布。謝悃。覆請

台安順頌。

台安。維希

潭福。維希

亮照。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惠察。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吊唁答謝附

唁友喪父

某某先生苦次。敬肅者奉到

訃函驚悉

尊大人駕返道山。曷勝悲愕。因思

先生性成純孝。

謹篤天親。

趨鯉空懷。切心傷於讀禮。

騎鯨誌感。撫手澤之遺書。惟是

尊大人齒望優尊。

躬膺福祿。雖

歸真於天上。無遺憾於人間。

勉節哀思。良殷鄙禱。某某身羈俗務。迹阻郵程。惟遙

望夫鷗波。莫遂東芻。而將意彌有懷於鶴弔。聊憑俚

簡以傳情。謹具菲儀。上向

靈幃百敬。順候

孝履諸維

珍衛。

唁友喪母

某某先生苦次。敬肅者奉到

大訃。敬悉

太夫人遠返遙池。曷勝悲痛。

先生義詩廢誦。

鞠育興悲。

星隕女媧。對靈萱而雨黯。

峯頽天姥。痛慈竹之風吹。惟是

太夫人懿範常存。

母儀共仰。備陳疇於

五福。應含笑於九京。勉節

悲懷。良殷鄙禱。某某鷗程迹阻。鶴弔情深。傾響日之

誠心。聊陳蕪牘。寄臨風之哀感。謹具菲儀。專此布唁。

並候。

孝履諸維

珍衛。卽希

亮察。

某某某謹肅某月某日

謝普通唁喪

某某先生閣下。敬覆者奉到
唁函並承

厚賄。敬領之餘。感及存歿。敬維
閣下實惠覃敷。

交情醇篤。

藻獎之鴻詞。遠賁。泉壤增光。

蘭榆之塵訓。遙承。墓廬動色。重以

佳况。曷罄。謝忱。某某。風木含悲。永抱終天之憾。蓼莪

廢詠。空懷生我之勞。殘喘苟延。語無倫次。所痛晨昏

之失養。惟望窀穸之早安。尙祈

時錫箴規。藉資韋佩。幸甚幸甚。肅此叩謝。敬請

台安。維希

矜鑒。

棘人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弔友喪妻

某某先生足下。正切馳思。陡聞

雅範。時切馳思。頃奉

訃音。曷勝悲悼。敬譖

閣下鵠絃音斷。

鸞鏡塵對

撫故劍以興悲。

對空幃而誌感。第念

嫂夫人壹儀卓著。懿範長垂。備

五福子陳疇應

九原之含笑。尙祈

曠達。慎衛。

起居。某某。誼屬知交。情深哀輓。祇以郵程兩地。未遂

見趨。聊呈奠敬一函。藉伸鶴弔。維希

鑒納。敬請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弔友喪妻

某某先生足下。正切馳思。陡聞

噩耗。藉稔

輝寒參昂。

痛切哀憫。

同中饋以稱賢。鸞絃比美。

向空帷而隕涕。鶴馭昇仙。難爲

太上之忘情。洵屬人間之憾事。惟是

短修有數。命運攸存。付之無可如何。豈有大不了事。

所望付諸

達觀。勉釋悼懷。某某團扇傷心。方羨

蛾眉之入選。妝樓回首。忽聞鴛譜之空憑。聊具菲儀。

惟希

鑒納。順頌

時綏不備。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弔友喪子

某某先生大鑒。久違

芝範。正切葭思。驚聞

令郎赴召玉樓。曷勝惋悼。因想

足下喪明抱痛。

投杖含悲。

拂逆所遭。何以堪此。然而人生修短。造物主之。如春秋。如晝有晦。明眼人看破煩惱。當知西河之淚爲

無益耳。如愛根難拔。請以慧劍斬之。矧

足下年富力強。前程遠大。尙希

善爲派遣。慎衛

起居無任企禱之至。專泐奉慰。順頌

台綏。諸維

亮照。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弔友喪兄弟

某兄足下。久別

芝儀。正深葭溯。頃奉

訃告。忽訝

令_兄捐館。悲愕奚勝。吾

計告。忽訝

兄誼篤鵠原。

情深雁序。

艸冷池墨之夢。

荆葵田氏之枝。重以吾。

兄友于素敦。宜增哀感。惟是

令兄歎未竟。

名譽正隆。吾

兄擔承一切事宜。仔肩綦重。

悲思強抑。

靈爽式憑。弟迹阻鴟程。念人琴而誌痛。情殷鶴弔。撫

塵榻以含哀。謹具奠儀。維希

代薦。專此奉唁。祇請

台安。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謝普通弔喪

某某先生台鑒。頃奉

惠書。備承

慰藉。再三展誦。感何可言。比維

動定成宣。

餐眠多吉。定治頑忱。此番。某某天亡。皆弟德薄有以致之不然。上天降罰。甯有爽耶。並蒙

厚賄頒來。洵足增光泉壤。

醇情高誼。感謝無既。尙祈

時錫箴規。藉開闊鬱。幸甚。幸甚。專此覆請

台安。諸維

垂察不宣。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請託答復附

託謀政界

○○先生鈞鑒。夙荷

青垂。備銘丹悃。自喚

駿采。時切依馳敬維

國事賢勞。

政躬康泰。定治頑忱。

某某侘傺經年。疎慵如昨。抗塵走俗。自悔蹉跎。本應息影蓬廬。不必出而問世。祇以家室多累。生計維艱。鬱鬱久居。終非了局。因思

先生夙多結納。聲氣宏通。敢乞

量予噓植。俾得暫借枝棲。實爲私心願幸。卽不然

代爲推轂。逢人說項。使薄質凡材。得以力圖奮勉。則雲天高誼。拜賜多多矣。專肅敬請

鼎力吹噓。感無既極矣。敬請
麾安。諸維

助安。維希

垂察。

某某某謹肅某月某日

託謀司法界

某某某敬肅某月某日

託謀軍界

某某先生麾下久仰

鴻才時深鶴跋敬維

旌旗晉望

榮載翔華邀聽

威名曷勝頌禱。某某交遊本少。援引無人。白謂鳩拙

無能。原不敢作濫等之想。惟是家無恆產。食指繁多。

探守頻仍。終非了局。因思趨侍

在右。求一鷄技。明知薄植。凡材不堪造就。但某某素

無大欲。

公所深知。且自問曾列戎行。亦尙不至虛糜餉需耳。

夙承

垂愛。敢肅一函。以作先容。倘蒙

鑒允。感荷無既。專此敬頤
台祺。諸維

某某先生閣下遠遠
大教。牋候久疏。側聽
循聲。欽遲倍切。比維

助祺茂介

履祉蕃臻。爲頌茲啓者聞

貴署幫審一席。將有更動。此席職務重要。替人似屬

未易。敝友某某在司法界閱歷頗久。公事嫻熟。才長

心細。性情操守均極可信。弟與相知有素。特爲介紹

進謁。卽乞

推愛延接。以之呈請求乏。必能深資

賢者臂助也。如蒙

鑒允。感荷無既。專此敬頤

惠照。

託謀警界。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雅教。幾閱時光。仰企

豐儀。彌深馳系近聞。

某某先生惠鑒。敬肅者遠隔
光暉時切馳系近維。

政績勳勞。

警令嚴肅。曷勝頌禱。某某素少交遊。托鉢無門。自愧
鳩拙乏才。原不敢再作濫等之想。但家徒四壁。食口
衆多。株守頻仍。實非善策。本擬躬詣
台端。求一鷦鷯。明知樗櫟庸才。不堪造就。惟某某夙
無大欲。祇求家口賴可圖活。則幸甚矣。自問在警界
閱歷有年。亦尙不至虛餉糜需耳。素蒙

垂愛。用敢備函。以作先容。苟蒙

鼎力吹噓。感激無既矣。敬請

鈞安。諸維

亮鑒。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託謀學界。

某某先生大鑒。久違

駿業日隆。

芝儀深切馳念。敬維

垂察。

某某某謹肅某月月日

託謀商界。

某某先生足下。遠隔

鴻圖益茂。爲頌。某某家園株守。忽已三秋。四壁蕭條。

一籌莫展。久仰。

閣下望重山斗。古道照人。倘不以不才見棄。尚祈

代爲吹植。俾得枝棲有託。則感荷

高誼。永矢弗谖。專此奉懇。敬請

回玉順請

籌安。

某某某敬啓。某月某日。

答代謀已成

某某先生大鑒。正懷

雅範。忽奉

惠函。展誦之餘。莫名感愧。藉稔

履祺多佳。

泰祉增緩。式如下頌。承

委一節。昨晤某君。知渠處適需添人辦理某項事宜。

某某卽以曹邱自任。代爲推薦。某君素知

足下之高才。故卽一口應允。惟薪水一層。不甚豐腴。

但目下人浮於事。謀事者不知凡幾。如稍事遷延。卽爲捷足者奪去。尙祈

速臨。某某當再作介紹。傳

閣下得與某君一晤。以便面訂一切。是所至盼。專此

布復。敬請

台安。諸希

亮照。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答代謀未成

某某先生台鑒。前奉

惠函。敬聆一是。備承

獎借。感愧交集。就誌

潭第安綏。

興居清吉。式洽私頌。承

屬一節。適某處某君因事辭退。當卽具函推薦。並又

加以說項。滿擬如願以償。乃昨接該處復函。以局面甚小。無從位置爲辭。如

閣下之英才卓犖。自不至久賦閒居。惟望靜以待時。遇有機緣。當再代爲設法。斷不至有負委託也。專此奉復。順頌

台安諸希

霽照不宣。

公安維希

亮鑒。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薦軍界人員

某某軍長麾下久別

鴻塵時深蟻慕敬維

▲薦引答復附

薦政界人員

某某先生鈞鑒。鴻程遠阻。

駿采罕親。每企

丰儀彌殷嚮慕。敬維

榮膺簡命。

績佐中央。仰睇

喬雲曷勝頌露。某某知交寥落。株守頻仍。對於親友

之謀事者。素不肯輕向人饒舌。故託薦之函。幾如山積。無不一笑置之。燄因敝友某君人極勤慎。於公文書法。亦頗斐然可觀。故敢介紹於

左右。倘蒙

推屋烏之愛。俾得棲棲。則感戴

雲情。不啻身受矣。肅此奉懇。臨穎毋任依依。敬請

動祺。

薦司法界人員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某某仁兄先生鈞鑒。久闊瞻對。牘訊並疎。引企

仁暉敬念無已。比維
履祉綏吉。爲頤。茲有瀆者。聞。

貴廳所屬之看守所長一職。將有更調。敝友某君。向
在政警各界服務。諳練老成。頗著勞績。

尊處如尙未遴選得人。卽祈

委任斯職。必不致稍有貽誤也。仰荷

栽培。感同身受。專此敬請

台祺

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履祺

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薦學界人員

某某先生大璽。久違

塵教。彌切蟻馳。敬維

道履凝釐

講帷集吉。爲頤。某某家居栗碌。無善足陳。差幸眠食
如常。堪以遠慰。

廩念昨晤某君。知

貴校辦理頗著成效。學生極爲發達。向擬添聘某科
教員一人。今有同學某君。前畢業於某大學。曾於中
西文字均饒有根柢。請其承乏此席。自必勝任愉快。

績懋上京。

望隆庶尹。

仁暉遙企定治頤忱。弟警政系司毫無建樹。所幸轉

惠函。猥承
獎飾。感愧無似。就維

某某向不肯妄作曹邱。惟與

閣下素屬知交。而某君之學業品行。又確有可信。是

境安甯。藉掩鳩愚。敝友某君。在警界有年。曾歷任某

某要職。才識俱長。辦事亦甚老成。敢爲介紹。如承
推愛。予以位置。則某亦同受斯德矣。肅此奉布。敬請

勳安。並頤

某要職。才識俱長。辦事亦甚老成。敢爲介紹。如承
推愛。予以位置。則某亦同受斯德矣。肅此奉布。敬請

某要職。才識俱長。辦事亦甚老成。敢爲介紹。如承
推愛。予以位置。則某亦同受斯德矣。肅此奉布。敬請

以敢爲推轂。如合。

尊意即當代爲延訂。專此奉布。敬請

尊安。維希

垂照。

薦商界人員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某某先生大鑒。久違

雅儀時切。馳恩敬維

履祉綏和。

籌祺暢茂。爲頌茲啓者。敝友某君。在某號有年。人極

勤慎。主賓頗相契合。現以該號受時局之影響。行將歇業。各友皆須別圖生計。某君家累較重。萬難久賦

閒居。故欲預覓枝棲。

尊處營業發達。範圍亦逐漸推廣。用敢代爲介紹。倘

蒙推情錄用。則感

德不獨某一人已也。專此奉懇。即候

玉復。順頌

籌安。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答薦人已成

某某先生足下。正擬修函奉候。適接

惠書。欣喜之私。莫可言喻。就誌

時祺清吉。

履祉綏和。式符下頌。某處某某一席。適因某君因事

辭退。正在需人接手。乃承以

貴友某君爲荐。其人之性情才具。誠有如來函所云。惟敝處事務既繁。薪金又薄。如某君之槃槃大才。未知肯屈就否。如能降格以從。即請代爲勸駕。早日惠臨。俾資仰仗而重職務。不勝欣幸之至。專此奉復。即請

台安並頌

時祺。

答薦未允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某某先生台鑒。奉到

惠函。敬聆一切。藉誌

時祺清吉。

履社安綏。慰如所頤。承

薦貴友某君。極應遵

命。無如此間局面甚小。經費無多。一時實屬無可設法。尚乞

格外鑒原。如他處遇有機緣。自當竭盡棉薄。以副雅意。先此函復。敬請

大安。諸維
愛照。

▲勸慰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勸友人勤學

某某仁兄先生偉鑒。久隔

丰采。不獲時領

雅教。私悰悵結。無日忘之。辰維

動定咸宜。

眠餐叶吉爲頤。竊維我國積弱已久。挽救之道。宜自
我輩勤學始以。

足下之年華鼎盛。識見高深。努力前途。何能限量。亟
以專心向學。豈可稍事蹉跎。矧將來發展新猷。凡屬

國民俱負仔肩。卽

足下亦安得放棄其責任耶。還祈

好自爲之。不勝盼切之至。專此奉布。卽頤

學綏順請

時祺。

勸友人息爭

某某老兄大鑒。昨接某君來信。知

足下與某某衝突一事。某君意欲以調人自居。而

閣下怒氣未息。必欲與彼方涉訟公庭。某以爲此計之左也。夫訟事之興。大都由兩方之曲直無人處理。故不得已藉官吏而訴其不平。今

閣下與某某之事。某君既願爲調解。則公道自在人心。是非不難立辨。卽某君調解不得其當。再作計較。亦未爲晚。何必預存一涉訟之心。置調人於不顧乎。鄙意如此。未知

尊意以爲何如。倘蒙

俯納愚言。弟當再託其力任調解。想某君道德高尚。

鄉望素孚。以人格論。實在官吏之上。當有以平

閣下之不平也。幸靜待之。專函奉勸。順頌

台祺

弟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勸友人戒嫖

某某吾兄先生大鑒。不親

顏色。企念殊深。側聞

足下時作北里之遊。楚館秦樓。及時行樂。豈

有心人別有懷抱耶。惟醇酒婦人。前賢原係有託。而
然並非好爲流連。乃世之溺情聲色者。轉欲藉以自
豪。抑何可笑。

足下正值青年。前程遠大。未可限量。而乃醉情溫柔。

竊所不取。沉銷金窟裏。慾壑難填。失足一朝。遺恨千

古。考諸往昔。證諸今茲。真覺不寒而慄也。倘能懸崖

勒馬。及早回頭。則爲時猶未晚。若長此沈溺。則後患

正無窮矣。忝在

知交。用敢走函奉勸。幸

察納焉。專此敬頌

台綏

勸友人戒賭

某某先生大鑒。昨日途遇。未及暢談。比聞賭博場中。

無日不有

執事之足迹。弟初聞此信。猶以爲疑。及證

執事之近狀。殆無從隱諱矣。呼盧喝雉。偶一爲之。本

無大害。若沈溺其中。則廢時失業。竊恐害及前程。願

執事其慎之。矧賭之一事。原屬牧猪奴戲。士大夫所

不屑爲。雖曰藉以消遣。無傷大事。然孤注一擲。每易

蕩產傾家。即使

執事處境寬裕。亦何必以有用之錢。消磨於無用之地。迂疏之論。尙乞

垂聽爲幸。專此布陳。敬請

大安。

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勸友人戒烟

某某仁兄大鑒。遠隔

半儀不獲時通款曲。晦明風雨。企盼良殷。比維

動定咸宜。

起居多吉。定符頌忱。竊維鴉片之爲物。內含毒質。雖

至愚者亦知其有害。當此禁煙嚴厲時代。明達如

執事。乃不惜干冒禁令。沈淪黑籍。終日與一燈相伴。

此實弟百思而不得其故。藉曰鴉片可以治病。然

執事固無病之人也。何爲而亦嗜此。要之此物之爲

害。非特犯禁而已。久吸之且能傷身。何苦費有用之

金錢。以吸此傷身之物品。愚直之言。惟祈

察納。幸甚幸甚。專此奉布。卽請

日祺。 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勸友人戒酒

某某先生台鑒。前奉寸函。迄今未得

復書。正深企念。昨晤

令親某君知。

足下近有剝伶之癖。一杯在手。萬事都忘。則無怪

閣下對於故人置之度外也。第酒能困人。先聖垂箴。漫謂院子胸中非酒無以消其塊壘。須知平原十日。不如仲父三行。慎毋山頰致多廢事。矧夫朋友之道。宜善相勸。而過相規。今
閣下沈溺醉鄉。弟苟自安。緘默其將何以對
知己乎。用敢具函直陳。妄進勸諫。倘蒙
俯從。不勝欣幸。專布敬頌。
台綏。 某某某謹啓
 某某某謹啓
 茄月某日

勸友人和睦

某某先生台鑒。久睽

鴻儀彌切。葭思比維

眠食千祥。

起居萬福。爲頌近聞。

令昆季以細故嫌微。竟成冰炭。同根傾軋。其如旁觀

之譏笑何。但以

閣下素性溫厚。交友接物。無不坦易近人。何至於手

足之間。轉現睽離之象。雖有意有參差。亦當念同氣

連枝痛癢相關之誼。必能頓棄前嫌。仍歸於好也。特

雨進勵。惟冀

俯內芻蕘。勿令田氏荆枝。獨美於昔耳。專此布訊。並

請

台安順候

霽照。

弟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慰友人久困

某某先生台鑒。自別

半采條經多日。緬懷

大教時繫寸衷。昨奉

瑤函。備聆一切。以

閣下之抱才蘊學。久屈樊籠。令人未免憤懣。但被養

屢作饌。吹簫乞食者。豈皆久羈池中物。那自古英雄

遭困。屈指難言。一旦際會風雲。終得揚眉吐氣。尙望

順時耐守。卽事興懷。毋致憂慮傷神。是所切禱。臨風
布肌。順頌

惠鑒。

慰友人受冤

某某先生大鑒。久疎箋候。企盼良殷。頃奉

惠書。就稔。

時祺。迪吉。

履祉安和。至慰下懷。並悉

閣下蒙冤負屈。雖一時涇渭不分。然九虛難掩。一實終有水落石出之時也。昔張儀以亡璧含冤。范叔因返金被屈。祇在一瞬之間。皆飛騰青雲矣。淮陰胯下之羞。正小人之所以福君子。尙祈

釋懷。自玉無企任禱之至。專此布達。敬請

大安。諸希

亮照。

慰友人失火

弟某某謹善某月某日

芝範。倍增結轄。頃奉

莫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大示。驚悉

時祺。諸維

尊府失慎。不覺拊膺。如

足下之仁德。而遭此意外之災。仰首蒼蒼。抑何顛倒。乃爾。尋思顏貧冉疾。古之聖賢。且然而天心高遠。乃

爲

足下改換高門。蕩除宿穢。從此蒸蒸日上。燁燁興隆。

祝融之降。乃預兆之也。寒翕失馬。焉知非福。尙祈

付諸達觀。勿介於懷。是所切禱。敬泐數行。順請

大安。維希

亮照。

慰友人患病

某某仁兄閣下。不親

眉宇數月於茲。昨聞

貴體違和。深爲馳念。

某某本擬趨侍

左右。藉候

起居。祇以俗務羈身。未能如願。但冀

吉人天相。勿藥早占。不勝盼禱之至。茲附奉食物數

種。聊供病後攝養之用。統祈

哂納。專函奉候。卽頌

痊安。並請

百福。

弟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借貸 附索欠

向人借貸銀錢

某某先生閣下。久睽

雅範。時切馳思。雖函札往返。終無以慰其悵結。想知

已者。當亦有同情也。比維

潭第多綏。

起居曼福。無任跂頤。

某某頻年栗祿。勞苦備嘗。所幸

近體倘安。尙堪告慰

綺注。茲因某事需款若干。百計張羅。無從湊集。自念

生平知己寥落。晨星惟

閣下。則義薄雲天。素承

關愛。用特據情瀆商。尙祈

俯念困難。慨假銀元若干。俾資成立。而圖周轉。則感

懷

大德詎有涯涘。如蒙

台祺。并頌
潭福。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金諾。即當書立契據。送呈

台核。決不敢有失信用也。專此拜懇敬請

台祺。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向人借貸衣服

某某先生惠鑒。頻擬趨候

起居。每以因循不果。雖蒙

原宥。歉也。何如比維

履祉勝常。

泰祺多吉。至以爲頌。

某某依人碌碌。乏善可陳。此番

治裝出門情形。至爲艱窘。聞千家砧杵。已動秋聲。而
檢點行囊。興無衣之歎。中心焦灼。莫可名狀。終日徘徊
室中。未敢出門一步。職是故耳。因念

足下解衣推食。素具慈懷。用特函訴下情。尙祈

俯念范叔之寒。慨假棉衣數襲。則感同挾纩受

惠良多。專此奉懇敬請

青覽。未蒙

歸還人舊欠

某某先生閣下。久疏通訊。良以俗塵無可告陳。忝在
知交。諒必原心略述也。比維

起居曼福。

潭第千祥。定如下頌。某某虛度光陰。庸才滋愧。所幸
頑軀粗適。差堪告慰。

廩懷前承。

慨假之款。爲日已多。慚感交并。茲特設法籌齊。交由

某君帶上。至祈

察收。是所切禱。借約一紙。便望塗銷。并乞
擲下。是幸。專此奉布。敬請

台安。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備人回贖抵物

某某先生台鑒。前奉寸函。計邀

賜復企盼良殷比維

時祉多吉。

履祺增祥至以爲頤茲啓者前承以某物數種委向

某姓抵借銀洋若干元正現經逾期已久某姓屢來

催贖當經先後函告未見

示復殊爲不解茲再函約請以一月爲期務將本利

一併備齊贖還抵物俾

某某早清經手之責是爲至

盼倘再逾期不贖某姓勢必將此項抵物拍賣抵償

以清償欠如有不敷仍向

尊處找補尙望從速籌畫幸勿見諸事實也專此函

告敬請

台祺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向人索舊欠

某某先生足下久稽音問時切葭思比維

起居多福

措置咸宜定符下忱昨晤某君欣悉

足下營業發達獲利頗豐某某自前某年某事失敗

後境况日艱幾有窮途之歎所賴友朋相助勉強支
持但來日方長難以爲繼因思

尊處前移一款爲期已久未蒙

擲下際此某某窘迫之時尙望從速

賜還以濟眉急不勝盼切之至否則此區區者斷不敢形諸筆墨也專此敬頌

台安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備款回贖抵物

某某先生台鑒遠達

塵教時切蟻忱辰維

動定感宜

某某先生集祐爲頤某某經營生計自愧塵勞前因要需

曾以某物數種在

尊處抵借銀兩若干爲日已久乃蒙

俯念困難不加催贖感激之私匪言可喻茲因境況

稍裕特將該款如數奉上卽祈

查收所有前署抵券希卽塗銷連同抵押物件一併

交原人帶回。至盼至禱。專此布達。卽請

大安。並頌

惠察。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邀約

邀友赴宴

某某先生大駕久遠
叔度鄙吝復生。遙想

高齋撰著益富。羨甚羨甚。某君某某先生爲我國某
界鉅子。當世泰斗。所發言論。具有學術經驗。迥非時
下凡流所能窺其萬一。以故所到之處。無不推重。近
聞將往某處。道經此間。同人發起歡迎大會。擇定某
日某刻。假座某處。全具壺觴。藉表仰止之忱。特請
閣下光陪。作同人之代表。尙祈

勿却是幸。專此奉訂敬請

台安。

邀友遊玩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某某仁兄先生足下。久不親
顏色。令人企念無已。比維
時祺清吉。定如下頌。素知

兄台下帷勤讀。目不窺園。惟際此桃紅柳綠。日麗風
和之時。閉門兀坐。未免負此春光矣。故待致意奉邀。
共賞某山之勝。尙祈

玉趾順頌

撥冗惠臨。攜手同行。無任歡欣之至。專此馳函。敬候

台綏。

邀友小酌

某某先生惠鑒。不覩

英姿。又經數日。祇以俗事紛集。不克時領
教益。爲悵。當此秋水梧桐。桃花潭水。此心繾綣。未嘗
不寤寐繫之也。昨接

惠書。蒙

詢近狀。銘感五中。莫可言宣。日來俗務稍清。擬與二
三知己。把臂談心。未知

足下其許我否耶。茲擇於明日申刻在舍特備小酌。

尚祈

雅範。兩月於茲矣。昨趨
尊寓。適逢

台駕早臨。勿却是幸。專此奉邀。順頌

時安。維希

亮鑒。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邀友晤談

某某仁兄足下。自遠

玉度。深切馳思。遙想

起居。定多佳吉。茲因適有某事。其中曲折甚多。非詳
細討論。斷不能得其要領。惟敝處所居湫隘。萬難奉

屈

故人。因思某處地方軒敞。花木清幽。正可借作暢談

之地。用特馳函奉邀。定於星期六下午三時。卽請

惠臨該處。某當先往恭候也。專此布達。順候

刻安。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邀友觀劇

某某仁兄足下。不覩

足下終日操勞。一息不懈。不知所以樂之。復何甚哉。
近聞大舞台由京中聘到某名伶。色藝雙絕。獨冠
一時。弟雖無周郎之癖。頗欲一擴眼界。以證時人之
口碑。當否。願與

老兄共賞之。請於明晚某時。

駕臨敝處。攜手同往。幸毋令人悵望也。專此奉邀。盼
候

玉趾。敬頌

時綏。

弟某某某手啓某月某日

邀友參觀

某某先生足下。前日辱承

枉顧。暢領

教言。歡忭無似。昨晤某君。談及下星期某校開成績
展覽會。並贈我入場券數紙。弟擬乘星期之暇。前往

參觀以擴眼界。未知

足下是日有無要事。倘蒙

同意。自當偕往一觀。藉破岑寂。

勿此奉約。卽請台安。

弟某某某手啓某月某日

邀友避暑

某某仁兄台鑒。許久不見

叔度。令人鄙吝。復萌日來炎暑

相侵。冰山未琢。雖閉關而謝客。每因熱而思風。昨過

西山。與寺僧閒話。松下促膝。南軒樂而忘返。是處清

泉匝地。密樹參天。浮吳質之瓜。清涼心肺。聽生公之

法。溫潤滌腸。洵洞天之福地。亦暑月之歡場。吾

兄欲避暑納涼。舍此莫屬也。尙乞

夏安。枉顧敝廬。買棹同往。不勝歡欣之至。專此函約。卽請

夏安。弟某某某手啓某月某日

邀友賞菊

某某仁兄大鑒。霜催白雁。酒熟黃花。歲月匆匆。又是

題糕時節矣。辰維

起居佳鬯爲頌。昨聞某處籬菊已放。采采如金。亭亭似鶴。令人對之。蕩滌塵襟。幸有杖頭錢。足沽一醉。不需王倫之送。亦不必如杜公之賒。請於某時。一往過之。藉資

賞鑒。倘黃昏風雨。滿地墜金。末免負此好友也。尙希

從早

移玉。不勝感盼之至。專函奉邀。卽候

日祉。

弟某某某手啓某月某日

▲餽謝

餽友酒肴

某某先生台鑒。不與

故人同飲。忽忽已幾時矣。企望之私。與時俱積。邇來

花前月下。興趣何如。想

足下消遣多方。當必陶然自得也。昨承敝友某君。遺

我美酒佳肴。某某不私諸一己。用特分贈少許。俾知已者。得以酡顏一醉。卽希

察納。是爲至幸。專此布意。順頌。

時祺。

弟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餽友食物。

某某先生大鑒。自別
半儀。瞬經數月。仰望
左右。時切馳思。比維

眠食綏和。

起居多福。定符下頌。昨承某君餽我食品數種。因思
足下遠客他方。必思鄉味。用特分半奉贈。託由某君
帶奉。卽希察收。是所至幸。專此布訊。卽請

旅安。並頌

弟某某某鞠躬某月某日

贈友銀錢。

某某先生大鑒。不親
顏色。數月於茲。昨晤
某君。得聆

時緩。

贈友書籍。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某某先生左右。許久不見
叔度。令人鄙吝。復生然
颯爽英姿。無時不縈諸方寸也。辰維
興居佳吉。

撰述豐宏。定符下頌。某某栗碌如常。毫無善狀。近於
無聊之際。偶得各種新書。約略翻閱。頗饒興趣。素知
足下性耽書籍。故敢將各種新書寄呈。
台闈。此書內容離奇。可資消遙。卽以奉贈可也。專此

清況。良用惻然。值此米珠薪桂之時。此安居正是不易。僕貨一切。在在需資。夏典秋衣。昏炊午食。想執事。未免以此擾亂心頭也。叨在交好。理難作壁上之觀。爰陳白璧。以代齋糧。務祈莞存。是爲至禱。此區區者。不值一笑。聊以將意云爾。專此奉布。敬請

台安。並頌。

卽請
台祺並頌

公綏

某某某拜啓某月某日

瑤函並承
賜書籍多種。開卷披讀。忻感莫名。就譜

清興時增。
潭祺日懋爲慰。某某素不喜新書。獨於斯編愛不忍釋。洵不愧爲近今之傑構。創見之宏篇也。謹當拜

君高誼。直受不辭。惟投桃之報。未識何時能無中心愧恧耶。先此鳴謝。敬請

台安並候

時祺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謝餽酒肴

某某先生足下接奉

惠函并承

厚賜佳肴美酒。拜登之下。感何可言。稔就

眠食安和。

興居鬯適。定治頌忱。某某伏處故園。毫無善狀。每思

與

君聯牘風雨。志合道同。未嘗不私心羨

某某某謹啓某月某日

謝贈書贊

某某先生台鑒頃奉

多時殊增離索而多珍下逮尤荷
隆情但報恐未識何時未免滋慚恧耳專此鳴謝卽
請

台安。

謝餽食物

某某先生大鑒日久未奉

朵雲正深懷想昨

令友某君來頒來

大札並承

寵錫多珍敬領之餘莫名感謝就謹

時祺多吉

履祉勝常式如下頌。某某頻年作客浪跡天涯不嘗
鄉味已逾載餘覩此故園風物益致憶起尊輶第未
知萍轉蓬飄何日始得息影鄉井耳專此函謝敬頌
台安。
弟某某謹啓弟月某日

海上新華書局

整理名人 註白解話 對言文 標新式點 分分類出版最新

名著尺牘

標類小倉山房尺牘

深奧故典

一經註釋

容易領悟

容易記憶

精裝
洋裝

可當尺牘看
定價一元二角
特價七角二分
定價大洋九角
特價五角四分

標點

雪鴻軒尺牘

文言有含蓄

白話極流暢

解釋極淺顯

自修極便利

精裝
洋裝

定一元二角
定價銀九角
特價五角四分

標點

秋水軒尺牘

文言用白話對照

難句用淺句釋出

誰都能誦讀

誰都能瞭解

精裝
洋裝

定一元二角
定價銀九角
特價五角四分

收郵一寄函外
收讀便一悉格版三上
用票成費購埠
者於樣皆式本書列